

敦煌文獻分類錄校叢刊

敦煌醫藥文獻輯校



馬繼興 王淑民 陶廣正 樊飛倫 輯校  
江蘇古籍出版社

# 敦煌醫藥文獻輯校

敦煌文獻分類錄校叢刊

## 敦煌醫藥文獻輯校

---

**編者:**馬繼興等

**責任編輯:**周 聘

**出版:**江蘇古籍出版社(郵政編碼:210009)

**發行:**江蘇省新華書店

**印刷:**金壇第二印刷廠

---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張 28 插頁 4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數:1—500 冊

---

**ISBN** 7—80519—898—5/B·19

**定價:**150.00 元

---

(江蘇古籍版圖書凡印刷、裝訂錯誤可隨時向承印廠調換)



# 敦煌文獻編輯委員會

委員：（以姓氏筆劃爲序）：

※沙 知※宋家鈺 周祖謨

※周紹良 施娉婷 高紀言

張政烺 湯敬昭※寧 可

鄧文寬（※爲常務委員）

主編：周紹良

本《叢刊》得到以下單位資助

全國哲學社會科學研究基金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

中國敦煌吐魯番學會

各別九：辨一子。

藏以微則藏以顯者其。

日則藏於細中而少不。

者死也形無相得者平也。

包相得者生相失者死若。

者高也其上下左右相失不。

使伯曰寒九惟獨中一清補火。

或稱熱者病稱寒者病稱獨者病。

探上五寸指脈索之以石手指骨探上微而得之其脈也。

動應過五寸已上常以寒者下指也其脈索索微中手。

探之寒者病也其脈索索微中手不能至五寸得之不。

應于者死也其脈索索微中手不能至五寸得之不。

其中辨脈索索微中手不能至五寸得之不。

者病在絡脈也。九惟相意者上下若一不待相失也。

後者則病矣二惟後者則病甚三惟後者則死矣所謂後。

者上中下應不俱也寒其病微而知死期必矣和經脈微後。

知病必脈其微脈見者之死之太陽手能者不可居中。

死也蓋脈不陷夏陽奈何。岐伯曰九惟之脈分沈細絕。

脈者為陰也主冬死。脈者為陽也。

脈者為陰也主冬死。脈者為陽也。

### 伯三二八七《三部九候論》

岐伯曰三部九候者。

謂天部地部人部也。天部者寸口也。地部者關前也。人部者關後也。

天之陽脈不足合左其之寸澤陽不足左寸脈弱。

陽不足陰脈入行陽也天何澤陰下之左寸又脈弱。

不足之陽以下法入中則夜死。

脈浮而沉者謂之浮沉也。浮者陽也。沉者陰也。

脈浮則寸口氣微而脈沉則尺脈微也。

脈而脈弱脈高而脈下也。脈下者脈沉也。脈高者脈浮也。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脈者如吹指其日數也。脈上比者為死。脈下比者為死。

### 斯二〇二《傷寒論》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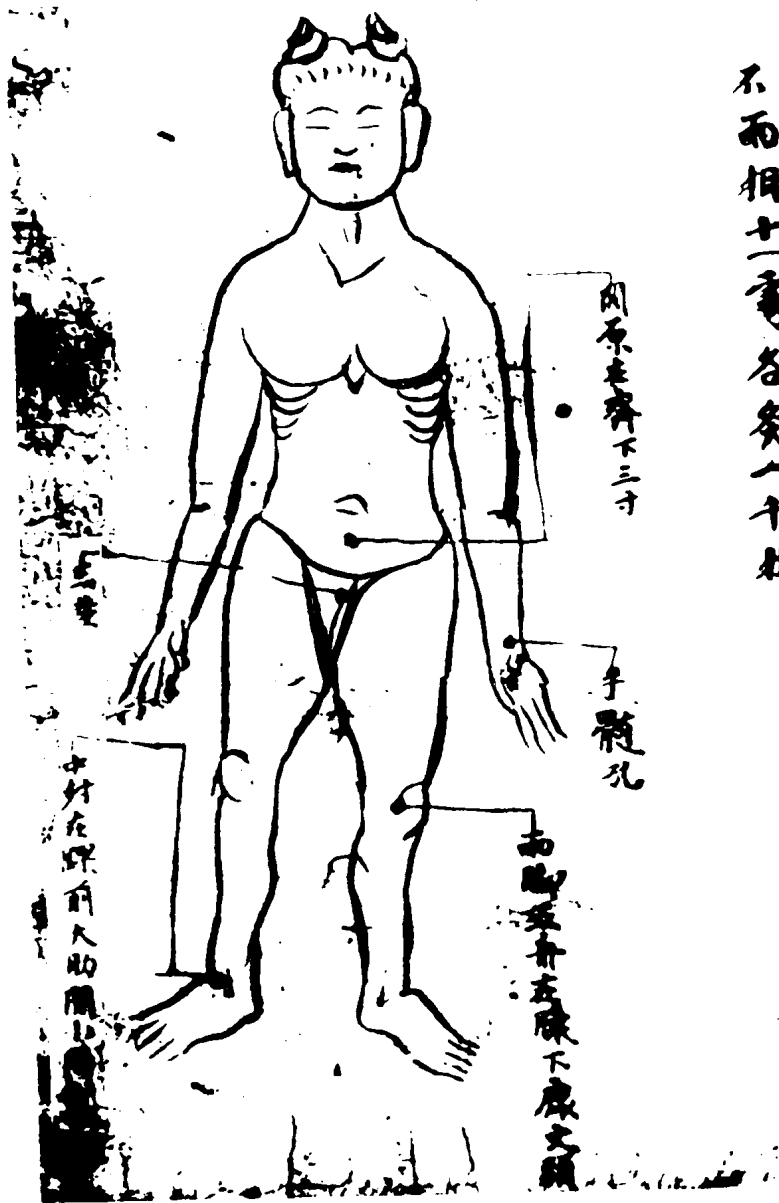
斯一四六七《不知名醫方第一種殘卷》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斯五四三五《不知名醫方第四種殘卷》



不而相十二氣各灸一十壯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 說 明

自從敦煌文獻被發現之後，東西方學者紛紛從中探尋和研究政治、經濟、文化、民族、宗教、語言、文學、科技等衆多方面的問題，大多取得了重要成就。然而，由於歷史原因，敦煌文獻分藏於北京、倫敦、巴黎、聖彼得堡等世界各地的圖書館和博物館，某些私人箱篋也有秘藏，致使人們至今難以全部寓目。五十年代以來，中、英、法幾國的主要藏品已製成縮微膠卷公諸於世，爲讀者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方便。但由於資料分散，編輯方法又往往不是按類排比，研究者在使用上還是感到不甚便利。

有鑒於此，八十年代初，我們開始籌劃將敦煌文獻分類整理成專輯出版。一九八三年，正式成立編輯委員會，這套書也被列爲國家哲學社會科學「六五規劃」重點項目。十多年來，編委會積極籌劃，約請作者，落實項目，審讀成稿等等，克服了種種困難。今天，終於將這套《敦煌文獻分類錄校叢刊》奉獻給學術界同仁和社會各界，這是我們爲敦煌學事業所盡的一份心力。

《叢刊》各輯按學科或專題輯錄，力求做到最大限度的蒐集，避免重要遺漏；凡能綴合者加以綴合，儘可能成爲完帙。一般來說，每篇文獻包括四項內容：（一）定性定名定年；（二）原件錄文；（三）題解或說明；（四）校勘記。這四項內容是一個有機整體，包含了編者的研究心得和見解，並介紹了有

關研究論著。每輯之後附有「主要論著參考書錄」和該輯所用敦煌文獻「卷號索引」，以便讀者查閱。

《叢刊》每輯內容雖以完備、翔實、可靠為努力目標，但限於編者的水平以及其他原因，或許還會有個別遺漏，校錄也可能存在不當之處乃至錯誤。這些，一方面有待敦煌學的進一步發展，另一方面也期待讀者和同行的匡正。

《叢刊》凝結着衆多研究者的心血。既需對中外學者的已有成果加以繼承，又需體現這套叢書的研究成果。如能做好，就有可能成爲敦煌學繼續向前發展的重要基石。我們希望《叢刊》出版以後，能夠有益於學術文化事業的進步和繁榮，使讀者從中得到自己所需的系統資料和有關信息。如能實現這一點，我們將會十分欣慰。

在《叢刊》的整理編輯過程中，我們曾得到中國敦煌吐魯番學會、中國佛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歷史系、首都師範大學歷史系、原國家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現屬中國文物研究所）等單位的關注和支持；江蘇古籍出版社在當今學術著作出版困難的情況下，承擔了出版這套叢書的任務，謹此，一並致以衷心的感謝。

敦煌文獻編輯委員會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一日

# 前言

## 一、敦煌古醫藥文獻的來源

所謂敦煌文獻，是約在一〇——一世紀前後，收藏在敦煌地區寺院中由隋唐前後人所寫錄的一大批卷子書籍，被人密閉在該地千佛洞莫高窟的一個石窟中的。敦煌不是我國古代通往西域的交通要道，同時也是當時佛教盛行之域。當地不少廟宇大半都建立在山石崖壁上。由於該地氣候乾燥的特點，卷軸耐於長期保存，因此當時收藏這批書籍的數量估計約在四萬卷以上。其內容除絕大部分為佛經外，還有不少史籍、方志、雜家、書契、語言、文學、藝術、科技等雜著。其中也包括了各種醫藥類著作。這批密封石室中的書籍直到一九〇〇年纔被石窟道士王圓籙無意中發現。一九〇七年英國斯坦因氏（SIR ARCEL STEIN）來華在敦煌攜回了大批卷子。接踵而來的有法國、日本、德國、俄國

等均相繼發掘，而以法人伯希和氏（Paul Pelliot）為最多。此後由於國際學術界的重視與轟動，清廷纔正式下令封存殘餘卷子收歸京師，但在解運途中又多散失及盜竊，故運到北京後僅存八千六百卷劫後的殘卷。

敦煌文獻雖然數以萬計，但自出土之後，除丟失及下落不明者外，既知者均為先後收藏於國內外公私圖書館及個別藏書家手中并有編目問世可考者。僅據一九六二年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敦煌遺書總目索引》所作的初步統計，已有二萬二千五百卷。這些卷子中有關醫藥的文獻至少在八十種以上，這也是在既知我國出土醫學卷子中為數最豐富的。

除了敦煌出土的大批卷子外，自二十世紀初直到現在，在我國廣大的西北地區（主要包括新疆、甘肅、青海等地）還陸續分散地出土了一些殘破的卷子碎片，它們也多是隋唐前後寫錄的書籍遺物，其中也包括了少量的醫學殘卷。

## 二、我國出土醫藥文獻的保存情況

在上述我國敦煌及其他西域地區出土的全部卷子中，屬於專門醫藥（或涉

及醫藥範圍)的著作雖然祇佔其中的很少部分，但匯總來看不論在種類和數量上，均具有相當的規模。為了較全面地說明醫藥文獻的現存情況，以下分別予以說明。

### (一) 流落國外的敦煌醫藥文獻

目前在國外收藏敦煌卷子最多的是設在倫敦的英國圖書館，所藏均斯坦因氏所獲近一萬餘種卷子。開始均用 STEIN 氏之名編號(簡稱「S」或「斯」。如：斯·〇〇〇一，斯·六九八〇等)，但其編目次序如流水帳式，類別混雜，很不完善。因此在一九五七年以後，該館按照書籍性質重予分類，改用 Gellert 號，在這些卷子中和醫藥有關的著作主要有：斯·七六，斯·二〇二，斯·一四六七，斯·一四六八，斯·二〇七二，斯·二四三八，斯·三二八一，斯·三三四七，斯·三三九五，斯·三四一七，斯·三九六〇，斯·四〇三六，斯·四三二九，斯·四四三三，斯·四五三四，斯·五三七九，斯·五四三五，斯·五五九八，斯·五六一四，斯·五七三七，斯·五七九五，斯·五九〇一，斯·五九六八，斯·六〇三〇，斯·六〇五二，斯·六〇八四，斯·六一〇七，

斯·六一六八，斯六一七七，斯·六二四五，斯·六二六二，斯·八二八九，  
斯·九四三一，斯·九四三四，斯·九四四三，斯·九九三六，斯·九九八七，  
斯·一〇五二七，斯·一一三六三，斯·碎片·一八一〇。

其次收藏敦煌卷子較多的是法國巴黎國立圖書館。所藏均伯希和氏所獲約  
二千五百種卷子（不包括藏文卷子）。其編號均用 Pelliot 氏之名編號（簡稱「  
P」或「伯」）。其編排次序也是不按書籍性質分類的流水帳式。在這些卷子  
中和醫藥有關的著作主要有：

伯·二一一五，伯·二二一五，伯·二三七八，伯·二五三九，伯·二五六五，  
伯·二六三五，伯·二六三七，伯·二六六二，伯·二六六五，伯·二六六六，  
伯·二六七五，伯·二七〇三，伯·二七五五，伯·二八八二，伯·三〇三六，  
伯·三〇四三，伯·三〇九三，伯·三一四四，伯·三二〇一，伯·三二三〇，  
伯·三二四七，伯·三二八七，伯·三三七八，伯·三四七七，伯·三四八一，  
伯·三五九六，伯·三六五五，伯·三七一四，伯·三七三一，伯·三八一〇，  
伯·三八二二，伯·三八八五，伯·三九三〇，伯·三九六〇，伯·四〇三八，

伯·五五四九，（此外尚有若干藏文醫學卷子）。

日本方面保存的敦煌卷子和醫藥有關的有：龍谷大學、天理大學等圖書館及個別私人收藏，但總的數量不多。專門的醫學著作既知有一九〇八年由日人橋端越與吉川小一郎二氏所獲的《本草經集注·序錄》殘卷一種，現藏於龍谷大學內（編號不詳。據《唐鈔本》一書赤堀昭文，日本同朋社出版）。

日本天理大學圖書館所收有敦煌卷殘卷一片。存雙行文十二行，內容有：「熱風入心（原注：此牛熱風入心方）」等內容。三木榮氏以為係「牛醫方」。

## （二）散見國內的敦煌醫藥文獻

在國內保存的敦煌文獻，在圖書館方面最多的是北京圖書館，共藏有萬餘卷，其中包括該館已編目整理的八千餘卷（見陳垣《敦煌劫餘錄》）及尚待整理的二千餘卷。此外在臺灣的圖書館內也有部分收藏。但其內容大多為佛家典籍，未見專門醫書。

國內曾由私人保存的敦煌文獻主要有羅振玉、李盛鐸、劉幼雲……等人。



其中和醫藥有關的有羅振玉氏收藏《療服石方》殘卷一種。係羅氏在津沽書肆中購得後，影印入於其所輯的《貞松堂藏西陲秘籍叢殘》中（原題：「療服石方殘卷」）。李盛鐸氏舊藏《新修本草序例卷上（第一卷）》殘卷一種（《本草概說》卷首有此書圖影，《李氏鑒藏敦煌本目錄》No.0229 記此卷為「本草背寫歷日」。今此卷下落不詳）。又有《換鬚髮方》一種，也見自該書，編號是：N.0232（見《敦煌遺書總目索引》引《李氏鑒藏敦煌寫本目錄》）。

此外，敦煌醫藥文獻流落國內民間者尚有一種，係張倕南氏家藏，其書名《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關於該卷子的再發現過程可參見本書在該文獻釋文前的「解題」。

### （三）敦煌以外出土的醫藥文獻

除上述敦煌出土的醫學卷子外，在我國廣大西北地區也有若干醫學卷子出土。它們的鈔寫時代基本也在隋唐前後。但其數量甚少，因不屬敦煌文獻範圍，故本書從略。

### 三、敦煌醫藥文獻的整理研究工作

#### (一) 國內外學者整理敦煌醫藥文獻概況

由於敦煌出土的醫學卷子多夾雜散在於浩繁的佛教典籍之中，致使長期以來國內外醫藥界人士不能獲見其全部內容，因此一直未能得到較完整的系統整理，但其間仍有個別學者進行了初步的整理研究工作。其中在原始資料的複製方面，有羅振玉影印的《開元寫本本草經集注序錄殘卷》（《吉石齋叢書本》），排印的《食療本草殘卷》（《東方學會叢書·敦煌石室碎金》本），羅福頤影寫的《西陲古方技書殘卷匯編》及王慶菽、陳邦賢發表的部分醫藥卷子圖片。

在有關部分醫藥殘卷的編目及題跋方面，有羅振玉、王國維、李盛鐸、唐蘭、岡西為人、王重民、劉銘恕、向達、羅福頤、范行準和姜亮夫等。

在有關醫藥殘卷個別題目的研究論文方面，有中尾萬三、黑田源次、渡邊幸三、小川琢治、石原明、三木榮、宮下三郎、赤堀昭、小曾戶洋……等。

本人在五十年代中即陸續收集各種有關敦煌醫藥卷子中複製攝影膠片及有關資料，並開始了初步整理和釋文。其後不久又邀請王起山同志參加了部分工作。

一九六一年本人又撰寫了《敦煌醫學殘卷的初步整理研究》一文，在北京市中華醫史學會作了報告。

一九八〇年在本人指導下組織本研究所內外的一些中青年學者撰寫《敦煌古醫籍考釋》一書，在一九八四年竣稿後，同年年末由江西科學技術出版社出版。

### (二) 關於敦煌醫藥文獻的分類

在《敦煌古醫籍考釋》一書中，本人曾將現存的敦煌醫學卷子分為十一類。即(一)醫經類，(二)五藏論類，(三)診法類，(四)《傷寒論》類，(五)醫術類，(六)醫方類，(七)本草類，(八)鍼灸類，(九)辟穀類，(十)佛家醫方類及道家醫方類，(十一)醫史資料類。

以上第(二)——(八)類均是專門醫學著作。第(九)類是古代養生、祝由等方面有關的文獻。第(十)類是摻入宗教典籍中的有關醫學內容。第(十一)類則均是和醫學歷史有關的各種資料。

此外，在敦煌卷子中還有其他若干涉及醫史資料的文獻，以下僅舉出其部分卷子名稱，以供學者參考。

在與人體體表部位名稱有關的相書卷子方面，如：斯·三三九五，斯·五九六九，斯·五九七六，斯·二七九七，斯·三三九〇，斯·三五八九等。

在與某些疾病名稱有關的占卜書卷子方面，如：伯·二六二一<sub>2</sub>《事森》之後的有關占卜書（三木榮誤定作醫方書）。

在涉及藥物的某些資料，如：伯·二七一八的《茶酒論》、伯·三三〇三的蔗糖。有涉及治療的某些資料，如：伯·九七六的《溫泉賦》（天寶元年，七四二年劉瑕撰）等。

在帶有宗教色彩治病符咒的卷子方面，如：斯·六一六八的驅儼（疫病）咒文，伯·三七四九的道家符文，斯·五七四一的「觀世音不空罽索心王神咒

「伯·二一七一」的《佛說延壽命經》（此書既知又有多種其他敦煌寫本）等。此外，在敦煌卷子中還有若干用藏文寫成的藏醫著作，它們分別收藏於法國巴黎國民圖書館及倫敦英國圖書館。前者如 P.T. 1057（《藏醫雜療方》）、P.T. 1044 及 P.T. 1127（均《藏醫灸法殘卷》，以上釋文可參見中華醫史雜誌一九八二年第四期及一九八三年第二期）；後者如 India Office 56.57（《醫療術》，釋文可參見《敦煌本吐蕃醫學文獻選編》，民族出版社）。其他還有個別未見編號的藏醫灸法圖及醫書。

#### 四、敦煌醫藥文獻的文獻學特徵

##### （一）一般形制特徵

敦煌醫學文獻和其他敦煌文獻相同，在書冊形制方面絕大部分均以卷軸為主，由於卷軸出土後大多殘斷，故在醫藥卷子方面很少有全書完整無缺者。在現存卷軸中，從其長度方面來看，最長的醫書祇有為數很少幾種。如：現藏日本龍谷大學的《本草經集注》甲本。此卷除開首略有數行缺文外，現存全長共

七卷。此卷為其第一卷「序錄」部分，也是保存的比較完整的一卷。

再如，輾轉流落中國民間的《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卷子，其全書內容雖也比較完整，但由於後來再度亡佚，故其實際長度不詳。

其次卷子醫書如斯·五六一四（《張仲景五臟論》等書），伯·三五九六《不知名醫方第九種》，現存長度也均在三米左右。

從卷軸的高度來看，一般均在二十至二十五厘米上下。最高的如斯·五六一四高三十五厘米，但也有個別較小的卷子，如一二一、一七五（《耆婆五臟論》）的高度為十三·五厘米。

除了卷軸醫書外，在敦煌出土的醫書中尚有少數經折裝及蝴蝶裝醫書，前者如伯·三六五五（八折，正、背兩面各書九葉，共十八葉，每葉五行間或四行）斯·五六一四（十四折，僅正面十五葉書寫，背面十四葉無文字。每葉十三行，間十四行）。及斯·五四三五（十八折，僅正面十八葉書寫，背面十九葉無文字。每葉七行。）

蝴蝶裝醫書既知有伯·三九三〇一種。共八折十五個半葉。

此外有未見裝幀形式的零殘紙葉若干種。

值得注意的是除卷子醫書外，在敦煌醫藥文獻中還有一種是木刻本的殘片，即斯·碎片七九（《傷寒雜病論》丁本殘片）。而在伯·二六七五（《新集備急灸經》）中也提到該書係據自木刻印本所鈔錄的。

## （二）文字特徵

敦煌醫學卷子主要是用毛筆鈔寫的書。其字體主要是楷書或行書，由於它們大多係隋唐前後鈔錄，故在書寫的文字方面均可看到以下四種類型的文字。即：本字、訛字、假字和諱字。

### 1. 本字

即該書的本文，這是卷子文字的主要組成部分。本字的寫法除採用古人習用的繁寫正字外，也往往雜有隋、唐時民間的俗字和簡體字。後者的字形雖異於正字，但字義完全相同，因而仍屬於本字的範圍。

如：

刺—刺 從—從 氣—炁 蟲—虫 葱—葱之類。

## 2. 訛字

也就是錯別字。由於鈔寫失誤所造成。這一類字，不僅有的字形、字音和字義均與本字不同，還有個別文字是屬於祇有不同的字形，而全無音義的杜造字。它們在卷子醫書中並不罕見。如：孺——需 噫——唉（伯·三二八七）；疖——蚶 臍——齋（伯·二六六六）之類。

## 3 假字

即假借字。在卷子醫書中尤其多見。從這些隋唐人的手蹟中可以看出書寫時所用的假借字，均係根據同音相假的原則，用韻部相同的字代替本字。在選用假借文字時，祇要韻部相同，即可用以代替本字，極為隨便，不受其他任何拘束。其中以同音相假的字為主。如：

形臟——刑臟 屈伸——屈申（均伯·三二八七）；黃帝——皇帝 妙嫻——妙閑  
外緣——外員 喜言——戲言 牡丹——母丹 茯苓——伏令（均伯·二一一五）。

但也有少量疊韻相假和雙聲相假的字。如後者可舉出在伯·二一一五中的幾個字。



脱肛——脱公。 除水——池水。 呻吟者脾疾——聲吟者脾疾（據《醫方類聚》本對校）。

#### 4. 諱字

在卷子中的諱字均以隋唐帝諱為主，具體諱例後文還要說明。

#### （三）原卷子因鈔錄方式所致的混淆

卷子是人鈔寫書籍的基本工具，由於每個卷子長度和每種書籍文字多少的限制，因而不僅可以將一部書分寫在數個卷子上，也可以在同一卷子上分鈔數書。但在敦煌卷子的收藏者編目時，却祇以每個卷子為單元，不以實際書籍的品種為標準。其中特別是同一編號的卷子中鈔錄兩種以上的書籍者，最易混淆。這在醫學卷子中又有下述兩種情況。

其一、在同一卷子的前部與後部分別鈔錄數書者，其中包括：

☆伯·三二八七（此係原館藏編號，下同）卷子首尾均缺，前後鈔錄五書，即：

（殘卷）——三十一行：《三部九候論》；

- 三二—五〇行：《傷寒論》乙本；
- 五一—六〇行：《亡名氏脈經第一種》；
- 六一—六七行：《傷寒論》丙本；
- 六七—一四九行：《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 ☆斯·五六—一四——卷子首完尾缺，前後鈔錄四書，即：
- 一—八三行：《張仲景五臟論》乙本；
- 八三—一六四行：《平脈略例》甲本；
- 一六五—一九一行：《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
- 一九二—一九五行：《占五臟聲色源候》。
- ☆斯·六二四五——卷子首尾均缺，前後鈔錄三書，即：
- 一—三一行：《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乙本；
- 三二—三四行：《占五臟聲色源候》殘文；
- 三五—四〇行：《平脈略例》殘文；
- ☆伯·二一一五——卷子首完尾缺，前後鈔錄二書，即：

一—一〇八行：《張仲景五臟論》甲本；

一〇九—一七四行：《平脈略例》乙本。

☆斯·八二八九——卷子首尾均缺，前後鈔錄二書，即：

一—一七行：《不知名醫方第十九種》；

一八—四六行：王叔和《脈經》。

☆斯·九九八七——此編號包括四個殘片，即：

前部殘片：《不知名醫方第十八種》；

後部殘片一：裁衣吉日（非醫書）；

後部殘片二：《備急單驗方》；

後部殘片三：（正面和背面）：相書（非醫書）。

其二、在同一卷子的正面與背面分別鈔錄數書者，其中包括：

☆伯·三六五五——此卷子原為經折裝，共八折葉子，正背面凡十八葉。

在正面（即一—九葉）與背面（即一〇—一八葉）均接續連書。其中除第一葉無文字（僅繪人像三個），第十八葉雜記以無關文字外，由第二葉至第十葉末

為《明堂五臟論》，由第十葉末至第十四葉末為《七表八裏三部脈》，由第十四葉末至第十七葉為《青烏子脈訣》。

☆伯·二六六二——卷子首尾均缺，正、背面分錄兩部醫方書。

正面（存八三行）：《唐人選方第一種》乙卷；

背面（存一一行）：《不知名醫方第十六種》。

☆斯·一四六七——卷子首尾均缺，正背兩面分錄兩部醫方書。

正面（存二八行）：《不知名醫方第一種》；

背面（存五六行）：《不知名醫方第二種》；

☆伯·三二四七——卷子首尾均缺，正、背分錄二書（佛典及曆書）；

正面：《四分律羯磨》卷下（非醫書）

背面：「大唐同光四年」具〔注〕曆（非醫書，其末附有與鍼灸有關的《

人神流注》）。

☆斯·六一七七——卷子首尾均缺，正、背分錄二書：

正面：《孝經》（非醫書）；

背面：《不知名醫方第五種》。

(四) 原卷子因殘斷分段所致的失誤

卷子在長期保存過程中及出土後各種因素的影響下，大都有所缺損殘斷，特別是在同一卷軸同一種書的不同裂片，往往被收藏者分編為各不相干的編號，而使人誤以為數種相異的書籍。在這醫學卷子中又有下述兩種情況：

其一：同一卷子的不同裂片，其館藏編號各異者。如斯·四五三四<sub>2</sub>，有兩個殘片，均為同一卷子《新修本草》之殘斷。

其二：同一卷子的不同裂片，其館藏編號各異者。如伯·二五六五，伯·二六六二，伯·三七三一為三個編號（每個編號各一個裂片，共兩個裂片），實係同一卷子《唐人選方第一種》之殘片。又如斯·六二六二為兩個編號，（其中斯·六一六八包括兩個裂片，斯·六二六二包括三個裂片，共五個裂片），實係同一卷子《灸法圖》之裂片。

(五) 影響整理敦煌卷子工作質量的某些因素

1. 影響釋文質量的因素

敦煌寫本雖大都以楷書為主，但由於其間摻雜的各種文字異寫，卷子本身的破裂、霉暗，以及所據照片、膠片及複印件等間接資料的失真等原因，字蹟往往模糊不清，辨識困難，因而影響釋文的正確性，致使已公開發表的某些釋文中仍有一定的失誤，需要認真反覆核實原件，重加釐定。這在一些從事研究敦煌醫學卷子的文章中可以看出。

## 2. 影印、影鈔工作中的失真

敦煌卷子的近、現代影鈔件雖然形象比較或基本上接近原物，但也有在一定程度上失真、失誤者。如一九一六年《吉石盒叢書》中最早影印的《本草經集注》殘卷（現存日本龍谷大學），由於當時攝影製版等技術原因，印刷質量也受到一定影響。

## 五、敦煌醫藥文獻的時代考察

從時代來考察敦煌醫藥文獻，主要又可區別為撰著年代和鈔寫年代兩方面。撰著年代——各醫學卷子的撰年，視不同著作而異。最早者可上溯到先秦

時代（如醫經類著作）和漢代（如《傷寒論》類著作），但絕大多數的醫書則均係南北朝以後隋唐時代的著作。

鈔寫年代——卷子的鈔寫年代最早的上限在南北朝及隋代，最晚的下限為五代時期，絕大多數的醫書均唐代手寫。判斷鈔寫年代的方法主要有三：

其一，根據卷子上的原記鈔寫年代——此等記載祇見於個別卷子。如在伯二六七五卷子（《新修備急灸經》甲本）的卷尾二行記有：「咸通二年（八六一年）……通事舍人范子盈、陰陽記景詢二人寫訖。」是知八六一年即其鈔寫之年。

至於在卷子上所記的鈔寫年代是否確切，也需要進一步作認真考察，方能作出正確判斷。如在龍·五三〇卷子（《本草經集注》甲本）的卷尾二行記有：「開元六年（七一八年）九月十一日尉遲盧麟於都寫本草一卷，辰時寫了記」對於上列文字，曾有兩種不同意見。最初羅振玉認為開元六年即此卷子的鈔寫年代，此後日人渡邊幸三等人也主張此說。但日人小川琢治及范行準等人據原書實物考察則認為此卷末二行文字與此書本文的書法不同，又不避唐諱，而認

為應是六朝時的寫本。根據本人進一步的考察結果（參見本書《本草經集注》的解題），同意後者的意見。

其二，根據卷子醫書內容本身的特徵——所謂內容本身的特徵，主要是指在該書中所引用的書名、人名以及其他可資查考的資料等。茲舉例如下。

在伯·二五六五、伯·二六六六及伯·三七三一等卷子中引有六朝時的僧深、胡爽，唐代的韋慈藏、張文仲等醫學家姓名，則其鈔寫年代必在上述諸人之後。

在斯·四三五卷子中有：「史館崔（原注：名協）相公有此」。按崔協為五代後唐人，《五代史》卷五十八有傳，可知此卷子係五代人所撰。

在敦煌卷子《新修本草》丁本（今不詳藏所）中由禮部郎中孔志約所撰的序文（現存部分圖影）與傳世的孔志約撰《唐本（草）序》（見《證類本草》卷一）對照時，前者在記述領銜官員時獨缺「太尉揚州都督監修國史上柱國趙國公臣無忌」之名。按無忌即長孫無忌，係撰寫《新修本草》的首席領銜官員。據《唐書》本傳，在六五九年（顯慶四年）長孫無忌以謀反罪責令自盡。而在



此卷子獨刪去其名，足證其鈔年當在六五九年之後。

在伯·三五九六載《四時常服三等丸方》。其中記有：「已上藥並是大秤大兩」之文。大兩之制始行於六二七年。據《舊唐書·食貨志上》「武德七年（六二四年）始定律令……凡權衡度量之制，……三兩為大兩，……合湯藥及冠冕，制用小升、小兩，自餘公私用大升大兩」。可知此卷子鈔年應在此時之後。

在伯·二七〇三（《辟穀諸方第一種》乙本）中有唐人俗寫「菩薩」二字的簡體合文「并」。此合文可見《龍龕手鑿》卷二「草部」：「并，又音菩薩二字。」而羅福頤曾據《貞松堂藏西陲秘籍叢殘》所收羅氏家藏《文殊問疾經佛曲》也予以指出。又可據伯·二六三七（《辟穀諸方第一種》甲本）的對照也可證明為唐人寫本。

其三，根據卷子中的避諱文字——避諱文字是中國封建時代為迴避帝王名字的一種代用字，由於這類文字多隨着不同朝代的帝王更替而改易，因而具有特定的明顯時代標誌。敦煌醫學卷子鈔寫年代大體均為隋唐前後，這一事實也

可以從其中所常見的諱字得到證據。茲綜括在敦煌醫學卷子中所見的主要諱字及其本字的實例說明如下：

六朝諱字——有「順」、「殷」和「飯」諸字。

梁武帝蕭衍（五〇二—五四三九年）之父蕭順，梁人避「順」字。但在卷子伯·三二八七中凡「順」字均不避，但避唐太宗及唐高宗諱，知其鈔年當在高宗之後。

北齊時由於廢帝（五五二—五五三年）名高殷，故當時凡「殷」字均避諱，如將殷州改為越州。而在敦煌卷子《本草經集注·序錄》中記有人名殷淵源。「殷」字不避諱。說明該卷子鈔錄年代必不在此期間。至於到了北宋時的《證類本草》一書中再度避太祖父趙弘殷諱，在引錄《本草經集注》佚文時，將「殷」改為「商」字。

又，六朝時人習俗諱言「反」字，故將「飯」改為「鉢」字（見王筠《說文句讀》·索《玉篇》釋「鉢」為「飯」俗字）。在醫學卷子伯·三九三〇中的「飯」字即書為「鉢」，這也可為該卷子鈔本約在六朝之際，提供佐證。

隋代諱字——有「堅」字。

隋文帝（五一八一—六〇四年）名楊堅。隋人避「堅」字。在卷子斯·二〇二中凡「堅」字均不避，又不避唐代諸帝諱，故知其鈔年當在隋代以前。

唐代諱字——有「淵」、「世」、「治」、「弘」、「顯」、「旦」及「恒」諸字。

唐高祖（六一八一—六二六年）名李淵，唐人避「淵」字諱，改用他字。但敦煌卷子《本草經集注·序錄》記有人名殷淵源，「淵」字不避唐諱，也可為該卷子寫於唐代以前作證。（案，在宋代的《證類本草》則已將「殷淵源」改為「商仲堪」三字）。

唐太宗（六二七—六四九年）名李世民，唐人避「世」字。但在卷子伯·三四八一中的「泄」字誤書為「世」，知鈔年當在此以前。

在敦煌卷子《本草經集注·序錄》中記有「許世子」一稱。「世」字不避唐諱。故可為其鈔錄年代在唐初以前佐證之一。（案，在《證類本草》中已將「許世子」改為「許太子」，是沿襲唐諱未改之故）。

唐人避「世」字，缺筆作「卅」或「卅」的卷子有伯·二一五五及伯·三二八七等。

唐人避「世」字，將「葉」字改為「葉」的卷子有：斯·七六，斯·二四三八，斯·四五三四，斯·五六一四，伯·二一一五，伯·二三七八，伯·二六六二<sup>2</sup>，伯·二七五五，伯·三二八七，伯·三六五五，伯·三九三〇等。

考「葉」字不見唐以前古字書中，阮元在《論語注疏·述而》的校勘記中指出：「唐《石經》避太宗諱，葉字變體作『葉』，後做此」。案唐《石經》刻於文宗開成二年（八三七年），也可作唐人將「葉」字改體之一證。

唐人避「世」字，將「璠」字改為「琮」的卷子有斯·一四六七<sup>2</sup>。

唐高宗（六五〇—六八三年）名李治，唐人避「治」字。但在伯·二六三五，伯·二六六二<sup>2</sup>，伯·三六五五<sup>2</sup>，伯·三九三〇，伯·四三二九，龍·五三〇及TII<sup>2</sup>等卷子中均不避，故其撰年多在高宗以前。（葉，晚唐以後寫本曆書中仍間有未避「治」字者，說明唐代末期此諱例已不太嚴格）。

唐人避「治」字缺筆作「治」的卷子有伯·三二八七及斯·一四六七。

唐人避「治」字，改作「療」字的卷子有伯·二一一五，伯·二三七八，伯·二七五五，伯·三二〇一，伯·三九三〇，斯·三三四七，斯·六二四五及羅氏家藏《療服石方》等。

唐人避「治」字，將「治」改作「主」字的卷子有伯·三七一四，伯·三八二二及斯·四五三四等。

唐高宗之太子名李弘。在卷子伯·二一一五中不用「弘」字而刪去之（將陶弘景之名改為「陶景」）。

唐中宗（六八三—六八四年，七〇五—七〇九年）名李顯，唐人避「顯」字。但在卷子伯·二一一五中不避「顯」字，而避太宗、高宗諱。故其鈔寫年代當在高宗時期。

唐睿宗（六八四年，七一〇—七一二）年）名李旦。唐人避「旦」字，但在伯·二一一五，伯·三二〇一，伯·三二八七，伯·六〇五二，斯·二〇二及斯·五六一四等卷子中均不避，故其撰年多在此以前。

唐人避「旦」字，缺筆作「旦」的卷子有伯·三四七七，及伯·四九三八。

唐人避「旦」字，將「但」改為「但」字的卷子有斯·二四三八。

唐人避「旦」字，將「旦」改為「明」字（平旦↓平明）卷子有伯·二八八二。

唐人避「旦」字，將「旦」改為「朝」（清旦↓清朝）的卷子有羅氏藏  
療服石方。

唐穆宗（八二一—八二四年）名李恒，唐人避「恒」字，但在伯·二一一五，伯·二三七八，伯·二七五五，伯·三二〇一及斯·五六一四等卷子中均不避，故其撰年在此以前。

武周新字——所謂武周新字是指在武则天執政期間於垂拱三年（六八七年）所判定的新字。據《資治通鑑·則天后天授元年》：「十一月……鳳閣侍郎河東宗秦客改造『天』、『地』等十二字以獻」。胡三省注：「十二字：照為翌，天為而，地為壑，日為②，月為团，……人為臣，……年為華，……。」  
「亥（六八七年）行之」。（按《宣和書譜》卷一作：「武氏增減前人筆劃，自我作古，為十九字」）。

武周新字在敦煌醫藥卷子中見於伯·二五六五，伯·二三七八及伯·三七三一（均《唐人選方第一種》）主要有「天」（丙）、「地」（莖）、「人」（至）、「日」（②）、「月」（區）、「年」（華）等字。足以表明其鈔錄年代的標誌。惟其中武周新字中的「莖」字，本係早於唐代以前的古「地」字。這在南朝梁·顧野王的《玉篇·土部》中即已指出，故僅此一字尚不足作為判定年代的根據（案，敦煌卷子《本草經集注·序錄》「七情表」「茯苓茯神」條注文中「地榆」的「地」字即此「莖」字，而同一卷子在乾地黃、地榆、地膽等條仍作「地」字可證）。這也是需要加以補充說明的。

## 六、敦煌醫藥文獻的學術價值

### （一）極大豐富了隋唐前後醫學典籍寶藏

主要表现在以下三個方面：

第一，填補了隋唐前後時期醫學文獻的一大空白。我國在公元四世紀至十世紀初，即六朝至唐末五代時期醫學著作種類和數量均已相當繁多，據隋、唐

史志所載不下二、三百種。如在《隋書·經籍志》中共記有醫書二五六部，四五〇卷。《舊唐書·經籍志》共記有一三六部，三九六二卷（包括明堂經脈類二十六部，一七三卷；醫術本草等類一一〇部，三七八九卷）。《新唐書·藝文志》共記有一五五部，四二七七卷（包括明堂經脈類三五部，二三一卷；醫術本草等類一二〇部，四〇四六卷）。以上這些著作除了極少數是漢魏以前的古醫書外，絕大多數都是六朝以後人撰寫的，而在這個時期的大批的醫書中能够比較完整保存下來的却祇有屈指可數的幾部醫書，其中包括《肘後備急方》、《諸病源候論》、《千金要方》、《千金翼方》、《外臺祕要》等書。敦煌卷子的出土為這一歷史時期傳世醫書的短缺現象彌補了很大的空白。

第二，敦煌出土醫書，屬於隋唐史志所未載者佔絕大多數。這一事實既說明了收入史志中的醫學書目是有很大局限性的，同時也說明了廣泛散見於當時民間的醫書不論書名方面或品類方面還是廣泛存在的。

第三，敦煌出土醫書，是迄今為止除極少量漢墓出土醫書外，我國最古的一批醫書實物，也是文字和內容最多的。近年以來，我國繼敦煌出土醫書之後



雖然又有長沙馬王堆漢墓醫書、武威漢墓醫書及江陵張家山漢墓醫書……等相繼出土，但均不如敦煌卷子醫書數量之多。正是由於它們都是在中國刻版印刷術以前寫成的墨迹，故速載之現存各種刻印本醫書為古，從而也具有很高的文物價值。

(二) 為古醫籍的校勘和輯佚提供了重要資料

這可以從下面兩方面加以說明

1. 傳世古醫籍的校勘

由於敦煌醫書均是公元十世紀初以前的文獻，因而為多種傳世古醫籍的校勘提供了早期的根據。舉例如下：

其一，伯·三二八七《三部九候論》是組成《素問·三部九候論》一篇的重要原文，因而可供校勘該篇之需。在該篇有關足內踝上部切脈法一段在今本《素問》的原文是：

「以左手足上上去踝五寸按之，庶右手足當踝而彈之，其應過五寸以上端端然者不病；其應疾，中手渾渾然者病；中手徐徐然者病；其上不能至五寸，

彈之不應者死。」王冰注：「手足皆取之，然手踝之上，手太陰脈。足踝之上，足太陰脈。……」

上記原文中前兩句話文意不通。王注也未能釋通，今據伯·三二八七對校，則其原文應是：

「以左手去足內踝上五寸，指微按之，以右手指當踝上微而彈之。……」則文意豁然通達，使上一段文字得以全面的理解，提供了重要的校勘旁證。

其二，伯·三四八一《病形脈診》可供校勘今本《靈樞·邪氣臟腑病形》一篇參考。

其三，斯·二〇二《傷寒雜病論》甲本及伯·三二八七可供校勘今本《傷寒論·辨脈法》一篇參考。伯·三二八七又可供校勘《傷寒論·傷寒例》的部分文字作參考。特別是其中尚有為傳世宋本《傷寒論》中所缺的個別條文，如斯·二〇二中的：

「脈虛而不吐、下、發汗，其面反有熱，今色欲解，不能汗，其身必癢」。  
「脈微澀，少陰反堅，微即下，逆則躁煩。少陰緊者，復即為難。汗出在

頭，穀氣為下。復難者愈，微瀉不令汗出，甚則遂不得便，煩逆鼻鳴，上竭下虛，不得復通。」等條均屬《傷寒雜病論》的早期佚文。

其四，斯·五六一四《平脈略例》甲本及《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伯·二一一五《平脈略例》乙本，斯·六二四五《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乙本，伯·三四七七《玄感脈經》等均可供校勘今本《脈經》一書參考。

## 2. 古醫籍的輯佚

在我國歷史上有些重要古醫籍原書早佚，或雖有傳本但已有很多缺殘，而在敦煌卷子中保留有其佚文者可為輯佚復原古籍提供重要內容，舉如：

其一，唐代初期由政府組織醫官撰寫的藥典性著作《新修本草》一書，自宋代以後早無傳本，僅有佚文散見歷代本草著作及其他文獻中。在出土敦煌醫書中有關《新修本草》的卷子共有四種，即斯·四五三四，伯·三七一四，斯·三八八二及李氏舊藏（即甲、乙、丙、丁各本），均係早期不同的傳寫本。

其二，唐代孟詵撰寫的《食療本草》，原書早佚，僅存佚文，而斯·七六《食療本草》殘卷即為其早期寫本之一。

其三，佚名氏撰《張仲景五臟論》原書早佚，僅有部分佚文見《醫方類聚》一書中，而敦煌卷子則有伯·二一一五，斯·五六一四，伯·二七五五及伯·二三七八四種寫本。

其四，在個別古籍醫籍佚文方面如吳·呂廣撰《玉匱鍼經》一書，其目載《隋書·經籍志》。而《太平御覽》卷七百二十四也載有其序，但書已早佚。在卷子伯·三六五五中則直接引有該書部分佚文之類。

3. 未見著錄的古醫籍早期傳本

這類著作在出土敦煌卷子中為數最多，如伯·三四七七的《玄感脈經》，伯·三六五五的《明堂五臟論》、《青烏子脈訣》等均是。

### (三) 古佚「經方」的重要發現

所謂古佚「經方」，是指漢代以前醫方的統稱。在《漢書·藝文志·方技略》中曾專門就「經方」涵義作了論述，並收載了「經方」類著作十種，二七四卷，它們均是西漢以前的醫學方書，但它們早已全部失傳。在張仲景等人醫書中雖引錄了一些古「經方」的佚文，但缺遺尚多，遠非全貌，現在通過敦煌

出土的《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以下簡稱《法要》）却發現了不少久已失傳的古代「經方」。《法要》一書雖非梁·陶弘景原著，但係隋、唐時人傳錄陶氏佚文而成。其時上距漢季未遠，故所引錄當時所見「經方」之文，多係北宋以後學者與醫籍所未能得見者，因而具有重要的歷史意義。茲舉其要者說明如下：

「小、大」「四神」湯及小、大「二旦」湯方

據《法要》所載：

「隱居（案：陶弘景別號）曰：外感天行之病，經方之治有二旦、四神、大小等湯。昔南陽張機依此諸方撰為《傷寒論》一部，治療明悉，後學咸尊奉之。」以上所說的「二旦」方的名稱，即：小、大陰旦湯，小、大陽旦湯。「四神」湯方的名稱，即：小、大青龍湯，小、大白虎湯，小、大朱烏湯，小、大玄武湯。以上各方全是屬於東漢以前古佚經方的一種。特別是「四神」湯的八個醫方應屬古經方的事實也可以通過下面的對比考察得到佐證。首先，在傳世本的《傷寒論》等書中祇有小、大青龍湯，白虎湯及真（玄）武湯（以上二

方均無小、大之分），獨缺朱雀湯之名。（案：青龍、白虎、玄武及朱雀古稱四神，自先秦以後文獻中多有論述。）如《禮記·曲禮上》：「前朱鳥（雀）而後玄武，左青龍而右白虎。」今本《傷寒論》中祇有四神中的三神，且在小大之分方面也不完備，頗與古制不合，是明顯的脫失。而敦煌本則完整無缺。其次，玄武湯一名自宋本《傷寒論》因避宋諱改「玄」為「真」字，沿用迄今（《千金翼方》仍作玄武湯）。敦煌本早在宋代以前，故不避諱字，接近古貌。

第三，朱鳥一稱在古籍中又稱「朱雀」，如《三輔黃圖·漢宮》：「蒼龍白虎、朱雀、玄武，天之四靈，以正四方。」張氏保藏的傳鈔甲本及丙本均作「朱鳥」，乙本則作「朱雀」（參見表一）。

2、小、大「陰旦」湯及小、大「陽旦」湯——陰旦湯與陽旦湯在本書中又公稱為「二旦」湯。這四首古醫方在傳世本《傷寒論》中雖未能見到，但仍可從以下的古文獻中看到其遺蹟。

第一、在《金匱要略》卷下第二十一，「產後風」條有「可與陽旦湯」之

語，但原方已佚。宋人林億等注：「即桂枝湯方，見下利中」。

(表一) 敦煌本小、大“四神”湯與現存《傷寒雜病論》  
早期傳本的同名方對照表

(敦煌本) 輔行訣臟腑 用藥法要	傳世本古醫書						備考
	傷寒論	金匱 要略	千金 要方	千金 翼方	外臺祕要 引古今錄 驗方	太平 聖惠方	
小 青龍湯	有(卷 三)	有(卷 中)	有(卷 九)	有(卷 九)		有(卷 八)	(1)傷寒論、千金、 千金翼的此方 與敦煌本的 藥味不同。 (2)太平較傷寒 論少甘草一藥。
大 青龍湯	有(卷 三)	有(卷 中)	有(卷 九)	有(卷 九)		有(卷 八)	(1)傷寒論、千金、 千金翼的此方 藥味同敦煌本 小青龍湯方。 (2)太平較傷寒 論少二味藥。
小 大 白虎	有。但 無小大 之分(卷 四)	缺	有。但 無小大 之分(卷 九)	有。但 無小大 之分(卷 九)	缺	缺	傷寒論、千金、 千金翼的白虎 湯方同敦煌本 小白虎湯。
小 大 朱鳥湯	缺	缺	缺	缺	缺	缺	朱鳥義同朱雀
小 大 玄武湯	有(作 真武湯) 。但無 小大之 分(卷 六)	缺	缺	有。但 無小大 之分(卷 十)	缺	有。但 無小大 之分(卷 八)	傷寒論及千 金翼中的玄武 湯方同敦煌本 小玄武湯方。

在這裏《金匱》原文雖有「陽旦湯」之名，但無小、大之分。而《金匱》林注中所記的桂枝湯方其藥味組成全與敦煌本《法要》中的小陽旦湯方全同。

又，在宋本《外臺祕要方》卷二引《古今錄驗方》文中也記有「陽旦湯」一方。其處方藥味組成即：大棗、桂心（明本《外臺》作桂枝）、芍藥、生薑、甘草和黃芩六味。較之桂枝湯方祇有前五味藥物相同，但又多出黃芩一藥。

至於在宋本《備急千金要方》卷九，第五則僅存「陽旦湯」（無小、大之分）的方名、主治及加減法，而具體的處方藥味記文則已亡佚。

此外，敦煌本《法要》原文在小陽旦湯之末尚記有：「若加飴一升，為正陽旦湯」之語。而考之在上記的《外臺》引《古今錄驗》「陽旦湯」方之末加減法中也記有：「正陽旦」三字，其原文即：「虛勞裏急者，正陽旦（此處脫「湯」字）主之。煎得二升，內膠飴半升，分為再服」。（宋本《千金》卷九，第五「陽旦湯」之末的加減法文也與此同）。兩者對照，如出一源。

據此可知敦煌本《法要》中的小、大陽旦湯方在傳世古醫書中仍有不少線索可資考查，並可佐證這些經方的出處也是有確實根據的。（參見表二）。



(表二) 敦煌本小、大“陽旦”湯與傳世古醫書  
同類方的藥物組成比較

敦煌醫藥文獻輯校

組成湯方的藥名	(敦煌本) 輔行訣臟腑 用藥法要				傷寒論		外臺祕 要引古 今錄驗	千金要方		
	小陽旦湯	大陽旦湯	小陰旦湯	大陰旦湯	麻黃湯	桂枝湯	陽旦湯	陰旦湯	陽旦湯	
桂枝	+	+			+	+	+	作桂心	(此湯方的藥味組成原文已佚)	
芍藥	+	+	+	+		+	+	+		
生薑	+	+	+	+		+	+	+		
甘草	+	+	+	+	+	+	+	+		
大棗	+		+	+		+	+	+		
黃芪		+								
人參		+		+						
黃芩			+	+			+	+		
柴胡				+						
半夏				+						
麻黃					+					
杏仁					+					
鉛		+								
備考	原文加鉛一味名正陽旦湯。				作桂心。 千金要方的麻黃湯桂枝		味同此。 全匱要略的桂枝湯方藥		旦(湯)。 原文加膠鉛一味名正陽	旦(湯)。 原文加膠鉛一味名正陽

第二，《千金要方》卷九第五有陰旦湯方較之敦煌本大陰旦湯方，五味主藥（芩、薑、芍、草、棗）均同。但《千金》多桂心一藥，敦煌本多柴胡、人參、半夏三藥。也可證明敦煌本醫方源有所本。

由此可見，保存在《法要》中的小、大「四神」湯及小、大「二旦」湯方均有其歷史淵源，這在彌補古佚《經方》以及張仲景《傷寒雜病論》原文方面也是有很高學術價值的。

### 3、其他古「經方」佚文

在《法要》一書中除了上述的若干「經方」外，還有其他一些古佚「經方」。如小、大「鉤陳湯」及小、大「騰蛇湯」（案，此數方祇見於張大昌先生保藏的傳鈔丙本，而甲、乙二本均缺。據張氏言：「該二本均係漏鈔所致」）。又如五臟的小、大補、瀉湯方，五臟瀉法與救誤湯方，救諸勞損病湯方及「仙人」關五竅救卒死中惡方等。

此外《法要》還輯錄了古醫方類著作《湯液經法》及《桐君採藥錄》兩部古書的部分佚文。案《湯液經法》之目始見於《漢書·藝文志》「經方」類中，

記有三十二卷。《桐君藥錄》佚文陶弘景的《本草經集注》中曾多次引用（見《證類本草》所引《本草經集注》陶隱居序，及天門冬，續斷、芎藭、水萍、苦茶、占斯等藥項下），也證明陶氏當時是確曾見到該書的。

#### （四）多方面的醫藥學術成就

通過敦煌卷子醫書的內容，充分反映了以隋唐時代為主醫藥學術的光輝成就。其中主要包括以下幾個方面：

##### 1. 醫學理論方面

現已出土的敦煌醫書中，屬於醫學理論的專著不多，其中除醫經類的兩種卷子（即伯·三二八七，伯·三四八一）外，又可見於數種五臟論類著作（包括伯·三六五五，伯·二一一五，斯·五六一四，伯·二七五五，伯·二三七八及 TII, 49）。

其中五臟、經脈、俞穴的生理病理論述有些是在《內經》等古醫籍理論基礎上  
的進一步詮釋或發揮，有些則是不見於傳世古醫籍或與有異於通行諸說者。舉  
如：伯·三四七七《玄感脈經》有：「九臟者，形臟四，頭角、耳目、口齒、  
胸中也；神臟五，……」一段，其中「頭角」的功能是：「精識之主」。而在  
《素問·三部九候論》中雖也有相同記載，但後者却未記「頭角」的功能。所  
謂頭角是指頭腦而言。而這種認為頭腦具有精神意識（即「精識」）作用的提  
法，正是進一步對《內經》醫學理論的闡釋。

又如，在古醫書中的「明堂」一詞，原有數義，即有指鼻部言者，有指帝  
王宮闕言者，也有冠於鍼灸圖上而稱為「明堂圖」者，對於最後一種的「明堂」  
涵義，在傳世醫書中從無明確之解釋。但在伯·三六五五「明堂五臟論」中  
則指出：「明者命也，堂者軀也」。係指具有生命的人體。由此而得到恰如其  
分的正確解釋，即是一例。

## 2、診斷學方面

在敦煌醫書中診斷學成就主要是脈學。在斯·二〇二《傷寒雜病論》甲本、

斯·五六一四《平脈略例》、《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亡名氏脈經第一種》、《亡名氏脈經第二種》、伯·三四七七《玄感脈經》、伯·三六五五《七表八裏三部脈》、《青烏子脈訣》等書中均分別論述了診脈部位、方法、脈象特徵及主病等問題。這些脈學內容有的是屬於張仲景《傷寒雜病論》古傳本中《辨脈法》一篇的佚文。有些則是直接承襲或輯錄自王叔和《脈經》一書佚文者。如斯·八二八九的王叔和《脈經》殘卷；《平脈略例》中的寸、關、尺三部的沉陰絕、浮陽絕及陰實、陽實等類脈象主病法；《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中的五臟平脈與賊、實、虛、微四種邪氣所致的脈象、病機、預後等。另外，也有些是與傳世古脈學著作的記述互有出入或不見於傳世醫書者。如斯·五六一四《平脈略例》中的十九種脈象主病；伯·三四七七《玄感脈經》中的二十三種脈象主病及六種死脈脈象；伯·三二八七《亡名氏脈經第二種》根據寸、關、尺三部的不同脈象主病所確定的用藥處方及鍼灸法等。

此外，在伯·三六五五《七表八裏三部脈》中將臨牀上常見的脈象歸納為「七表」和「八裏」兩大類。前者包括浮、花、滑、實、緊、洪、弦七脈，後

者包括邊、緩、微、軟、沉、弱、伏、溫、細九脈（素：實際應為八脈，但本書多出一脈）。又將在寸、關、尺三部同時出現的浮、沉、洪、弦、緩、五脈專門作了說明。在該書中選用七言歌的形式分別將各種脈象編成口訣，以便初學誦讀。這種脈訣與傳世的《王叔和脈訣》內容基本相同，但無後書中的「九道脈」。估計應是《王叔和脈訣》的一種早期傳鈔或節錄本。

### 3、本草學方面

在敦煌醫書中首先是保存了南北朝及唐代四種重要本草學著作的若干早期傳本。即：其中《本草經集注》和《亡名氏本草序例》（斯·五九六八）均是藥物總論，主要論送藥物的三品、配伍、氣味、採製、劑型、主治之法、分量、炮炙、諸病通用藥、解諸藥毒、不宜入湯酒病及藥物七情等藥物應用。

《新修本草》是唐代政府組織醫官纂修和頒行全國的藥學專著。敦煌出土共有四種殘本。所存藥物總數雖然只有四十六種，較之原書藥數八五〇種尚相差甚多。但它們均是現已發現《新修本草》最古鈔錄本的實物，因而是非常寶貴的。

斯·七六《食療本草》一書殘卷共存可供食用的藥品二十六種，每種又各附有醫方，共八十二方。

在敦煌醫書中對於地道藥材的應用也很重視。如伯·二一一五《張仲景五臟論》的單驗方中的河內牛膝、上蔡防風，及伯·二八八二，伯·三九三〇《不知名醫方第六種》及《不知名醫方第九種》「三等丸」方中的江寧地黃、河內牛膝、高州枳殼、華山覆盆子、原州黃芪、潞州兔絲子、瀾州蒺藜子等。

在某些藥方卷子中還提供了道家所用藥物隱語的資料，如《不知名醫方第二種》（斯·一四六七<sup>2</sup>）的九物牛黃丸方中的「九精」均是以下藥物的別名：

水精——龍骨 火精——牛黃 天精——空青 地精——雄黃 死人精——荆實 青龍精——曾青 白虎精——玉屑 玄武精——玄參 朱雀精——赤石脂

又如《道家方第一種》（伯·四〇三八記有：青龍實中仁——杏仁、玄中津——生天門冬子等均是）。

此外，在伯·三二三〇及斯·六一〇七《佛家方第三種》甲本、乙本的香

藥配方共三十二種藥物，每藥之末均附有梵文譯音，如稱菖蒲為「吠者」，桂皮為「咄者」，丁子為「索瞿者」，藿香為「鉢坦羅」等均是研究中國和印度醫藥交流的重要資料。

#### 4、方劑學方面

在現存敦煌醫藥文獻中保存的醫方數量，以本書所收的粗略統計至少約有一千數百首。其中除了個別見於前代醫學方書的古方外，大都是六朝隋唐醫家通過驗證的經效醫方，而且還有不少單驗方。例如在《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一書的五首救卒死中惡方都是很有效的簡便醫方，其中用礬石點眼治療跌撲之法與迄今民間流傳的驗方相同。用硝石、雄黃散刺着舌下治中惡，急心痛，手足逆冷方與現代治療急性心肌梗塞的有效西藥硝酸甘油原理與療效相同，且早於後者一千年以上。

也有的在醫方之後附有驗案的。例如：伯·二八八二（《不知名醫方》第六種）一書中的方「內藥法」所附醫案。

這些醫方治療疾病的範圍也極廣泛，其中有內科、外科、婦產科、兒科、



五官科的疾病等。

除此之外，還有一些美容方如：面脂、面膏、生髮、衣香等（如斯·四三二九）。

從投藥的劑型來看，除了常用的湯劑、丸劑、散劑及膏劑等外，還有外用膏摩方（如斯·一四六七、伯·三二〇一等），藥酒方（如斯·一四六七的虎骨藥酒方），灌湯法（如斯·五四三五用筒灌羊膽汁方，伯·二八八二及羊皮製藥囊套竹管灌藥液治痢方等），藥湯熱淋取汗法（如斯·一四六七治骨蒸方），磁療方（如伯·三九三〇治耳聾方），藥水染髮方（如伯·二八八二及斯·一四六七<sup>2</sup>等，其中尤以伯·二八八二所記藥方對於製藥及染髮操作過程記述尤詳）。肛門或陰道坐藥方（伯·二八八二及伯·三五九六），蒸鹽熨耳門方（如伯·三九三〇），豆豉餅灸法（如斯·五四三五治療打損瘡）……等，可謂豐富多樣，這裏就不再列舉。

### 5、鍼灸學方面

敦煌醫書中斯·六一六八、斯·六二六二的《灸法圖》及伯·二六七五的

《新集備急灸經》是唐代寫繪帶有穴位圖譜的兩部灸療專書。像這樣的鍼灸圖形實物，也是目前保存最古的。它們不僅在治療各種病症時取用孔穴較之同類外灸書籍有其特色，而且還有一些不見於傳世灸書中的孔穴名稱，如手、足髓孔，兩腳五身，天門，小腹俞……等。在孔穴部位上有很多是與通行鍼灸書不同之處（案：伯·三六五五《明堂五臟論》一書中所記五臟六腑俞穴部位也多與傳世本鍼灸古書相異者）。這說明了隋唐以前各鍼灸流派之間的差異是確實存在的。

#### 6、臨牀各科方面

敦煌醫書的臨牀各科有關內容多散見各書中，故專書極少。其中《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主要以內科為主。而另一部在吐魯番地區出土的《劉涓子鬼遺方》殘卷則是一部外科學專著。

至於有關婦產科、兒科、眼科、五官科方面的專書在敦煌卷子中尚未能見到。

#### 7、其他方面

除以上所述外，敦煌卷子中還有一些是關於氣功（如伯·三八一〇的《呼吸靜功妙訣》一書及伯·三〇四三中的六字吐音法、納息法）和辟穀、房中方面的內容，治療誤服金石藥中毒的《療服石方》，散見於佛典與道教典籍中的醫方、祝由法，以及散見於古書中的各種醫學史料等，都以不同的角度和側面映了當時醫藥學術的成就。

### （五）解決了在醫史研究中若干長期爭議的問題

在醫學史研究中往往因原始資料的缺乏，因而在某些涉及確定年代的問題上存在着學者們的不同意見，而長期不得解決。敦煌卷子醫書的發現，由於其鈔寫年代下限不晚於五代末期是確鑿無誤的事實，故可以在此基礎上對於若干長期爭議的年代問題得到進一步的正確判定。茲舉數例如下。

宋本《傷寒論》是迄今《傷寒論》傳世本中最早的一種。對於該書的《辨脈法》和《傷寒例》兩篇撰年問題曾存在多種不同意見。其中有人認為《辨脈法》是張仲景原文者，如：清代喻昌、錢璜、魏荔彤、沈金鰲等。

有人認為《傷寒例》是張仲景原文者，如：日本·木村長久。

有人認為《辨脈法》和《傷寒例》均是王叔和所編者，如：明代黃仲理、方有執、柯琴、陳楠等。

有人認為《傷寒例》是「唐宋俗醫」傳鈔時改編者，如：清·曹木。

有人認為《傷寒例》是金·成無已所編者，如方有執。

有人認為《辨脈法》和《傷寒例》均是五代高繼沖摻入者，如日本川越正淑。

現在在敦煌卷子中出現了隋唐時人寫錄的《辨脈法》及《傷寒例》的部分內容，證明此二篇的撰年必在五代及宋代以前。至於此二篇撰者究係張仲景或王叔和的問題。雖然尚不能據卷子確定，但完全可以排除「唐宋俗醫」之說，成無已及高繼沖之說則是無可懷疑的。也即至少為此二篇撰年的下限截止時代提供了依據。

《王叔和脈訣》是傳世古籍中流傳較廣的一種，在書名上雖題有魏晉時醫家王叔和之名，但由於其內容及體例均與王叔和所撰《脈經》迥異，因而歷代學者均認為非王氏之書，但在其撰年問題上又有不同的三說。

其一、是六朝說，如宋·陳言《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元·王好古《湯液本草》等。

其二、是五代說，如明·吳崑《脈語·序》，李時珍《脈訣考證》引王世相。

其三、是北宋熙寧（一〇六八——一〇七七年）以後說，如元·謝綬翁《脈經》序。

現在將敦煌卷子伯·三六五五《七表八裏三部脈》及《青烏子》二書對照時，其中的七言歌訣文字大都與傳世《王叔和脈訣》相同。足證《王叔和脈訣》之撰年應在唐代以前，上述第二、三兩說是無據的。至於伯·三二八七《亡名氏脈經第二種》所引《脈訣》佚文雖不見傳世本中，但已有《脈訣》書名，似也可作為旁證之一。

《雷公炮炙論》的撰年——《雷公炮炙論》據南宋·趙希弁《郡齋讀書後志》作：「宋·雷斅撰，胡洽重訂」，本書傳世本也作雷斅撰。案：胡洽為劉宋時人（據陶弘景《本草經集注》及《異苑》），故李時珍等人均以《雷公炮

灸論》為「劉宋時雷斅所著」（見《本草綱目》）。但除此之外還有其他幾種不同意見。其中：

有人主張成書於隋代者，如《嘉祐本草圖經》「滑石」條：「雷斅雖名隋人，觀其書乃有言唐以後藥名者，或是後人增損之。」

有人主張成書於趙宋或唐末者（見丘晨波等《雷斅及其炮灸論》，《浙江中醫雜誌》一九六七年八、九期）。

有人主張成書於趙宋者（見李濤《中國醫學史大綱》，《新中醫藥雜誌》一九五五年七期）。

有人主張成書於十世紀者（見朱晟《湯藥劑型的歷史》，《醫史與保健組織》一九五七年三期）。

現從敦煌卷子伯·二一一五《張仲景五臟論》甲本的鈔錄年代在唐代初期來看，該書中却明確記載了「雷公妙典，咸述炮灸之宜」的原文。足證以上主張《雷公炮灸論》為唐以後成書諸說都是失考的。

綜上所述，有關敦煌古醫籍的概況與分析僅是既知已發表的卷子的粗略歸

納，除此之外，隨着我國不斷進行的大規模考古工作的開展，已有很多有待整理或發掘的醫學文獻必將於今後陸續為充實這一領域的醫學寶藏而不斷發揮異彩，更加廣逆深入地闡明中國醫學歷史的發展成就與規律。

（本文原寫於一九八八年初，一九九三年又作了補充修改。又，本輯校全書的打印工作得到李琴同志的大力協助，功不可沒。）

馬繼興

## 凡例

1. 本書收錄了現存國內外可見的敦煌醫藥文獻八十餘部。

2. 本書將醫藥文獻以類相從，共分為「醫經診法古籍」、「醫術醫方古籍」、「鍼藥治法古籍」及「其他醫術古籍」（附：醫史資料）四大類。每篇中又分「題解」、「釋文」、「校注」三項內容。除「題解」、「校注」外，每篇不出「釋文」二字，前空二行，以示區別。

3. 題解包括卷子現存狀況、版本源流、主要內容及成書年代或鈔寫年代的考察。

4. 釋文全部用現代通行繁體字，豎排、標點鈔錄。鈔錄規格是按原卷行款錄出，每行首標「1、2、3、……」行號，回行空一格。凡卷子殘缺，缺一字者用「□」表示，缺若干字者用「」表示。

5. 校記，凡文中的諱字、訛字、假借字，出校記說明。凡原文中的古字、



異體字、俗體字、簡體字、行草書，均用通行繁體字，直改不出枝。凡原文中的模糊不清字、殘字、脫文、衍文，凡有據可考，有傳世醫書做為校本，均補脫、考殘、刪衍，並出枝加以說明。凡補入的原文加〔〕號以示區別。此書枝文多為校勘記，僅個別難懂之詞釋義，但文字力求簡練。凡改正的訛字，以圓括號括出原字。

6. 校記序號即原卷行號。

# 目錄

前言

凡例

第一編 醫經診法類古籍

一 鍼經·病形脈診殘卷〔伯三四八一〕

三

二 素問·三部九候論及又四種殘卷〔伯三二八七〕（包括傷寒雜病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一種、傷寒雜病論丙本、亡名氏

脈經第二種）

七

三 傷寒雜病論甲本殘卷〔斯二〇二〕

三〇

四 傷寒雜病論丁本殘片〔斯·碎片 七九〕

四三

五 王叔和脈經殘卷〔斯八二八九〕

四八

六 張仲景五臟論甲本及又一種殘卷〔伯二一一五〕（又有：

平脈略例乙本) ..... 五十四

七 張仲景五臟論乙本及又三種殘卷〔斯五六一四〕 (又有:

平脈略例甲本、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占五臟聲色源候) ..... 八二

八 張仲景五臟論丙本〔伯二七五五〕 ..... 一一五

九 張仲景五臟論丁本〔伯二三七八〕 ..... 一二三

十 明堂五臟論及又兩種殘卷〔伯三六五五〕 (又有: 七表八裏

三部脈、青烏子脈訣) ..... 一二八

十一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乙本及又兩種殘卷〔斯六二四五〕

(又有: 占五臟聲色源候殘文、平脈略例殘文) ..... 一四六

十二 玄應脈經殘卷〔伯三四七七〕 ..... 一五一

十三 不知名脈法殘片〔斯·碎片·一八一〕 ..... 一六四

第二編 醫術醫方類古籍

十四 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佚書 (張倓南氏舊藏) ..... 一六九

十五	雜療病藥方殘卷〔伯三三七八〕	二〇七
十六	唐人選方殘卷三截〔甲卷伯二五六五、乙卷伯二六六二、丙卷伯三七三一〕	二一五
十七	黑帝要略方殘卷〔斯三九六〇〕	二四二
十八	單藥方殘卷〔伯二六六六〕	二四六
十九	備急單驗藥方殘卷〔斯九九八七〕	二五七
二十	不知名醫方第一種殘卷〔斯一四六七〕	二五九
二十一	不知名醫方第二種殘卷〔斯一四六七—二〕	二六六
二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三種殘卷〔斯三三九五〕	二七五
二十三	不知名醫方第四種殘卷〔斯五四三五〕	二七九
二十四	不知名醫方第五種殘卷〔斯六一七七—二〕	二九九
二十五	不知名醫方第六種殘卷〔伯二八八二〕	三〇一
二十六	不知名醫方第七種殘卷〔伯三一四四〕	三一九
二十七	不知名醫方第八種殘卷〔伯三二〇一〕	三二四

二十八	不知名醫方第九種殘卷〔伯三五九六〕	……	三三六
二十九	不知名醫方第十種殘卷〔伯三九三〇〕	……	三八一
三十	不知名醫方第十一種殘卷〔斯六〇五二〕	……	四〇三
三十一	不知名醫方第十二種殘卷〔斯四三二九〕	……	四〇八
三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十三種殘卷〔斯三三四七〕	……	四一三
三十三	不知名醫方第十四種殘卷〔伯五五四九〕	（甲、乙卷）	四二六
三十四	不知名醫方第十五種殘卷〔斯六〇八四〕	……	四二九
三十五	不知名醫方第十六種殘卷〔伯二六六一二〕	……	四三一
三十六	不知名醫方第十七種殘卷〔斯四四三三〕	……	四四四
三十七	不知名醫方第十八種殘卷〔斯九九八七〕	……	四五二
三十八	不知名醫方第十九種殘卷〔斯八二八九〕	……	四五八
三十九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種殘卷〔伯三八八五〕	……	四六一
四十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一種殘片〔斯九四三一〕	……	四六八
四十一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二種殘片〔斯九四四三〕	……	四七〇

四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三種殘片〔斯一〇五二七〕……………四七二

第三編 鍼灸藥物類古籍

四十三 灸法圖殘卷〔斯六一六八及斯六二六二〕（又包括甲、

乙、丙、丁、戊、己卷）……………四七七

附：灸法圖復原圖三幅……………五一〇

四十四 新集備急灸經甲本殘卷〔伯二六七五〕（甲、乙卷）……………五二三

四十五 新集備急灸經乙本……………五二四

四十六 灸經明堂殘卷〔斯五七三七〕……………五二九

四十七 人神流注殘卷〔伯三二四七〕……………五三三

四十八 本草經集注甲本殘卷〔龍五三〇〕……………五三五

四十九 新修本草甲本殘卷〔斯四五三四〕……………六一三

五十 新修本草乙本殘卷〔伯三七一四〕……………六二二

五十一 新修本草丙本殘卷〔伯三八二二〕……………六五三

五十二 新修本草丁本殘卷〔李盛鐸氏舊藏〕……………六五九

五十三 新修本草戊本殘卷〔斯九四三四〕……………六六五

五十四 亡名氏本草序例殘卷〔斯五九六八〕……………六六九

五十五 食療本草殘卷〔斯七六〕……………六七三

四編 其他醫術類古籍

五十六 呼吸靜功妙訣〔伯三八一〇〕……………六八九

五十七 辟穀諸方第一種殘卷〔伯二六三七〕……………伯二七〇三〕……………六九二

五十八 辟穀諸方第二種殘卷〔斯五七九五〕……………七〇二

五十九 辟穀諸方第三種殘卷〔伯三〇四三〕……………七〇四

六十 辟穀諸方第四種殘卷〔斯二四三八〕……………七〇八

六十一 療服石方殘卷〔羅振玉氏舊藏〕……………七一五

六十二 五石藥方甲本殘片〔斯一一三六三〕……………七二九

六十三 五石藥方乙本殘片〔斯九九三六〕……………七三一

六十四	王宗無忌單方殘卷〔伯二六三五〕	七三三
六十五	陵陽葉方殘卷〔斯六〇三〇〕	七三六
六十六	雜方術殘卷〔伯三〇九三〕	七三八
六十七	佛家醫方第一種殘卷〔伯二六六五〕	七五一
六十八	佛家醫方第二種殘卷〔斯五五九八〕	七五四
六十九	佛家醫方第三種殘卷〔伯三二三〇及斯六一〇七〕	七五七
七十	道家醫方殘卷〔伯四〇三八〕	七六〇
七十一	救諸衆生苦難經中的十種死病〔斯三四一七〕	七六九
七十二	勸善經中的七種死病〔伯三〇三六〕	七七一
七十三	伍子胥變文中的藥名詩〔斯三二八一〕	七七二
七十四	乞藥箋〔斯五〇九一〕	七七九
七十五	佛說行事鈔中的「治病所須」〔伯二二一五〕	七八一
七十六	佛說痔病經中的病名〔斯五三七九〕	七八三
七十七	百一物本中的醫用物品〔斯四六六〕	七八六



七十八	不知名陰陽書中的有關病症與藥名〔斯一四八六〕	七八八
七十九	天地陰陽交歡大樂賦中的房中佚文〔伯二五三九〕	七九一
八十	不知名類書中的醫家郭玉傳〔斯二〇七二〕	八〇二

附錄	醫史資料	八〇五
----	------	-----

補錄	俄藏敦煌文獻醫藥部分文獻輯校	八一三
八十一	無名氏注素問殘葉〔敦殘·〇〇一六三〕	八一七
八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三十七種〔敦殘·一〇二一八〕	八二一
八十三	不知名醫方第三十八種〔弗·三五六背面〕	八二三
八十四	鍾乳散方〔弗·三五六正面〕	八二五

第一編

醫經診法類古籍

3  
2  
1

一 鍼經·病形脈診殘卷〔伯三四八一〕

題 解

本卷正、背兩面書寫，正面即本書，背面書寫佛典。其首尾均殘，卷高二十七公分。正面共存十三行文字。原書名殘缺，將其內容與傳世本《靈樞經》對校，基本與其「邪氣臟腑病形」的部分文字相同。現據《鍼灸甲乙經》所收該篇篇目，稱為《鍼經·病形脈診》。

原書撰人姓名不詳，最早收入《黃帝內經》的《鍼經》亦即傳世本《靈樞經》的「邪氣臟腑病形第四」篇中。又在《黃帝內經太素》卷十五「五臟脈診」、《鍼灸甲乙經》卷四「病形脈診第二下」及《脈經》卷三的第一至第五各篇中均有收錄。

據本書不遵唐太宗李世民名諱（原文當為「泄」，訛為「世」字），知其

為唐太宗（公元六二七年——六四九年）以前寫本。

本書主要論述緩、急、小、大、滑、澀等「微」與「甚」十二種脈象在五臟疾病的六十種症狀，惟現僅存心脈全文與肺脈大部分文字，其餘肝、脾、腎脈之文均缺佚。

- 1 問曰：脈之緩、急、小、大、滑、澀之形病何如？
- 2 對曰：心脈急甚者為瘕，微急為心痛引
- 3 背，食不下。緩甚為狂妄，微緩為伏梁在
- 4 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大甚為喉吟（介）。微大
- 5 為心痺引背，善淚出。小甚為善噦。微小
- 6 為消瘵。滑甚為善渴。微滑為心疝引臍，
- 7 少腹鳴。澀甚為厥。微澀為血溢，維厥，耳
- 8 鳴，癩疾。

- 9 肺脈急甚為癩疾。微急為肺寒熱，急情，  
 10 欬唾血引腰胸，若鼻癰肉不通。緩甚為  
 11 多汗。微緩為痿（委）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  
 12 止。大甚為腫脰。微大為肺痹引胸背，起  
 13 惡血。小甚為泄。微小為消痺。滑甚為息  
 14

## 校 注

- 1 形病：《靈樞·邪氣臟腑病形》作「病形」。  
 2 瘵：其下《靈樞》又有「瘵」字。  
 4 介：假為「介」，據《靈樞》改。  
 5 臍：假為「齊」。  
 10 腰：其下《靈樞》又有「背」字。  
 若：《脈經·肺及大腸部》作「苦」。

- 11 漏：其下《靈樞》又有「偏」字。
- 12 腫脰：《靈樞》作「脰腫」。
- 13 泄：原訛「世」。

## 二 素問·三部九候論及又四種殘卷（伯三二八七）（包括傷寒雜

病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一種、傷寒雜病論丙本、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 三部九候論

### 題解

原卷首尾均殘，有上下欄框及行錢，高二八·五公分，在每節之首多用朱筆作「、」或「○」標記，全卷共存一百四十九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五書，依次是：《三部九候論》、《傷寒雜病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一種》、《傷寒雜病論》（丙本）及《亡名氏脈經第二種》。此書即其中第一種，相當於第一——三十一行，首殘尾全。將其原文與傳世本《素問》相校，基本與《三部九候論》第二十」的絕大部分文字相同，現仍據《素問》篇目為《三部九候論》。

素問·三部九候論及又四種殘卷



原書撰人姓名不詳，最早收入《黃帝內經素問》一書。隋·全元起注本列入卷一，名「決死生篇」（據《素問》林億等注），但其書已佚。唐·王冰注本列入卷六，名「三部九候論第二十」。隋唐之際，楊上善注解《黃帝內經太素》時收入卷十四首篇（篇題亡佚）。魏晉之際皇甫謐《鍼灸甲乙經》則收入於卷四，名「三部九候第三」。

本書不避六朝梁武帝蕭順諱之「順」字，也不避唐睿宗李旦諱之「旦」字。又同卷中《傷寒雜病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二種》不避唐高祖李淵名諱，但避唐太宗李世民名諱，世字缺筆，「葉」字作「荼」；避唐高宗李治名諱，治字缺筆。可知其約為唐高宗（公元六五〇—六八三年）時寫本。

本書殘存內容，主要論述九野九臟、形脈相得相失、九候診法與死候、足踝診法以及三部九候之法。

各別九野，九野為九☐

2 臟已敗，形（刑）臟以竭者，其色

3 曰：形盛脈細，胸（匈）中氣少不

4 者死也。形氣相得者平也。參

5 色相得者生，相失者死。若上

6 者病也。其上下左右相失不

7 岐伯曰：察九候，獨小者病，獨大

8 病，獨熱者病，脈獨陷者病。以左手去足內

9 踝上五寸，指微按（案）之，以右手指當踝上微而彈

之，其脈中氣

10 動應過五寸以上端（寤）端然者不病也。端端者來有力。其氣來疾，中

手

11 渾（惛）渾然者病也。渾渾者來無力也。其氣來徐徐，上不能至五寸，

彈之不

12 應手者死也。徐徐者似有似無也。其肌肉身充，氣不去來者亦

死 不去來者彈之全無。

13 其中部脈乍疏乍數者經亂矣，亦死。若也，其上部脈來

代而鉤

14 者，病在絡脈也。九候相應者，上下若一，不得相失也。一候

15 後者則病矣，二候後者則病甚，三候後者則厄矣。所謂後

16 者，上中下應不俱也。察其病臟而知死期，必先知經脈，然後

17 知病也。脈真臟脈見者亦死。足太陽氣絕者，足不可屈伸（申），

18 死必戴眼。冬陰夏陽奈何？岐伯曰：九候之脈皆沉細懸

19 絕者為陰也，主冬夜半死。脈皆盛躁數者為陽也，

20 主夏日中死。寒熱者平旦死，熱中及熱病者日中死。

21 病風者日夕死，病水者夜半死。脈乍疏乍數，乍遲乍

疾

22 者，日乘四季死。若形肉已脫，九候雖調者亦死。上七候

23 雖見，九候皆順者不死。所以言不死者風氣之病及經間之病，

24 似七診之病而非七也，故言不死。若有前七診之病，其脈候  
25 亦敗者則死，死者必發噦噫也。必須審諦，問其所始。若所  
始之

26 病與今所痛異者，乃定吉凶。循其脈，視其經，浮沉

上下逆

27 順循之，其脈疾者不病也，其脈遲者病也，若脈不往來者

28 死。上部天，兩額動脈；上部地，兩頰動脈；上部人，

耳前動脈。

29 中部天，手太陰；中部地，手陽明；中部人，手少陰。

少陰手心主脈脈同

30 下部天，足厥陰，下部地，足少陰；下部人，足太陰。此名三部

31 九候也。三部者，天地人也；九候者，部各有上中下，故名九也。

## 傷寒雜病論（乙本）

###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共存一百四十九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五書，依次是《三部九候論》、《傷寒雜病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一種》、《傷寒雜病論》丙本及《亡名氏脈經第二種》。此書即其中第二種，相當於第三二五〇行。

將其與傳世《傷寒論》（影宋本）對照，基本相同於「傷寒例第三」一篇中間數段文字，即見影宋本第四十八條「凡傷寒多從風寒得之……」至「何速之有焉」。但宋本在第四十八條之首並無「陰陽大論……」字樣。（宋本第一條雖引有《陰陽大論》……，但該引文距第四十八條相去甚遠，已不屬引文範圍）。今據其內容稱之為《傷寒雜病論》乙本。

此書的鈔寫年代相同於《三部九候論》，應在唐高宗時期。其內容論述傷寒病用汗、下法等治法不當所致之危害。

- 32 仲景曰：《陰陽大論》：凡傷寒之病，多從風寒始也。表中風寒，
- 33 必裏不消化也。未有溫覆而當不消者也。若病不存證，擬（疑）欲
- 34 攻之者，猶須先解其表，後乃下之。若表已解而內不消者，自
- 35 非大滿大實腹硬（鞕）者，必內有燥屎也，自可徐徐下之。雖經四、五
- 36 日不能為害也。若病不宜下而強攻之者，內虛熱入則為協
- 37 熱，遂利、煩躁諸變不可勝數也。則輕者困篤，重者必死。
- 38 夫陽虛者腑（府）也，陰虛者臟也。此是兩感脈也，汗出即死。
- 39 下之即愈。若陰盛陽虛者，汗出即愈，下之則死。
- 40 如是者，神丹安可誤發、甘遂何可妄攻也！虛盛之治，相背（背）千里。
- 41 吉凶之機，應如影響（響）。然則桂枝入咽，陽盛必亡也，承氣入胃，陰
- 42 盛必夭也。死生之要在於□□瞬（舜）息之間，尅於時限。然陰陽虛
- 43 實交錯者，證候至微也。發汗、吐、下相反者、禍福至速也。醫術遠
- 44 狹（遠）者，必不識不知也。病人殞沒者，謂其分也。致令怨魂塞於
- 45 冥（遠）路，夫死盈於曠野。仁愛見（鑒）茲，能不傷楚？凡兩感俱病者

46 治則有其先後也。發表攻裏者，歸本不同也。然好存生意者  
47 乃云神丹、甘遂即可合而服之，且解其表又除其裏，巧言似是，  
48 其理實違。夫智人之舉措也，恒詳而慎之。愚夫之動作也，常果  
49 而速之。安危之變豈不詭哉？世士唯知翕習（沓）之榮，不見傾危之敗，  
50 □達居然誰見本真也。近取諸身，何遠之有。

## 亡名氏脈經第一種

### 題解

本卷首尾均殘，共存一百四十九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五書，依次是：《三部九候論》、《傷寒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一種》、《傷寒論》（

丙本）及《亡名氏脈經第二種》。此書即其第三種，相當於第五一—六〇行文  
字。原卷中此書脫書名及作者，今據其內容稱為《亡名氏脈經第一種》。

此書中有引《脈訣》之文，估計其撰年約在六朝時期，而其鈔寫年代同前  
《三部九候論》，為唐高宗時期。

《亡名氏脈經第一種》主要論述以病人氣息多少作為決定死生依據的方法。

51 黃帝問曰：凡診脈之法，常以平旦。師以已息用候病人之氣脈也。

52 脈竟，還取病者氣息投數，然後以決生死者何？岐伯曰：所以常

53 用平旦者，以病人陰陽氣靜，血脈常行，臟腑調勻，飲食未進，

54 聲色未亂，是故吉凶見矣。又問：脈五十投一止者吉，不滿五十

55 投一止者凶，何也？答曰：五十投一止者，平脈也。不滿五十投而止又

56 過其常數者，死脈也。故脈一息二至名曰平脈。一息三至臍離

57 經，以榮衛氣亂也。一息四至臍奪精。精者，謂臍中神也。以神逸不



58 守本臟也。一息五至陽絕紀，絕紀謂諸經脈中氣斷不行也。一息六至  
59 陰持滅，滅謂經絡中血枯竭也。一息七至曰命盡，命盡謂出入息  
60 殺（齊）也。一息八至曰無魄，一息九至曰無魂，一息十至必死矣。

## 傷寒雜病論（丙本）

### 題解

本卷現存一百四十九行，連續鈔錄五書（見前《傷寒雜病論》乙本解題），此為其中第四種，相當於六一—六七行文宇。

將其與宋本《傷寒論》對照時，基本相同於《辨脈法第一》一篇的部分文字，與《傷寒雜病論》甲本的相當段落又互有異同，今據之稱為《傷寒雜病論》。

丙本。

此書鈔寫年代據《三部九候論》解題，應在唐高宗時期。其內容三論五臟絕脈。

61 問曰：上脈狀如此，未知何臟先受其災？答曰：若汗出髮潤，喘而

62 不休者，肺先絕也。身如烟薰、直視、搖頭者，心先絕也。唇吻

63 反出色青者，四肢掣習者，肝先絕也。還口鰲（黎）黑、柔（揉）汗發黃者，

64 脾先絕也。洩便遺矢（失）、狂言、目皮反、直視者，腎先絕也。又問：未

知何

65 者藏陰陽於先絕，其狀何似？答曰：若陽氣先絕，陰氣竭者，死

66 必肉色青也。若陰氣先絕，陽氣竭者，死必肉色赤、腋下暖、

67 心下熱也。（案：本行下接《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 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 題解

原卷首尾均殘，共存一百四十九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五書。依次是：《三部九候論》、《傷寒論》（乙本）、《亡名氏脈經第一種》、《傷寒論》丙本及《亡名氏脈經第二種》。此書即其中第五種，相當於第六七——一四九行文字。原缺書名及撰者姓名，今據其內容稱為《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其撰年雖不能確定，但大約與《亡名氏脈經第一種》時代接近，即六朝時期。鈔寫年代同前面《三部九候論》，應為唐高宗時期。

此書開始即為「又問」，可知其上必有缺文。現存內容首論十九種相類之脈，次論四季平脈與病脈諸法，再次分論十九種脈象的特徵及有關治法。

67 (本行上接《傷寒論》丙本)

又問：凡脈浮洪相類，滑數相類，沉伏相

類，遲

68 緩相類，微瀋相類

一云軟與遲相類，細與微相類，牢實相類，弦緊相類。

69 軟弱相類，芤虛相類。此相類之脈吾常疑之，况非良工何以

70 別也？答曰：相類之脈以邪（耶）毒氣亂於正氣者，此皆是賊脈，凡有一十

71 九種。別有四種與正脈本別，得此者死。今並其脈狀及以客病，鍼

72 藥、灸、熨，具條於下。其四時正脈者，今別疏狀。正月、二月、三月，春

木王，

73 肝氣當位，其脈弦細如長，名曰平脈。微弦長者，膽之平脈，反

74 此者是病脈也。四月、五月、六月。夏火王，心氣當位，其脈洪大如散，

75 名曰平脈。微洪散者，小腸之平脈，反此者是病脈。土無正位，寄王

76 四季 三月得十八日，六月十八日，九月十八日，十二月十八日 脾氣當位，其

脈大，阿阿然如緩，名曰平脈。

77 微阿阿緩者，胃之平脈，反此是病脈也。七月、八月、九月、秋金王，

78 肺氣當位，其脈浮如短，名曰平脈。微浮短者，大腸之平脈。

79 反此者是病脈也。十月、十一月、十二月，冬水王，腎（賢）氣當位，其脈

80 沉軟如滑，名曰平脈。微沉滑者，膀胱之平脈。右腎及手心

81 主合三焦，三焦氣有名無形，在手明少陽，在足名巨陽，並伏行不見。寸

82 關尺如終，一寸九分也。三分屬太淵，以淵中有魚，故以三分上貫

83 魚際，入於魚口也。從太淵上至手少商井有五寸，故淵井之中養五

84 寸之魚，故名魚際。三分屬經渠，何故名經渠？以能通水故名寸

85 口，故流注太淵，故名經渠。何故名寸口？以渠上去太淵一寸，接

86 於魚口，故名寸口。三分屬關，何故名關？關者陰陽之畔界也。鑿如陰

87 陽上下出入，即以關前為陽，關後為陰，故名關也。

88 一寸屬尺，何故名尺？以寸氣下入澤中，澤能出水，流注及淵，以濟於

89 魚，故上從魚際，下至於澤，相去一尺，故名尺澤。何故名尺？以分能成

90 寸，以寸能成尺，故名尺也。是故寸關尺始終共有一寸九分界也。經言

91 二十八脈相隨上下，一脈亦來，知病所在。故陽脈六息、七息、十五投，陰

六

92 息、七息、十三投也。何故得知名陰陽也？以陽數七、陰數六得知也。是故陽

93 行疾，得寸內九分，陰行遲，得內一寸也。何故得知病所在？上九候中

94 云：一候後者名之為病；二候後者名之為困；三候後者名之為厄，以此

95 知也。又問：《脈訣（決）》中云：一脈不來。知病所在。何故有二言不同？

96 答曰：知卒病者，名曰亦來，即下十九種脈是也。久病者，名脈不來也。

97 何故言爾？彼《訣》中云：三部脈俱不至者何也？答云：以冷氣結於胸中，故

98 今脈不通也。故知此法決久病也。寸為上部，主胸以上至頭之病。

99 關為中部，主胸以下至臍（齊）之病。尺為下部，主臍以下至足之病。

100 但男子女人盛衰不等，老小虛實方治亦異。工臨病者，量宜用之。

101 不得一概。脈按之無，舉有餘，又如按蔥葉狀，名曰浮，為陽也。

102 寸脈浮，中風，發熱、頭痛，宜服桂枝湯、葛根湯、摩風膏，復令微似

103 汗出。鍼風府，天柱，灸大杼。風府在項兩筋間，入髮際一寸。

104 天柱在項後大筋外，近髮際宛宛中。大柱在背第一椎下兩旁

105 各一寸半是。桂枝湯方主熱盛 桂心三兩去皮秤 芍藥（勺）藥三兩生布拭去土

生薑

106 五兩去皮長切 甘草二兩忌蕪黃（葶），去土用 大棗肥者二十枚完用 五物以水七升，煮取三升，

107 去滓，分三服。若一服得微似汗者，餘不須服。服湯三服俱盡，如一食

108 頃不似汗者，吸歎呼熱白粥一碗，動令微汗。汗竟，滿七日禁生冷、

109 一切雜食。葛根湯方主寒熱生葛根三兩去皮黃芩二兩生布拭去土 芍藥

110 藥二兩 桂心一兩 麻黃二兩去節，綿裹生薑五兩去皮切 甘草一兩半

111 姜蕪一兩半生布拭去土 大青一兩炙香 大棗肥者二十枚完用

112 十物切，以水一斗，先煮麻黃，去上沫令盡。內諸物，煮取三升，

113 分三服。服別腹進，覆取微似汗。將息法如桂枝湯。有麻黃者不

114 須服熱粥。摩風膏方主一切風 丹參一斤折之內白者好，拭去土 蜀椒

115 三升去合口及內黑子，生用 芎（穹）窮（窮）二兩去皮蜀大黃二兩去皮八角  
蜀附子大者三十枚去皮生用

116 巴豆三十枚去皮心生用 白芷二兩去皮秤七物切，以三年酢於銅器中沒一宿，  
以咸消

117 豬膏四升，用葦薪煎三上三下，去滓，置新瓦甕子中，好蓋頭，勿

118 令塵始入。少少取，向火灸痛處摩之，日一度。疾愈止摩，禁如初法。

119 關脉浮，不欲食，是虛滿。宜服前胡十一味湯，平胃丸，針胃管補之。

120 一名大倉，在當臍上二寸是。前胡湯方主氣脹急 前胡一兩去蒂

121 生薑二兩去皮，長切 茯苓（伏）苓二兩去皮，秤 甘草一兩去皮土用 人參一兩生

布拭去土 當歸一兩生布拭

122 黃芩一兩生布拭去土 白芍一兩 食茱萸五合去內黑子 半夏一兩湯洗，完用大  
棗

123 肥者二十枚擘破十一物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為三服，將息如桂

124 枝法禁羊肉、飴糖 平胃丸方主心懸，饑不用食蜀大黃十分去皮 當歸五分



125 馬尾者，生布拭。麩蟲五分去足，熬香用。防風五分生布拭去土。蜀附子八角者三

分清酒漬半日，炮坼（坼），去皮。

126 及心秤（稱）之。乾薑五分。人參五分拭去土。藁本五分去皮秤。玄參五分去土。

苦參五分去皮。

127 桔梗五分去土。十一物下篩，白蜜和。未食前服羹。清酒服如梧子。

128 五丸，日二服。少少加，以下氣微微瘳為限。每服竟，急行六十步。

129 得食粳米、粟米飯、羊肉、穉（章）肉、苜蓿、藍菜、笋菜、豆醬、兔肉。

130 醬、椒薑、自外並禁。藥後盡滿十五日外，任人漸雜食，少近。

131 房。若有半夏、菖（昌）蒲者，不得食羊肉、飴糖。

132 尺脈浮、小便難、宜服瞿麥湯、滑石散、針橫骨、開元瀉之。橫骨當

133 臍直下，胞兩旁是。開元臍直下三寸。瞿麥湯方主小便血色，瀉痛。

134 瞿麥一兩切石葦（韋）二兩去黃毛令盡，切滑石二兩碎之，綿裹。石膏二兩白色

細理者碎之，吹去末，綿裹。

135 四物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四服，將息如初。滑石散方主小便竟，餘更來。

136 滑石一兩 冬葵子一兩 去上皮 鍾乳一兩 別研 王不留行子半兩 通草

137 一兩 去皮，細細切，先別搗熟，內諸藥 石葦一兩 去黃毛 桂心半兩 七物搗篩為

散末

138 食前暖美酒，和方寸匕一匕服，日二服。少少加至二匕。將息如初。

139 二脈按之浮大，指下滿，無力者，名曰洪，陽也。

140 寸脈洪，胸脅滿，宜服生薑湯，方如下。寸遲中，亦可服紫湯而下之，

141 方如下。關滑中，鉞上管、期門、章門。期門在乳下而斜，二肋（勒）間。上管

在膈上三寸。章門在兩脅下小肋頭，伸下足，屈上足取之。

142 關脈洪，胃中滿。宜服平胃丸，亦可微下之，針胃管瀉之，方如下。關乳中，

143 尺脈洪，少腹滿，引陰痛，宜服瞿麥芍藥湯，利小便瞿麥方。如尺

144  湯方 主小便竟惡寒 芍藥四兩 甘草二兩 去皮，生用 當歸二

145  薑五兩 去皮，長切 大棗三十枚 飴八兩 七物水丸

146  煎五六沸，分為五服，日三，夜二。

147  如有力，名曰滑。又云按之數，如似

148 □ 又如貫珠子也。朗朗者，平人五

149 □ 有逆氣，宜服前

### 校記

### 三部九候論

2 臟：假為「藏」。

形：假為「刑」。

10 喘：原訛「需」。

17 伸：假為「申」。

24 診：原作「診」，俗寫。

25 噫：原訛「啖」。

### 傷寒雜病論乙本

33 擬：假為「疑」。

35 硬：假為「鞞」。

38 臍：假為「府」。

40 背：原訛「借」。

42 睥：假為「奔」。

45 冥：原作「達」。

見：假為「鑿」。

49 世：原作「世」，避唐太宗諱字。

習：原訛「沓」。

### 亡名氏脈經第一種

60 殺：原訛「希」。

## 傷寒雜病論丙本

素問·三部九候論及又四種殘卷

63 肢：假為「支」。

藜：假為「梨」。

柔：假為「揉」。

64 矢：原訛「失」。

67 「心下熱也」下接《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 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71 邪：假為「耶」。

80 腎：原訛「賢」。

95 訣：假為「決」。

99 臍：假為「齊」。

101 葉：原作「荼」。唐人避太宗李世民諱所改。

105 芍：假為「勺」。

108 碗：假為「挽」。

121	茯	：	假為	「	伏	」	。
129	樟	：	假為	「	章	」	。
131	葛	：	假為	「	昌	」	。
134	葦	：	假為	「	韋	」	。
142	肋	：	假為	「	勒	」	。
	伸	：	假為	「	申	」	。

### 三 傷寒雜病論甲本殘卷〔斯二〇二〕

#### 題 解

本卷高二七·七公分，首尾均殘，存一百零三行文字。缺書名及篇名，將其與宋本《傷寒論》對校，基本相同於「辨脈法第一」一篇全文，且多出宋本三條，應是《傷寒雜病論》早期傳本殘卷之一，今據之稱為《傷寒雜病論》甲本。

此書中不避隋高祖楊堅諱的「堅」字，唐高宗李治諱的「治」字及唐睿宗李旦的「旦」字，應是隋以前寫本。

其內容論述陰陽脈法，陰結與陽結病欲解愈的脈象，寸口及趺陽診法，五臟絕脈及其他病脈。

- 1  其脈自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
- 2 便反堅，名曰陰結，期十四日當劇。
- 3 問曰：病有洒淅（洗沂）惡寒而後反發熱者何？答曰：陰脈不足，陽〔往〕
- 4 從之。陽脈不足，陰往乘之。何謂陽不足？答曰：假令陽微，〔為〕
- 5 陽不足，陰氣入陽則惡寒。何謂陰不足？答曰：尺脈弱為〔陰〕
- 6 不足，陽氣下流入陰中，則發熱。
- 7 脈陽浮陰濡而弱，弱則血虛，血虛則傷筋。其脈沉，營氣微。其
- 8 脈浮，則汗出如流珠，衛氣衰。營氣微，加燒鍼留〔不行更發〕
- 9 熱而躁煩，脈渴瀉如車之蓋，名曰陽結。累累如順長竿，名曰陰
- 10 結。嘔嘔如吹榆莢，名曰數。督督如羹上肥者，陽氣微。榮榮如蜘蛛
- 11 蛛絲者，陽氣衰。綿綿如漆之絕者，亡其血。
- 12 脈來緩，時一止復來，名曰結。
- 13 脈來數，時一止，名曰促。
- 14 脈陽盛即促，陰盛即緩。病陰陽相搏（搏）名曰動。陽動即汗出，



- 15 陰動即發熱。形冷而寒，此為逆。數脈見於關上，無頭尾，大  
16 如大豆，厥厥動搖，名為動。脈浮大濡，陰浮與陽同等，故名  
17 之為緩。夫脈浮緊，名為弦。  
18 脈緊者，如轉索無常。  
19 脈弦，狀如弓弦，按之不移。  
20 脈弦而大，弦即為藏，大即為朮（莖），藏即為寒，朮即為虛，寒虛（莖）  
21 相搏，脈即為革，婦人即半產而漏下，男子即亡血。問曰：病有  
22 戰而汗出因得解者何？答曰：脈浮而緊，按之反朮，此為本虛，  
23 故當戰而汗出。其人本虛，是以發戰。其脈反浮，故當汗出乃  
24 解。若脈浮數，按之不朮，此人本〔不〕虛，若欲自解，但汗出耳，不  
25 發戰也。  
26 問曰：病有不戰復汗出而解者何？答曰：其脈大浮而數，故  
27 知汗出而解。  
28 問曰：病有不戰復不汗出而解者何？答曰：其脈自微弦，此曾

- 29 以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無津液，陰陽自和，自愈，故不戰不
- 30 汗出而解。問曰：傷寒三日，其脈浮數而微，人涼身和何？
- 31 答曰：是為欲解，解以夜半。浮而解者，濺然而汗出。數而解者，
- 32 能食。微而解者，而大汗出。問曰：脈病欲知愈不，何以別
- 33 之？答曰：寸口、關上、尺中三處，大小、浮沉、遲疾同等，雖有寒熱不解，
- 34 脈陰陽為平，當劇，今愈。問曰：立夏得浮大脈，是其位，其人
- 35 病身體苦癢痛重。發其汗者，明日身不疼不重痛者，不須
- 36 發其汗，汗濺濺自出，明日解矣。問病者何時發病？假令夜半
- 37 得病者，旦日日中愈。日中發病，夜半愈。何以言之？立夏脈浮，是
- 38 其時脈，故使然，四時相救，所以言日中得夜半愈者，陽得陰
- 39 解。夜半得，旦日日中愈者，何以言之？陰得陽則解矣。
- 40 寸口脈浮在表，沉在裏，數在腑，遲在臟，今脈遲，此為在臟。
- 41 跌陽脈浮而跗，少陰如經，其病在脾，法當下利。何以知之？脈
- 42 浮而大，氣實血虛。跌陽脈浮而跗，故知脾氣不足，氣虛也。

- 43 少陰脈弦沉澆見為調，故稱如經。而反滑數者，故知當溺  
44 膿也。寸口脈浮緊，浮即為風，緊則為寒。風即傷衛，寒  
45 即傷榮，榮衛俱病，骨節疼痛，當發其汗。跌陽脈遲而緩，  
46 胃氣如經。跌陽脈浮而數，浮則傷胃，數則動脾。此非本病，  
47 醫將下之所為。榮衛內陷，其數先微，脈反但浮，其人必堅，氣噫  
48 而除。何以言之？本數脈動脾，其數先微，故知脾氣而治，大便而  
49 堅，氣噫而除，浮脈反微，數氣獨留，心中則饑。邪熱殺穀，朝  
50 暮發溫，數脈當遲緩，脈因前度數如前，病者則饑，數脈  
51 不持，則生惡瘡（創）。
- 52 師曰：一日脈一病人，其脈微而澀者，此為醫所病也。大發其汗，  
53 若數大下之，若其人亡血，病當惡寒而發熱無休止。時五月  
54 盛熱，欲着複衣。冬月盛寒，欲裸出身。所以然者，陽微即惡  
55 寒，陰弱即發熱，醫數發汗，使陽氣微，又大下之，令陰氣  
56 弱。五月之時，陽氣在表，胃中虛冷，陽微不能勝之，故欲着

- 57 衣。十月之時，陽氣在裏，胃中煩熱，陰氣弱不能勝之，故
- 58 欲裸身。又陰脈復遲澀，故知亡血。脈浮而大，心下反堅，有熱。
- 59 屬臟，攻之，不令微汗。屬腑，復數即堅，汗多即愈，少汗復難。
- 60 遲尚未可取。跌脈微澀，少陰反堅。微即下，逆則躁煩。少陰
- 61 緊者，復即為難。汗出在頭，穀氣為下。復難者愈，微澹不令
- 62 汗出。甚者，遂不得便，煩逆，鼻鳴，上竭下虛，不得復通。脈浮
- 63 而洪，軀反如沾濡而不休，水漿不下，形體不仁，乍理乍亂，此為
- 64 命絕。未知何臟受寒，汗出髮潤，喘而不休，此為肺絕。陽反
- 65 獨留，形體如烟，直視搖頭，此為心絕。唇吻反青，四肢繫習，此
- 66 為肝絕。還口鰲（黎）黑，柔汗發黃，此為脾絕。復便狂語，目反直視
- 67 此為腎絕。未知何臟前絕。陽氣前絕，其死必青。陰氣前
- 68 絕，陽氣後絕，其死必赤。腋下為溫，心下必熱。
- 69 寸口脈浮大，醫反下之，此為大逆。浮即無血，大則為寒。寒氣相
- 70 搏，即為腸鳴。醫反不知，而反飲水，令汗大出。水得於寒，氣

- 71 冷相搏，其人即噎。跌陽脈浮，浮即為虛，浮虛相搏，故氣上噎，
- 72 言胃氣滑者，其人即嘔。此為醫責虛取實，守空迫血。脈浮，
- 73 鼻口燥者，必衄。
- 74 諸浮數脈，當發熱而洒（洗）浙惡寒，若有痛處，食飲如常，畜
- 75 積有膿。
- 76 脈浮遲，其面熱而赤，戴陽六、七日，當汗出而解，反發熱。遲
- 77 為無陽，不能作汗，其身必癢。
- 78 脈虛而不吐、下、發汗，其面反有熱。今色欲解，不能出汗，其身
- 79 必癢。寸口脈弦，陰陽俱緊，清邪中上，濁邪中下。清
- 80 邪中上名曰渾，濁邪中下名曰繫，陰中邪名曰慄（栗）。表氣微
- 81 虛，裏則不守，故使邪中陽。陽中邪，發熱，項強，頭攣，腰（婁）痛，脛
- 82 酸，所謂陽中霧露。故曰：清邪中上，濁邪中下。陰氣為慄，足
- 83 逆而冷。狂熱妄出，陰氣微虛，裏氣微急，三焦相溷，內外不通。
- 84 上焦怫鬱，臟氣相動，口爛食斷。中焦不治，胃氣上鼻，脾氣

- 85 不轉，胃中為濁。榮衛不通，血凝不流，衛氣前通，小便赤黃，
- 86 與熱相搏，因熱作使，遊於經絡，出入臟腑，熱氣所過，則為癰
- 87 膿。陰氣前通，陽氣厥微，陰無所使，客氣內入，變而出之，聲
- 88 嗝使白，寒厥相迫，為熱所推，血凝目下，狀如豚肝，陰陽俱厥，
- 89 脾氣孤弱，五液狂下，下焦不澀，清洩下重，今使數難，臍築滯
- 90 痛，命將難全。脈陰陽俱緊，口中氣出。唇口乾燥，蹇（捲）臥，足恒
- 91 冷，鼻中涕出者，舌上苔（胎）滑，勿忘治。到七日上，其人微熱足溫，此
- 92 為欲解。或到七、八日上，反（反）發熱，此為難治。設惡寒，必欲嘔（歐
- 一），腹中

93 痛者利。

94 陰陽俱緊，至於吐利，其脈續不解，緊去人安，此為欲解。脈邊

95 至六、七日，不欲食，此為晚發，水停故也，夫為未解，食自可者，

96 為欲解。

97 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脈皆至，大煩，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擾，此

98 為解。脈和，其人大煩，目重，臉除，此為欲解。

99 脈浮而數，浮即為風，數即為虛，風即為熱，數即惡寒。虛

100 風相搏，則洒淅而惡寒。跌陽脈浮而微，浮則為虛，微即

101 汗出。脈浮而滑，浮則為陽，滑則為實，陽實相搏，其

102 脈數疾，衛氣失度，發熱汗出。

103 浮滑之脈，其脈數疾，熱汗出，此為不治。脈散，其人形損傷

104

## 校注

1 其：此字以上原殘缺，據傳世宋本《傷寒論》（以下簡稱「宋本」）對照，

此卷子內容均見於該書《辨脈法第一》。

沉而遲：此三字均原脫右半，據宋本補。

3 洒：假為「洗」，二字上古音均心母，文部韻。

淅：原訛「沂」，據宋本改。

往：原脫，據宋本補。

4 為：原脫，據下文對稱文句補。宋本作「名曰」二字。

5 陰：原脫，據宋本補。

7 微：其下宋本又有「者」字。

8 鍼：其下宋本又有「則血」二字。

不行更發：「不行更」三字原殘，「發」字脫，據宋本補。

13 數時：原倒，據宋本乙易。

14 搏：假為「薄」。

15 此為進：宋本作「此三焦傷也」。

20 朮：假為「莖」，

寒虛：原訛「寒莖」，據宋本改。

21 血：其下宋本又有「失精」二字。

24 本不：「不」字原缺，據宋本補。

26 復：其下原行「不」字，據宋本「復」作「而」字刪。



28 弦：宋本無。

29 自：宋本作「必有」。

30 人涼身和：宋本作「病人身涼和者」。

32 而：宋本作「必」。

不：宋本作「未愈」。

34 平：宋本作「和平」。

當劇今愈：宋本作「雖劇，當愈」。

浮：宋本作「洪」。

36 瀦：原訛「曷」，據宋本改。

43 弱：宋本作「屎」。

49 邪：假為「耶」。

50 脈因前度數如前：宋本作「脈因前後度數如法」。

51 瘡：假為「創」。

59 臧：假為「藏」。

腑：假為「府」。

65 烟：假為「咽」。

肢：假為「支」。

66 驚：假為「黎」。環：假為「還」。

68 心下必熱：其上原衍「心下温」三字，據宋本刪。

71 噎：原作「餉」，乃噎字異寫「餉」之形訛。《集韻·入·屑》：「噎，或

作餉」。

72 言胃氣滑者：「言」，原訛「胃」。宋本作「言胃氣虛竭也。脈滑者」。

74 奮：假為「奮」。

80 慄：假為「栗」。據宋本改。

81 中陽：宋本作「中於陰也」。

腰：假為「要」。

82 慄：原訛「栗」，據宋本改。

83 狂熱妄出：宋本作「便溺妄出」。

84 鼻：宋本作「銜」。

88 溫：原訛「晏」，據宋本改。

推：宋本作「壅」。

目下：宋本作「自下」。

89 臍：假為「齊」。

90 蹇：假為「捲」。

91 苔：假為「胎」。

92 反：原訛「及」。

嘔：假為「歐」。

98 驗除：宋本作「驗內際黃者」。

## 四 傷寒雜病論丁本殘片

### 題 解

本殘片為斯坦因氏第三次考古發掘時所獲。其圖影後被收入《敦煌寶藏》第五十五冊，第三三七頁（係該書編號「斯·碎片·〇七九」的一部份）。據法人馬伯樂J. Maspero 的《斯坦因第三次中亞探險所獲漢文文書》所記（見一九五三年法文原著一九七頁，編號為四七八），此殘片出土地點在我國黑城地區。雖非自敦煌出土，但仍屬張仲景《傷寒雜病論》一書既知最古的佚文，故暫附於此以供參考。

殘片首尾上下均殘。現只存醫書殘文七行，分屬於三首條文及一首處方。將其與傳世古醫籍對照，其中前二首條文（即第1、2行及第3、4行）可見《金匱要略方論》卷上，第九篇。而在《千金要方》卷十三，第七篇亦予以轉

引，未記明出處。後一首條文（即第7行）可見於《外台秘要方》卷十二「胸痺噎塞方」篇轉引自《仲景傷寒論》者。但此一條文不見於傳世的宋本《傷寒論》及《金匱要略方論》中，乃屬《傷寒雜病論》古本佚文之一。至於處方一首（即第5、6行）則見於《千金要方》卷十三第七。雖然也未記明出處，據《千金》所引前兩首條文通例，仍應屬仲景佚文。考之張仲景《傷寒雜病論》一書在唐代以前曾有多種不同名稱與編次的古傳本，而其內的傷寒病部分與雜病部分也互有分合拆併。故今仍恢復接用其原來名稱為《傷寒雜病論》丁本。

值得注意的是本殘片原係木刻印本而並非寫本。自其版式殘跡尚可辨識出版刻的部分右框及下框呈雙邊之形，版心內又有整齊的行綫。如將此殘片與日本靜嘉堂藏（原陸心源詒宋樓藏）北宋本《孫真人千金方》殘本相對照，其版式與文字基本一致，故應屬同書不同版刻所錄的張仲景佚文。

1 □ 弦。即胸痺而痛，所 □

- 2 胸痹心痛者，以其☐
- 3 ☐胸痹喘急之病，咳唾，背☐
- 4 ☐〔枯〕葶湯主之☐
- 5 ☐半斤 生薑四兩 枳殼二兩 ☐
- 6 ☐一斤，日三。
- 7 ☐噎塞，習習如癢，喉中澀，〔唾〕燥〔沫〕☐

## 校 注

1 弦：此字以上的缺文，據《金匱要略方論》（以下簡稱「金匱」）卷上「胸痹心痛短氣病脈證治第九」當補：「師曰：夫脈當取太過不及，陽虛陰」十三字。

所：自此字以下，至第二行「胸」字以上的缺文，據上書當補：「以然者，責其極虛也；今陽虛，知在上焦，所以」十七字。

2 其：此字以下的缺文，據上書當補「陰弦故也」四字。

3 胸脾喘息之病：《金匱》作「胸痹之病，喘息欬唾」。

唾背：自「唾」字以下，至第四行「拈」字以上的缺文據《金匱》當補：「背痛，短氣，寸口脈沈而遲，關上小緊數」。十五字。又，《千金要方》卷十

三、「胸痹第七」亦引此文，但無「口」字。

4 拈萹湯主之：「拈」字原脫，據《千金》補。此五字《千金》同。但《金匱》作「枯萹薤白白酒湯主之」。

5 半斤：此二字以上的缺文據《千金》當補：「枯萹實一枚 薤白一升 半夏」

十一字，但《金匱》缺半夏一藥。

葶：《千金》作「實」。

二兩：此下至第六行「一升」之上，據《千金》當補：「右五味，㕮咀，以白葶漿一斗煮取四升，服」十六字。

7 噎：此字以上的缺文，據《外臺祕要方》卷十二《胸痹噎塞方二首》引「仲景《傷寒論》文當補：「胸痹之病，胸中幅幅如滿」十字。

唾：原脫，據《外臺》補。

燥：此下當據《外臺》補「沫是也。橘皮枳實湯主之方（以下為該方全文，從略）」。



## 五 王叔和脈經殘卷

(斯八二八九)

### 題解

此殘卷首尾及上半部均殘，現僅存四十六行。從內容來看，乃合鈔自兩書者。其中一至十七行為佚名氏的醫方書殘文，現稱爲不知名醫方第十九種。十八至四十六行與傳世本王叔和撰《脈經》序及其首篇相同，其書名雖殘脫，但爲《脈經》古傳本之一的殘卷無疑。故仍用其原稱，並與其前半的醫方書分錄，用傳世本校補。

18

〔脈經 序 王叔和〕新撰

19 □亂，報（張）轉（搏）相類，在心易了，指下難明，謂

20

21  危殆（察）立至，况有數候（惟）俱見，異病

22 繫，和藹至（少）妙，猶或（悉）加思，仲景明審，亦

23  故傷寒有承氣之誠，嘔（歐）（噴）發下焦之

24  關而不息，遂令末學昧（於原）本，斥茲偏

25  望，良有以也。今撰集岐伯以來，逮於

26

27  （以）類相從，聲色證候靡不該備，其

28  錄，誠能留心研求，究其微蹟，則可以比

29

30  （脈形狀指）下秘訣第一

31

32  浮於指下。滑脈往來前却

33  數脈去來速促急。一曰：急六至。一曰：數者，進名。

動脈見

- 34  [弦] 脈舉之無有，按（案）之如弓弦狀。一曰：如張弓弦。
- 35  餘 一曰：重按之乃得。 澀脈細而遲，往來
- 36  或如數。 微脈極細而軟，或（慈）欲絕。若
- 37  曰按（之）如欲盡。 弱脈極軟而沉細，按之
- 38  緊脈數而如切繩狀。一曰：如轉索無常。
- 39  實 一曰手下無，兩旁有。 洪脈極大在指下一曰：浮而大。
- 40  一曰：按之不足，舉之無有。 遲脈呼吸三
- 41  一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
- 42  細脈小大於微，恒有，但細耳。 促脈
- 43  按之無有，舉之有餘。一曰：細小而軟。 虛脈遲大而
- 44  [實] 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幅幅然。
- 45  一來 何謂代？何謂結？曰：代者
- 46  名曰代。結者動而中止，小數中有  也。
- 47

# 校注

18案，以上本卷子的1至17行乃與此行以下的《脈經》為另一書的合鈔本殘文。  
脈經序王叔和：原殘脫，據傳世宋本王叔和《脈經》（以下簡稱「宋本」）補。自此下第19至29行與《脈經》王叔和原序全同，今據校。

19 輟轉：原訛「振搏」。

21 殆：原訛「察」，據宋本改。

候：原訛「准」。

22 至：原訛「少」。

或：假為「慈」。

23 嘔：假為「歐」。

24 闕：宋本作「奧」。

於原：原脫，據宋本補。

斥益：原訛「手資」，據宋本改。

27 以：原脫，據宋本補。

30 脈形狀指：原脫，據宋本補。

32 指：宋本作「手」。「浮於指下」係浮脈之注文。

33 一息六至：宋本作「一息六七至」。

進：宋本作「進之」。

34 弦：原脫，據宋本補。

張公弦：「弦」，原說「張」。

35 重按之乃得：此係沉脈之注文。

36 或：原說「悉」。

37 之：原脫，據宋本補。

38 而：宋本無。

索：其下宋有「之」。

39 實：原殘下部，據宋本補。此條係扎脈之文。

浮：原脫，據宋本補。

40 舉之無有：此上係伏脈之注文。

41 牢：原說「罕」，據宋本改。

續：原說「總」，據宋本改。

42 但：原避唐睿宗李旦諱，缺筆。

43 按之無有舉之有餘：原脫「按之無」，又「有餘」說「無餘」，據宋本改。

如軟：宋本作「而軟」。素，此條係軟脈之注文。

竹實：原脫，據宋本補。

46 小數中有□也：宋本作「小數不能自運，舉之則能動，名結陰」。

六 張仲景五臟論甲本及又一種殘卷〔伯二一一五〕（包括

平脈略例乙本）

張仲景五臟論（甲本）

題解

本卷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佛經《窮非辨惑論》之卷下部分，背面共存一百七十四行，連續鈔錄二書，即《五臟論》及《平脈略例》（乙本），本書即卷子中第一種，相當於一一〇八行文宇。今據其卷首所題書名，稱為《五臟論》。

本書原題：「《五臟論》一卷，張仲景撰」。但文中又記有漢代以後的醫家姓氏及著作（包括後漢·華佗、晉代·葛洪、劉涓子，北齊·宋俠，梁·陶

弘景，後周·姚僧垣《集驗方》及雷公（攷）《炮炙論》等），可知其非仲景之作，而係六朝末產物。《張仲景五臟論》的書名在古代簿錄中最早見於《崇文總目》、《通志·藝文略》及《宋史·藝文志》等書。原書宋以後未見流傳，傳世古醫籍也極罕引用。敦煌石室藏有四種《張仲景五臟論》寫本，今分別定名為甲、乙、丙、丁本。本書是其甲本，為四種寫本中文字保存最多的一種。雖然該卷首尾不完整，但由於係傳鈔本，故較原書已有所殘脫。此外，本書的佚文又可見於以下兩處。其一，在《醫方類聚》卷四「五臟門」中錄有《五臟論》的部分佚文。其二，既知流傳在民間者尚有舊刻本一種（具體刊年不詳），其卷首附有托名「金·張元素序」一文，然此刻本實物亦佚，今存世者僅有據清代浙江名醫張藝成鈔錄的覆鈔本之一種。

又據此卷子的文字中有避唐太宗諱的「世」及「葉」字，高宗諱的「治」字（改為「療」）；唐高宗太子李弘諱的「弘」字（刪不用）。但不避唐中宗李顯、睿宗李旦及穆宗李恒之名諱，故其鈔錄年代應在唐代初期七世紀。本書內容主要論述五臟的機理、致病因素、診斷疾病的方法及常用藥物的



功用主治。

1 五臟論一卷 張仲景撰

2 著名之部，出本於醫王，黃（皇）帝與造《鍼灸經》，歷有一

3 千餘卷。耆婆童子，妙嫻（閑）藥性，况公私等凡夫何能

4 備矣。

5 天有五星，地有五岳，運有五行，人有五臟。所以肺為

6 將軍，脾為大夫，心為帝王，肝為丞相，腎為列女。肝與

7 膽合，脾與胃通，小腸連心，〔大腸連肺〕，膀胱合腎。是以肝盛則赤，

8 心熱則口乾，腎虛則耳聾，肺風則鼻塞，〔脾病則唇焦〕。目是肝候，

9 舌是心觀，耳作腎司（思），〔口是脾主〕，鼻為肺應。心主血脈，〔脾

主肌肉〕，肺主皮

- 10 膚，肝主於筋，腎主於骨。骨假筋立，肉假皮存，面
- 11 腫關脾，皮因骨長。故知〔血患由心〕，骨患由腎，筋患則由〔出〕肝，肉
- 12 患則由脾〔傷心〕，皮患則由肺。祇如十二經脈上下循〔旬〕環〔還〕，八
- 13 脈奇〔寄〕經，內外流轉。三焦六腑，四海七神〔身〕，胸〔脹〕膈咽喉，
- 14 唇舌牙齒，臂肘指爪，膝脛脚踝，背脊項股，〔頷〕額鼻
- 15 柱，鬢眉鬕髮，俱有患處，並有所因。莫不內積虛
- 16 勞，外感風襲者也。察其顏色，即辨寒溫。聽
- 17 之音聲，便知益損。戲言者心病，多欠者腎邪，啼
- 18 哭者患肝，呻吟者脾疾。膚白者是冷，皮青
- 19 者是風，顏黑者是溫，面黃者是熱。心風者則
- 20 好妄，脾虛則喜讖，腎冷則腰疼，肺實則〔喘咳，肝實則〕多
- 21 怒。聲細者患冷，聲沉者患風，聲輕者患虛，
- 22 聲粗者患熱。視毛則知血〔骨〕，見爪則知筋，看
- 23 目則知肝，察齒知骨。骨傷則齒黑，血傷則皮

- 24 焦，筋絕則爪乾，聲嘶則氣少，聲赤能發血。
- 25 餘是患者，推（植）表其源，尋源而作醫療，察
- 26 外而知臟腑。如此委細，乃是良醫。又須巧製
- 27 醫方，妙嫻（閑）藥性，應病與藥，無病不除，世無
- 28 良醫，枉死者半。天地之內，人最為貴。頭圓法天，
- 29 足方法地，天有四時，人有四肢。天有五行，人有
- 30 五臟。天有六律，人有六腑。天有七星，人有七孔。天
- 31 有八風，人有八節。天有十二時，人有十二經脈。天有
- 32 二十四氣，人有二十四俞（捕）。天有三百六十日，人有三
- 33 百六十骨節。天有晝夜，人有睡眠。天有雷電，
- 34 人有嗔怒。天有日月，人有眼目。地有泉水，人有血
- 35 脈。地有九洲，人有九竅。地有山石，人有骨齒。地有
- 36 草木，人有毛髮。四大五蔭，假合成身。一大不調，百
- 37 病俱起。經曰《神農本草》。辨土地以顯君

- 38 臣。陶景注經，說酸鹹而陳冷熱。雷公妙典，咸述
- 39 炮炙之宜，仲景（敬）奇（其）方，委說根莖之用。《雷（周）公藥
- 40 對》虛談犯觸之能，〔宋〕俠正方，直說五風之妙。
- 41 扁鵲能回喪車，起死人，昧後並是神方。華（畫）
- 42 佗（地）割骨除根，患者悉得瘳（抽）愈。劉涓子祕述，
- 43 學在兔邊。徐百一之丹方，偏療小兒之效。淮南
- 44 葛氏之法，祕要不傳。《集驗》之方，人間行用。藥
- 45 療也，療人萬病，服用俱解，子孫昌盛，衆人愛敬，
- 46 皆有藥性。祇如八味腎氣，補六極而差五勞。四
- 47 色神丹，蕩千疴（阿）而除萬病，有命者必差。魏太
- 48 子死（而）甦（更）生；無命者難為，秦景公於焉致死。人之
- 49 養病，如火積薪中，去火而（如）薪得全，去病人皆
- 50 得活。薪不去火，虛被焚燒。有病不醫，徒勞
- 51 喪命。貴人之所貴，賤人之所賤。昔季康子饋（會）

- 52 藥，夫子拜而受之。上古（故）賢聖，猶（由）敬其藥。是以上
- 53 中下藥所療不同，甘、苦、酸、鹹隨其本性。若能
- 54 君臣行用，眩疾能療。倘若參差，損他身命。
- 55 故《本草》云：靈（零）瑞之草，然則長生（先）；鐘乳餅
- 56 之，令人悅愈。犀角有抵（飯）觸之義，故能趁症
- 57 驅邪；牛黃懷沉香之功（公），是以安魂定魄。藍田玉
- 58 屑，鎮壓精神。中臺麝（射）香，善除垢（夫）魅。河內牛
- 59 膝，療膝冷而去腰疼。上蔡（葵）防風，愈頭風而
- 60 療脊痛。晉地龍骨，絕甘利而去頭疼。秦（太）山茯苓（伏），發
- 61 陰陽而延年益壽。甘草有安和之性，故受國老
- 62 之名。大黃宣引衆公，乃得將軍之號。半夏
- 63 有消痰（談）之力，制毒要藉生薑。當歸有止痛
- 64 之能，相使還須白芷（止）。澤瀉、茱萸，能使耳目聰
- 65 明；遠志（枳）、人參，巧合開心益智。赤痢宜塗鷓子，白

- 66 癩須附越桃。火燒宜貼（帖）水萍，杖打稍加營實，飛（非）
- 67 尸走症，速用雄黃。忽爾（尔）驚邪，急求龍齒。
- 68 頭風旋問，須訪菊花。脚弱行遲，宜求石斛。欲
- 69 令見鬼，久服麻花。擬去白蟲，漆和鷄子。蓄薇
- 70 却（脚）其疥癬，蟹黃嗜（耆）去漆瘡。通草巧療耳
- 71 聾，石騰惟除眼膜（莫）。泰光有結羅紋之狀，乾
- 72 漆作蜂巢之形（刑）。丹砂（妙）會取光明，升麻祇求青
- 73 綠。芫須汗，礬石（須）炮（包）。杜仲削去粗（股）皮，桂心取
- 74 其有味。石英研之似粉，杏仁（人）別搗如膏。菟（吐）絲
- 75 酒滲乃良，朴硝（消）火燒方好。防葵唯輕為上，狼
- 76 毒惟重為佳。黃芩以腐（附）腸為精，蘭茹以漆頭為
- 77 用。石南採葉，甘菊收花。五加割去其皮，牡（母）丹槌其
- 78 去骨。鬼箭破血，仍有射兔之靈，神屋除濕，非
- 79 帶報神之驗。嘔吐湯煎乾葛，筋轉酒煮木瓜。

- 80 目赤須點黃連，口瘡宜含黃蘗。痺轉寧痛
- 81 須訪茵芋。瘰癧皮膚，湯煎蒴藿。傷寒發
- 82 汗，要用麻黃。壯熱不除，宜加竹葉。恒山、鼈
- 83 甲，大有差瘡之功；蛇蛻（脫）、綠丹，善除癩痢之用。
- 84 雄黃除黑幹，木蘭能去死皮。莽草殺齒內之蟲，
- 85 藜蘆除爛鼻中宿肉。黃連斷痢除疔。柅（支）子
- 86 悅愈面皮，桃花潤澤膚體。芎藭、枳實，心急
- 87 即用加之；紫苑、款冬，氣嗽要須常（當）用。玄蟲、
- 88 水蛭，即有破血之功；白朮（述）檳榔，有散氣消
- 89 食之效。菖蒲強記，鼈甲通神。陰陽瘡湯煎
- 90 蛇牀，淋瀝須加滑石。仙靈脾草能去腰疼，然
- 91 則忘杖歸家。天鼠煎膏巧療耳聾，得
- 92 草麻而妙加。蛇咬宜封人糞，蜂螫草撥
- 93 妙除。羚（零）羊角通噎驅邪，青羊肝療肝明

- 94 目。石脂加顏發色，白芨卷面除皮。知母通痢
- 95 開胸。空青消癥止淚。孔公孽消食肥澤，蜜陀
- 96 僧去疥癩（賴）人。壓舌（石）寄假蜂房，水腫惟須大（仗）戟。
- 97 腸結通惟須甘遂，老眼宜取藟仁。安胎必藉
- 98 紫葳，傷身要須地髓。惱心悶偏加木筆，血閉急
- 99 覓蒲黃。連翹却瘰癧瘡癰地膽，地膽破癥瘕癧
- 100 肉。斑貓能除鼠漏，松脂療惡刺風疽。牽牛
- 101 瀉水排膿，葶藶大棗除（池）水。桃仁絕其鬼氣，石南
- 102 除（復）去諸風。瘰氣昆布妙除，癰腫（砒砂食却。腸癰）必須硝（消）
- 103 石，脫肛（公）宜取鰲頭。下賤雖曰地漿，天行病飲
- 104 者皆愈。黃龍湯出其廁（痢）內，時氣病者能
- 105 除。貧者雖號小方，不及君臣，取瀉有處出
- 106 處，有靈有驗，有貴有賤，有高有下，淨穢百草山
- 107 中藥。



108 五臟論一卷

平脈略例 (乙本)

題解

本卷正面為佛典《窮詐辨惑論》之卷下部分，背面共存一百七十四行文字，連續鈔錄二書，即《張仲景五臟論》甲本及《平脈略例》乙本。此書即其中第二種，相當於一〇九—一七四行文字。原脫書名，卷尾亦殘。

此卷的鈔寫年代，據張仲景《五臟論》甲本解題，當為唐代初期七世紀寫本。因此本與《平脈略例》甲本大同，故僅收錄原文，不出校記。

109 平脈略例 一卷

110 凡診脈之法，初下指令切骨徐徐。學者下指有

111 三大豆之重也。三部相同，雖病困不死也。三部者，寸、關、尺也。寸主上

焦，從頭

112 竟手。關主中焦及腰。尺主下焦，從小腹至足。初治

113 脈法，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脈也。如六菽之

114 重，與肌肉相得者，心脈也。如九菽之重，與筋平者，脾脈也。

115 如十二菽之重，在筋下者，肝脈也。按之至骨，舉指末

116 疾者，腎脈也。大敦捻脈，手指輕重令重十銖。又

117 云：使如累十二豆重，當與菴量之也。

118 夫三部者，寸為上部，近掌也。關為中部也，尺

119 為下部也。三部輒相去一寸，共成三寸也。寸口

120 位八分，關上位三分，尺中位八分，為共成一寸九分

121 也。凡診脈之法，常以平旦者何也？陰氣（去）未

- 122 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  
123 調勻，血氣，故乃可診。平旦者，陰陽俱在於  
124 寸口，陰陽未分，其氣大定，是故脈必審而知  
125 其調和也。人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亦再  
126 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並有五動，氣行三寸，  
127 是其常。平人也，一日夜一萬三千五百息。脈並  
128 有行五十周於身，漏下百刻。榮衛之氣，行  
129 陽二十五度，行陰亦二十五度，周而（如）復始，會於手太陰者，寸  
130 口是也。寸口者，五臟六腑（府）血氣之所終，故  
131 定死生於寸口。凡診脈法，肝心出左，脾肺出  
132 右，腎與命門俱出尺部。腑為陽。心部在左手，為  
133 寸口也。以小腸合為腑，為上焦也。膽、肝部在左  
134 手關上也。以膽合為腑，合於中焦。腎部在左手尺中是也。  
135 以膀胱合為腑，合於下焦，在胞門。肺部在右手寸口是也。

六六

以大腸合為腑，合於上焦，在呼吸之腑。

136 脾部在右手關上是也。以胃合為腑，合於中焦，脾（皮）胃之關，名曰章門。  
137 腎部在右手尺中是，以膀胱合為腑，合於下焦，在子戶，五臟者肝、心、腎、脾、

138 肺是也。六腑者，小腸、大腸、膽、胃、膀胱、三焦是

139 也。六腑者，陽也。五臟者，陰也。陽病易治，陰病

140 難治。陽病欲得見人，陰病不欲得見人。陽病見陰脈者死，

141 陰病見陽脈者愈。脈大、浮、數、動、滑為陽，脈沉、澀、

142 微、弦為陰也。欲知病所在，其脈沉為裏，浮為在表，

143 遲則在

144 臟，數則在腑。關前為陽，關後為陰。陽數則吐（土），

145 陰數則下。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腸疼。右手：

146 寸口脈浮陽絕者，無大腸脈也。苦少（小）氣，心下有水，

147 秋即病欬嗽。

148 寸口脈陽實者，大腸實也。苦腸內切痛而鍼刺無休息。

149 寸口脈陰沉絕者，肺實也。無脈也。苦短（豆）氣欬逆，喉中寒，噎逆。

150 寸口脈陰實者，肺實也。苦少氣胸痛滿彭彭，與肩相引痛。

151 關中脈浮陽絕者，無胃脈也。苦吞酢頭痛，胃中有寒。

152 關中脈陽實者，胃實也。苦腹中伏伏，不思食，或食不消。

153 關中脈沉陰絕者，無（是）脾脈也。苦短（豆）氣下利，小腸滿，四肢（支

）不舉，嘔吐。

154 關中脈實者，脾實也。苦腸中堅，大便難。

155 尺寸脈浮陽絕者，無子戶脈也。苦足寒逆，足寒、絕產帶下、無子、陰中寒。

156 尺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苦小腸滿引腰痛。

157 尺中脈沉陰絕者，無腎（賢）脈也。足逆冷，上搶心胸滿痛也。夢入水見鬼

158 神。善癡鬼寐黑色物（初）來奄上人。

159 尺中脈陰實者，腎實也。腰背痛，骨肉寒，色色然也。

160 左手：尺中脈陰沉絕者，無腎脈也。苦足下熱，脾衰急，精氣竭倦所致脾。

161 尺中脈陰實者，腎實也。苦恍惚善忘（妄），目視盲盲，耳聾日鳴。

162 尺中脈浮陽絕者，膀胱實也。苦逆冷，婦人月下，小便遺，男子少精，尿後（浴）〔餘澀〕。

163 尺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苦逆冷，脅下有邪氣，相引爭痛。

164 關中脈沉陰（陽）絕者，無肝脈也。苦癢遺尿難，脅下有邪氣，善吐。

165 關中脈陰實者，肝實也。苦腹內動，恐，善轉筋，痺。

166 關中脈浮陽絕者，無膀胱也。苦眉頭痛，善畏，如覓見鬼神，驚。

167 關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心中憤憤不安，身體習習。

168 寸口脈陰實者，膀胱實也。心中堂堂特特，嘔吐，口爛。

169 寸口脈陰沉絕者，無心脈也。苦心下有毒、憂患。

170 寸口脈浮陽絕者，無小腸脈也。苦俠臍（齊）痛，腹中疝瘕，王月則上捨（倉）心。

171 寸口脈陽實者，小腸實也。苦心下急痛，小腸實有熱，小便難，赤黃。

172 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關脈浮，腹滿，飲食虛滿。尺脈浮，小便

173 難。右浮脈按（案）之不足，舉有餘。又（右）如按蔥葉狀，一曰：浮於不  
174 名曰浮，寸口脈芤，吐血，微芤，衄血。

### 校注

1 臟：原俗寫作「藏」，全書均同，今改通行「臟」字。

2 著：乙本同，丙丁本殘，《醫方類聚》卷四引《五臟論》（簡稱《類聚》）  
作「藥」。

黃：原假為「皇」。

3 嫻：假為「閑」。

5 肺為將軍：乙本及《類聚》「六神配五臟」篇同，而「醫人」篇作「肺為丞相」。  
《素問·靈蘭秘典》：「肺者相傳之官，治節出焉。肝者，將軍  
之官」。

6 肝為丞相：乙本同。《類聚》作「肝為尚書」。

7 大腸連肺：原脫，乙本同，據《類聚》補入。

膀：假為「傍」，乙本同，據《類聚》改。

8 脾病則唇焦：原脫，乙、丙、丁本殘，《類聚》亦無，據清代浙江名醫張藝  
戒手鈔複錄本（下簡稱「舊鈔本」）補入。

9 司：假為「思」，乙本同。

11 關：此字右側有「是」字。  
口是脾主、脾主肌肉：原脫，乙本、《類聚》同，據「舊鈔本」補入。

血患由心：原脫，據「舊鈔本」補入。

由：原訛「出」。

12 由脾：原訛「傷心」，乙本、《類聚》同，據「舊鈔本」改。

如：乙本作「是」。

循環：假為「旬還」。

13 奇：假為「寄」。

身：假為「神」，乙本同，據《類聚》改。《難經》二十四難：「五臟有七  
神」。



胸：原訛「臙」，乙本同，據《類聚》改。

14 背脊項股：此四字右側有「手腕椎股、八節、本陽五會、小腹、柱口、臍肋  
(勒)、脊背脊項」數字。

頷：原訛作「顛」。

柱：假為「主」。

16 緣：假為「員」。

襲：假為「習」。

17 知：假為「之」。

邪：假為「耶」。

18 患肝：乙本同，《類聚》作「損肺」，「舊鈔本」此二字後有「叫呼者傷肝」。

呻：假為「聲」。

膚：原作「痛」，乙、丙、丁本缺，據《類聚》改。

20 善：假為「戩」。

喘咳肝實者則：此五字原脫，據「舊鈔本」補入。

21 怒：假為「努」。

22 患：假為「還」，下同。

血：原訛「骨」，乙本同，據《類聚》改，從《靈樞經·歲露論》：「人血

氣積……毛髮堅；人氣血虛……毛髮殘。」之義。

24 聲嘶則氣少：《類聚》作「氣少聲短」。

髮：假為「發」。

25 推：原訛「植」，據乙本改。

26 臍：假為「肘」。

28 枉：原訛「生」，據《類聚》改。

29 肢：假為「支」。

30 有七星，人有七孔：乙本同，《類聚》作「天有九星，人有九竅」。

32 俞：原訛「捕」，乙本同，據《類聚》改。

33 畫：原訛「書」。

36 五蔭：《類聚》作「五常」。佛教謂色、受、想、行、識為五蔭。

38 陶景：即陶弘景，避唐高宗太子李弘諱而略。「陶」，假為「桃」。

39 炮：假為「創」。

景：假為「敬」。

奇：假為「其」。此名《類聚》作「弘景奇方」。

雷：訛作「周」。

40 觸：原作「尊」，異寫。

能：舊鈔本作「忌」。

宋俠：北齊人，撰《經心錄》八卷（一作十卷），見《隋書·經籍志》及《舊唐書·宋俠列傳》。「宋」，原脫，今補。

41 喪：原作「誼」，《原本玉篇殘卷》：「誼，亦喪也。」

華：假為「畫」。

佗：原訛「地」。

42 參：假為「抽」。

涓：假為「蠲」。

44 人：避唐太宗李世民諱，「世」改為「人」。

45 服用：原訛「肥白」。

47 疴：假為「阿」，乙本同，《類聚》作「痾」。

48 而：原脫，據《類聚》補。

甦：假為「更」。

於焉：《類聚》作「生而」。

51 饋：假為「會」。

52 古：假為「故」。

猶：假為「由」。

55 靈：假為「零」。

生：原訛「先」。

57 功：假為「公」。

58 麇：假為「射」。

妖：假為「天」。

59 蔡：原訛「葵」。

60 泰：假為「太」。

茯苓：假為「伏令」。

63 痰：假為「談」。

64 芷：假為「止」。

65 志：假為「枳」。

人參：乙、丙本同，《類聚》作「菖蒲」。

赤痢：乙、丙本同，《類聚》作「赤油」。

66 貼：假為「帖」。

飛：假為「非」。

68 眩：假為「旋」，甲本訛為「越」，乙本訛為「起」，據丙本改。

菊：假為「鞠」。

藿：假為「墻」。

70 却：假為「脚」。

蟹：假為「解」。

嗜：原訛「耆」。

71 膜：假為「莫」。

芫：假為「膠」。

72 蜂窠：原作「蠶窠」，乙本同，丙本作「蠶窠」，據《類聚》改。

《證類本草》卷十二《本草經集注》陶注：「（漆）乾者狀如蜂房，孔孔

隔者為佳」。

形：假為「刑」。

丹：原訛「丹」。

砂：原訛「妙」。

73 須：原脫，據丙本補。

74 菟：假為「吐」，丁本同，據乙、丙本改。

75 良：假為「涼」。

方：假為「防」。

惟輕為上：「惟」與「為」字原互易，乙本同，今均據丙本改。

76 佳：假為「加」。

腐：假為「附」。

77 牡：假為「母」。

78 神屋：《神農本草經》：「龜甲……一名神屋」。

80 痺：假為「牌」。

攀：原訛「應」，乙、丙、丁本同，據《類聚》改。

81 瘡：假為「脛」。

藿：原作「藹」，乙本作「葛」，丙本作「蜀」，據丁本《類聚》改。

82 葉：避唐太宗李世民諱作「葉」。

83 蛻：假為「脫」。

84 菴：原作「蔽」，乙本同，丙、丁本作「茵」。《本草經集注》陶注：「菴

草字亦作菴，音『罔』字，今俗呼為菴草也。」

85 梔子：原作「子支」，「梔」假為「支」。

87 款：原訛「凝」。

88 蛭：假為「蜈」。

木：假為「述」。

89 記：假為「寄」。

91 天：原訛「衣」。

92 糞：此後原衍「糞」字，今刪。

93 驅：原作「駢」。《玉篇》：「駢同驅」。

94 目：原訛「明」，據乙、丙、丁本改。

知：假為「智」。

95 癥：假作「徵」。

孽：原作「孽」，乙、丙、丁本同。《正字通》：「孽，俗孽字。」

96 癩：假為「賴」。

舌：假為「石」。

大戟：「大」原訛「仗」，「戟」脫。乙、丙本作「杖戟」，丁本作「杖」。



98 歲：假為「威」。

木筆：即辛夷。

99 連翹：「連」字原脫，據丙本補入。「翹」，原說（學），今據「舊鈔本」改。

却療：假為「脚累」。

癰：原作「癰」。《約會》：「音雍，與癰同」。

100 脂：原說「熱」。

101 除：假為「池」。

102 復：原說「腸」，丁本同，乙本作「傷」，據丙本改。

昆：假為「菟」。

砂食却腸癰：原脫，乙、丁本同，據丙本補。

103 肛：假為「公」。

104 病：丙、丁本此後有「服」字。

105 | 106 有處出處：據此下二句文例，疑為「有出有處」。

106 淨；假為「淨」。

張仲景五臟論甲本及又一種殘卷

## 七 張仲景五臟論乙本及又三種殘卷（斯五六一四）

（包括平脈略例甲本、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占五臟聲色源候）

### 張仲景五臟論

#### 題解

本卷係書寫在尺葉上，共十四折，十五葉。每葉高三十五公分，寬二十四公分，書十三至十四行，有單框界格及行錢，卷首完整，卷尾殘缺。全卷共存一百九十五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四書，依次是：張仲景《五臟論》、《平脈略例》甲本、《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及《占五臟聲色源候》。本書即其第一種，相當於第一—八十三行。今據其卷首題書名，稱為《張仲景五臟論》乙本。由於此本內容與甲本大同，故此處只錄乙本原文，不再出校記。

攷其鈔錄年代，據羅福頤意見：「以字體及裝潢考之，似出五代或宋初。」但此卷中有避唐太宗及高宗諱，（改「葉」為「葉」，改「世」為「人」，改「治」為「療」），而不避唐睿宗之「旦」字諱及唐穆宗、北宋真宗之「恒」字諱，故仍應屬唐代早期寫本。

1 五臟論 一卷 張仲景撰

2 普名之部，出本於醫王，黃（皇）帝 ☑

3 有一千餘卷。耆婆童子，妙閑（嫻） ☑

4 何能備矣。天有五星，地有五岳，運有五行，人有 ☑

5 軍，脾為大夫，心為帝王，肝為丞相 ☑

6 為膽合，脾與（以）胃（為）通，小腸連心，膀（傍）眈 ☑

7 則目赤，心熱則口乾，腎虛則耳聾，肺風 ☑

8 肝候，舌是心觀，耳作腎司（思），鼻為肺應 ☑

- 9 膚，肝主於筋，腎主於骨。骨假筋立，肉假皮存，面腫關脾，
- 10 皮因骨長。故知骨患由腎，筋患則由（出）肝，肉患則傷心，
- 11 皮患則由肺。祇是十二經脈上下循（巡）環（還），八脈奇（寄）經，內外
- 12 流轉。三焦六腑，四海七神（身），胸膈咽喉，唇舌牙齒，臂
- 13 肘指爪，膝脛脚踝，背脊項股，（頷）額鼻柱（主），鬚眉髭髮，俱
- 14 有患處，並有所因。莫不內積虛勞，外緣（負）風襲（習）者也。
- 15 察其顏色，即辨（便）寒溫，聽之音聲，便知（之）
- 16 心病，多久者腎邪。啼哭者患肝，呻（聲）吟者
- 17 冷，皮青者是風，顏黑者是溫，面黃者
- 18 妄（忘），脾虛則喜（戲）饑，腎冷則腰疼，肺
- 19 者患冷，聲沉者患風，聲輕者患虛，
- 20 毛則知血（骨），見爪則知筋，看目則知肝，察
- 21 齒黑，血傷則皮焦（燥），筋絕則爪乾，聲
- 22 血。餘是患者，推表其源（原），尋源（原）而

- 23 臟腑（腑）。如此委細，乃是良醫。□
- 24 應病與藥，無病不除。世無□
- 25 為貴。頭圓法天，足方法地。天有□
- 26 天有六律，人有六腑。天有七星，人有七□
- 27 十二時，人有十二經。天有二十四氣，人有二十四□
- 28 六十骨節。天有晝夜，人有睡眠。天有雷□
- 29 人有眼目。地有草木，人有血脈。地有九□
- 30 石，人有骨齒。地有草木，人有毛髮。四大五□
- 31 調，百病俱起。經曰《神農本草》，辨土□
- 32 注經，說酸醎而陳冷熱。雷公妙典，咸述炮（創）□
- 33 方，委說根莖之用。《雷（周）公藥對》虛談犯觸□
- 34 直說五風之妙。扁鵲能回喪車，起死人，□
- 35 華（畫）佗（地）割骨除根，患者悉得瘳愈。劉涓（蠲）子祕述，學在鬼
- 36 邊。徐百一之丹方，偏療小兒之效。淮南葛氏之法，祕要不

37 傳。《集驗》之方，人間行用。藥療也，療人萬病，服用（肥白）俱解，子孫

38 昌盛，衆人愛敬，皆有藥性。祇如八味腎氣，補六極而差

39 五勞。四色神丹，蕩千疴（阿）而除萬病，有命者必差。號（號）太子死（

而）楚

40 生：無命者難為，秦景公於焉致死。人之養病，如火積薪中，

41 去火而（如）薪得全，去病人皆得活。薪不去火，虛被焚燒。有病

42 不醫，徒勞費命。貴人之所貴，賤人之所賤。昔季康子饋（會）藥，

43 夫子拜而受之。上古（故）賢聖，猶（由）敬其藥。是以，上中下□□□不

同，

44 甘、苦、酸、鹹隨其本性。若能君臣行用，眩疾能□

45 他身命。故《本草》云：靈（零）瑞之草，然則長生（先）；鐘乳□

46 角有抵觸之義，故能趁症驅邪；牛黃懷□

47 蛇。藍田玉屑，鎮壓精神。中臺麝（射）香，差□

- 48 冷而去腰疼。上蔡防風，愈頭風而骨痛。□
- 49 去頭疼。秦（大）山茯苓，發陰陽而延年益壽。□
- 50 之名。大黃宣引衆公，乃得將軍之號。□
- 51 藉生姜。當歸有止（致）痛之能，相使還□
- 52 目聰明。遠志、人參，巧含開心益智。赤□
- 53 火燒宜貼水萍，杖打稍加營實，飛（非）□
- 54 邪；急求龍齒，頭風眩悶，須訪菊花。脚弱□
- 55 見鬼，久服麻花。擬去白蟲，漆和鷄子。薔薇
- 
- 56 去漆瘡。通草巧療耳聾，石膽唯除眼膜（莫）。□
- 57 乾漆作蜂巢之形（刑）。丹砂會取光明，升麻祇求青□
- 58 炮（包）。杜仲削去粗皮，柱心取其有味。石英研之□
- 59 菟絲酒滲乃良，朴硝火燒方好。防葵唯輕□
- 60 為佳（加）。黃芩以腐（附）腸為精，蘭茹漆頭為用。石南□□□菊收花。



61 五加割取其皮，牡丹槌其去骨。鬼箭破血，仍有射兔之靈（零），神犀除  
62 濕，非帶報神之驗。嘔吐湯煎乾葛，筋轉酒煮木瓜。目赤須點黃

63 連，口瘡宜含黃藥。痺（脾）轉攣（應）痛，須訪茵芋（芋）。瘰癧皮膚痛，

湯煎

64 蒴藿（葛）。傷寒發汗，要用麻黃。壯熱不除，宜加竹葉。恒山、鱉甲，大

65 有差瘥之功；蛇蛻（脫）、練丹善除癩癩之用。雄黃除黑汗，木蘭能去死

66 皮。莽羊殺蠶肉之蟲，黎蘆除爛鼻中宿肉。黃連斷痢除疖。子

67 梳悅愈面皮，桃花潤澤膚體。芎藭、枳實，心急即用加之；紫菀、款（凝）

68 冬，氣嗽要須常（當）用。玄蟲、水蛭，即有破血之功；白朮、檳榔，有散

氣

69 消食之效。萑（昌）蒲（莆）強記（寄），鱉甲通神。陰陽瘡湯煎蛇床，淋

濕須加滑石

70 仙靈（零）牌羊能去腰疼，然則忘杖歸家。天（大）鼠煎膏巧療耳

71 聾，得草麻而妙加。蛇咬宜封人糞，蜂螫草撥妙除。羚（零）

- 72 羊角通壙驅邪，青羊肝療肝（疔）明目。石脂加顏發色，白及
- 73 卷面除皮。知母通痢開胸，空青消癥止液。孔公萼（萼）消食肥
- 74 澤（擇），蜜陀（馳）僧去疥癩人。壓舌（石）寄假蜂房，水腫惟須大（杖）
- 
- 75 結通惟須甘遂，患眼宜取蕤（蕤）仁。安胎必藉紫葳，傷□
- 76 要須地髓。惱心悶偏加木筆，血閉急覓蒲黃。□□□□
- 77 瘡癰，地騰破癥癥瘰肉。斑貓能除鼠漏，松脂膠（抽）惡刺
- 78 風疽。牽牛瀉水排膿，葶（蒿）塵大（伐）棗除（池）水。桃仁絕其鬼氣，
- 79 石南除（復）去諸風。瘰氣昆布妙除，癰腫必須硝石。脫肛（公）
- 80 宜取鰲頭。下賤雖曰地漿，天行病飲者皆愈。黃龍湯
- 81 出其厠內，時氣病者能除。貧者雖號小方，不及君臣
- 82 取瀉有處出處，有靈有驗，有貴有賤，有高有下，淨
- 83 穢山中藥。 五臟論一卷

## 平脈略例（甲本）

### 題解

本卷係書寫在尺葉上，共十四折，十五葉。每葉高三十五公分，寬二十四公分。每葉書十三至十四行，有單框界格及行錢。卷首完整，卷尾殘缺。全卷共存一百九十五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四書，依次是《張仲景五臟論》乙本、《平脈略例》甲本、《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及《占五臟聲色源候》。此書即其第二種，相當於第八十三—一百六十四行文字。今據其卷中所題書名，稱為《平脈略例》甲本。此外，敦煌殘卷中又藏有《平脈略例》乙本一種。

《平脈略例》一卷，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撰人姓名不詳。此書原文多散見於王叔和《脈經》卷一與卷二，部分文字與《玄感脈經》相同。又「治」字未避唐高宗諱，故當為唐初寫本。

書中內容主論診脈方法及定位、寸關尺三部左右手二十四種氣脈及十九種

脈象的主病。

83 平脈略例 一卷

84 凡診脈之法，初下指，令切骨徐徐。學者下指，三大豆之重也。三部

85 和同，病雖困不死也。三部者，寸、關、尺也。寸主上焦，從頭竟手。關主

中焦，〔從腹〕及腰。尺主下焦，從小腹至足。

86 初治脈法，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脈也。如六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

87 心脈也。如九菽之重，與筋平者，脾脈也。如十二菽之重，在筋下者，肝脈也。按之至骨，

88 舉指來疾者，腎脈也。大菽捻脈，手指輕重令重十銖。又云：使如累十二豆重，

89 當以（與）意量之也。夫三部者，寸為上部，近掌也。關為中部也，尺為下

90 部也。三部輒相去一寸，共成三寸也。〔寸〕口位八分，關上位三分，尺中位八分，為共成一寸九分也。

91 凡診脈法，常以平旦者何？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

92 未盛，絡脈調勻，血氣〔未亂〕，故乃可診。平旦者，陰陽俱在於寸口，陰陽未分，

93 其氣大定，是故脈〔肺〕必審而知其調和也。人〔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亦

94 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並五動，氣行六〔三〕寸，是其常。平人一日一夜〔一萬〕三

95 千五百息。脈並有行五十周於身，滿下百刻〔克〕。榮衛之氣，行陽二十五度，

96 行陰亦二十五度，周而復始，〔會〕於手〔太陰〕者，寸口是也。寸口者，五臟六腑血氣之所

97 終，故定死生於寸口。凡診脈法，肝心出左，脾肺出右，腎與命〔門〕俱出

98 尺部。腑為陽。心部在左手，為寸口也。與（以）小腸合為腑，合於（為）上焦也。肝部在左手關上也。與膽合為腑，合於中焦。

99 腎部在左手尺中是。與膀胱合為腑，合於下焦，在胞（飽）門。肺部在右手寸口是也。與大腸合為腑，於上焦，在呼吸之腑。脾部在

100 右手關上是也。與胃合為腑，合於中焦，脾（皮）胃之間（關）名曰章門。腎部在右手尺中是。與膀胱合為腑，合於下焦，在子（千）戶。五臟者，肝、心、

101 腎、脾、肺是也。六腑者，小腸、大腸、膽、胃、膀胱、三焦是也。六腑者陽也。五

102 臟者陰也。〔陽病易治，陰病〕難治。陽病欲得見人，陰病不欲得見人。

103 〔陽病見陰脈者死〕，陰病見陽脈〔者〕愈。脈大、浮、數、動、〔滑為陽脈沉、澀、微、〕弦為陰也。欲知病所在，其脈沉〔為裏，浮為在表，遲則在〕

104 臟，數則在腑。關前為陽，關後為陰。〔陽數則吐，陰數〕則下。陽弦則頭

痛，陰弦則腸疼。右手

105 寸口脈浮陽絕者，無大腸脈也。苦少氣，心下有水，秋即病欬（欬）欬（頓

）。

106 寸口脈陽實者，大腸實也。苦腸內切痛而鍼刺無休息。

107 寸口脈陰沉絕者，肺實也。無（肺）脈也。苦短（豆）氣欬逆，喉中塞（寒

），噫逆。

108 寸口脈陰實者，肺實也。苦少氣胸滿彭彭，與肩相引痛。

109 關中脈浮陽絕者，無胃脈也。苦吞酢頭痛，胃中有寒。

110 關中脈陽實者，胃實也。苦腹（脈）中伏伏，不思食，或食不消。

111 關中脈沉陰絕者，無（是）脾脈也。苦短氣下利，小腸滿，四肢（支）不舉，

嘔吐。

112 關中脈（陰）實者，脾實也。苦腸中堅，大便難。

113 尺中脈浮陽絕者，無子戶脈也。苦足寒逆（足），絕產，帶下，無子，陰中

寒苦。

114 尺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苦小腸引腰痛。

115 尺中脈沉陰絕者，無腎脈也。足逆冷，上搶胸滿痛也。夢入水見鬼神。善厭鬼魅黑色神掩上人。

116 尺中脈陰實者，腎實也。〔腰〕背痛，骨肉寒熱索索（色色）然。

117 左手尺中脈沉陰絕者，無腎脈也。〔苦〕足下熱，髀（脾）裏急，精氣竭少，力倦所致。

118 尺中脈陰實者，腎實也。苦恍惚善忘（妄），目視盲盲，耳聾（龍）日日鳴。

119 尺中脈浮（沉）陽絕者，膀胱實也。苦逆冷，婦人月下，小便遺，男子〔少〕一精，尿後餘澀（歷）。

120 尺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苦逆冷，脅下有邪氣，相引爭痛。

121 關中脈沉陰絕者，無肝脈也。苦疼遺難言，脅下有邪氣，善吐。

122 關中脈陰實者，肝實也。苦〔腹〕內動，恐，善轉筋，痺□。

123 關中脈浮（沉）陽絕者，無膽脈也。苦肩（肩）頭痛，善畏（裏），如覓見鬼神，驚，少力。



124 關中脈陽實者，臆脈實，心中憤憤不安，身體漸漸（習）。

125 寸口脈陰實者，心脈實，心中堂堂，時時嘔吐，口爛。

126 寸口脈陰沉絕者，無心脈也。苦心下毒起憂患。

127 寸口脈浮陽絕者，無小腸脈也。苦扶臍（齊）痛，腸中痼癥，五月即上捨心。

128 寸口脈陽（陰）實者，小腸實也。苦心下急痛，心腹有熱，小便難，赤黃。

129 凡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關脈浮，腹滿不欲食，是虛滿。

130 尺脈浮，小便難。右浮脈按（安）之不足，舉之有餘。又如按蔥葉狀，一曰：

浮於

131 無名曰浮。寸口脈芤，吐血；微芤衄血。關脈芤，胃中虛，微芤吐血。尺脈

芤下血，

132 微芤小便血，右芤脈按之無，舉之如按蔥葉，兩旁有，中央空，名曰芤。

133 寸口脈沉，胸中痛引脅，胸中有水氣。關脈沉，心下滿痛，苦吞（忝）酢。

尺脈沉，

134 腰背痛。右沉脈，按之有，舉之無，往來於筋中。云：重按乃得，名曰沉。

135 寸口脈伏，胸中有氣逆，胃氣上衝胸中。關脈伏，胃中有水氣，泄瀉。尺脈  
136 伏，水穀不化。右伏脈，按之乃得，舉之不足。一云：極重按之至骨乃得，  
名曰伏。

137 寸口脈弦，胸中急，心下悞悞滿痛。關脈弦，胃中有冷，上下急，胃氣虛。  
138 尺脈弦，小腹急痛。右弦脈，按之而琴瑟，三關通度，梗（使）梗正直而輕  
浮，名曰弦。

139 寸口脈緊，若頭痛，是傷寒。關脈緊，心苦滿痛。痛者，是為實。尺脈緊，  
140 臍下痛。右緊脈，按之而繩狀，輕手得之，重手不得，名曰緊。

141 寸口脈滑，氣實，胸中逆滿。關脈滑，胃中有寒。滑為實，故氣滿不欲食。  
142 尺脈滑，血氣實，經後不通。右滑（脈），往來前却流利，按之無，舉之如  
動珠（珠）子。危不安，指下似浮而又（有）圓（負）滑。

143 寸口脈數，即為吐，以（似）有熱在胃脘（管）熏胸中。關脈數，胃中有客  
熱。

144 尺脈數，惡寒，小便赤。右數脈，按之來疾，一息六七至，名曰數。

145 寸口脈濡，陽氣弱，自（白）汗出。關脈濡，苦重下疾。尺脈濡，惡寒，嘔，發熱，小便

146 難。右濡脈，按之無，舉之有餘，或如鼻衣帶中手，以肌空相得而軟，名曰濡。

147 寸口脈弱，陽氣虛，自汗出。關脈弱，〔胃〕氣〔虛〕，胃有客熱。尺脈弱，無血少氣，惡寒。

148 右弱脈，按之輕手乃得，得手不得，如（而）按水沫（末），名曰弱。

149 寸口脈微，苦胸中惡寒。關脈微，胃中有冷，〔心〕下拘急痛。尺脈微，厥冷，心腹

150 拘急痛。右微脈，按之浮薄而細，在皮毛中如（而）鳥毛在水上不動，輕手乃得，名曰微。

151 寸口脈澀，無陽，胃氣少。關脈澀，無血，逆冷，為澀。大虛。尺脈澀，上逆冷，小便赤黃。

152 右澀脈，按之如（而）鴻毛，舉之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浮而短（

矩)，名曰澀。

153 寸口脈遲，上焦有寒。關脈遲，中焦有寒。尺脈遲，下焦有寒。右遲脈，按之盡

154 牢，舉之無有，呼吸三至，去來極遲，名曰遲。

155 寸口脈緩，皮膚不仁，風氣入肌肉。關脈緩，胃中有氣，不欲食，脾氣不足。  
156 尺脈緩，虛冷，小便難，有餘澀。右緩脈，按之無，舉之盡牢，去來亦遲，少（小）快於遲脈，名曰緩。

157 寸口脈虛，則惡寒。關脈虛，即腹脹澹澹。尺脈虛，大便血，小便不禁。右虛脈

158 遲大而軟，按之大，隱指豁豁然空也。名曰虛。

159 寸口脈洪，胸脅下滿。關脈洪，胃中滿。尺脈洪，小（少）腹滿，引陰痛。

160 右洪脈，按之悉盛大滿指下，而熱拘曲，名曰洪。

161 寸口脈實，則生熱。關脈實，則胃中痛。尺脈實，小腹牢痛，小便不禁。

162 右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幅幅然小。一曰：沉浮皆得，名曰實。

163 寸口牢脈，按之實大，如長微弦。又似沉伏，名曰牢。

164 寸口脈細，吐逆。關脈細，脹滿。尺脈細，小便不利。右細脈，按之而大於

小遲，恆有細耳，名曰細。

##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

### 題解

原卷子共存一百九十五行文字，前後連續鈔寫四書，即《張仲景五臟論》（乙本）、《平脈略例》（甲本）、《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及《占五臟聲色源候》。本書即其中第三種，相當於第一六五—一九一行文字，今據其卷中所題書名，稱為《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

本書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撰人不詳。據此寫本中避「治」字諱，又不避唐睿宗、穆宗及北宋真宗之諱字，故應係唐初寫本。其內容與王叔和《脈經》卷三的部分文字相同。主論五臟的脈象、病機預後。

### 165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

166 肝者東方木，萬物始生，其氣濡弱，寬而虛，故其脈為弦，而新張弓弦  
167 者死。肝盛血，血含魂，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相）則狂（枉）。春，肝  
木王，其脈弦細而長，

168 曰王也。反得微澀而短（知）者，是肺之乘（肝），十死不治。反得大而洪  
169 〔散〕者，是心之乘肝，子之尅母，雖病當差。反得沉濡而滑者，腎之乘肝，  
母之尅子。

170 雖病當差。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肝，為土尅木，土畏木，不死。

171 心者，主南方火，萬物洪盛，乘枝布葉，皆下位，故名曰鈞。心臟脈，脈含  
神，怵惕思慮

172 則傷（神），恐懼。夏（憂），心火王，其脈浮洪大而散散者，曰平。反得  
沉濡而滑者，是

173 腎之乘心，水（木）克火，十死不治。反得弦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尅  
子，雖病當瘥。

174 反得微澀而短者，是肺（肝）之乘心，母之尅子，金之畏火，雖病當瘥。

175 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尅母，雖病瘥矣。

176 脾者，中央土，敦而福。敦者，厚。萬物色不同，得福者廣，蛭蜚蠕動，皆蒙

177 土恩。其脈緩而邊。脾孤臟，以灌四傍，然則脾善者不可得見，惡乃可見。

脾

178 藏營，營含意。愁憂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悶亂，四肢不舉。四季脾土王。其

脈大洪洪而緩，曰平。

179 反得弦長而短急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克土，為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浮而

180 大洪者，是心之乘脾，母尅子，雖病當瘥。反得沉濡滑者，腎之乘脾，水畏

181 土，雖病當瘥。反得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脾，子之尅母，病瘥也。

182 肺者，西方金，萬物之所終。其脈微浮毛。脈微浮澀而短，曰平。

183 反得浮大而洪，是心之乘肺（脈），火尅金，為大（火）逆，十死不治。反

得大而緩者，是脾

184 之乘肺（脈）母尅子，雖病當瘥。反得沉濡而滑，是腎之乘肺（脈），子尅



母（木），病亦

185 瘥矣。反得弦而長者，肝（脾）乘肺（脈），木畏金，雖病當瘥。

186 腎北方水，萬物之所藏，陽氣下降，而陰氣上升。其脈淹淹，為在

187 裏，不可發汗。陰氣在表，陽氣在臟，慎不可下。腎藏精，精舍志。

188 盛怒而不止（正），則傷志。志傷則善忘。冬腎水王，其脈沉濡而滑（濡）

緊，曰平。

189 反得浮大而緩，是脾乘腎，土尅水，為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弦而長者，是

190 肝乘腎，子尅母（木），雖病當瘥。反得微濡濕，是肺之乘腎，母尅子，

191 雖（須）病瘥也。反得浮大洪，是心乘腎，火畏水，雖病當瘥。

## 占五臟聲色源候

## 題解

原卷子共存一百九十五行文字，前後連續鈔錄四書，即《張仲景五臟論》乙本、《平脈略例》甲本、《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及《占五臟聲色源候》。此書即其中第四種，相當於一九二——一九五行文字。今據卷子中所題書名，稱為《占五臟聲色源候》。其鈔寫年代，當從《張仲景五臟論》乙本鈔寫年代，為唐初寫本。

此書主要論述五臟病的主要症狀。

192 占五臟聲色源候

193 肝有病，目不明則瞋瞋，呼則及怒。心有病，奄奄不欲言，則忌言及喚

194 肺有病，鼻不聞（閉）香，則欬逆及哭。腎有病，耳不聞（問）音（陰），則欠（久）及呻。脾有病，

135 口燥，舌弦，則歌吟苦噫。右以此候病，知病所在矣。

### 校 注

83 平脈略例：古書名。

85 腹：原脫，據《脈經》。分別三關境界脈候所主《補》。

小腹：「腹」，原訛「腸」，據《脈經》改。

90 寸：原脫，據乙本補。

92 未亂：原脫，據《脈經》。平脈早晏法《補》。

診：假為「軫」。

93 脈：訛為「肺」。

一：原脫，據乙本補。

三：原脫，據乙本補。

吸：原訛「奶」。

94 氣：原脫，據乙本補。

六：原訛「三」，據乙本改。

一萬：原脫，據乙本改。

95 刺：假為「克」。

96 陰：原訛「陽」，據乙本改。

會：原脫，據乙本補。

太陰：原脫，據乙本補。

97 門：原脫，據乙本補。

100 脾：假為「皮」。

間：原訛「閑」，據《脈經》改。

102 陽病易治陰病：原脫，據乙本補。

103 陽病見陰脈者死：原脫，據乙本補。

者：原脫，據乙本補。

滑為陽脈沉澀微：原脫，據乙本補。

弦：原訛「証」，據乙本改。

為里浮為在表遲則在：原脫，據乙本補。

104 陽數則吐陰數：原脫，據乙本補。

咳嗽：原訛「歆嘔」。

107 肺實也：衍文。

無肺：「肺」字原脫，《平脈略例》乙本同，據《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補。

短：原訛「豆」，據《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改。

寒：原訛「寒」。

110 腹：原訛「脈」，據《平脈略例》乙本改。《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作「腸」字。

或：原訛「是」。據《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改。

小腸滿：《平脈略例》乙本同，《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作「腹滿身重」。

112 陰：原脫，據《脈經》補。

113 逆：此下原有行文「足」。今刪。

114 小腸：《平脈略例》乙本此後有「滿」字。《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作「少腹滿」。

116 腰：原脫，據乙本補。

117 脈：此後原衍「冷」字，據乙本刪。

苦：原脫，據乙本補。

脾：原訛「脾」，據《脈經》改。

致：此後原衍「脾」字，據乙本及《脈經》刪。

118 忘：假為「妄」。

聾：假為「龍」。

119 浮：原訛「沉」，據乙本改。

膀胱實也：《脈經》作「無膀胱脈也」。

少：原脫，據乙本補。

瀝：假為「歷」。

120 邪：假為「耶」。

121 苦疼遺難言：《平脈略例》乙本作「苦疼遺尿難」，《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作「苦疼遺溺難言」。

122 腹：原脫，據乙本補。

123 浮：原訛「沉」，據乙本改。

眉：原訛「肩」，據乙本改。

畏：原訛「裏」，據乙本改。

苦肩頭痛：《平脈略例》乙本同，《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作「苦膝痛，口中苦，眯目」。

驚：《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此前有「多」字。

124 新：假為「習」。

125 陰：此後原行「陽」字，據乙本刪。

心：原訛「膽」，據《脈經》改。

128 陽：原訛「陰」，據乙本改。

小腸：原作「小腹」，據乙本改。

130 按：假為「安」。

133 吞：原訛「吞」，據《脈經》改。

134 沉：此後原衍「浮」字，據文義刪。

138 梗：原訛「便」。

142 脈：原脫，據本書文例補。

危不安：有負滑：原寫作小字，據文義改成大字本文。

珠：假為「殊」。

圓：假為「員」，訛為「負」。

143 以：原作「似」，據《脈經·平三關病候治宜》改

腕：假為「管」。

熏：原訛「口動」。

145 自：原訛「白」，據《脈經》改。

146 阜：「阜」本字，疑「帛」字之訛。《玄慈脈經》作「或帛衣在水」。



147 胃氣虛：原脫「胃」及「虛」，據《脈經》補。

148 如：假為「而」。

149 苦胸中惡寒：《脈經》平三關病候並治宜》作「苦寒為衄」。

150 心：原脫，據《脈經》補。

156 罕：原訛「罕」。

159 費：原訛「費」。

162 隱：原脫，據《脈經》脈形指下祕訣》補。

###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

165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此為本書卷首書名標題。

167 傷：假為「相」。

狂：假為「枉」。

168 短：原訛「知」，據《脈經》肝膽部》文改。

肝：原脫，據本書乙本補。

- 169 散：原脫，據《脈經》文補。
- 172 神：原脫，據《脈經·心小腸部》文補。
- 夏：原訛「憂」。
- 173 水：原訛「木」，據本文例改。
- 174 肺：原訛「肝」。據本文例改。
- 178 肢：假為「支」。
- 183 肺：原訛「脈」，下同。
- 大：原訛「火」。
- 185 肝：原訛脾，據《脈經·肺大腸部》文改。
- 188 止：原訛「正」。
- 滑：原訛「濡」。據《脈經·腎膀胱部》文改。
- 186 淹：其上原衍「為」字，據乙本刪。
- 190 子尅母：「母」假為「木」。
- 191 雖：假為「須」。

# 占五臟聲色源候

194 聞香：聞，原訛「聞」。

歎：原訛「歎」。

音：假為「陰」。

久：原訛「久」。

## 八 張仲景五臟論丙本〔伯二七五五〕

### 題解

原卷子首尾均殘缺，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道家著作《太上妙法本相經》殘卷，背面即本書。全文共存五十四行文字。卷子高二五·五公分，長約八〇公分左右。原書名缺，今據其內容定名為《張仲景五臟論》丙本。

從其內容來看，第一—三一行（約七百餘字）內容與甲本、乙本、《醫方類聚·五臟論》及舊鈔本同；第三二—五五行（約五百餘字），內容多不見於甲、乙本，但可見於《醫方類聚·五臟論》中。由於《張仲景五臟論》甲本已有校記，故此處祇錄一—三一行原文，僅對三二—五五行出校記。

此卷子鈔寫年代，據文中避唐太宗及高宗諱，改「葉」為「業」，改「治」為「療」，但不避唐穆宗「恒」諱，當為唐代早期寫本。

- 1 相使還須白芷（止）·澤（釋）瀉（寫）、樹榆□□
- 2 耳目聰明·遠志（積）、人參，巧合開心益（益）智·赤痢宜塗鷄子，白癩
- 3 須附越桃。火燒宜貼水萍，杖打稍加營（營）實，飛尸走症，速用雄黃。
- 4 忽爾驚邪，急求龍齒；頭風眩（旋）悶，須訪菊花。脚弱行遲，宜求石
- 5 斛。欲令見鬼，久服麻花。擬去白蟲，漆（柒）和鷄子。蕃薇却其疥癬，
- 6 蟹（解）黃善（嗜）去漆瘡。通草巧療耳聾，石膽惟除眼膜。秦光結羅
- 7 紋之狀，乾漆作蜂窠之形。升砂會取光明，升麻祇求青綠。
- 8 秦光須汗，礬石須炮。杜仲削去粗皮，桂心取其有味。石英研
- 9 之似粉，杏仁別搗如膏。菟絲酒滲乃良，朴硝火燒方好。防葵惟輕
- 10 為上，狼毒惟重為佳。黃芩（零）以腐腸為精，藺茹漆頭為用。石南採
- 11 葉，甘菊收花。五加（茄）割取其皮，牡丹槌其去骨。鬼箭破血，仍有射鬼
- 12 之靈；神屋除濕，非帶報神之驗。嘔（區）吐湯煎乾葛，筋轉酒煮木瓜（爪
- ）·目赤
- 13 須點黃連，口瘡宜含黃蘗。痺轉掣（應）痛，須訪茵芋。

瘰癧皮膚痛（肉），湯（煎）

14 薊藿（蜀）·傷寒發汗，要用麻黃。壯熱不除，宜加竹葉。恒山、鱉甲、大有

15 差瘡之功；蛇蛻、綠丹，善除癩癧（癩）之用。雄黃除黑汗，木蘭能去

16 死皮。莽草殺齒內之蟲，梨蘆爛鼻中瘰（宿）肉。黃連斷癩除疔，梔子

17 悅愉（偷）面皮，桃花潤澤膚（痛）肉。芍藥、枳實，心急即用加之；紫苑、

款（緩）冬（東），

18 氣嗽要須常（當）用。玄蟲、水蛭，即有破血之功；白朮、檳榔，有散氣消

食

19 之效。葛蒲強記，鱉甲通神。陰瘡湯煮蛇牀，淋瀝須加滑石。仙

20 靈皮（脾）能去腰痛，然則忘杖而歸家。天鼠（煎）膏，巧療耳聾，得草

21 麻而加妙。蛇咬宜封人糞，蜂螫草搗妙除。羚羊角通噎驅邪，青

22 羊肝療肝明目。石脂加顏發色，白芨卷面除皮。知母通痢開胸，空

23 青消癥止淚。孔公孽消食肥澤，蜜陀僧去疥癩人。壓舌（石）寄假

24 蜂房，水腫惟須大（杖）戟。腸結通須甘遂，患眼宜取蕤仁。安胎必藉  
25 紫葳，傷身要須地髓。腦間偏加木華，血閉急（覓）蒲黃。連翹却

26 療瘡癰，地膽破癥痕瘕肉。斑貓（苗）能除鼠漏，松脂膠惡刺風疽。

27 牽牛（小）瀉水排膿，葶藶大棗（早）除（池）水。桃仁絕其鬼氣，石南除  
去諸

28 風。瘰氣昆布咸除，癰腫硝砂蝕却。腸癰必須消石，脫肛宜

29 用鰲頭。下賤雖曰地漿，天行病飲者皆愈。黃龍湯出其廁

30 內，時氣病服者能除。貧（者）雖號小方，不及君臣，取寓有處出

31 處，有靈有驗，有貴有賤，有高有下，淨穢百草山中藥。

32 琥珀拾芥，乃辨其真。磁石引鐵，方知不偽。石得鴉糞，乃爛如泥。漆遇

33 蟹黃，便化為水。三棱破癖（賢），本出河途。劉（釗）寄傅（媯）瘡，起

於田獵。牡蠣（厲）助

34 柏（百）仁之力，地黃益門冬（東）之功。白斂反烏頭之情，梔子解躑躅之

毒。苦參、

35 酸棗，以味為名；白朮、黃耆將色□號。蜈蚣、蜀漆緣地標名；狗脊、（狼  
）牙不因形

36 為記。傷寒發汗，要用麻黃；久熱不除，宜加竹葉。卒逢鬼症（住），訪  
37 覓牛黃；忽爾驚邪，要須龍齒。杜仲、草薢（解），能去腰疼（冬）；枳  
38 實、芍藥，善除心痛。當歸、芍藥，能除腹內之疴（阿）；紫苑、款冬，  
39 善除咳嗽之疾，檳榔、白朮，能除宿食而不消；芒（砒）硝、大黃，瀉  
40 癥瘕之熱病。黃連、阿膠斷痢，通草、鐘乳發聲。薔薇  
41 可以除瘡，水蛭尤能破血。桃核，蕤仁明目，秦皮、決明去翳。牛

42 膝去冷膝，鷓（我）脂開耳聾。蜂房消腫，蕪荊（夷）殺蟲。桔梗（奠）能  
除蟲

43 毒，亂髮止於衄 如竹反人鼻出血。血。滑石、通草，能差五淋，莽草絕得  
44 牙疼。海（藻）能除癭氣。知母、枯萋（樓）止消渴，麥門冬去心除溫。甘  
草

45 補五臟，人參定精神。丹參養魂魄，地黃通血脈。黃耆（耆）長



- 46 肌肉，茯苓（苓）開胸膈。著損（署預）益聰明，澤瀉相隨各。仙靈止脚苦，  
47 牛膝相成益心風忘前後遠能相敵。黃菊愈頭風，上氣生  
48 薑擊。祇如八味腎氣，補六極而差五勞；四色神丹，蕩千疴而  
49 除萬（方）病。檳榔湯下蟲除氣，玉壺丸破積癖消眩。李子預  
50 有殺鬼之方名，劉涓子有鬼遺之錄。耆婆童子，藥性妙  
51 述千端。俞（踰）跗（附）醫王，神方〔萬〕品。是以有命者必差，號太子  
死而甦
- 52 蘇；無命者難（理），晉景公於焉（烏）致（智）死。養病如積火於薪  
53 中，薪去於火而得全，如病人得活。薪不去火，俱（虛）被焚燒，  
54 人患不除，徒勞喪命者矣。

## 校注

32 珀：假為「魄」。案：此行以後文字多不見於甲、乙、丁本，但可散見於《

醫方類聚》本中。

磁：假為「慈」。

33 癖：原訛「賢」。

蠟：假為「厲」。

34 柏：假為「百」。

冬：假為「東」。

椀：假為「枝」。

35 黃耆：《類聚》作「黃連」。其下「色」後缺文，疑作「為」字。

狼：原脫，據《類聚》補。

36 症：假為「住」。

37 牛黃：《類聚》作「雄黃」。

解：假為「解」。

冬：假為「冬」。

38 疴：假為「阿」。

39 芒：假為「砒」。

42 鵝：假為「我」。

蕘：假為「夷」。

蟲：《類聚》作「蠱」。

44 藻：原脫，據《類聚》補。

萋：假為「樓」。

去心：《類聚》作「石膏」。

46 苓：原訛「芬」。

47 牛膝……相敵：此數字文義久通，疑有脫文。

49 萬：原訛作「方」。

破積癖消玄：《類聚》作「去積冷消堅」。

51 萬：原脫，據《類聚》補。

52 理：原脫，據《類聚》補。

致：假為「智」。

新：假為「新」。

九 張仲景五臟論丁本〔伯二三七八〕

題 解

原卷高二三·六公分。正背兩面書寫，正面係殘缺的不知名道經，背面即此書之末段，僅存四十六行文字。卷首書名殘，今據卷尾所題書名，稱為《張仲景五臟論》丁本。

其鈔寫年代，據卷中避唐太宗李世民及高宗李治名諱，改「業」為「業」，改「治」為「療」，不避唐穆宗「恒」字諱，故應與乙、丙本同屬唐代初期寫本。

本卷內容與甲、乙本相應內容同，故此處祇錄原文，不再出校記。

- 1  草巧
- 2  芫（膠）有結
- 3  葉之形，升砂會
- 4  青綠，秦芫須汗，礬石
- 5  去粗（酸）皮，桂心取其有味。石英
- 6  杏仁別搗如膏，莢（吐）絲酒浸（漬）乃
- 7  硝火燒方好。防（黃）葵（蔡）唯輕為上，狼  
8 毒唯重為佳。黃芩以腐腸為精，蘭
- 9   為用。石南採（菜）葉，甘菊（掬）收花。五加
- 10 削取其皮，牡丹槌其去骨。鬼箭（破）血，仍
- 11 有射鬼之靈（令）；神屋除溫，非帶報神之驗。
- 12 嘔吐湯煎乾葛，筋轉酒煮木瓜。目赤須
- 13 點黃連，口瘡宜含黃蘗。痹轉掣痛，須訪（放）
- 14 茵（首）芋（花）。癢癢皮痛，湯煎葫蘆。傷寒

- 15 發汗，要用麻黃。壯（壯）熱不除，宜加竹葉。恒
- 16 山、蠶甲、大有差瘧之功；蛇蛻、綠丹，善除
- 17 癩癩之用。雄黃能除黑汗，木蘭
- 18 能去死皮。莽草殺齒內之蟲，黎（梨）
- 19 蘆除鼻中瘻（宿）肉。黃連斷痢除疳。梔子（子之）
- 20 悅愈面皮，桃花潤澤膚體。芎藭、枳實，
- 21 心急即用加之；紫苑、款冬，氣（棄）嗽要須常（當）
- 22 用。蠶蟲、水蛭，即有破血之功；白朮、檳榔，
- 23 有散氣消食之效。菖蒲強記，蠶甲通
- 24 神。陰瘡湯煎蛇牀，淋瀝須加滑石。仙靈
- 25 脾草能去腰疼，然則忘杖歸家。天
- 26 鼠煎膏巧療耳聾，得草麻而加妙。
- 27 蛇咬宜封人糞，蜂螫草撥妙除。羚羊
- 28 角通噎驅邪，青羊肝療肝明目。石

- 29 脂加顏發色，白芨表面除皮，知母通痢
- 30 開胸（骨），空青（清）消癥止波。孔公孽消食
- 31 肥澤，蜜陀僧去疥癩人。壓舌（石）寄（奇）假
- 32 蜂房，水腫惟須大（杖）戟。腸結通惟須甘遂，
- 33 患眼宜取蕤仁。安胎必藉紫葳（威）
- 34 傷身要須地髓。腦心悶偏加木筆，
- 35 血閉急覓蒲黃。連翹療却瘰癧癰，地膽
- 36 破癥痕瘕（息）肉。斑貓能除鼠漏，松脂
- 37 瘰惡刺風疽。牽牛瀉水排膿，葶藶、
- 38 大棗除水。桃仁絕其鬼氣，石南除
- 39 去諸風。嬰氣昆布妙除，癰腫必
- 40 須硝石。脫肛宜取龜頭。下賤雖
- 41 曰地漿，天行病者皆愈。黃龍湯
- 42 出其廁內之蟲，時氣（起）病服者能除。

43 貧者雖（須）號小方，不及君臣，取寫

44 有處出處，有靈有驗，有貴有賤

45 有高有下，淨穢（德）百草山中藥。

46 五臟論一卷



# 十 明堂五臟論及又兩種殘卷

〔伯三六五五〕

〔包括七表

八裏三部脈、青烏子脈訣〕

## 明堂五臟論

### 題解

本書係經折裝，高二八·八公分，共八折，十八葉。全卷基本完整，共存七十九行文字。正背兩面連續鈔錄三書，依次是：《明堂五臟論》、《七表八裏三部脈》、《青烏子脈訣》。此書即其第一種，相當於卷子第一—四四行文字。今據其卷首所題書名，稱爲《明堂五臟論》。

《明堂五臟論》一卷，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撰人姓名未詳。

據此書引有三國吳人呂廣《玉匱鍼經》佚文，可知其撰年當在六朝時期。

又卷子中記有避唐太宗李世民諱（將「葉」寫為「荼」），但不避唐高宗李治諱（文中有「治」字），應係唐初傳錄之本。

原卷首尾完整，僅脫部分篇名，內容除首載總叙外，按五臟分五篇，論述臟象。

### 1 明堂五臟論 壹卷

2 夫萬形之內以人為貴，立身之道以孝為先。納陰陽而所生，成乾坤而所

3 長，所以四大假合，五穀咨身，立形軀於世間，看《明堂》而醫療。祇如明

堂二字，其

4 義不輕。明者命也。堂者軀也。此是軒轅之所造，岐伯之論。言人身有三百

六十

5 膺。膺之豎也。又有三百八十四魂，魂魄不住，通利往來。夫人在身有六百

四十

6 九穴。三百六十五穴是氣，二百八十四穴是風。關內有三十五穴準膻，不可鍼。

7 灸。又二十八種血脈，故二十八宿，長一百二十丈，計一千二百尺。其脈有五色：肝

8 脈青，心脈赤，肺脈白，脾脈黃，腎脈黑。案：《玉匱鍼經》所說：人之血脈狀如

9 江河繞身，長流不住。春三月，一日一夜流轉二百四十遭；夏三月，一日一夜流轉二

10 百八十遭；秋三月，一日一夜流轉一百二十遭；冬三月，一日一夜流轉六十遭，□□減

11 一遭。是寒即注冷，是熱即注風。人心以上至頭為上焦，心以下到臍為中焦，

12 以下到足是下焦。上焦名三皖（管），中焦名霍亂，下焦名走甫。三焦者，有名無

13 形。內有五臟，以像五行；合於六腑，以應六律。肝者魂藏，東方甲乙木。其位

14 在震，春王七十二日，肝者幹也。從官三千六百人。生於亥，王於卯，病於  
15 巳，死於午，墓於未。肝重四斤四兩。左三葉，右四葉，有六童子、三五女  
16 守於肝。其形直。其忌庚辛日。其腸奔走。其獸青龍。其畜

17 虎兔。其數八。其屬歲星。其神九。其音角，其色青，其兵第（弟）一。上  
通於

18 目內主筋如目和即能辨五色。左為眼，屬甲；右為目，屬乙。故知

19 肝熱眼內多眠。肝不足轉筋、爪乾。肝實左脅下痛。肝積氣，如覆

20 杯在左脅下。肝勞四肢無力。肝病倍明閉目。肝膈在人背九

21 椎兩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肝與膽合，名為清淨之腑。膽者敬也。膽

22 為將軍，從官三千六百人，膽神六人。膽為贛也。決曹使孫，能怒能喜，能

23 剛（罡）能屬。膽重三兩三銖，長三寸三分，橫二寸五分，停精汁三合，故

24 知膽熱晝夜多睡，膽冷無睡多悶，膽風口吐清水。膽膈在背第九椎兩

25 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心與小腸第二，心者，纖也。所誠纖物微，無事  
26 不貫。心為帝王，監令四方，從官三千六百人。受氣於己，生於乙，王於庚，  
病於

27 癸，死於申。心重十二兩，中有三毛、七孔，狀如鷄子形。心熱舌上生瘡，  
心冷痰逆

28 惡心。心膈在人背第十一椎旁，各相去寸半是也。心與小腸合，名為水  
29 穀之腑。腸者暢也。又名水曹。長二丈四尺。按二十四氣定血脈、和利精神。  
30 故知小腸熱即便漩如金色，小腸冷即便漩如白色，腸盛即陽道生瘡。

31 小腸膈在人背第十一椎兩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肺與大腸第三

32 肺者傍也。肺為華蓋。又為丞相。肺重三斤三兩，六葉二耳，外連於鼻，

33 內主於皮。故知肺風鼻塞、腦疼，肺熱即皮上生瘡。肺膈在人背第

34 十三椎兩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肺與大腸合，名為行道傳送之腑，長

35 一丈二尺，象十二月。故知大腸熱即肛門生瘡，大腸冷即脫肛、下痢。大腸

36 在背第十三椎兩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脾與胃合，受盛之腑。脾者裨也。

37 為言裨助胃氣。故知脾熱唇乾生瘡，脾冷不思飲食。脾踰在人背第八

38 椎兩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胃者為也。長二尺四寸，受水穀三斗（斛）五

升，當留（流）二斗

39 四升為滿，以應二十四氣。定血脈，和利精神。神是胃之精。胃踰在人背第

十八椎兩旁，各相去一

40 寸半是也。腎與膀胱部第五 腎與膀胱合，名為命門之腑。腎者引也。為言

引

41 水穀、和利精神。故腎實耳聾，腎風耳鳴，腫癢。耳為腎司。腎重一斤二兩。

腎為

42 烈女，左右各一枚。腎踰在人背第十二椎兩旁，各相去一寸半是也。又言上

醫察色，

43 中醫聽聲，下醫診候。醫者意也。須明經脈，善會方書，又會陰陽，是

44 三代醫也。明堂五臟論 壹〔卷〕

## 七表八裏三部脈

### 題解

原書係經折裝，高二八·八公分，共八折，十八葉，基本完整，共存七十九行文字。正背兩面連續鈔錄三書，依次是：《明堂五臟論》、《七表八裏三部脈》、《青烏子脈訣》。此書即其中第二種，相當於第四四—六四行文字。原脫書名，今據卷內的三個篇目總稱為《七表八裏三部脈》。

《七表八裏三部脈》一卷，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撰人不詳，此書內容共分三篇，首為「七表」，論述七種表病脈象；次為「八裏」，論述八種裏病脈象；末為「三部脈」，論在寸、關、尺三部俱見的五種脈象。全文為七言歌訣形式，與傳世的《王叔和脈訣》一書基本相同，但無《王叔和脈訣》中的「九道脈」等內容，似為《王叔和脈訣》的早期傳本之一。其鈔錄年代據《明堂五臟論》解題當為唐代初期寫本。

44 七表：脈浮中風頭熱痛，關浮腹滿胃虛空，

45 尺部得之風入肺，大便乾澀固難通。寸菽積血在胸中，關內逢菽腹內癰，尺

部見之虛在腎，

46 小便稠濁血凝膿。滑脈寸中胸滿逆，關滑脾寒不消食，尺部得之臍似冰，飲

水下焦聲澀澀。

47 寸實其人胸熱癢，當關切痛中焦甚，尺部如繩應指來，滿腹小便都不禁。緊

脈關前頭裏痛，

48 到關心下無能動，隱指寥寥入尺來。繳結繞臍長手捧，洪脈關前熱在胸，

49 當關翻胃幾千重，魚際之中長若此，小便稠數血凝膿。寸口緊跳脈似弦，

50 胸中忽痛似繩牽，關尺得之寒在胃，下焦停水滿丹田。八裏：寸口脈連上焦

寒，

51 當關腹冷飲常難，流入下焦腰（要）膝重，厚衣重蓋也嫌單。緩脈關前皮不

任，

52 當關胃氣小難伸（中），尺上更逢微冷結，夜間長夢鬼隨身。微脈關前著不



任，

53 當關鬱（肘）結氣排心，尺上更微臍下積，體寒寒飲即呻吟。軟脈關前人足汗，

54 當關氣少精神散，尺部濡濡即惡寒，骨與肉疏都不管。寸口恆沉胸有痰，  
55 當關氣促不能安，若在下（不）焦腰脚重，小便稠數色如泔。關前脈弱少陽虛

56 關上達之胃氣無，若在尺上陽道絕，痠痛引肉及皮膚。細脈寸口多嘔逆

57 當關氣脹排胸臆，尺部如斯痛在股，小腹不通便赤色。積脈胸中寸脈伏，

58 當關有痺脹瞑目，尺部如斯食不消，坐臥不安還滿腹。澀脈關前胃氣□，

59 當關血散不能停，尺部如斯常逆冷，體寒臍下即雷鳴。三部脈全

60 三部俱洪心家熱，口臭胃翻唇破裂，狂言滿眼見邪神，飲水百杯無足歇。三

部俱弦

61 肝有餘，目中疼痛伏懸虛，怒氣滿胸常欲叫，翳漫瞳子淚如珠。三部俱緩脾

氣積，

62 口臭翻胃多嘔逆，胃中寒結食不消，心下逼然長少力。三部俱（脈）沉腎臟寒，唇焦燥。

63 痛毛髮乾，常夢鬼神將入水，覺米慈悶轉悲彈。三部俱浮肺臟風，皮乾鼻塞。

64 唾稠膿，大腸滿澀難（男）虛秘，喑乾喉（霍）頸（脛）鎮疫疼。

## 青烏子脈訣

### 題解

本書係經折裝，高二八·八公分，共八折，十八葉，基本完整，共存七十九行文字。正背面連續鈔錄三書，依次是：《明堂五臟論》、《七表八裏三部脈》、《青烏子脈訣》。本書即其中第三種，相當於第六四—七九行文字。

《青烏子脈訣》一卷，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青烏子」即撰人別號。考《舊唐書·經籍志》「五行類」中有「《青烏子》三卷，《葬經》八卷，又十卷，又二卷，蕭吉撰。」似蕭吉即「青烏子」之本名。考蕭吉為南朝（六世紀末前後）人。《北史》卷八十九、《隋書》卷七十八均有其傳。蕭吉為梁武帝兄長沙王蕭懿之孫，通陰陽算術，入隋後考定古今陰陽書，撰《金海》三十卷、《宅經》八卷、《樂譜》二十卷、《帝王養生方》二卷及其他著作。《祕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五行卜筮類」也記有「青烏子撰《宅骨記》一卷，缺」之目，與《宅經》為同類著作。此外，《宋史·藝文志》醫書類載有「《青烏子論》一卷」、「《青烏子風經》一卷」，「五行類」有「《青烏子歌訣》二卷」，似均屬蕭吉同一人所撰者。又，此書中的「飯」字寫作「飴」，據清·王筠《說文句讀》：「六朝諱言反，故改飯為飴」。據此其撰年當在隋代以前。此書內容即傳世《王叔和脈訣》中《左右手診脈歌》全文，二書似有一定的瓜葛關係，或即係《王叔和脈訣》的另一種早期傳本。

本書以七言歌訣形式，首為總論診脈之法，次分論左手寸、關、尺及右手

寸、關、尺診脈法，共七歌。

64 青烏子脈訣（決）

65 左右須候四時脈，四十五動為一息，指下如法急緊洪，兼有風毒加熱極。指下邊邊脈

66 沉細，冷病纏身並風氣，賊脈頻來問五行，屋漏擊門終不治。左手中指肝之候，

67 四十五動無他事，三十一動忽然沉，頓飯（鉞）雖（須）來還如此。春得此脈夏須憂。夏脈如斯死到□，

68 秋若得之冬必死，冬如此病到春憂。右手中指目相連，診候還教一息全，二十六動沉伏久，

69 肝臟兼風熱多癰。三十六動脈邊邊，臟腑筋氣連腰膝，十九動脈最沉沉，  
70 肝絕難治没人醫。左手腎脈名三相，四十五動應無事，指下急急動如弦，熱

毒

71 風氣時時發。指下忽然來見變，水臟傷敗脈又亂。此病多從冷變成，

72 瘵時開破千金口。二十四動脈多般，春脈不見夏不堪，此時努力歸泉路，

73 眼下應是不久災。右手肺脈看頭指，四十五動別無事，若言脈急中其風，

74 二十七動看其候。指下忽然看交慢，肺冷應言無大患，一朝肺脈再沉沉，

75 名師善治病難醫。二十動脈伏不來，救血兼膿補治卒，發直如麻當日死，名

醫扁鵲也

76 應難。右手脾脈連中指，四十五動皆常體，急甚（腎）脾家熱極多，胃氣不

和兼吐逆

77 本緣榮衛（胃）元傷冷，都是三焦氣不調，風痰逆氣經數月，飲食難消上氣

促。

78 右手命脈三指下，四十五動不須怕，十六動脈更沉休，百病不醫壬（任）癸

死。

79 指下時時急如法，腎臟之氣時且嫌，七動沉沉更不還，今朝努力入黃泉。

# 校注

## 明堂五臟論

1 明堂五臟論一卷：此為原書名及其卷數。

「臟」，原全卷均俗寫作「藏」，今改。

5 論：原作「試」。「論」與「試」雙聲通假。

8 匱：假為櫃。《玉匱鐵經》呂廣撰（見《隋書·經籍志》）。

12 脫：假為「管」。

15 葉：原避唐太宗李世民諱作「荼」。

16 守：假為「首」。

18 辨：原假「辯」。

19 眠：疑「眇」字之誤。

20 覆：假為「復」。

倍：疑「背」字之假。「背明」，即目畏光。

22 | 23 能罡能屬：《千金要方》卷十二作「能剛能柔」。

銖：假為「殊」。

三合：《千金要方》卷十二作「二合」。

24 踰：假為「瘡」。

九：應為「十」字之訛。

25 識 (Chen 襯)：原訛「識」。《說文》：「識，驗也。」《釋名·釋典義》

：「其義，織微而有驗也。」

28 十一推：《鍼灸甲乙經》作「第五推」。

合：原訛「各」。

名：原訛「各」。

30 旋：疑為「溺」字之訛。

31 十一推：《鍼灸甲乙經》作「十八推」。

32 丞：假為「承」，今改。

33 十三椎：《鍼灸甲乙經》作「第三椎」。

36 十三椎：《鍼灸甲乙經》作「十六椎」。

37 | 38 第八椎：《鍼灸甲乙經》作「第十一椎」。

38 二尺四寸：《千金要方》卷十六作「長二尺六寸」。

「留」：假為「流」。

39 十八椎：《鍼灸甲乙經》作「十二椎」。

40 腎：原訛「賢」。

41 腫：假為「種」。

一斤二兩：《千金要方》卷十九作「一斤一兩」。

42 枝：假為「致」。

43 經：假為「脛」。

44 卷：原脫，今補。



# 七表八裏三部脈

47 癢：疑為「因」字之假。

指：訛為「柏」。

51 腰：原假為「要」。

52 伸：原假為「申」。

53 鬱：原假為「尉」。

55 下：訛為「不」。

61 瞳：假為「童」。

62 燥：原訛「參」。

64 難：假為「男」。

噪：假為「顛」。

喉：假為「霍」。

頸：假為「脛」。

青烏子脈訣

67 夏：原說「憂」。

76 甚：假為「腎」。

77 衛：假為「胃」。

78 壬：假為「任」。

## 十一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乙本及又兩種殘卷〔斯六二四五〕

（包括占五臟聲色源候殘文、平脈略例殘文）

### 題解

本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道經，背面共存四十行文字，包括三部分內容，即《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殘文，相當於一—三一行；《占五臟聲色源候》殘文，相當於三二—三四行文字；《平脈略例》殘文，相當於三五—四〇行文字。原卷缺書名，今據第一部分內容與《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相同，故稱為《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乙本，將後二書殘文附在其後。

原卷中不避唐高宗李治名諱，故鈔寫年代約為唐初。本書較之甲本殘脫甚多，由於已將甲本進行了校記，故此處只錄本文，不再出校記。

- 1  乘肝，金尅木，十死不治。
- 2  尅母，雖病當瘥。
- 3  之尅子，雖病當瘥。
- 4  畏木，不死。
- 5  故名曰鈎。心臟脈，〔脈舍〕神。怵惕思慮。
- 6  大而散散者，曰平。
- 7  尅火，十死不治。
- 8  子雞。
- 9  畏火，雖病當瘥。
- 10  母，雖病當瘥。
- 11  得福者廣（慶），蛭蜚蠕動，皆蒙土。
- 12  然則脾善者不可得見，惡乃可見。
- 13  傷則悶亂，四肢不舉。四季脾土王，其

- 14  故十死不治。
- 15 尅子，雖病當瘥。
- 16  水畏土，故當瘥。
- 17  尅母，故當瘥。
- 18  曰肺藏氣，氣（之）含魂。人喜樂
- 19  浮濕而短，曰平。
- 20  死不治。
- 21  子，故當瘥。
- 22  尅母，亦瘥。
- 23  故當瘥。
- 24  陰氣上升，其脈淹淹，為在裏。
- 25  下。腎藏精，精含志，盛怒而不止
- 26  濡而滑緊，曰平。

28  尅水，〔為大逆〕，故十死不治。

29  子尅母，故當瘥。

30 尅子，亦瘥。

31  故速瘥。

（附《占五臟聲色源候》殘文）

32  病奄奄不欲言，則忘言及喚。

33  腎有病，耳不聞音，則欠及呻。

34  此候之，知病所在處。

（附《平脈略例》殘文）

35  陰沉絕者，無心脈也。苦多心下

36  瘡或口爛。

37  憂恚不安，惱悶

38  中疝瘕，王月即上捨心，心痛。

39  有小便難，或赤黃。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乙本及又兩種殘卷

40 ㊦ 難言，脅下有邪（耶）氣，多吐。

## 十二 玄感脈經殘卷 (伯三四七七)

### 題解

原卷高二十七公分，共存六十九行文字。首全尾殘，卷中個別文字亦有殘缺。

《玄感脈經》一卷，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羅福頤認為：「《舊唐志》有《玄感傳尸方》一卷，注蘇游撰。玄感殆蘇游之字，此脈經或同一人所撰者耶。」今考《新唐書·藝文志》有「《太一鐵胤神丹方》三卷，蘇游撰。」《舊唐書·經籍志》又有：「蘇游《鐵粉論》一卷。」又《醫心方》卷十水癖病及卷二十五小兒病均引《玄感方》各二條佚文。北宋《祕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道書類》有「蘇游撰《神丹方》一卷，缺。」《宋史·藝文志》醫家類也有：「蘇游《鐵粉論》一卷、《玄感傳尸方》一卷。」又有「蘇曉（原注：一



作游)《玄感論》一卷。「據此更可證實「玄感」與蘇游係同一醫家之名，同樣也即《玄感脈經》之作者。

此卷子中不避「治」字唐諱，故其撰年應在唐初或以前。此卷鈔寫年代，據卷中有兩個「旦」字，前字書作「旦」，後者書作「口一」，係重鈔者不詳避唐睿宗諱而致誤，故鈔寫年代似在五代時期。

此書現存佚文中有两个篇目，即：《捻脈指下輕重脈名類形狀第二》及《陰陽逆乘伏第三》。至於第一篇則有文脫目，第三篇有目缺文，也即全書祇存第一、二兩篇文字，其餘各篇全佚。本書第一篇主論診脈輕重遲急，呼吸至數，弦、浮、滑等二十三診，寸口脈診等；第二篇主論診脈輕重遲急，呼吸至數，弦、浮、滑等二十三種病脈，以及屋漏、雀啄等六種死脈。

1 玄感脈經 一卷

2 三部者，謂寸口為上部，近掌，法天；中為關，法人；尺為下部，法地。

3〔三〕部輒相去寸，共成三寸。一法：寸口位八分，關上位三分，尺中位  
4八分，為共成一寸九分。三部之中各有三候。〔三〕候之中各有天地  
5人，共成〔九〕候。三〔部〕凡合一寸九分，是一位。又〔有〕三〔部九〕  
候者，以候九臟

6之氣。九臟者，形臟四頭角、耳目、口齒、胸中也；神臟五〔心、肝、脾、肺、腎〕。合  
為九天，頭〔角〕、

7耳目者，人身之天，日月所附著，故上部之□

8〔頭角者〕精識之主，日月光明，〔上〕部之天以候之。耳〔目者〕□

9〔口齒者〕，骨之本，能推腐〔伏〕五穀，周養身體，故上部□

10〔肺者〕，人之上蓋，陰陽之至主，故中之天以候之。心者，□

11生，故中部之人以〔候之〕。胸中者，三焦之所合，□

12□□中別，故中部之地以候之。肝者，在人隔中□

13候之。腎者，在下，人精氣之本，故下部之〔地以候之〕□

14者，察三部之中，有獨大、獨小、獨熱、獨寒、〔獨疾、獨遲、獨陷〕

15 此七者謂之診。夫脈人常脈，寸口者，是手

16 之，行水者有魚，有太陰亦有魚，主於魂魄

17 是故脈之決死生也。十二經皆有動脈，而獨取寸口以決五〔臟〕

18 六腑死生吉凶者何？寸口，脈大會，手〔太〕陰之〔脈〕動也。人一呼，脈行

19 三寸，一吸亦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人一日一夜〔一萬〕三千五百息。

20 脈行五十度周於身〔具〕，漏下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

21 二十五度，行為一周而復入會於〔太〕陰寸口。寸口者，五臟六腑之

22 所終始，故法於寸口也。診法常以平〔清〕旦者何？平旦

23 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脈調勻，

24 氣血未亂，故乃可診。平旦陰陽俱在於寸口，陰陽未

25 分，其氣未行，飲食未進，是故以，脈必審而知之，其為調也。

26 寸口脈之要會。從關至尺，是尺內也，陰之所治。從關至魚

27 是寸內也，陽之所治。寸（寸也寸口脈之要會從關至尺）

28 口關上一部而為陽之脈。陽脈常浮速。尺中一部常沉而

29 遲。關前為陽，關後為陰。（陽）數則吐，陰數則下。陽弦

頭痛，

30 陰弦腹痛。九候相應，不得相失。一候後則病，二候後

31 則病甚，三候後則（病）危。所謂後者，應不俱。捻脈指下輕

32 重脈名類形狀第二 切脈之法，初下指令切骨

33 徐徐，舉指令指下有三大豆之重也。三部相同者，病雖困

34 不死也。初持脈如三菽之重，皮毛相得，肺脈也。如六菽之重，

35 與肌肉相得者，心脈。如九菽之重，與筋平者，肝脈。如十二菽

36 重者，在下，脾脈也。按之至骨，舉指來疾（病）者，腎脈也。夫枝

37 捻脈，手指輕（經）重令十二菽銖，使如十二豆重，當以意籌量

38 之。凡持脈，當視其人大小、長短及性之遲急消息之，各

39 欲得攝其人形性。順之則生，逆之則死。人大而得細脈，此為

40 逆。人小而得大脈，亦為逆。人短〔則〕短脈，人長則〔長脈〕。性急脈則  
踴躍快，

41 性靜〔靖〕則脈遲。人壯〔狀〕〔脈〕欲大，人瘦脈欲小。夫婦人脈常軟弱  
於

42 丈夫。小兒四、五歲，脈實自快，其呼吸之間八至也。凡脈法，一

43 呼一吸為一息。凡切脈，一呼再至，一吸亦至，定息其間並五至。

44 其脈一體，不大不小是為平脈。若為〔一〕呼三至，一吸亦三至，

45 為如得病。其脈前大後小，則為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

46 為胸滿短氣。脈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適欲成。其脈洪

47 大者則勞。其脈沉細者，則為腹中痛急。其脈滑者，

48 則露濕冷。脈人一呼五至者，其人當困。脈沉細者，困在夜。

49 脈浮大者，困在晝。脈不大不小者，雖困可救。脈乍大乍小，難

50 治。脈一呼六至，一吸六至，為死人脈也。其脈沉細者夜死，

51 浮大者晝死。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為損。其雖行，方當著床。其

52 血脈已病故也。弦，陽。按之如琴弦，三關通度，梗梗正直，無有曲  
53 撓，名曰弦。一曰（日）：按之如琴弦，故曰弦。浮（洪），陽（揚）。按  
之不足，舉之（足）有餘。

54 名曰浮。一曰：其來去急，皆名浮。滑，陽。按之如動珠子，名曰

55 滑。實，陽。按之洪大牢強，名曰實。革，陽。按之實弦，名

56 曰革。其脈有似沉伏也。動，陽。脈見於關，無頭尾，如大

57 豆厥厥動搖，名曰（動）。沉，陰。按之有餘，舉之不足，名曰沉。澀，

58 陰。按之促數浮短，如刮竹皮，輕手乃得，重手離其處。或多

59 入少出，名曰澀。緊，陰。按之短實而數，有似切繩，名曰緊。一曰：

60 來如切繩，名曰緊。伏，（陰）。按之至骨乃得，舉之不足，名曰伏。按之

61 乃得，舉之不足，名曰伏也。濡，陰。按之無有，舉之有餘。或帛衣在水於

□ 肌肉，故知得軟。按之（無）有，舉之有餘，名曰濡。

62 弱，陽。按之盡牢，舉之無有，名曰弱。按之乃得，舉之無有，軟而知細，  
名曰弱也。遲，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不前不去，但出不入，如魚之食

於筋中，名曰遲，一

63 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名曰遲。芤，陰。按之無有，舉之來至，兩旁實中央空者，〔名曰〕芤。牢，按之實，名曰〔牢〕。其脈有似沉伏也。細，陰。按之遲細，名曰細也。

64 緩，陰。按之那那者，名曰緩。虛，陰。按之大而遲，名曰虛。軟，陰。按之浮而隨，名曰軟也。促，陰。按之來數，時一止，名曰促。

65 微，陰。按之短小，至不動搖，若有若無，或復浮而細急，輕手乃得，重手不得，名曰微。結，陰。脈來動而中止，按之數，中還者，舉指則動，名曰結。

66 代，陰。脈動而中一止，不能自還，困復動，名曰代。代者，陰也。得此脈者死。如屋漏，漏者，絕一止，時時起而不故相連是。如雀啄，雀啄者，頓來甚數，而如魚是也。

67 如彈石，彈石者，劈劈急也，如解索，解索者，動數而隨散亂，無復次結是也。如蝦之游，蝦游者，冉冉起而還退沒，不知所存，又久乃復起，復起輒

68 遲而復去速是也。如魚翔，魚翔者，魚不行而掉尾，動身竦而位久也。陰陽  
逆乘伏第三

69 脈大為陽，浮為陽，數多為〔陽〕，滑為陽，長為陽。脈沉為陰□

## 校 注

1 《玄感脈經》一卷：此係本卷首的書名標題。

2 法天：原脫，據後「法人」、「法地」之例補。

3 三：原缺，據本文例補。

去寸：「寸」下行「九分」二字。今刪。

4 三候：「三」字原脫，據本文例補。

5 成九：「九」字原缺，據本文例補。

部：原脫，據本文例補。

部九：原殘缺，據本文例補，與《素問·三部九候論》相合。

6 神臟五：此下注文僅存「脾」字，餘「心、肝、肺、腎」四臟均缺，今據《



素問》文補。

角：原殘缺。今據《素問》補。

8 頭角者：原殘缺。今據《素問》文補。

上：原脫，據本文例補。

目者：原殘缺，據本文例補。

9 口齒者：原殘缺，據本文例補。

腐：假為「伏」。

10 肺者：原殘缺，據本文例補。

11 候之：原脫，據《素問》文補。

13 地以候之：原殘缺，今據《素問》文補。

14 獨疾、獨遲、獨陷：原殘缺，今據《素問》文補。

17 臟：原殘缺，據本文例補。

18 太、脈：原脫，據《難經·一難》文補。

19 一萬：原脫，據《難經》文補。

20 身：原訛「具」。

21 太：原脫，據《難經》補。

22 平：假為「清」。

旦：原作「旦」，避唐睿宗李旦諱。

25 故：其上原衍「以」字。

27 治寸：此後衍「寸也寸口脈之要會從關至尺」十二字。

28 | 29 尺中一部常沉而遲：《脈經·辨三部九候脈證》作「尺脈為陰，陰脈常

沉而遲」。

29 陽數則吐，陰數則下：《脈經·辨脈陰陽大法》作「陽數則吐血，陰微則下利」。「陽」字原脫，據《脈經》文補。

31 病：原脫。

34 持：原訛「特」。

36 重者：原倒。

疾：原訛「病」。

腎：原訛「賢」。

37 輕：假為「經」。

41 靜：假為「靖」。

壯：假為「狀」。

43 定息其間并五至其脈一體：《難經·十四難》、《脈經·診損至脈》無此句。

44 一：原脫，據《難經·十四難》、《脈經·診損至脈》補。

51 一：原脫，據《難經·十四難》文補。

53 浮：原訛「洪」，據《脈經·脈形狀指下祕訣》改。

陽：假為「揚」。

舉之：原訛「舉足」，據《脈經》改。

54 滑：原訛「浮」。

57 動：原脫，據上文及本文例補。

58 | 59 澀陰：；多入少出名曰澀：《脈經·脈形狀指下祕訣》作「澀脈，細而

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其下林億注：「一曰浮而短，一曰短

而止，或曰散也。」

60 陰：原脫，據本文例補。

61 無：原脫，據本文例補。

63 名曰：原脫，據本文例補。

曰牢：原脫「牢」字，據本文例補。

66 而如：「而」與「如」同義，疑衍。《詩經·都人士》鄭箋「而，亦如也」。

69 大：原訛「不」。

陽：原脫，據《脈經·辨脈陰陽大法》文補。

### 十三 不知名脈法殘片（新·碎片·一八一）

#### 題解

此殘片原缺書名及撰人。首尾上下均殘脫。現僅存四行殘文。英國圖書館將其與其他殘卷碎片合裱於一紙。今考此殘片的第三、四兩行殘文則均可見於《難經·二難》及王叔和《脈經》卷一《辨尺寸陰陽榮衛度數第四》一篇中，但第三、四行的排列順序又與以上二書前後顛倒。且第一、二兩行之文也不見於以上二書。足證此殘片所記屬於摘引自古書之言，而其書內容則主要論述診脈之法者。故今據此稱為「不知名脈法殘片」。並據現存行次編號。

1 □ 浮寸脈不下 □

2  尺脈上下不

3  (陽)得寸內九(分)

4  陰得尺內一寸取

### 校 注

3 陽：原脫，據《難經·二難》補。《脈經》卷一，第四同。  
分：原脫，據《難經·二難》補。《脈經》同。



第二編

醫術醫方類古籍





#### 十四 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佚書 (張倓南舊藏)

##### 題解

此卷子原為近人河北省威縣中醫師張光榮(字倓南)舊藏，為張氏在民國初年從敦煌石窟千佛洞駐洞道士手中用重金所購者。張氏歿後曾將此卷子傳予其嫡孫中醫師張大昌(字為靖)。大昌先生以此書教授弟子，又有三種傳鈔本。一九六六年「文革」期間，原卷子不幸被毀，僅三種鈔本得以保全。一九七四年大昌先生用「赤腳醫生」名義將其鈔本寄贈中醫研究院(以下簡稱「甲本」)，當時由馬繼興研究員負責寫有鑒定意見。又請中國社會科學院張政娘和李學勤兩教授作了書面鑒定。

繼而馬繼興又先後兩次請王雪苔和王淑民、陶廣正等同志去威縣調查訪問張大昌先生。特別在第二次訪問時作了較詳細的調查記錄和錄音，在此過程中

又獲見了張氏傳人的另外兩種鈔本（簡稱爲乙本、丙本），爲進一步校勘此書原文提供了重要參考。

此書鈔本前後文字基本完整。書名《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共一卷。其書目及內容均未見傳世簿錄著錄及文獻引錄。在卷首記有撰者姓名即：「梁華陽隱居陶弘景撰」，但其文中多引「陶云」、「陶隱居曰」及「弘景曰」字樣，當屬其弟子或傳人追記師訓而成。書中有個別枝注語，知已經後人整理。但全書未避宋諱，如「真武」仍作「玄武」，說明整理當在北宋以前。

此書內容主要爲辨五臟病證及其補瀉藥方，用藥之法，經方二旦、四神諸湯及救中惡卒死各法。是一部以五臟辨證爲主的重要臨牀著作。

本釋文主據自張大昌先生提供的三種鈔本參校而成。因非原卷子，故本釋文不記其行號。又可參閱本釋文之後附錄的：

一、關於《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鑒定意見。

二、採訪張大昌先生追述原卷子發現經過及其特徵的錄音要點。

## 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

梁華陽隱居陶弘景撰

隱居曰：凡學道輩，欲求永年，先須祛疾。或有風癩，或患時恙，一依五臟補瀉法例，服藥數劑，必使臟氣平和，乃可進修內視之道。不爾，五精不續，真一難守，不入真景也。服藥祛疾，雖係微事，亦初學之要領也。諸凡雜病，服藥汗吐下後，邪氣雖平，精氣被奪，致令五臟虛瘦，當即據證服補湯數劑以補之。不然，時日久曠，或變為損證，則生死轉側耳。謹將五臟虛實證候悉列於左，庶幾識別無誤焉。

### 辨肝臟病證文並方

肝虛則恐，實則怒。肝病者，必兩脅下痛，痛引少腹。虛則目眈眈無所見，耳無所聞，心漉漉然如人將捕之，氣逆則耳聾，頰腫。治之取厥陰、少陽血者。邪在肝，則兩脅中痛，寒中，惡血在內，則胛善痠，節時腫。取之行間以引脅下，補三里以溫胃中，取耳間青脈以去其瘕。

陶云：肝德在散，故經云：以辛補之，酸瀉之。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適其性而衰之也。

小瀉肝湯。治肝實，兩脅下痛，痛引少腹迫急，當有乾嘔者方。

枳實 芍藥 生薑各三兩

右三味以清漿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之。不瘥，即重作服之。

大瀉肝湯。治頭痛，目赤，多恚怒，脅下支滿而痛，痛連少腹迫急無奈方。

枳實熬 芍藥 甘草炙，各三兩 黃芩 大黃 生薑切，各一兩

右六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溫分再服。

小補肝湯。治心中恐疑，時多惡夢，氣上衝心，越汗出，頭目眩暈（運）者方。

桂枝 乾薑 五味子各三兩，大棗十二枚，去核。一方作薯蕷。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心中悸者，加桂枝一兩半。衝氣盛者，加五味子一兩半。頭苦眩者，加朮一兩半。乾嘔者，去大棗，加生薑一兩半。中滿者，去大棗。心中如飢者，還用棗。咳逆、頭苦痛者，加細辛

一兩半。四肢冷、小便難者，加附子一枚，炮。

大補肝湯。治肝氣虛，其人恐懼不安，氣自少腹上衝咽，呃聲不止，頭目苦眩，不能坐起，汗出，心悸，乾嘔不能食，脈弱而結者方。

桂心 乾薑 五味子各三兩，袞覆（夫）花 代赭石燒，一方作牡丹皮 竹葉

各一兩 大棗十二枚，去核。一方作薯蕷。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服一升，日三，夜一服。

### 辨心臟病證文並方

心虛則悲不已，實則笑不休。心病者，心胸內痛，脅下支滿，膺背肩胛間痛，兩臂內痛。虛則胸腹脅下與腰相引而痛。取其經手少陰、太陽及舌下血者，其變刺却中血者。

邪在心，則病心中痛，善悲，時眩仆，視有餘不足而調之。經云：諸邪在心者，皆心胞代受，故證如是。

陶云：心德在軟。故經云：以鹹補之，苦瀉之。心苦緩，急食酸以收之。

小瀉心湯。治心中卒急痛，脅下支滿，氣逆攻膺背肩胛間，不可飲食，食之反篤者方。

龍膽草 梔子打，各三兩 戎鹽如杏子大三枚，燒赤

右三味以酢三升，煮取一升，頓服。少頃，得吐瘥。

大瀉心湯。治暴得心腹痛，痛如刀刺，欲吐不吐，欲下不下，心中懊懷，脅背胸支滿，腹中迫急不可奈者方。

龍膽草 梔子搗，各三兩 苦參 升麻各二兩 豉半升 戎鹽如杏子大，三枚

右六味以酢六升，先煮前五味，得三升許，去滓。內戎鹽，稍煮待消已，取二升，服一升。當大吐，吐已必自瀉下，即瘥。一方無苦參，有通草二兩。

小瀉心湯。治胸痺不得臥，心痛徹背，背痛徹心者方。

桔萋一枚，搗 薤白八兩 半夏半斤，洗去滑

右三味以白截漿一斗，煮取四升，溫服一升，日再服。一方有杏仁，無半夏。

大瀉心湯。治胸痺，心中痞滿，氣結在胸，時從脅下逆搶心，心痛無奈方。

桔萋一枚，搗 薤白八兩 半夏半升，洗去滑 枳實熬 厚朴炙，各二兩 桂枝一兩

半夏。

右六味以白蘘漿一斗，煮取四升，每服二升，日再。一方有杏仁半升，熬。無黃，善笑不休。虛則血氣少，善悲，久不已，發癲仆。

小瀉心湯。治胸腹支滿，心中跳動不安者方。

黃連 黃芩 大黃各三兩

右三味以麻沸湯三升，漬一食頃，絞去滓，頓服。

大瀉心湯。治心中怔忡不安，胸膈痞滿，口中苦，舌上生瘡，面赤如新妝，或吐血、衄血、下血者方。

黃連 黃芩 芍藥各三兩 乾薑炮 甘草炙 大黃各一兩

右六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溫分再服，日二。

小補心湯。治血氣虛少，心中動悸，時悲泣，煩躁，汗出，氣噫，不欲食，脈時結者方。

代赭石燒赤，以酢淬三次打。一方作牡丹皮。



旋覆花 竹葉各二兩 豉一兩，一方作山萸肉，

右四以水八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怔驚不安者，加代赭石為四兩半。煩熱汗出者，去豉，加竹葉至四兩半。身熱暈用豉。心中窒痛者，加豉至四兩半。氣苦少者，加甘草三兩。心下痞滿不欲食者，去豉，加人參一兩半，胸中冷而多唾者，加乾薑一兩半。咽中介介塞者，加旋覆花至四兩半。

大補心湯。治心中虛煩，懊懷不安，怔忡如車馬驚，飲食無味，乾嘔，氣噫，時或多唾涎，其人脈結而微者方。

代赭石燒赤，入酢中泮三次，打。一方作牡丹皮。旋覆花 竹葉各三兩 豉一方作

山萸肉。人參 甘草炙 乾薑各一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服一升，日三，夜一服。

### 辨脾臟病證文並方

脾實則腹滿，殫瀉。虛則四肢不用，五臟不安。脾病者，必腹滿腸鳴，漉瀉，食不化。虛則身重，苦饑，肉痛，足痿不收，行善痠，脚下痛。

邪在脾，則肌肉痛。陽氣不足，則寒中，腸鳴，腹痛。陰氣不足，則善噦。皆調其三里。

陶云：脾德在緩。故經云：以甘補之，辛瀉之。脾苦濕，急食苦以燥之。小瀉脾湯。治脾氣實，下利清穀，裏寒外熱，肢冷，脈微者方。

附子一枚，炮 乾薑 甘草炙，各三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

大瀉脾湯。治腹中脹滿，乾嘔，不能食，欲利不得，或下利不止者方。

附子一枚，炮 乾薑三兩 黃芩 大黃 枳實熬 甘草炙，各一兩

右六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溫分再服，日二。

小補脾湯。治飲食不消，時自吐利，吐利已，心中苦饑，無力，身重，足痿，善轉筋者方。

人參 甘草炙 乾薑各三兩 朮一兩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三服，日三。若臍上築動者，去朮加桂四兩。吐多者，去朮，加生薑三兩。下多者，運用朮。心中悸者，加茯苓一分。渴欲

飲者，加朮至四兩半。腹中滿者，去朮，加附子一枚，炮。腹中痛者，加人參一分。寒者，加乾薑一分。

大補脾湯。治飲食不消，時自吐利，其人枯瘦如柴，立不可動轉，口中苦乾渴，汗出，氣急，脈微而結者方。

人參 甘草炙，各三兩 乾薑三兩 朮 麥門冬 五味子 旋覆花一方作牡丹

皮，各一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分四服，日三，夜一服。

### 辨肺臟病證文並方

肺虛則鼻息不利。實則喘咳，憑胸仰息。肺病者，必咳喘逆氣，肩息，背痛，汗出憎風。虛則胸中痛，少氣，不能報息，耳聾，咽乾。

邪在肺，則皮膚痛，發寒熱，上氣喘，汗出，咳動肩背。取之膺中外輸，背第三椎旁，以手按之快然，乃刺之，取缺盆以越之。

陶云：肺德在收。故經云：以酸補之，鹹瀉之；肺苦氣上逆，急食辛以散

之，開腠理以通氣也。

小瀉肺湯。治咳嗽上氣，胸中迫滿，不可臥者方。

葶藶子熬黑，搗如泥 大黃 芍藥各三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二升，溫分再服，喘定止後服。

大瀉肺湯。治胸中有痰涎，喘不得臥，大小便閉，身面腫迫滿，欲得氣利者方。

葶藶（力）子熬 大黃 芍藥各三兩 甘草炙 黃芩 乾薑各一兩

右六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溫分再服，日二服。

小補肺湯。治汗出，口渴，少氣不足以息，胸中痛，脈虛者方。

麥門冬 五味子 旋覆花各三兩，一方作牡丹皮 細辛一兩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每服一升，日三服。若胸中煩熱者，去細辛，加海蛤一分。若胸中滿痛者，還用細辛。咳不利，脈結者，倍旋覆花。苦眩胃者，去細辛，加澤瀉一分。欬而有血者去細辛，倍麥門冬。苦煩渴者，去細辛，加梗米半升。涎多者，加半夏半升，洗。

大補肺湯。治煩熱汗出，少氣不足以息，口苦乾，耳聾，脈虛而快（駛）者方。

麥門冬 五味子 旋覆花 各三兩，一方作牡丹皮 細辛 一兩 地黃 竹葉 甘

草 各一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分四服，日三，夜一服。

### 辨腎臟病證文並方

腎氣虛則厥逆；實則腹滿，面色正黑，溼洩不利。腎病者，必腹大脛腫，身重，嗜寢。虛則腰中痛，大腹小腹痛，尻陰股膝攣，髀胫足皆痛。

邪在腎，則骨痛，陰痿。陰痿者，按之不得。腹脹，腰痛，大便秘，肩背項強痛，時眩仆。取之湧（勇）泉、崑崙，視有餘血者盡取之。

陶云：腎德在堅。故經云：以苦補之，甘瀉之。腎苦燥，急食鹹以潤之，致津液生也。

小瀉腎湯。治小便赤少，少腹滿，時足脛腫者方。

茯苓 甘草 黃芩 各三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

大瀉腎湯。治小便赤少，或時溺血，少腹迫滿而痛，腰如折，耳鳴者方。

茯苓 甘草 大黃 黃芩 各三兩 芍藥 乾薑 各一兩

右六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日二，溫服。

小補腎湯。治精少，骨蒸羸瘦，脈快者方。

地黃 竹葉 甘草 各三兩 澤瀉 一兩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日三服。若小便血者，去澤瀉，加地榆一分；

若大便血者，去澤瀉，加伏龍肝如鷄子大；若遺精者，易生地黃為熟地黃。若

小便冷，莖中痛，倍澤瀉。少腹苦迫急者，去澤瀉，加牡丹皮一兩半。小便不

利者，仍用澤瀉。心煩者，加竹葉。腹中熱者，加梔子十四枚，打。

大補腎湯。治精氣虛少，腰痛，骨痠，不可行步，虛熱衝逆，頭目眩，小

便不利，脈軟而快者方。

地黃 竹葉 甘草 各三兩 澤瀉 桂枝 乾薑 五味子 各一兩

右七味以長流水一斗，煮取四升，溫分四服，日三，夜一服。

陶曰：又有瀉方五首，以救諸病誤治，致生變亂者也。

瀉肝湯救誤用吐法。其人神氣素虛，有痰澀嘔不止，驚煩不寧方。

枳實熬芍藥 代赭石燒，一方作牡丹皮 旋覆花 竹葉各三兩，一方有生薑。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分再服。

瀉心湯救誤用清下。其人陽氣素實，外邪乘虛陷入，致心下痞滿，食不下，

利反不止，雷鳴腹痛方。

黃連 黃芩 人參 甘草炙 乾薑各三兩，一方有大棗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分再服。

瀉脾湯救誤用冷寒。其人陰氣素實，陽氣不行，致腹中滯脹，反寒不已方。

附子炮 乾薑 麥門冬 五味子 旋覆花各三兩，一方有細辛三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分再服。

瀉肺湯救誤用火法。其人血素燥，致令神識迷妄，似近於痴，吐血，衄血，

胸中煩滿，氣結方。

葶藶子 熬黑搗如泥 大黃 生地黃 竹葉 甘草 各三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分再服。

瀉腎湯救誤用汗法。其人陽氣素虛，致令陰氣逆升，心中動悸不安，冒汗出不止方。

茯苓 甘草 桂枝 生薑 五味子 各三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分再服。

陶云：經方有救諸勞損病方五首，然綜觀其意趣，蓋亦不外虛候方加增減而已。錄出以備修真之輔，拯人之危也。然其方意深妙，非俗淺所識。緣諸損候，臟氣互乘，每挾滯實，藥味寒熱並行，補瀉相參，先聖遺奧，出人意表。漢晉以還，諸名醫輩，張機、衛汛、華元化、吳普、皇甫玄晏、支法師、葛稚川、范將軍等，皆當代名賢，咸師式此《湯液經法》。愍救疾苦，造福含靈。其間增減，雖各擅新異，似亂舊經，而其旨趣仍方圓之於規矩也。

養生補肝湯。治肝虛，筋極（歪），腹中堅澀，大便闕塞方。

蜀椒汗，一升 桂心三兩 韭葉切，一把 芍藥三兩 芒硝半斤 胡麻油一升



右六味以水五升，先煮椒、桂、韭葉、芍藥，取得二升，去滓，內芒硝於內，待消已，即停火，將麻油傾入，乘熱，急以桑枝三枚，各長尺許，不住手攪，令與藥和合為度。共得三升，溫分三服，一日盡之。

調神補心湯。治心勞，脈極，心中煩，神識恍惚方

旋覆花一升，一方作牡丹皮四兩 栗子打去殼，十二枚 蔥葉十四莖 豉半斤，一方

作山萸肉。 梔子十四枚，打 人參三兩，切

右六味以清酒四升，水六升，煮取三升，溫分三服，日三。

建中補脾湯。治脾虛，肉極，羸瘦如柴，腹中拘急。四肢無力方。

甘草二兩，炙 大棗十二枚，去核 生薑三兩，切 黃飴一升 芍藥六兩 桂心二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內飴，更上火，令消已。溫服一升，日盡之。

寧氣補肺湯。治肺虛，氣極，煩熱，汗出，口舌渴燥方。

麥門冬二升 五味子一升 白截漿五升 芥子半升 旋覆花一兩 竹葉三把

右六味但以白截漿共煮；取得三升，溫分三服，日盡之。

固元補腎湯。治腎虛，精極，遺精，失溺，氣乏無力，不可動轉，唾血，咯血方。

地黃切 薯蕷切，各三兩 苦酒一升 甘草炙 薩白四兩 乾薑二兩，切

右六味以苦酒合井泉水五升煮之，取三升，每服一升，日盡之。

陶云：經云：毒藥攻邪，五菜為充，五果為助，五穀為養，五畜（蓄）為益。爾乃大湯之設。今所錄者，皆小湯耳。

陶隱居云：依《神農本草經》及《桐君採藥錄》，上中下三品之藥凡三百六十五味，以應周天之度，而時八節之氣。商有聖相伊尹，撰《湯液經法》三卷，為方亦三百六十首。上品上藥為服食補益方者百二十首。中品中藥為療疾祛邪之方，亦百二十首。下品毒藥，為殺蟲避邪癰疽等方，亦百二十首。凡共三百六十首也。實萬代醫家之規範，蒼生護命之大寶也。今檢錄常情需用者六十首，備山中預防災疾之用耳。☐檢用諸藥之要者，可默契經方之旨焉。經云：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天有五氣，化生五味，五味之變，不可勝數。今者約列二十五種，以明五行互合之蹟，以明五味變化之用，如左。

味辛皆屬木，桂為之主，椒為火，薑為土，細辛為金，附子為水。  
味鹹皆屬火，旋覆為之主，大黃為木，澤瀉為土，厚朴為金，硝石為水。  
味甘皆屬土，人參（後）為之主，甘草為木，大棗為火，麥冬為金，茯苓  
為水。

味酸皆屬金，五味為之主，枳實為木，豉為火，芍藥為土，薯蕷為水。  
味苦皆屬水，地黃為之主，黃芩為木，黃連為火，白朮為土，竹葉為金。  
此二十五味，為諸藥之精，多療五臟六腑內損諸病，學者當深契焉。

經云：主於補瀉者為君，數量同於君而非主故為臣，從於佐監者為佐使。  
陶隱居曰：此圖乃《湯液經法》盡要之妙，學者能諳於此，醫道畢矣。

（圖轉下頁）



小陽旦湯。治天行病發熱，自汗出而惡風，鼻鳴，乾嘔者。

桂枝三兩 芍藥三兩 生薑三兩，切 甘草炙，二兩 大棗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服已，即啜熱粥飯一器，以助藥力。稍稍令汗出，不可令流漓，則病不除也。若不汗出，可隨服之，取瘥止。日三服。若加鉛一升，為正陽旦湯。

小陰旦湯。治天行病身熱，汗出，頭目痛，腹中痛，乾嘔，下利者。

黃芩三兩 芍藥三兩 生薑二兩，切 甘草二兩，炙 大棗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服湯已，如人行三四里頃（時），令病者啜白截漿一器，以助藥力。身熱去，利自止也。

大陽旦湯。治凡病自汗出不止，氣急懶懶，身勞無力，每惡風涼，腹中拘急，不欲飲食，皆宜此方。若脈虛大者，為更切證也。

黃耆五兩 人參 桂枝 生薑各三兩 甘草炙，二兩 芍藥六兩 大棗十二枚

鉛一斤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去滓。內鉛，更上火，令烊已。每服一升，日

三，夜一服。

大陰旦湯。治凡病頭目眩暈（運），咽中乾，每喜乾嘔，食不下，心中煩滿，胸脅支痛，往來寒熱者方。

柴胡八兩 人參 黃芩 生薑各三兩 甘草炙，二兩 芍藥四兩 大棗十二枚  
半夏一升，洗

右八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重上火，緩緩煎之，取得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小青龍湯。治天行，發熱，惡寒，汗不出而喘，身疼痛，脈緊者方。

麻黃三兩 杏仁半升，熬打 桂枝二兩 甘草炙，一兩半

右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減二升，掠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八合。必令汗出微身，不然恐邪不盡散也。

大青龍湯。治天行病表不解，心下有水氣，乾嘔，發熱而喘咳不已者。

麻黃去節 細辛 芍藥 甘草炙 桂枝各三兩 五味子半升 半夏半升  
乾薑 三兩

右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掠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一方無乾薑。

小白虎湯。治天行熱病，大汗出不止，口舌乾燥，飲水數升不已，脈洪大者方。

石膏如鷄子大，打，綿裹 知母六兩 甘草炙，二兩 粳米六合

右四味先以水一斗，熬粳米，熟訖去米。內諸藥，煮取六升，溫服二升，日三服。

大白虎湯。治天行熱病，心中煩熱，時自汗出，舌乾，渴欲飲水，時呷嗽不已，久不解者方。

石膏如鷄子大，一枚，打 麥門冬半升 甘草炙，二兩 粳米六合 半夏半升 生

薑二兩，切 竹葉三大握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粳米，米熟訖去米，內諸藥，煮至六升，去滓，溫服二升，日三服。

小朱鳥湯。治天行熱病，心氣不足，內生煩熱，坐臥不安，時下利純血如

鷄鴨肝者方。

鷄子黃二枚 阿膠三錠 黃連四兩 黃芩 芍藥各二兩

右五味以水六升，先煮連、芩、芍三物，取三升，去滓。內膠，更上火，令烊盡取下，待小冷，下鷄子黃，攪令相得。溫服七合，日三服。

大朱鳥湯。治天行熱病重，下惡毒痢，痢下純血，日數十行，羸瘦如柴，心中不安，腹中絞急，痛如刀刺方。

鷄子黃二枚 阿膠三錠 黃連四兩 黃芩 芍藥各二兩 人參二兩 乾薑二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連、芩、芍、參、薑等五物，得四升訖，內醇苦酒二升，再煮至四升訖，去滓。次內膠於內，更上火，令烊。取下，待小冷，內鷄子黃，攪令相得即成。每服一升，日三，夜一服。

小玄武湯。治天行病，腎氣不足，內生虛寒，小便不利，腹中痛，四肢冷者方。

茯苓三兩 芍藥三兩 朮二兩 乾薑三兩 附子一枚，炮去皮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服。



大玄武湯。治腎氣虛疲，少腹中冷，腰背沉重，四肢冷清，小便不利，大便鴨澇，日十餘行，氣懶力弱者方。

茯苓 三兩 朮 二兩 附子 一枚，炮 芍藥 二兩 乾薑 二兩 人參 二兩 甘

草 二兩，炙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服一升，日三，夜一服。

小勾陳湯。治天行熱病，脾氣不足，飲食不化，腰痛，下痢方。

甘草 三兩 乾薑 人參 各二兩 大棗 六枚，去核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溫分再服。

大勾陳湯。治天行熱病，脾氣虛，邪熱入裏，腹中雷鳴切痛，嘔吐下利不

止者方。

甘草 人參 各三兩 半夏 一升，洗，去滑 生薑 切二兩 黃芩 二兩 黃連 二兩

大棗 十二枚，劈去核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溫服二升，日三。

小騰蛇湯。治天行熱病，胃氣素實，邪氣不除，腹滿而喘，汗出不止者方。

枳實三兩 厚朴二兩 甘草二兩 芒硝二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上三味至二升許，去滓，內芒硝，待烱已，頓服之。  
大騰蛇湯。治天行熱病，邪熱不除，大腑闕結，腹中大滿實，汗出而喘，時神昏不識人，宜此方，急下之方。

枳實三兩 厚朴 甘草 大黃 葶蘆 熬黑，打如泥 生薑 芒硝 後下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上六味至四升，去滓內芒硝，待烱化已，溫服二升。  
升。生薑一作大棗。

陶云：陽旦者，升陽之方，以黃耆為主；陰旦者，扶陰之方，以柴胡為主；青龍者，宣發之方，以麻黃為主；白虎者，收重之方，以石膏為主；朱鳥者，清滋之方，以鷄子黃為主；玄武者，溫滲之方，以附子為主。補寒之方，以人參為主；瀉通之方，以大黃為主。此八方者，為六合、八正之正精，升降陰陽，交互金木，既濟水火，乃神明之劑也。張機撰《傷寒論》，避道家之緝，故其方皆非正名，但以某藥名之，亦推主為識之義耳。

陶隱居云：中惡卒死者，皆臟氣被壅，致令內外隔絕所致也。仙人有開五

竅救卒中惡之法五首，錄如左。

點眼以通肝氣。治跌仆，腎腰挫悶，氣血著滯，作痛一處，不可久伸動轉方。

礬石燒赤，取冷，研為細粉。每用少許，以酢蘸目大眦，痛在左則點右眦，痛在右則點左眦，當大癢，螬淚出則愈。

吹鼻以通肺氣。治諸凡卒死，息閉者，皆可用此法活之。

皂角刮去皮絃（弦），用淨肉，火上炙焦，如指大一枚，次加細辛等量之，共為極細粉。每用葦管吹鼻中少許，得嚏則活也。

着舌以通心氣。治中惡，急心痛，手足逆冷者，頃刻可殺人。看其人指，爪青者是。

硝石 五錢匕 雄黃 一錢匕

右二味，共為極細末。啟病者舌，着散一匕於舌下，若有涎出，令病者隨涎咽下，必愈。

啟喉以通脾氣。治過食難化之物，或異品有毒，宿積不消，毒勢攻注心腹，

痛如刀攪。

赤小豆 瓜蒂 各等分 共為散。加鹽、豉少許，共搗為丸。以竹筋啟齒，溫水送入口中，得大吐即愈。

熨耳以通腎氣。治夢魘不寤。

燒熱湯二升，入戎鹽七合，令烊化已，切葱白十五莖內湯內。視湯再沸，即將葱取出，搗如泥，以麻布包之，熨病者耳，令葱氣入耳，病者即寤也。

右五方乃神仙救急之道。若六畜病者，可倍用之。

### 附錄一

## 關於《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的鑒定意見

一、馬繼興鑒定 一九七四年三月

根據河北省威縣署名「赤脚醫生」的同志捐獻其家藏鈔錄敦煌石室出土的原題「陶弘景」撰《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以下簡稱「鈔本」）一書內容。鑒定其撰寫成書及本鈔錄時的時代特徵，本人有以下意見：

1. 見於鈔本的未改諱字——該鈔本有以下兩處均保留了唐、宋時人所避帝諱以前的原字。

著預——即今稱之「山藥」，唐代中期以前原名著預。《本草綱目》卷二十七「著預因唐代宗名預，避諱改為著萊。又因宋英宗諱曙，改為山藥。」

大（小）玄武湯——案：今存宋代校正醫書校定的醫書（包括傷寒論）：等，「玄武湯」均作「真武湯」，因避宋始祖趙玄朗之諱，改玄為真之故。

2. 見於鈔本的古俗、通假字——在鈔本中每多散見有隋唐之際古俗寫及通假文字之遺蹟。此類文字後世均不復用，而與其他出土的敦煌卷子相較則相同。如：

狗——胸 癱——癰 耶——邪 炁——亦 豎——醫 駛——快……之類。

3. 見於原書的藥名古稱——舉如：

白截(音再)湯——「小陽旦湯」條之服藥法文中，有「溫飲白截湯一器」之文。

「大(小)補心湯」條之服法條文中，有「白截漿一斗」。

「寧氣補肺湯」條有「白截漿五升」一藥，及「但以白截漿煮上藥」之文。

案：「截」又稱為酢，即醋，是漢代以前的名稱，如：《周禮·天官·酒

正》「漿」字下漢鄭玄注：「今之截漿也」，唐賈公彥疏：「……漢時名為截

漿」。南北朝時，已通名為醋，(見《齊民要術·作酢法第七十一》)：「酢，

今醋也」)

苦酒——即醋的古俗稱。(如《傷寒論》有苦酒湯，陶弘景本草經集注：

「(醋)……俗呼為苦酒」。(見鈔本「固元補腎湯」有苦酒一升)。

酢——醋的古稱，(見鈔本「小瀉心湯」、「大瀉心湯」的服法條)。

麻沸湯——此名見《傷寒論》卷四，辨太陽脈證並治下，「大黃黃連瀉心

湯」方之服法文中記有：「以麻沸湯二升……」。考麻沸湯又名百沸湯，北宋

《嘉祐本草》稱之為熱湯，已不再用麻沸湯之名。

（參考《證類本草》類與熱湯條及《本草綱目》）。

「小瀉心湯」（見鈔本「心胞」節）服法文：「……以麻沸湯三升，漬一食頃……」。

4、原書所用藥物大多同樣見於傳世的張仲景醫書及出土的漢代醫簡中，屬於漢代以前「經方」家的常用藥範圍，而與唐宋以後醫方中所用藥物有異。如：

枳實	芍藥	生薑	乾薑	甘草	黃芩	大黃	桂枝	桂心	五味子
大棗	細辛	旋復花	代赭石	龍膽草	戎鹽	苦參	梔子	升麻	豉
括藹	厚朴	杏仁	黃連	芍藥	竹葉	人參	附子	麥門冬	葶藶子
薤白	半夏	厚朴	杏仁	黃連	芍藥	竹葉	人參	附子	麥門冬
茯苓	澤瀉	蜀椒	韭葉	芒硝	胡麻油	蔥葉	蔥白	飴糖	白蘘漿
薯蕷	地黃	黃耆	苦酒酢	柴胡	石膏	粳米	知母	鷄子黃	阿膠
酒	木	礬石	皂角刺	硝石	雄黃	赤小豆	瓜蒂		

5、處方所用藥物劑量名稱——也與古代「經方」之制相似。其中包括：

兩（一、三、四、五、六、八）  
升（半、十二、三、七、八）

枚，把，斗（六）合（粳米）、三錠（阿膠）

五木匕，一木匕，一匕

6. 本書所保存的古「經方」——原書中的處方有大青龍湯，小青龍湯，大白虎湯，小白虎湯，大玄武湯，小玄武湯，大朱鳥（鳥字或書作雀）湯和小朱鳥湯八方，而其中有四方與張仲景《傷寒論》中的大青龍湯，小青龍湯，白虎湯（同小白虎湯），真武湯（同小玄武湯）相同，但在傳世本《傷寒論》中缺少本書中的大白虎湯，大玄（真）武湯，大朱鳥湯和小朱鳥湯四方。考之青龍、白虎、真武、朱鳥四稱古代合稱為「四神」。作為古經方之名又各有大、小之分。故此八方在本書中均完整能保存是非常難得的。

又如原書中有小陰旦湯、大陰旦湯，小陽旦湯和大陽旦湯四方。在傳世本《金匱要略》及《千金要方》二書中不僅記陽旦湯方之名，而《千金要方》又有陰旦湯之名，足證也屬古經方之一類。

7. 本書所引古醫書名稱、篇目及其佚文——在本書所引的古醫書名稱方面，主要有《素問》、《靈樞》、《傷寒論》、《神農本草經》、《湯液經》（



法)》及《桐君藥錄》。

本書所引《靈樞》的篇目有《邪在篇》篇目，其中《邪在》篇之文，見今存本《靈樞·五邪篇》，而今本《靈樞》中無《邪在》篇目。說明本書撰者當時所見之《靈樞》傳本與現存的史崧傳本《靈樞》不同。

本書所引《靈樞·本神》文(共五處)，引《靈樞·邪在》文(共五處)，《素問·臟氣法時論》文(共五處)，經與現存本的《素問》、《靈樞》以及《千金要方》轉引上述《內經》文字對照結果，雖內容大同，但均互有文字上的出入，說明撰者當時所見之傳本與現存本《素》《靈》之傳本非一種。

此書中記有：「《神農本草經》及《桐君採藥錄》上中下三品之藥凡三百六十五味，以應周天之度，四時八節之氣，商有聖相伊尹撰《湯液經》三□，為方亦三百六十首。上品上藥，為服食補益方者百二十首。中品中藥，為療疾祛邪之方，亦百二十首。下品毒藥，為殺蟲辟邪癰疽等方亦百二十首。共三百六十首，實為代醫家之規範，蒼生護命之大寶也。今檢錄常情需用者六十首，備山中預防災疾之用耳。(現存四十六首)(下文脫佚不清者二行，文句不接)」。

案：上記括號中文字是何時何人所記不詳。

8. 本書所引的古醫家及古病名——本書所引古醫家人名主要有：張機、衛汎、華元化、吳普、皇甫玄晏，支法師、葛稚川、范將軍等。以上人名或用作其名，或取其字，或稱其職，特別是華元化即華佗之字。衛汎為東漢時張機弟子，其事見《太平御覽·方術部》，所撰醫書數種，均佚。皇甫玄晏即皇甫謐之字。支法師即晉代僧人支法存，撰有《中蘇方》一書（見《隋書·經籍志》），已佚。葛稚川即晉代葛洪之字。范將軍即晉代范汪，撰有《范汪方》一書（見《晉書》及《隋書·經籍志》），已佚。

本書所引古病名——如：隋唐時期的天行熱病、筋歪、脈歪、肉歪、氣歪、精歪等稱，均可見於隋唐時期的《諸病源候論》及《千金》、《外臺》及日本《醫心方》諸書，而後世醫書已不再應用。

9. 小結——根據以上有關問題的考察可以初步認為《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鈔本所據的原書，不論在其所保留與引用的古俗寫、諱字、古藥名、藥量、古經方名與其組成藥味，所引古醫書與篇目、佚文、古醫家字號、別名、古病

證名稱，以及方劑配伍特徵、文章結構與風格等多方面內容，可以確定絕非近世或今人仿造贗品，因而其成書年代下限絕不晚於北宋初期以前，是很值得重視的。

## 二、張政娘 李學勤鑒定

一九七五年五月

這個卷子實物已不可見，不能直接進行考查，據所說情況有些可議之點。陶弘景的著作今日流傳尚多，並無此種。《華陽隱居內傳》（宋·賈嵩撰）卷中之末有「華陽先生在世所著書」十九種一百六十六卷，「先生在山所著書」十三種五十七卷，其中皆無此書。

從書名看，「輔行訣」三字極可注意。現存佛教典籍有《止觀輔行傳弘決》一書，唐釋湛然著（類伽精舍本大藏經，陽字五、六、七號），是天台宗的著作，天台宗注重醫學，這書裡也談到一些有關醫療的事，但將二書對照看不出有什麼關係。《止觀輔行傳弘決》可以簡化稱為「止觀輔行決」，然如簡稱為「輔行決」，把表明宗旨的「止觀」二字省略，便很不妥當了。所以，看不

出這兩部書有關係。「輔行」二字連文最早見於《孟子》（《公孫丑下》）「孟子為卿於齊，出弔於滕，王使蓋大夫王驩為輔行」，輔行是「副使」即輔佐或助再之意。之是一個代的詞匯，佛教道教的人都不妨用，不是什麼宗教術語。

陶弘景著的《真誥》內為運象篇、甄命授、協景期、稽神樞、闡幽微、握真輔、翼真檢等七篇，皆以三字標題，當時道教有此風氣。又《華陽陶隱居集》卷二有《發真隱決序》、《藥總決序》等，知當時作書常以「決」字為書名，蓋亦風氣如此。

通讀此書數過，從內容上找不出可以肯定或否定的證據，這主要因為我們不通醫學，沒有醫學史的知識。一個感想是，如果此書是近代人偽作，總會流露一些近代的詞匯，蛛絲馬跡，容易查覺。但尋繹文義，亦非陶弘景自著之書，如云「隱君曰」、「陶氏云」、「陶云」，則作者自非弘景本人。疑是後人輯錄陶說為之，為了尊崇本師在書名下加題「梁華陽隱君陶弘景撰」一行。其實，這裡邊有許多不是陶弘景的東西。

總的意見：此書不是近代的偽作，但也不可能是早到梁代的作品。作為一

種古籍的傳鈔本，還是有保存的必要的。

附錄二

採訪張大昌先生追述原卷子發現經過

及其特徵的錄音要點

採訪人：王淑民 陶廣正 一九九一年八月

為了進一步考察敦煌卷子本《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的發現經過及其特徵情況，我們在一九九一年夏特地專程赴河北省威縣走訪了八十高齡的中醫師張大昌先生。張先生為我們詳細敘述了此卷子得而復失的情況。以下是據錄音整理的記錄要點。

張大昌先生的祖父，名張光榮，號倭南，晚清時到日本留學，回國後曾任軍馬總稽查。聽其祖父說，一九一五年奉命往張掖收購軍馬，隨從是姚振陽軍需官。因早就聽說敦煌多古籍，故順便前去探尋。因遇風沙遂留宿敦煌千佛洞。有位王道士問他們是何處人，什麼事業，張光榮未敢暴露其真實身份，祇說是行醫的。王道士聽罷說：法國人運走了六駱駝珠子卷子，我在裝埭時暗中留下一卷，是醫方，先生現在行醫，我可將其賣給你，索價八十塊大洋，後經討價以七十五元成交，歸途路過西安時，在西安畫市將卷子重新裱背，後送回原籍家中世襲珍藏。

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中，張大昌先生受到運動的沖擊，其家中所藏典籍均被抄沒散佚，此卷子也在其中，另外尚有一些竹簡。三、四年後，張大昌在一村民家診病時，見此卷子已被剪成了鞋樣，經詢問，是兩家孩子糊風箏所餘之物。當時大昌先生尚未平反，朝不保夕，故也未敢索回餘物。說到卷子被毀，大昌先生禁不住痛哭失聲。

據張先生回憶，此書是寫在「綾子」上的，即絲織品。長約一丈二、三，

高尺許。卷首有三皇像，在三皇像四周為二十八宿和朱雀、玄武、青龍、白虎四神。張先生並按記憶畫了一張「三皇圖」。張先生對醫學、文學、佛學等方面均有一定的造詣，他對此卷子特別珍愛，年輕時曾將此卷子熟讀背誦，並用其醫方行醫，八十歲高齡的張先生，對此卷子的段落、醫方尚能背誦。

# 十五 雜療病藥方殘卷（伯三三七八）

## 題 解

本卷子高二七·八公分，長八八公分，有上下框，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孝經》三至七章，背面即本書。卷子首全尾殘缺，中間有部分缺文。現據卷首所記名稱為《雜療病藥方》。

《雜療病藥方》，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撰人不詳。因卷尾殘，故不詳原書卷數。現存治療風瘡、赤白痢、勞損等雜證方二十五首。

### 1 《雜療病藥方》

2 療人風疔瘡方：麻黃根 乾薑 胡粉 牡蠣 以上四味擣末，



3 塗磨上，即瘥。

4 療風冷熱不調方：甘草 乾薑 桂心 訶黎勒 以水一升

5 煎取半升，服之即瘥。

6 三黃湯方：麻黃 黃芩 芍藥 □ □ □ 蔥白 豉 防

7 風 黃耆 甘草 大黃 訶黎勒 十二物，以水一升半，煎取一升，

8 服之即瘥。

9 療人一切百種風病：秦艽一兩 牛乳二升 煎取一升，下訶黎勒，服之瘥。

10 療人鼻血不止方：燒頭髮灰，冷水鼻中灌之，一兩度即瘥。

11 療人勞瘦少力，煎桃柳枝湯：東南桃枝一握 東南柳枝一握

12 葱 豉 芍藥 甘草 大黃 訶黎勒 煎湯服之，立瘥。

13 療人上氣咳嗽方：黃牛酥一升 紫草 煎之，下甘草，訶黎

14 勒，服之即瘥。

15 療耳風寒：含松膠即瘥。又，療齒疼：含菘菝子即瘥。

- 16 療人腹肚痛不止方：當歸 艾 訶黎勒 煎湯服之瘥。
- 17 療人赤白痢不止方：艾 阿膠 黃連 芍藥 當歸 桂心
- 18 椒 薑 訶黎勒 以水二升，煎取一升，分二服，服之即瘥。
- 19 三黃丸方：療男子五勞七傷，消渴（濁）脫（肌）肉，婦人帶下，手足寒熱。
- 20 春三月：黃芩 四兩 大黃 四兩 黃連 四兩。 秋三月：黃芩 六兩 大黃 一兩。
- 21 黃連 七兩。 冬三月：黃芩 六兩 大黃 二兩 黃連 三兩。 凡三物，隨
- 22 時令搗節，白蜜和丸，丸如大豆，服五丸，日三服。如不覺，增至
- 23 服七丸。米飲下，服一月，百病皆瘥。
- 24 又，療髮落：以訶黎勒 二兩，去子 毗黎勒 二兩，去子
- 25 阿摩羅 二兩 三物以醋，漿各二升，煎滓，洗頭，一日洗五度。空煎
- 26 阿摩羅 二兩，洗之亦瘥。 又，療鼻血不止方：取胡粉和水服，立瘥。
- 27 又，療九種心痛：蛔蟲冷氣，先從兩肋胸背撮痛，欲變吐方。
- 28 當歸 八分 鶴蟲 八分 橘皮 六分 人參 六分 檳榔仁 十二分 枳殼 六分 芍藥 六分 桂心 六分 右搗篩為散，空腹煮薑棗飲，服方寸一匕。

- 30 日二服，漸至一匕半，即瘥。又，療五種淋，熱淋，冷淋，勞淋，小便秘  
31 澀不通；以粉兩匙和飲，亦可和水。若是冷淋，和酒服之，不過  
32 五、六十服，瘥。又，療眼開不得，有瘡；取訶黎勒心，冷水，沛目中着，  
33 立瘥。黃連，驢乳，沛着亦瘥。又，療婦人產難；吞小麥七枚  
34 即出。又，療發熱翕翕（吸吸），骨中煩而吐，服黃芩湯。橘皮湯方：  
35 橘皮二兩半 桔梗二兩 生薑一兩半 三物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分  
36 為三服，立瘥。不止，鍼中府，在直兩乳上缺盆骨下二肋間亦得。  
37 又，療口喝，口氣牙疼，狂言鬼語，睡中魘死，錯吞錢鐵：  
38 蓴筒子一枚，長二寸，右粗細隨時着，今入得耳孔中。口喝向左，  
39 即取筒子一頭於耳中孔，隨筒子頭大小作艾炷，灸筒子孔  
40 上。每日側臥依此法灸二七壯，仍須使人審着。□□休灸，不然恐傷過。  
41 療牙疼齒痛不可忍方：取蒼耳子一升，水三升，煎沸，熱含即瘥。  
42 療五種痔病：取槐子搗如彈丸許，納（內）下部，二七日瘥。如大棗許。  
43 療大便不通：右猪膽一枚，一灌即通。

- 44 療小便不通：右□如小豆許，納孔中着，即瘥。
- 45 又方：灸大便孔前一寸，玉莖後即是，灸一七即通瘥。
- 46 療牛肚脹困：右取豬脂半斤，鼠糞二十枚，和灌口即瘥。
- 47 療馬黑汗欲死：右取汗鞋浸汁一升，灌口即瘥。
- 48 療人時氣：取蔓菁子煎取汁，洗身體大良。
- 49 療□血出不止方：取胡粉一合，和水服之即止。
- 50 療□□取生鵝脂作酪，以綿裹塞耳中即〔瘥〕。
- 51 □

## 校 注

1 雜療病藥方：此係原書名標題。

2 疳：假為「甘」。

螞：假為「厲」。

痔：假為「痔」。

- 3 塗：訛為「墜」。
- 瘥：假為「差」。
- 4 黎：假為「梨」。
- 6 芍：假為「勺」。
- 7 著：假為「耆」。
- 9 元：假為「膠（膠）」。
- 10 髮：假為「發」。
- 灌：假為「官」。
- 13 酥：假為「蘇」。
- 15 齒：原訛「甘」。
- 宕：假為「唐」。
- 16 壯：假為「度」。
- 17 荊：假為「利」。
- 19 渴：原訛「濁」。

脱：原訛「肌」。

20 連：假為「蓮」。

28 鶴蟲：原訛「鶴風」。

仁：假為「人」。

殺：原訛「撒」。

29 篩：假為「師」。

32 奢：假為「舍」。

沛：原作「沛」，疑為「注」字之訛。

34 翕：假為「吸」。

35 桔：原訛「拮」。

36 盆：原作「兪」。

37 睦：原訛「唾」。

魔：假為「厭」。

鐵：訛為「鐵」。

39 炷：假為「注」。

40 壯：原訛「伐」。

45 七：其下原脫「壯」字。

50 瘥：原缺佚，據文例補。

# 十六 唐人選方殘卷三截

〔伯二五六五、伯二六六二、伯三

七三一〕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殘，原缺書名標題及撰人姓名。卷子本身殘斷為多段，有三截，均藏於法國，分為三個編號。經考察此三截字體、款式、體例均同，且各段所引錄醫方均記有唐以前醫家姓名出處，屬於選方性質，各殘段中又有武周新字（包括：天、地、人、年、月、日等字）可證其同為唐季武則天時寫本。可見此三截原屬同一卷軸同一著作所拆散者，故現稱為《唐人選方》（注）。而各段則分稱為甲卷（P. 2565）、乙卷（P. 2662）及丙卷（P. 3731）。其中甲卷存一百零四行，乙卷存八十三行，丙卷存三十九行，共二百二十六行。三卷的關係：在甲卷之尾及乙卷之首，不僅有卷子斷痕可以綴合一起，且有殘文前後接續，知此二卷可合為一。但甲、乙二卷和丙卷之間則互不連屬，可證原卷缺佚



者尚多，故其先後也無從分辨。

此書內容雜記臨床各科醫方，但未作分類。甲卷存二十一方；乙卷存一論，二十七方；丙卷存八方；共五十六方。

（注）：原殘卷的三截在《敦煌古醫籍考釋》一書中稱為《唐人選方第一種》。此外尚有在新疆吐魯番出土的另一種佚名氏撰《唐人選方》，在該書中稱為《唐人選方第二種》，因其出土地點不在敦煌，故本書未予收載。

## 唐人選方 甲卷

- 1  搗篩，蜜和為丸，飲服七丸，丸如梧子大。日再服，漸加至二七丸。當
- 2  心中痰，痰數欲唾，吐痰涕為佳。若不覺觸，可至二七丸。此是
- 3  孝感所用，原出僧深方。胡爽。

4 □芷膏：療百病大風，惡瘡，諸腫毒癩，瘡癬，皆主之方。

5 石硫黃三兩 朱砂三兩 雄黃二兩 以上並細研如粉 附子三十枚 天雄三十枚 烏頭

十五枚

6 人（至）參三兩 當歸三兩 芎藭三兩 細辛三兩 防風三兩 白芷三兩

7 乾薑三兩 桂心三兩 松脂八兩 生地黃三斤 豬脂一升、二升

8 右切，以清（漬）酒淹浸一宿，用豬脂於微火上煎之，九上九下，絞去滓，

以摩

9 病上。如前茵草等膏法。

10 羊髓面脂：久用香悅甚良方

11 丁香三分 麝香三分 剉研，綿裹煎膏，絞訖現納香，煎十數沸除之 香附子三分 青木

香三分 白附子三分

12 芎藭四分 辛夷仁三分 姜蕤三分 白芷三分 甘松香二分 零陵（葳）三分

13 藿（霍）香二分 白殭蠶二分 白臘八分 羊髓三升 桃仁脂三合 豬脂七合 熊白三合

酥三合

14 右切，諸藥綿裹，以清酒七合、水七合，和漬一宿，併內脂中暖火煎，水  
15 盡，絞去滓。別研麝香，綿裹於膏中，煎十數沸，綿濾度，以楊木提攪  
16 使光，用之如法。

17 石龍芮 二十四分 茵桂 四分 巴戟皮 十二分 茯苓 八分 五味子 十二分 澤瀉（寫） 八分  
18 蓰（縱） 蓉（容） 十二分 花者 蛇牀仁 八分 牛膝 十二分 遠志皮 八分 蘿摩子  
十分

19 菟絲子 二十四分，酒漬七宿 覆盆子 十分 枸（苟） 杞子 十分 石斛 十二分

20 右十五味，搗篩，蜜和為丸，丸如梧子大。一服三十九，日二服。不覺，稍  
加至四十丸，用黃耆酒服，不忌食。張（文）仲

21 石龍芮丸：主上熱下冷，脾胃氣不足，不多消食，縱食無味，不長肌膚。此  
方宣

22 通榮衛，調中，兼理食（石）氣，平胃能食，充實倍力方中。夏服。

23 石龍芮 六分 萎蕤 四分 枳殼 十六分，炙 麥門冬 四分，去心 甘草 十六分，炙

24 茵桂 一分 薯蕷 四分 乾地黄 六分 石斛 四分 女麴 八分，熬香。

25 右十味，搗篩，蜜和為丸，丸如梧子大，一服二十九，日二服，稍加至二十五丸。酒

26 飲，任量體中冷熱服藥。禁海藻、大肥滑難消食。張文仲

27 療腳氣，兩〔足〕煩疼，或時微腫，膀胱間有水，及心膈積痰等患，去之。

服桃花散方：

28 桃花陰乾，量取二升。並尔虛平量之，不須按捺

29 右一味，搗篩為散，溫清酒和之，令得通咽，空腹頓服之。如人行十里

30 久，當覺腹中鳴轉，以少熱粥飲之，即瀉三數行。所有宿水痰冷

31 不消之物皆悉下盡。或下熱水如湯，或下冷水如泉。若瀉多力弱，隨

32 吃三口冷飯，即安穩，全不使人虛損，不比服餘瀉藥也。經宿以後，即

33 覺腰腳輕健，進食極美，臍腫立消，小便微利，甚驗，大強壯人。

34 服三升為劑，佳。忌食豬肉、肥滑物等，三日忌之，胡爽

35 療痰飲內消方：

36 前胡七分 菴藷子十二分 枳殼十分 炙 茯苓十二分 薏苡仁十二分

37 澤瀉八分 細辛七分 柴胡六分 旋覆花六分 右為丸，食後飲  
38 消之間，以粥飲，一服三十九，日再服，不忘之物。

四時常服方：菟絲

子 三升，酒浸

39 茯苓五兩 人參三兩 遠志三兩 桂心二兩

40 右搗篩為散，以酒服之二方寸匕，日再服，服別漸加至三匕。日忌大

41 酢、熱麵，餘並無妨。 韋惠藏

42 前件方去年已服，微覺得力，為近來腸胃不調，又鍾乳丸訖，今更

43 請依此方服一劑。加：蛇牀子三兩 肉苁蓉三兩 巴戟天三兩

44 右加三味以外，並依舊方，服法亦準舊。

45 孩子兩、三歲至五、六歲，患赤白膿血熱痢，黃連散方：

46 黃連十二分 烏梅肉八分 熬乾 阿膠七分 炙 犀角末七分 黃蘗八分

47 茜根六分 黃芩六分 龍骨八分

48 右搗篩為散，兩、三歲以來，飲服半錢許，日再服，稍稍加至一

49 錢。四、五歲以上，量大小意加服之，日並再服。忌食猪、魚、生冷、油

50 脂、蒜、麵等。

51 又，主孩兒冷利，下水穀白色，食不消等方：

52 厚朴十分，炙 黃連十二分 龍骨八分 赤石脂八分 無食子六枚

53 人參六分 阿膠七分，炙 甘草六分

54 右切，搗篩為散。服法多少、禁忌同前散法。胡奧

55 丈夫虛腎熱客，數苦自泄不止方：

56 白龍骨十分 牡蠣六分 車前子六分 韭子八分，熬令香 鹿茸八分，炙

57 酸石榴皮五分 犢骨八分，燒為灰 花蓂蓉八分

58 右切，搗篩為散，溫酒服之方寸匕，日再服，漸漸加至兩匕。忌豬膾、

59 油脂、肥滑物等。

60 療鬼魅等病方：

61 右好蜀升麻十兩，着一兩青木香和搗為末，每服一方寸匕，日三服，暖水下之，無□。

62 療瘦病，人糞酒方：

63 右取衆人尿三升，衆人糞一升，六月六日糞末三升，豉心一升，葱

64 白切一升，乾粟米飯熟，一時和，納瓮子中。夏月埋土下，冬月埋馬

65 糞中，三七日熟，去上蓋取清，每日兩服。服別強者一升以下，弱者

66 半升以來。病重者不過盡一劑，輕者瘥即休。

67 令人省睡方：

68 馬頭 三兩，炙 酸棗中仁 三兩，別搗，研如脂 苦菜子 三兩 通草 三兩 玄參 六兩

69 茯神 三兩 麥門冬 三兩，去心 枳殼 二兩，炙

70 右搗篩，蜜和為丸，食訖水服二十丸，日二服，加至四十丸為恒，常

71 宜吃苦菜，爛煮下飯為佳，無所忌。蘇楚。

72 常服補益方：

73 乾地黄 六兩 茯苓 三兩 牛膝 三兩 菟絲子 二升，酒浸七日，別搗 巴戟天 五兩，

去心

74 遠志 二兩 桂心 二兩 五味子 五兩

75 右搗篩，蜜和為丸，丸如梧子，以酒服三十丸，日再度服，服別稍稍加至

76 六、七十九。無所忌。韋（慈）藏。

77 秘泄精液方：延年養性，神祕不傳。

78 螻蟻蛾未連者四十枚，去頭足□，以苦酒浸三周之時出，陰乾之。大靖蜒十四枚，

六足四目者□，青色者良。

79 蜂子臨飛赤黃者六十枚，蒸之，三升米下，令足羽自落後，去頭陰乾之。

80 右合搗篩，以鷄子白和為丸，丸如梧子。酒服三丸，日三服，九

81 丸止盡，日交而液不出也。欲下者，食豬脂一斤。

82 備急丸：主霍亂，心腹急痛滿悶，不得吐痢方。

83 乾薑 三兩 大黃 三兩 巴豆 三兩，去皮心，熬令黃，別搗如膏。

84 右三味搗篩，和巴豆搗，令相入，少少加蜜，搗一千杵即好。有病服三丸，

丸如梧子大。飲汁服，以得吐痢。

85 即差。三日內，食糜粥自養。

86 理中丸：主宿食不消及霍亂吐利不止方。

87 人參 三兩 乾薑 三兩 白朮 三兩 甘草 三兩，炙。



88 右搗篩為散，蜜和作丸，丸如梧子大。飲汁服二十九，日兩服，不定至三十丸。

89 牛黃丸：主一切惡氣，盡毒瘕忤，心腹痛脹結實，小兒驚熱，咳逆上氣，身面

90 腫氣，婦人血氣，帶下赤白，悉主方。

91 牛黃一銖，別研 麝香一銖，別研 犀角二銖，剉末 蜈蚣一節，炙 朱砂一分，研

石蟬臘一寸，炙

92 禹餘糧一分 芫青一分，去翅熬 雄黃一分，研 黃連一分 芫花一分，熬

甘遂一分

93 大戟一分 人參一分 茯苓一分 桂心一分 乾薑一分 前胡一分 紫菀

一分

94 葶藶子一分，熬 當歸一分 芍藥一分 芫藟一分 蜀椒一分，熬 細辛一分

95 蒲黃一分 巴豆一分，去皮心，熬黃別搗

96 右二十七味，搗篩為散，納巴豆中搗，令相入，少少下蜜，搗三千杵，成丸。

97 納蜜器中，一服三丸，丸如梧子大。飲汁服，常以微痢病破為度。

98 強藥人增服之，老小減服之。一、二歲一丸，丸如麻子大。三、四歲服二丸，

99 如小豆。五歲、六歲服如梧子一、二丸。並以微痢為度。瘥，止服。忌如藥

法，禁生冷、猪、魚、麵、肉。

100 烏梅丸：主諸雜痢無不瘥方。

101 烏梅肉二兩，蒸 黃蘗二兩 黃連三兩 熟艾二兩 甘草二兩，炙

102 附子二兩，炮去皮 乾薑三兩

103 右七味搗篩，蜜和為丸，丸如梧子大。一服三十丸，日二服，漸加至

104 四、五十丸，飲汁服。禁生冷、魚、油滑、猪

# 唐人選方 乙卷

0   
1 犀角散主熱毒痢、純痢而壯熱口乾，或骨內痛

2 犀角 三兩，剉末 黃蘗 四兩 地榆根 炙 黃芩 三兩 蜀椒

3 右六味，搗篩為散，一服二方寸匕，飲汁服，日三

4  七，痢止停。禁蒜、麩、油、肉。兩

5 又方。薤白切，一升 淡豉 一升

6 右二味，用水五升，煮取二升，去滓，分再服

7 又方：竈下黃土一升

8 右用醋漿三升，煮取一升五合，頓服之。不過

9 凡得時行病及傷寒溫疫之疾，皆是熱病。一日在

10 食豉粥即愈。二日宜鍼刺，服小使、豉，日三服，得

11 愈。三日滿不愈，至四、五日，服苦參湯即愈。六日、七日

12 藥得利通臟，熱毒氣散。

13 右煎一沸，分溫三服。若不汗，熱不散，加蔥。☐

14 至四日來不退，加梔子仁二七枚，小便又加一升。☐

15 服無不瘥者。日日服之。

16 病至四、五日，苦參吐湯方。

17 苦參一兩，切。用醋二升，煮取一升，頓服，當吐或汗即瘥。若渴。☐

18 療熱病六、七日，熱不散，宜服柴胡湯。

19 柴胡四兩 升麻三兩 黃芩三兩 芍藥三兩 大青。☐

20 知母四兩 石膏六兩，碎 梔子仁三兩 大黃三兩 芒硝二兩

21 右切，以水九升，煮取二升八合，去滓，納芒硝，分溫三服，服別

相去

22 如人行十里久。禁蒜、麩。☐

23 一熱病六、七日，結心黃，氣急，口乾渴，大便赤，小便熱，宜服：

24 瓜蒂 三七枚 赤小豆 二七枚 黍 二七枚

25 右掙篩為散，溫水服一錢匕，當吐黃。

26  大豆許納兩鼻孔中吹入，黃出為度，藥少依此數作合之。

27  雖吐黃水，心黃及體黃不除，速服茵陳湯。

28 茵陳 四兩 黃芩 三兩 梔子仁 四兩 柴胡 四兩 升麻 三兩 大黃 三兩 龍膽

三兩

29 右切，以水八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服別

30 十里久。若大便不通加芒硝二兩。

31 灸中腕穴，穴在心歧骨下，臍上處即是其穴。

33 壯，得氣轉為度。如不轉，更二、三十壯。

34 又，灸兩手小指指爪頭，各三壯。又，灸兩脚膝鼻上，下望當膝骨下宛宛凹

處，灸七壯。

35 又，灸脊中，從大椎直著繩，度下窮骨頭即却攝處，中是其穴，當

- 36 脊骨中，灸之三壯。其艾炷小指頭大，灸之。
- 37 又方：着黃欲死不識人，燒鎖匙令赤，烙腦門下項。
- 38 療黃。身體黃，惟心不硬者方。
- 39 右取萱草根搗取汁，一升五合，煎。
- 40 又方：取枯葦子中黃汁一小升，合暖水五合。
- 41 又方：取蔓菁子一小升搗末，用水一大升和。
- 42 每日平旦服一升，三日服盡，小便色。
- 43 又方：服蔓菁子油一升，亦佳。張文仲。
- 44 牙疼方：
- 45 無灰清酒一升 鱧鱖一片 鱧青一片
- 46 右以酒煎取半升即含，每冷煎。
- 47 又方：取松脂一兩 醋半升 煎取半
- 48 療天行時氣之方：
- 49 取桃枝、楊柳枝及葉。

- 50 細切得二升，漬水二升半，煎（前）
- 51 消一兩半，置汁中，自銷令暖如
- 52 面藥方：生豬腦 五具，浸去白血脈 黃瓜
- 53 萹菁子 三兩，細研 芎藭 二兩 白芷 二兩
- 54 右並和，於臼中搗二千杵，即以蜜
- 55 漿水淨洗面項，拭乾訖，以藥
- 56 內，色即白。三七日如練，七七日似
- 57 療時行方：
- 58 臘月雪呈空堙中，與豬屎和埋，安土
- 59 二升即盡。天下良驗，百療百效也。
- 60 服槐子：堅齒骨，明目，令髮不白，兼療
- 61 十月上採取槐子，隨多少，以新瓦
- 62 三七日。一方云：七七日開之，以水淘（漚）洗，去
- 63 陰乾服。從月一日為始，一日吞一枚，二日

- 64 到十一日，又從一枚起，還依上法，至二十日
- 65 終始如此，不過十枚也。無所禁忌。此
- 66 療孩子心腹脹滿，大小便不通，眼目仰
- 67 痢不斷，食乳不消，但有一狀相
- 68 皆服此藥，令微痢。即一年無病
- 69 牛黃一分 麝香一分 甘遂一分，去心
- 70 巴豆八枚，火上微熬，研
- 71  右薤仁、巴豆同研作膏，以
- 72  ；絹篩，惟細惟佳，都和之
- 73  木臼中搗三千杵，合藥不用
- 74  日令童男合之。如無童男
- 75  不得穢。穢即藥不利。一月孩子
- 76  痢，麻子大。一炊久當痢。如不痢
- 77  意量減之。其小孩子服時，取藥



78  上，令孩子吮之，即下。大者以米

79  肉麩、醬醋、生冷、油膩等。

80 杏仁 二升，去皮尖雙仁。蒸之九度，度別取水  熬令香，別末，

81 蔓菁子 二升，  蒸九曝，蒸別，水淋

82 大秦 三升，蒸，去皮核，于烏尾羅手

83  右三味以少蜜和之，搗二千杵，搗以熟為度

### 唐人選方 丙卷

1  裹，  瓶盛之，稍稍減出，漆

2 合器中服之，每服一兩匙，含，稍咽之；亦可以少暖酒下之，漸漸加服，以知

3 為度。日夜四、五服，以意消息。若覺冷利即減服。忌豬膽，血羹為佳。  
胡爽。

4 犀角青。主諸風毒、隱疹、熱毒、風腫、丹、癰腫，皆以摩之方。

5 連翹 三兩 犀角 二兩 升麻 二兩 黃芩 二兩 梔子 一兩 白斂 二兩 大黃 二兩

6 蛇 兩 莢 兩 漏蘆 一兩 玄參 二兩 芍藥 二兩 芒硝 二兩 生地黃汁

一升半 豬脂 五升

7 右切，以地黃汁浸漬一宿，即納豬脂中，微火煎，三上三下，絞去滓，有病處以膏摩塗之數百遍，良。

8 神明白膏。主百病，中風惡氣及頭面諸病，青盲，風目爛眦，管翳，軌衄

9 耳聾，齟齬，齒痛，癰疽，痔，金瘡，疥，悉主之方。

10 吳茱萸 一升 蜀椒 一升 芎藭 切，一升 白朮 切，一升 前胡 切，

一升

11 桂心 二兩 當歸 二兩 細辛 二兩 附子 三十枚，生者 臘米醋 五升 豬脂 一升、

二升

12 右切，以醋醱（澁）漬一宿，以猪脂□微火煎三下，絞去滓，有疾以摩數（傳）之。若耳目鼻病內着之。

13 茵草膏。主諸風毒脚氣、惡腫疼痛、隱疹、惡瘡，擊急不隨皆主之方。

14 茵草四兩 附子十五兩 丹參四兩 細辛三兩 當歸三兩 吳茱萸四兩 白芷

六兩

15 蜀椒四兩 躑躅二兩 升麻二兩 桂心三兩 牛酥一升、二升 白朮四兩 犀

角二兩

16 青木香二兩 丁香二兩 零陵二兩 當陸四兩。本方用野葛，今不可得，以當陸代之

醱醋 五升

17 右切，以醋澁漬一宿，以酥煎三上三下，絞去滓，病處以手摩塗三數百遍近。大摩之佳。

18 烏膏。主一切癰疽毒腫惡瘡，潰後膿汁不盡，肉不生，以貼之。去腫。生肉

良方。

19 黃丹五兩 松脂四兩 薰陸香二兩 臘三兩 亂髮如大鴨子 緋帛方兩五寸

20 右以麻油四升，緩火煎之，以髮白銷盡乃好。每用塗故布帛上，厚一分許，以貼瘡上，或作紙經塗膏，經上以充瘡中，以膿盡肉生為度。

22 牛黃雙丸。主孩兒百病，心腹積聚悶癖，寒熱來去，漸消瘦無辜，頭乾毛豎，頂後生壓子疔，濕久痢皆主之方。

24 牛黃三兩 朱砂四兩 雄黃四分 牡蠣四分 蕤仁四分 石膏四分，研再宿

甘遂四分 巴豆四分 □ □ 二分

25 右切，搗篩，研煉如法，蜜丸之。一月兒，如粟米。百日如黍米，暮歲如

26 大麻，兩三歲如綠豆，四五歲以意漸大作丸，每日空腹服二丸，當下病出。

27 強者日一服，羸者兩日一服，以下病盡，能下乳食為度。欲知病盡，

28 其丸藥臭出即病盡。

29 療一切鬼注屍注冷注，卒中惡鬼氣，心腹痛悶欲絕，乾霍亂，大小便不通，脹滿欲死，立驗。五香之方。

30 麝香四分 □ 香四分 丁香四分 桃仁五分 薰陸四分 青木香四分 犀角

四分

31 升麻 四分 當歸 四分 牛黃 四分，別研 雄黃 四分 鬼箭 三分 巴豆 四分

積柳仁 四分

32 光明砂 四分 訶黎勒 四分 大黃 六分 豆蔻 四分 甘草 四分 桔梗 四分

33 右切，搗篩，蜜丸之，飲汁或暖湯服五丸，如梧子大，得通利即瘥，不利

34 加服三兩丸，要以得利為限。

35 茵陳丸。主天行時氣，溫瘧寒熱來去及發黃，黃疸，大小便澀祕不通，心腹

脹滿，

36 心間氣喘，服之得利即瘥方。

37 茵陳 二兩 杏仁 三兩 恒山 三兩  合 大黃 五兩 芒硝 三兩 梔子仁 二兩

巴豆 一兩

38 右切，搗篩，蜜  得三數行利即瘥，亦有得吐者

39 佳不

校 注

唐人選方 甲卷

- 1 蜜：假為「密」。
  - 2 瘦：假為「淡」。  
當：假為「常」。
  - 8 清：原訛「漬」。
  - 9 茵：原訛「芮」。
  - 12 零苓：假為「苓陵」。
  - 13 藿：假為「霍」。
  - 13 仁：假為「人」。
  - 15 提：原訛「提」。
- 17 石：此字之上原缺方名及主治文，從此方組成來看主要以滋補肝腎為主。

- 瀉：假為「寫」。
- 18 蓰：假為「縱」。
- 19 枸：假為「苟」。
- 20 文：原脫。
- 22 食：假為「石」。
- 倍：假為「陪」。
- 方：疑假為「房」。
- 24 薯蕷：假為「暑預」。
- 27 足：原脫，據文義補。
- 46 梅：假為「枝」。
- 47 苗：假為「倩」。
- 芥：原訛「芥」。
- 52 無：假為「物」。
- 56 螭：假為「厲」。

73 乾：其上原衍「重」字。

76 慈：原脫。

78 靖：假為「青」。

91 蜈：假為「吳」。

94 葶：假為「亭」。

## 唐人選方 乙卷

1 壯熱：原倒，今乙易。

2 榆根：假為「俞艮」。

椒：原缺損。

14 仁：假為「人」。

20 硝：假為「消」。

22 久：原訛「九」。

23 小便：原倒，今乙易。



25 匕：原訛「上」。

32 腕：假為「管」。

臍：假為「齊」。

50 煎：假為「前」。

62 淘：假為「濤」。

埋：同「岡」，山脊。

71 蕤：原訛「蕤」。

75 孩：原訛「孩」。

### 唐人選方

丙卷

4 疹：假為「軫」。

8 眈：假為「此」。

9 齒：原訛「捷」，據《肘後備急方》卷八改。

11 醶：假為「驗」。

- 12 醜：假為「溲」。  
 數：假為「傳」。
- 13 瘡：假為「倉」。
- 15 躑：原訛「躑」。
- 16 當陸：商陸别名。
- 22 茅：未詳。
- 28 覓：未詳。
- 32 蔡：假為「梨」。
- 33 瘡：假為「差」。
- 37 梳：假為「支」。

十七 黑帝要略方殘卷 [伯三九六〇]

題 解

本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七言《古賢集》，背面即本書。其卷首大部殘缺，僅有卷尾。現存二十七行文字。其中第二十行係本書卷末所記書名「《黑帝要略方》」，現仍據以名書。第二十行以後仍附記六方，應屬卷尾附加之文。所載各方大多殘斷，其中有痕跡可辨者凡二十二方，但完整者僅九方。

《黑帝要略方》一卷，古醫籍及簿錄均未收其目，撰人不詳。書中「治」字、「療」字並用，「葉」字避諱，但有不避「旦」字諱，似為唐末、五代之際寫本。

此書內容由於大多藥方均有缺損，故其數不詳。可辨識諸病有房損、陰瘡、男子卵腫等數種。

- 1  取卧
- 2  中衣帶三寸，燒作灰，和酒服。
- 3  和酒服吞之，可御十婦人。
- 4  作灰，和塗陰上。大驚蜂吞，亦得之。
- 5  洗，煮去骨，着少許米，日主即服之。
- 6  二蛾七枚末，用鷄子和丸，棧一夜。
- 7  三升，以清酒一升，煮取三升沸，泔，大良效。
- 8  酒雀卵和丸如大豆，日服一丸。妻不在不得。
- 9  熱以血和為丸，丸如梧子，日三丸。其妻不
- 10  燒灰以好酒和，服之立效驗。
- 11  二升，以好酒二升，煮令沸（佛），服之不三兩服，即
- 12
- 13 治男子  令乾擣，煎末，和酒服一方寸匕，日再服，神。
- 14 療男子

15 男子房損，取菟絲子□七日內取如拳大，搗取汁，和酒服之。日一度，此令養。

16 療男子陰痿不□。

17 男子不起，取天□末，蜜和為丸如梧子，日服十，益健。又可搗取汁，酒□。

18 黑帝要略方

19 治人陰下瘰，以土或搔之黃汁出者，取槐枝切，鹽半升，水二升，煮取一升。

20 治人陰邊生瘰瘡，隨月生死。取鷄毛燒灰，酒和敷，大良。

21 治人陰瘰，取桃葉一升和鹽煮，令三沸，洗即差。

22 治男子卵腫如斗然，縮入腹中，痛不可忍者。灸腳內踝上，日三壯，愈。不瘥復腫，灸二；

23 不差，更灸壯。男左女右。

24 □屈兩足，指甲白肉際，灸年壯。

25 □間二七壯，即良驗。

校注

3 服：假為「付」。

5 即：原訛「郎」。

6 枚：原訛「牧」。

末 原訛「未」。

棧：未詳，疑「服」字之訛。

7 涕：假為「弗」。

11 涕：假為「佛」。

15 養：疑「差」字之誤。

16 痿：原訛「癩」。

19 汁：原訛「升」。

20 數：假為「傳」。

十八 單藥方殘卷  
〔伯二六六六〕

題解

本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道經，背即本書。原缺卷首，存卷尾。有上下框及後框，無行綫，共存八十九行。每行或兩行錄方一首，其上多有朱點及朱筆勾勒，缺書名標題及撰者。所錄各方均係每病一藥（個別有二藥者），或每病灸一穴，無複方，與本卷第五十行所說「單方」二字相符，故現稱為《單藥方》。

書中「葉」字避諱，當為唐人寫本。

此書內容雜錄內、外、婦、兒各科病症之單方，可辨者凡八十五方。

- 1  之立即瘥。
- 2  服之即瘥。
- 3  之即瘥。
- 4  十升，頓服之，瘥。
- 5  葱黃心鼻中入七寸，使鼻中血出即活，男左女右。
- 6 鬼魘死，搗韭鼻，併灌耳中，即活，大佳。勿使人
- 7 人繫蠱毒，取胡荽子根葉，搗汁半升，頓服，即蠱出，瘥。
- 8 人惡症入心欲死，取丁香七枚、頭髮灰棗許大，拌和服瘥。
- 9  目翳，取蘭香子搗取汁，著目中，三五度即瘥。
- 10 人心痛欲死，灸巨闕，在心一寸，三壯即瘥。
- 11 人急黃疸黃，取大黃三合，人新糞和酢漿水絞取汁一升，服瘥。
- 12 人急疔，灌白馬尿一升，蟲即總出，大驗，良。
- 13 人赤白痢，取大蒜十顆，燒作灰，以酒一升溫服，三兩度即瘥。
- 14 人脚轉筋及入腹，取大瓜子莖根服，立即瘥。



- 15 人一切惡腫疼痛不可忍，取胡蔥搗和生油塗上，立瘥。
- 16 人積年上氣，唾膿血，灸兩乳下，裹白，清出各百壯，大驗。
- 17 人蟲水遍身洪腫，取馬、牛尿，每日服一盞，即瘥。
- 18 人偏風，和草火灸，令遍體汗流出，即瘥。
- 19 人冷痺，隨年壯，灸足小指歧紋頭，黑血出，即瘥。
- 20 人癩狂，灸陰頭七壯，即瘥。
- 21 人時氣，遍身生疱，取小豆一合，和水服之，立瘥。
- 22 人患反花瘡，燒馬齒菜作燒灰，敷上，立瘥。
- 23 人大燒瘡，取井底青泥塗上，立瘥。又方。新牛糞塗上良。
- 24 人卒得惡症，吐血欲死，鼠骨燒作灰，大如桑許，和水服，大良。
- 25 人患疔瘡，根入腹欲死，取七東行母猪糞，和水取汁一升，服，〔瘥〕。
- 26 人被狂狗咬，取狗舌草燒作灰，杏仁二合，敷封瘡上即瘥。
- 27 婦人多失子，取產血作泥人，埋着產處，更不失子。
- 28 人失音不語，取烏牛糞絞取汁服，即語，大效。

- 29 人吃魚骨在咽中，不上不下，燒魚細作灰，服之即瘥。
- 30 人面欲得如花色，取井華水，加以明旦，服一合，女七日，男四日，立〔瘥〕。
- 31 小兒霍亂吐乳欲死者，煎人參湯灌口中，即瘥。
- 32 婦人月水不止，取籬箕舌燒作灰，和酒服，即止。
- 33 婦人不用男女，產衣中安一錢，埋却，更不生，有驗。
- 34 婦人產後腹中痛，取松脂棗許大，服之，即瘥。
- 35 婦人妊娠經三日覺，即向南方禮三拜，令子端正，具足囊，吉。
- 36 小兒重舌，取鹿角燒作灰，塗舌上即瘥。
- 37 立春日取富兒家田中土作泥窰，大富貴者，吉。
- 38 婦人兩三日產不出，取死鼠頭燒作灰，和井華水服，即瘥。
- 39 人心痛，取青布一片，如梳許大，燒作灰，用好酒服，即瘥。
- 40 婦人子死腹中及衣不出，以用錢三文兩枚，相向，洗油，朱粉
- 41 和淋，取與產婦服，立即大驗。

42 人濕瘡，取烏牛鼻上津塗，不過三五日，即瘥。

43 人患一切風，取槐根一升和槐葉三升，鹽一升，和水煎取一升，分為三服。

44 人被蛇咬，取獨頭蒜兩顆，咬處着以煮，立瘥。

45 婦人產後血不止，取竈突中土和酒服，良，止。

46 人心痛，取鐺底黑一枚，和小兒尿服，即瘥。

47 人被蛇咬，燒兩錢孔令赤，大醋淋止取汁，着咬處即瘥。

48 人患痢，取鹽一匙，麵一匙，醋飯一合，和擣燒作灰，免。

49 知婦人造事有外夫者，取牛足下土，着飲食中，與婦人

50 吃時，令夜卧喚外夫名字，又道期會處，勿使人傳（博）之。

51 單方：一切病無不治者，大驗。

52 治人小便不通，熏黃如豆許大，用綿裹，着玉莖頭孔中，即尿，大吉。

53 治人腹脹、心痛，取葱白一握却心，取豆豉一抄，用酒一升，空腹服，即瘥。

54 治人患惡瘡，經年不瘥者，取蝦蟆背上汁，着瘡上瘥，不得損命。

55 治人女帶下，取百草花陰乾，擣作末，和酒服之，即瘥。

- 56 治人產婦小便不通，取甌帶汁服，即瘥。
- 57 治婦人產衣經宿不蔭，取麻子三顆，含之即瘥。
- 58 治人舌腫，取蜂窠燒作灰，和酒封上，即止。
- 59 治禿人，三月三日半開桃花，陰乾百日，與赤桑椹、臘月豬脂和灰。
- 60 淨洗瘡，然後塗豬脂，即瘥，永更不發。
- 61 五月五日，埋米一升，在於大門裏入地一尺，不被蟲食，五穀萬倍，大吉。
- 62 治婦人無子，多年不產，取白狗乳，內着產門中以行房，立得。
- 63 凡人純生女，懷胎六十日，取弓弦燒作灰，取清酒服之，迴女為男。
- 64 五月五日於中庭燒牛角，合家富貴。
- 65 二月社日，取酒二升，着產梁上，家宜田蠶，財錢橫至，大吉。
- 66 治婦人數失男女，取桑根鏹作小兒名字，着碁（碁）中，即不失。
- 67 療頭風方。取茅廬子搗作末，須湯冷暖得所，人肥即□頭□。
- 68 治人眼中冷淚出不止。取鹽末以蜜和小豆許，封眼角，即瘥。
- 69 療婦人胎在腹中死。急取熱狗血一盞，與婦人飲盡，即生。

- 70 治人盜汗，取死人衣帶，燒作灰，以水煮作湯洗，即瘥。
- 71 八月一日旦起，去臍中垢，令人多智，至者無病。
- 72 治婦人難產，取象人屎塗丸，吞七枚，令其早產。
- 73 治小兒舌上瘡，取桑白汁塗之即瘥。
- 74 治人痔病，取皂莢去子留皮，搗作末，和臘月猪脂及蜜滓，作  
75 餅子，熱黍坐上，即瘥。
- 76 凡人患爛唇，取糞中蟬蟻，燒作灰，和蜜塗之，即瘥。
- 77 治蜘蛛及蠶咬人，取狗屎壘上，立瘥。
- 78 二月社日，取酒和飯，堂上坐食之，合家無口舌，孝順宜大☐
- 79 畜小兒驚啼，書臍下作「貴」字，大吉。
- 80 治婦人產後腹中痛，取大豆三枚吞之，須臾即瘥
- 81 治小兒夜啼，取井口邊草，着母背上，卧即不啼。
- 82 治婦人無子，取桑樹孔中草燒作灰，取井華水服之，驗。
- 83 治人瘡病，日自服半升小便，即瘥。

84 治婦人產後疼痛不止，灸臍下第一橫紋（文）七壯，即瘥。

85 凡人遠行法，不得辭鬼，多病忌之。

86 治婦人腹中子死不出，取枸杞子三升，服即瘥。

87 婦人別意，即白馬蹄中土，安婦人炕下，勿使人知，睡中自

88 道姓名。

89 人患咽，婦人吹左耳。男子咽，婦人吹右耳。

90 夫憎婦，取鼠尾燒作灰，和酒與夫服之，即憐婦。

91 男子欲得婦人愛，取男子鞋底土，和酒與婦人服，即相愛。

## 校 注

5 鼻：原訛為「目」，據文義改。

7 繫：不詳。疑為「契」字之訛。

10 在「心」下原脫「下」字。

12 疔：假為「蜡」。

25 東：原訛「束」

瘥：原殘缺。

26 狗咬：原倒，今乙易。

30 明昱：未詳。

差：原殘缺。

35 日：疑為「月」之訛。

39 片：原訛「斤」。

40 枚：假為「眉」。

42 濕：原訛「温」。

43 葉：原訛「菜」。

44 煮：疑為「數」字之訛。

47 錢：原訛「鐸」。

48 灰：原訛「火」。

- 50 傳：原訛「博」。
- 52 熏黃：雄黃之別名。
- 54 蟻：假為「痲」。
- 59 赤桑：原倒，今乙易。
- 63 懷胎：原訛「憶始」。
- 66 墓：假為「暮」。
- 71 臍：假為「齊」。
- 74 英：假為「頰」。
- 79 驚：假為「警」。
- 83 瘡：假為「虐」。
- 84 止：假為「至」。
- 紋：假為「文」。
- 86 枸：假為「苟」。
- 87 炕：原為「杭」。



勿：假為「物」。  
90 憎：假為「增」。

十九 備急單驗藥方殘卷〔斯九九八七〕

題 解

此卷子包括四個殘片，即前部，後部一，後部二，後部三。前部為藥方書殘片，後部一為《裁衣吉日》殘片，後部二為本書殘片，後部三為相書殘片。本書殘片長八·五厘米，高一四·五厘米，首尾均殘，共存九行文字。卷首原題有書名標題《備急單驗藥方》。

《備急單驗藥方》古醫籍及簿錄均未見記載，作者姓名及撰年不詳，原保刻於通衢大道旁之石碑，卷中避唐高宗李治名諱，不用「治」字，改用「療」及「救」，據此當為唐高宗以後的鈔寫本。

本書現僅存卷首序文，從小序可知此書收錄了一百零八首單驗方，惜方劑均佚。

1 備急單驗藥方卷並序

- 2  時人過病，枉死者多，良藥目前，對之不識。葛氏之
- 3  鄙耻而不服說之深矣。且如猪苓（零）、人糞能療熱病，急
- 4  止，取對目前，豈得輕其賤穢，棄而不服者哉？人之重
- 5  信古疑今，如幸黃帝、倉公、和、緩、扁鵲之能，依用自取
- 6  鳩集單驗，始悟（晤）天地所生，還為天地所用，觸目能療而
- 7  救急易得、服之立效者一百八方，以人有一百八煩惱，合成此
- 8  勞市求，刊之於巖（岩）石，傳以救病，庶往來君子錄之備急用
- 9  驗，代勞致遠，深可救之。

校 注

1 備急單驗方：此原書書名。

2 苓：假為「零」。

6 悟：假為「晤」。

二十 不知名醫方第一種殘卷〔斯一四六七〕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缺，係正背兩面書寫，分別為無書名標題之兩部醫方書。現稱在卷子背面書寫者為《不知名醫方第一種》。此書體例無大小字之別，各方連貫書寫，不另提行，每方之首多冠以朱圈。現存二十八行文字，共計十方。

書中未避唐高祖之祖李虎諱的「虎」字，但避「世」字諱，「葉」字寫作「葉」，「避」「治」字諱，「治」字缺末筆。又「旦」字不諱，仍應係唐代早期寫本。

此書內容有伏連、傳尸、痲痺、骨蒸及膽病的髓虛、髓實諸方。

○  
□

1 虎骨一具，炭火炙令黃色，刮取，炙盡搗得數升，絹囊盛，清酒六升浸五宿，隨多少稍飲之。療伏連傳屍，骨

2 蒸殭殍，此總是一病，恐人不識，具其名，比來服此方者，但得好藥，效驗

十不失一；皂莢一只，去皮子，令炙黃 柏子

3 口兩 苦參一兩 百部根一兩 金漆腐木一兩，如無，乾漆二兩替 右五味搗篩，

取場和為丸，丸如兔屎大。

4 服時先取精羊肉一鷄子大，熟煮訖，分作兩份。先取一份熟齧咽汁，取所齧

肉

5 滓，裹六丸藥丸，別各裹，平旦以飲服之後，如人一行一十五里久，又前一

份熟羊肉齧肉

6 咽汁，如前法，還取滓，更各裹六丸藥，準前服之。通前總十二丸，名為一

劑。如不

7 〔愈〕，依前法服之，不過兩三度服，無不愈者。疾輕者，痢出黃青綠水，

重者出□

8 □ 糞 □ 田父等，服藥後一月內，不得食羊肉、油麵、熱物等，大忌。療疥癬氣壯熱，兼嗽久，為骨蒸，極驗方。柴胡 四兩

9 茯苓 三兩 白朮 三兩 枳殼 三兩 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分三份服。壯

熱不歇，即加芒硝六分取痢。熱歇之後，每三日服一劑，瘥後每月服 □

10 劑，服 □，終身永除。療人患骨蒸，瘡在脚脛上生方。取藜蘆醋漬塗之即瘥

11 療纏屍骨蒸，瘡在脚，蜀漆丸主之，漸瘦並小兒壯熱方。恒山 二兩 麻黃 二兩

甘草 二兩 知 □

12 □ 杏仁（人） 二兩 牡蠣 二兩 蜀漆 一兩 大黃 三兩 黃芩 二兩 下篩，蜜和

為丸，丸如梧子大，

13 □ 一服五丸，日三，忌 □ 等肉，項暢方。療五蒸下利方，力弱方。苦參 三兩

青箱 二兩 甘草

14 □ □ 以上三味切，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分為三份，灌下部更良。療骨

蒸，以骨汁淋方。枯朽骨 五大〔塊〕，一切骨皆堪

15 用，惟淨洗淨剝刮，不得遺微有土氣，但似有土氣，即不瘥病， 桃枝 三大升，剝 柳枝

三大升，剉 桔棘鍼 □ 大升

16 以上四物，以清水五、六石煮之，減半乃接出汗。別取清漿兩大石投釜中，和

17 骨重煮三兩沸，然後總濾出。淨拭釜，取前後湯 □ 相和，更報暖隨須 □

18 用。使患者解髮令散，以此湯髮（發）項淋之，其湯惟熱，但不破肉為準，

一舉淋湯（今）

19 盡，□覺心悶，即吃三、五口冷飯，如不能坐即卧淋。淋湯之時，自當大淋

汗，汗出之

取

20 處，仍過淋之，務取汗均，以祛惡氣。淋訖，可食一大碗熬葱豉粥，便暖覆

□

21 汗，汗解，以粉摩身，連身足周遍，患重者不過再，淋時欲重，淋時須量，

22 者禁淋，復淋此湯，若飲之尤佳。斷伏連解法。右先覓一不開口瓠（匏）蘆

入月取，□日開，煮取一匙 □ 粥，納其中。又剪紙錢財，將 □

23 新塚上，使病免面向還道，北塚坐，以紙錢貼 □ 新綠團塚及病人更過。

24 □ 別將（樊）少許紙錢圍外，與五蓮將□，使病人一手捉瓠蘆，一手于坐傍以

25 □ 紙穿地，即以瓠蘆坐所穿處，穿地及坐瓠蘆了，使一不病人捉兩個

26 □ 病背祝曰：伏連、伏連。

27 療髓虛方。

28 治髓虛痛，總不安，膽腑中寒，羌活補髓丸方。羌活二兩 桂心二兩 芎藭

二兩 當

29 歸三兩 人參四兩 棗肉一升，研為脂 大麻仁二升，熬，研為脂 羊髓一升

蜀□

30 一升 牛髓二升 前搗為散，下棗膏、麻仁，又更搗如□

31 □ 二髓 內銅鉢中，湯中□□□為丸，丸如梧子，一服三十日，加至四十為

□

32 □，並暖清酒進之。

33 〔療〕髓實方：



34 □ 勇悍驚熱主〔肝〕熱，柴胡發泄湯。柴胡三兩 升麻〔三〕兩 黃芩三兩

澤瀉〔四兩〕

35 細辛三兩 枳實三兩 梔子□□兩

生地黄切，一升 芒硝□□

〔淡竹葉〕

36 切，一升 凡丸物，以水九升，煮

37 三升，絞去滓，下芒硝，分三服。

### 校 注

2 殘蹠：為癆瘵之病。

5 行：原脫。

6 咽：原缺損。

7 愈：原缺損。

12 仁：假為「人」

蠟：假為「厲」

14 塊：原缺損。

18 髮：假為「發」。

今：原缺損。

19 出之：「之」字原缺損。

20 取：原缺損。

22 甄：原訛「匏」。

24 將：假為「獎」。

28 不：原訛「下」。

31 鉢：原訛「錢」，據《千金要方》卷十二改。

33 療：原缺損。

34 肝：原脫，據《千金要方》卷十二補。

泄：原訛「地」，據《千金要方》卷十二改。

三：原脫，據《千金要方》卷十二補。

四兩：原脫，據《千金要方》卷十二補。

35 淡竹葉：原脫，據《千金要方》卷十二補。

二十一 不知名醫方第二種殘卷〔斯一四六七—二〕

題 解

原卷子在其正、背兩面分別書寫兩種醫書。此書即係鈔錄在卷子正面者，現稱其為《不知名醫方第二種》。

此書現共存十八方，所治病症及藥名，用雙行小字注文記以藥量及用藥、服藥之法。書中避「世」字諱，改「碟」為「疎」，不避「治」及「恒」字諱，應係唐代早期寫本。其撰年當在唐代初期。

此書內容有治頭眩、頭風諸病及安神定志諸方。

- 1  升 薯蕷 四兩 茯神 四兩 枳實
- 2 並細切，以絹囊盛，酒清四升漬六宿，初
- 3   頭眩，口渴，目痛，耳聾，大三五七散〔一方〕：
- 4 山茱萸 五兩 乾薑 五兩 薯蕷 七兩 防
- 5 日再，不知稍加。小三五七散方：天雄 三兩
- 6 散，清酒服五分，二日再，不知稍增，以知為度。治頭風方：菊花
- 7 茵芋 防風 細辛 蜀椒 皂莢 桂心 杜衡 莽草 可作沐湯及
- 8 之。治頭風沐湯方：麻黃根 二兩 細辛 一兩 楮椒根 一兩 防風 二兩
- 9 茵芋 二兩 並細剉，以水三升，煮得一升，去滓，溫以洗沐頭。
- 10 治頭中二十種病，頭眩，髮禿落，面中風以膏摩方：
- 蜀椒 三兩半 半夏 一兩
- 11 半，洗 桂心 一兩半 茵芋 茵草 二兩半 蘆茹 一兩半 附子 一兩半
- 細辛 一兩半
- 12 乾薑 二兩 擣篩，以生豬肪二十兩合擣，令肪消盡藥成，沐令頭淨，以

13 藥摩五心上，日二，即愈。生髮及治頭風癢白屑膏方：烏喙二兩 茵芋二兩

14 石楠草二兩 細辛二兩 澤蘭二兩 皂莢二兩 朮二兩 柏葉二兩

防風一兩

15 竹葉半升 松葉半升 白芷二兩 猪脂四升 并咬咀細切，以清酢三升漬一宿，

明

16 旦微火煎藥成，先以沐頭，後以塗之。治頭中風癢，白屑風，頭長髮，

17 生髮膏方：蔓荊子三兩 附子三兩 松脂三兩 松葉半升 茵芋一兩

18 石楠草二兩 細辛二兩 零陵香二兩 續斷二兩 皂莢二兩 澤蘭二兩

19 防風二兩 杏仁二兩 馬蹄膏二兩 藿香一兩 熊脂二升 猪脂二升 白芷

二兩

20 並咬咀，細細切，清醞三升，漬藥兩宿，明旦以馬蹄膏等微火煎，三上三

下，白

21 並小焦黃，膏成，用如澤髮。治欲令髮長及除頭中多白屑方：

22 大麻仁三升 秦椒三兩 凡二物熟熟研，置米泔汁中一宿，明旦去滓，用以

沐髮，

23 數作之。治頭中瘰，檢之白屑起，鷄子沐湯方。新生烏鷄子三枚，先作  
24 五升沸湯出揚之，忖令猶溫，破鷄子悉內湯中，□令和，復煮令熱，分為三  
25 沐，三日一沐，並治髮絕方。染髮令黑方：醋漿水煮大豆，以塗染漬之，黑  
26 如漆。治風邪驚狂及風癩、風瘰諸方：丹雄鷄湯，主治諸風兼賊邪  
27 氣，恍惚，悲傷不樂，喜怒無常，安神定志方。丹雄鷄一頭，三歲者 蛇蛻

皮一

28 枚 麥門冬 三兩，去心 桂心 三兩 羌活 三兩 芎藭 二兩 石膏 五兩 防風

二兩

29 牡蠣 二兩，末 柏子仁 二兩，碎 鳴蟬 十枚，炙 生薑 四兩 當歸 二兩 人

參 二兩 茯神 三兩

30 遠志皮 三兩 麻黃 二兩，去節 大棗 三十枚，擘 十七物。鷄如食法，勿以水，

經腹裏出

31 肝心血，以水二斗，先煮鷄取一斗五升，去鷄肉內餘藥，煎取四升，內鷄肝

32 心血也。又煎取三升半，分五服，日三，夜一，餘湯明旦服。 茯神湯：治

風虛滑洪，頸

33 項強，心氣不定，不能食方。 茯神 四兩 人參 二兩 羌活 二兩 半夏 三兩，

湯洗 防風 三兩

34 遠志 二兩 麥門冬 四兩，去心 當歸 二兩 紫石〔英〕 二兩，末 甘草 三兩，炙

黃耆 二兩 生薑 五兩

35 五味 二兩 酸棗 三兩，碎 十四物切，以水一升，先煮酸棗，取一升去滓，內

餘葯煎取

36 一升半，一服七合，日三夜一。 鷄心湯：治虛悸驚恐，心氣縈縈不安方。

龍齒 三兩

37 防己 二兩 芍〔芍〕藥 二兩 人參 二兩 獨活 二兩 白鮮皮 二兩 甘草 二兩，

炙 當歸 二兩

38 桂心 二兩 芎藭 二兩 生地黃 四兩 黃芩 二兩 遠志 二兩，去心 茯苓 三兩

39 切 以水五升，清酒五升，合煮取三升，藥欲熟，破鷄取心及血，內湯煮十

沸，

40 服八合，日三。治百病鼈魚甲湯方；主治取氣夢，寤時涕泣，不欲聞人  
41 聲，體中酸削，乍寒乍熱，腰背強痛，腹內拘急，不欲飲食；或因疾病  
42 之後勞動疲極；或觸犯忌諱，衆諸不節；婦人生產之後，月經不利，時下  
43 有青赤白，體肥而內虛，羸瘦，小便不利；或頭痛，耳發熱，旋覆解散；或  
44 一交接彌日極，此藥皆主之。鼈魚甲 七枚，炙 白薇 三兩 知母 四兩 甘草

二兩，炙

45 防風 三兩 麻黃 二兩半，去節 凝水石 四兩半 桂心 四兩 芍藥 二兩半 茯苓 四兩

46 石膏 六兩，碎 黃芩 四兩 貝母 三兩半 白朮 三兩半，一方二兩半，切 以水四升，

煮取二升，溫

47 服一升，日三，夜一。定志丸；治大風入腹腸，喜忘，恍惚，善恐，開心逐

邪，安

48 神臟，除百病方。人參 五兩 附子 六枚，炮 赤朱 三兩 猪心 五兩 牛心 五兩

49 羊心 五兩 馬心 五兩 犬心 五兩 菖（昌） 蒲 五兩 遠志 五兩，去心 茯苓 五兩



亦可用茯神

50 擣下篩，蜜和，服如杏子核一枚，日三，稍益如杏大，五心皆乾乃稱之。

51 治男子得鬼魅欲死，所見驚怖欲走，時有休止，皆邪氣所為，不自紀。九

52 物牛黃丸方。荆實一兩。死人精 曾青一兩。龍精 玉屑一兩。白虎精 牛黃一兩。

火(土)精 雄黃一兩。地精

53 玄參一兩。玄武精 空青一兩。天精 赤石脂一兩。朱雀精 龍骨一兩。水精

九物名曰九精，上通九

54 天，下通九地。擣下篩，蜜和服，如小豆丸。先食吞一九，日三，稍加，以知為度。

55 凡欲發狂，即欲走，或自高貴，稱神聖，皆須備諸火灸，必乃得永瘥耳。若

56 依邪法治之。治卒中邪魅，洗惚振□

57 □

# 校注

1 薯蕷：假為「署預」。

菝：假為「伏」。

3 方：原脫，據《千金要方》卷十三補。

8 楮：疑「猪」字之訛。

14 楠：假為「南」。

朮：原訛「木」。

19 仁：假為「人」。

20 醞：《玉篇·酉部》：「醞，釀酒也」。《千金要方》卷十三作「醋」。

22 置：原訛「罷」。

25 日：原訛「百」。

34 英：原脫。

36 榮榮：假為「榮榮」。

37 芍：假為「勺」。

42 生產：原倒，今乙易。

46 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原訛作 以水二升煮取四升，據文義改。

49 薑：假為「昌」。

52 火：原訛「土」。

56 依：假為「衣」。

洗：假為「光」。

# 二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三種殘卷

〔斯三三九五〕

## 題 解

本卷子首尾均缺，無書名標題，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三種》。卷子上半截文字已殘，可考文字共三十二行，存三十四方。其撰寫及鈔錄年代不詳。

此書內容為各種病症的簡便醫方。

- 0
- 1  乾漆，款〔冬〕
- 2  水下之即
- 3  服秘驗，

不知名醫方第三種殘卷

- 4  巨關穴在心下一寸，灸二七壯。
- 5  椎骨數下至第七節上灸
- 6  以日再服。
- 7  種黃俱療。
- 8  着絞取一升，服之。
- 9  兩搏消頓服，須臾快利，即瘥。
- 10  前足指，以此繩圍項，向後灸繩
- 11  瘥。
- 12  立驗。 又方：人  囊頭塗油 。
- 13  馬屎一升，蟲總出，驗。 又方：乾地黃、犀角、甘草細
- 14  分灸，燒灰和臘月猪脂塗人，並驗。
- 15  頭髮如鷄子大，燒作灰  驗。 又方：甘草一兩
- 16  水九升，煮取三升
- 17  又方：擣車前草   二升

- 18  水一升，煮取半升，米一勺，煮汁  空腹服之
- 19  主中灸三壯，神祕。又方：黃  一兩，細剉  以水  升，酒  升
- 20  大綿裹，內下部中  重者再
- 21  赤石脂 五兩 乾薑 二兩  米飲服 五升
- 22  十頭燒灰，以酒一升和，溫服。不遇
- 23  黃連 二兩  搗篩蜜和為丸。空腹四十丸。
- 24  定，兼除腹痛。又方：杏仁湯煮熟，用麩作餅
- 25  一兩 乾薑 一分  等，飽吃，立瘥。
- 26  六分 桂心 六分 檳榔 六分 枳殼
- 27  灰酒  五丸 漸加至二十五丸，忌大醋、油膩。
- 28  煮取  升，頓服，不  三劑。
- 29  服，驗。又方：煮葶空腹熱服  其後

校注

／冬：原殘。

24 仁：假為「人」。

二十三 不知名醫方第四種殘卷〔斯五四三五〕

題解

本卷子為冊葉裝，首尾均殘。現存十九葉，有四周單邊框界，每葉七行，每行十二字。原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四種》。

書中記有「史館崔（名協）相公有此」一句。考崔協為五代後唐人，卒於公元九二九年（《五代史》卷五十八本傳）。據此，本卷子撰年當在五代時期。此書內容為各種雜病的藥方。

0

1 落· 服硫黃蘇方：

不知名醫方第四種殘卷



- 2 舶（白）上硫黃一兩，細研 石膏
- 3 林米酒 三升 右取鐵
- 4 者，置於慢火上，先安石〔膏〕
- 5 遂下蜜，煎令魚凝色
- 6 煮藥十數沸，又傾漿水，別
- 7 取硫黃，置灰碗，實按於上，
- 8 邊上散勞硫黃，日中曝乾
- 9 其石膏即不使，如是見
- 10 煎（前）蜜酒二合，調藥一
- 11 以一、二合酒下。如恐風
- 12 飲，研之，丸硫黃如梧桐（同）
- 13 酒下，旋旋添林米酒於蜜
- 14 是面上。夫人娘子多風瘡
- 15 者，每夜以暖水洗面了，取前

- 16 早年于李穀郎中處施惠，
- 17 肯傳與，自後凡有人者，不曾
- 18 瘡頗多，半月內鬚眉却（生）
- 19 瘡人身上忽有熱腫漸長，
- 20 坐卧不得，三兩日內
- 21 右取石灰半升，於
- 22 時極熱，遂傾入冷水
- 23 別傾淨盆中，近底脚不
- 24 水便清泚。盡水，疊紙數重，
- 25 半匙紙上滲，稍稠，先以蘇
- 26 皮膚雖熱，毒已散，但以其膿
- 27 鍼鍼破，出盡膿便乾。若是已有
- 28 兼四面腫甚，其瘡口即貼
- 29 面，即塗石灰藥，膿旋

- 30 史館崔名協相公，有此
- 31 此法尋修，果獲效驗。
- 32 李郎中有神術，救余
- 33 惑不廢此藥，使余余曝
- 34 修得，將行急疾，免修不
- 35 療諸瘡膏藥方：
- 36 黃丹 二兩 洛粉 三兩 麻油 五
- 37 一兩 右取黃丹、洛粉
- 38 生鐵器中炒令黑色，遂入麻油，
- 39 今至稠，入臘了，點於外邊，
- 40 為膏，即住火，收於瓷器，凡
- 41 故帛貼（帖），看瘡大小（少）着藥
- 42  打損手指，抹少許膏
- 43 療大便不通方：

- 44 生羊膽一個 葦子
- 45 右件法，是方
- 46 涼冷物，不欲轉瀉，如
- 47 免脹滿，切  通疏，前
- 48 線前，開破小許，插葦筒子於
- 49 以濕紙  內入下部
- 50  良久
- 51  轉危
- 52 右取白  一個，劈破一半
- 53 生爛痔，不羅 葱 兩莖，一莖
- 54 甘草 二寸、一半生，一半炙
- 55 小便 兩茶碗 煎取半
- 56 又方：
- 57 頭如有咽不下物，未

58 吐，吐了，依前在心頭，此乃☐

59 擾（撓）悶積成此狀，服厚朴丸

60 右取：厚朴一兩，生薑汁十兩，炙，如無生薑，☐杵乾薑末三兩，調稀☐

61 銚子中煉萵 山茱萸一兩，☐

62 右四味杵羅，以棗泥（藝）溲丸如☐

63 大，每日空心酒下三十丸，見患☐

64 日脫，空心更服，如效（校），每日三☐

65 延範得力，疾愈則不宜，當☐

66 效。冷忌，動風氣物也。

67 療患肺不計新舊方：

68 右取杏仁半，以童子☐

69 經二七日後去皮，於流水☐

70 控乾，却取童子少☐

71 蒿葉半斤同煎，水☐

- 72 研爛。試看堪為丸，放冷☑
- 73 茶碗，更研丸如常。每日空☑
- 74 下三十九，十五日後方效。
- 75 療男子冷疾方：
- 76 右取葶苈子二升，以冷水☑
- 77 小湏，淘，有浮者沈下，又更☑
- 78 過已來，方得浮者盡，即以☑
- 79 半日後煮得芽（牙）出，乃取芭☑
- 80 皮膜研碎，生附子五個，劈☑
- 81 置鍋中，併葶苈炒，直待☑
- 82 火亦不得急，極乾即取出☑
- 83 禹餘糧五兩 如紫色爛石，別☑
- 84 諸藥中，大鐵臼擣☑
- 85 桐大，每日空心酒下，☑

86 人雖有冷疾，祇可服

87 酥先生法，甚效驗。

88 療小兒頭瘡久不效方：

89 右取大麥，燒作黑色，杵，羅

90 三兩遍使瘥。

91 又方：理療少髮多瘡痂白

92 右取人糞燒灰，油調塗一

93 療惡瘡久不效方：

94 右取鷄子三個，打破去黃

95 亂頭髮如一鷄子大，鐵器共

96 煙，旋以銀或鐵匙按取

97 取，每日稍稍（少少）塗瘡上，已。

98 三五上，即效。

99 療赤眼方：

- 100 右取黃連少許，黃□
- 101 碎，後（厚）以綿子裹，奶汁浸，□
- 102 汁別以少綿子點，仰臥□
- 103 又方：蔡人因夜復不睡，忽□
- 104 痛方。
- 105 右取白鹽末一匙子，半兩已□
- 106 酒一茶碗，調，頓服，即不得□
- 107 蔡風赤眼：
- 108 右取蕤仁五十個，生杏仁□
- 109 碎研，入膩粉半錢，熟絹裹，□
- 110 浸良久，搥汁，細細小綿敷□
- 111 方效，退，半月來愈。
- 112 〔療〕腫毒方。
- 113 右若無石灰煉修□



114 商陸根搗爛，入少鹽 □

115 又方：

116 右取牛糞，暖水調，令稍 □

117 上，極神驗，如村人不能收 □

118 教以此法，州中見有人得 □

119 療腳氣方：

120 右取槐葉，置鐵火爐中，□

121 着火候極熱，以醋一茶碗 □

122 人踏槐葉，候冷，更澆醋 □

123 使一料十數度方效。

124 療惡刺入肉後諸藥不能（出方）：

125 右取荆子枝濕葉，置 □

126 出以療腫，煙上，就煙 □

127 火及荆葉，一食頃 □

- 128 療產後痢方：
- 129 右艾葉一把
- 130 服之即愈。
- 131 兩度便
- 132 療諸冷氣男
- 133 右取鷄，烏頭一斤，細剉
- 134 了，同於大釜中煮，
- 135 候水至少，取二集
- 136 乾，苡羅，麩糊丸，
- 137 及腰冷者，日服二十九，
- 138 療耳聾方：
- 139
- 140 升攪取汁，更方以
- 141 為度，取精羊肉一斤，將

- 142 至水極少，漉出，研肉
- 143 下十九，此法今華
- 144 甚有效，不可令
- 145 療口瘡方：
- 146 右取露蜂窠一兩，燒為
- 147 絹羅兩遍，黃蘗一兩，杵
- 148 中，更入膩粉一錢，同更以絹
- 149 款款貼之，如小兒患者貼藥
- 150 並不落，亦無毒。大人患
- 151 更款口了，更上藥，立效。
- 152 療鼻衄方：
- 153 右取冷水添大口瓶中，令
- 154 蓋頭索子令緊繫到
- 155 腦心，別人扶之，必吸定良

156 却待血脈凝方瘥。

157 又方：

158 右取刺芥汁半盞，

159 骨兩面，從項至腰即

160 療忽患腰痛方：

161 右取削下鐵，爛擣了一

162 半兩，同於鐵

163 療諸冷疾腰腹

164 右取蕭州艾葉半斤

165 西州棗二升，濃醋五升，同

166 爛，去却核，却煎，以

167 攪至乾，都出於

168 爛擣，兩日後丸如

169 人不，兼膈上有熱，止

- 170 者，每服酒下，空心
- 171 見已有人得力不少。
- 172 療小兒風疳瀉痢兼至
- 173 不多見物方：
- 174 右於臍下一橫指地，灸
- 175 罰都一百，永瘥，如止
- 176 四十九罰，若女孩兒已灸
- 177 子急。
- 178 療咳嗽久遠未效方：
- 179 右取沙糖二兩，如無，使寒食錫代之 桂
- 180 皂莢二寸，熟炙，去皮，塗酥（蘇）更炙 三味
- 181 小大絹子囊，含咽
- 182 療風疹，漸渾身癢
- 183 者惡心吐方：

- 184 右以黃蘗枝半斤槌碎
- 185 礬末一兩，淋洗遍身，乾，披
- 186 羅羌活取末一匙半兩
- 187 臥良久便瘥。如無黃蘗，祇取苦參根洗浴。
- 188 療人有諸打損瘡，將效
- 189 却腫，瘡中如鍼扎痛，
- 190 手足抽痛害人方：
- 191 右取豉一撮，點少許湯入
- 192 爛，團作餅子，於瘡口上
- 193 大艾罽一七個，三四個後
- 194 忍痛灸瘡熟，即使
- 195 白，即點黃丹膏便
- 196 療乾癬方：
- 197 右取稍乾棘皮，燒以相

198 有益（藝）出，塗癬上三兩，立（瘥）。

199 療濕癬方：

200  一兩，熟

201  麩糊丸，如常

202 服三十丸，空腹米飲下，立效。

203 療多冷氣常服楮實丸

204 右取乾薑 四兩 楮實 四（兩）

205 別搗牛膝 四兩 桂心

206 桑瓢丸，如梧桐子大，

207 下三十丸，無忌。

208 抵聖轉腹中諸滯物癥

209 青木（香）一分 桂心 一分 檳榔 一兩 鬱

210 甘草 半兩 麻仁 二兩，生 巴豆 兩顆

211 皮厚着紙 慢裹，大石壓一宿去油，其紙燒却不用 芎藭 半

- 212 半兩 羌活半兩 麝香半錢 人參□
- 213 二兩 防風□□ 橘皮半兩□
- 214 右一十五味，共杵羅為散，□
- 215 轉取藥半錢，空心甘草□
- 216 後，更以湯米飲，投瀉立□
- 217 療傷中血不止方：
- 218 右急取燈心一小束□
- 219 療撲損手足痛不□

## 校注

- 2 舶：假為「白」。
- 4 膏：原殘，據上文補。
- 10 煎：假為「前」
- 12 桐：假為「同」。



18 生：原殘，據文義補。

24 泚：原訛作「泚」。

31 果：原訛「杲」。

36 洛：疑「鉛」字之訛。

41 貼：假為「帖」。

小：假為「少」。

竹法：其下原衍「蓋」字。

47 疏：其下原衍「取」字。

59 擾：假為「挽」。

62 泥：假為「藝」。

64 效：假為「枝」。

77 淘：假為「掏」。

79 芽：假為「牙」。

80 膜：假為「瘼」。

93 久：其下原衍「枝」字。

97 稍稍：假為「少少」。

己：假為「以」。

101 後：假為「厚」。

102 別：其下原衍「別」字。

110 担：原訛「担」。

112 療：原脫，據文例補。

114 商：假為「章」。

124 出方：原脫，據文義補。

165 五：假為「伍」。

180 酥：假為「蘇」。

183 吐：其下原衍「户」字。

198 溢：假為「藝」。

瘥：原脫，據文義補。

- 204 兩：原脫，據文義補。
- 209 香：原脫。
- 210 巴：假為「芭」。
- 216 湯米：疑互倒。

二十四 不知名醫方第五種殘卷〔斯六一七七—二〕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殘《孝經》，背面即此書。可考文字共十行，存九方。原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五種》。此書中「治」、「療」二字並用，以為唐以後寫本，其撰年當在此以前。此書內容有外傷及婦產科病症、心痛、赤白痢等醫方。

0 □

- 1 療人被惡刺。以壁上蜘蛛□之□
- 2 療婦人八、九年無子。取死白狗脚燒作灰。正月一日服之。能有子。

- 3 療婦人產衣不出。取牛尾燒作灰，服之即出，必瘥。
- 4 療婦人月水不止方。取簸箕舌燒作灰，和酒服即止。
- 5 療婦人兩三日產不出。取死鼠頭燒作灰，和□并華水，服之立瘥。
- 6 療人心痛。取青布一片，如梳許大，燒作灰，用好酒服即瘥。
- 7 治婦人產後疼痛不止方：灸臍下第一橫紋七壯，即瘥。
- 8 治婦人腹中子死不出。取枸杞子三升，服即瘥。
- 9 治婦人無子。取桑樹孔中草，燒作灰，取并華水，服有子。
- 10 療人赤白痢。取大麻子頭燒作灰，以酒一升，溫服三、兩度，即瘥。

校 注

3 婦人：原倒，今乙易。

二十五 不知名醫方第六種殘卷〔伯二八八二〕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殘道經，背面為本書，現存一百五十三行文宇。原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六種》。

書中記有「天寶七載」（公元七四八年）及「並是大秤大兩」（見三等九方）等語；又避「旦」字，改為「明」，可知係唐代中期，或其後寫本。但此卷中未避唐高祖之祖李虎的諱字「虎」（一一二行），說明諱禁不嚴。

此書內容雜記各類病症藥方共四十二方。

0 □

- 1  根研碎，却和所煮，蒜乳重溫
- 2  服蒜訖，少時亦空腹，却押并
- 3  方是屈南毛方。
- 4  華撥一大兩 訶黎勒皮一大兩，楞長大
- 5  日空腹服十九，更勿再服
- 6 菜、猪肉、熱麵。又方：白沙一大兩，乳頭者 擣篩為散。取精
- 7 羊肉一斤臄，為炙並脯並得，每日一服，分為十日吃，極有效
- 8 驗。如須頓服，每服惟此。
- 9 療心痛方：
- 10 取石膽一兩，用一  子許，以酒一合暖之，絞藥使消盡，盛痛
- 11 即服之，食無所忌，入口即止。
- 12 牙疼方：
- 13 取杏仁二七枚，燒使焦，熱熨即瘥。又方：取蒼耳子，燒
- 14 作灰，綿裹，含之即瘥。

15 療霍亂諸方：此病有二種：一種乾霍，求吐不得，過不通泄，便堪害人。瀉得，即吐利無度，心腹切痛，此但須暖。

16 溫，不多殺人。如有前證者，宜依後方。若覺心腹刺痛，煩冤困苦，取

17 吐不得，求利不得，手足逆冷，唇口焦然，過久不通，或堪致死。有

18 如此，惟急用後方：巴豆仁五百粒，蒸令發熱，去心中膜。乾薑 三兩

19 大黃 三兩，雷氏千金丸以其消五兩代乾薑。右三〔味〕搗篩，乾薑以下味為散，然

20 取巴豆一物，於臼中搗令如膏，必取極細，即投乾薑、大黃二味散

21 於臼中，共巴豆膏同搗，令極搗得細細。下蜜，要令丸

22 硬軟依尋丸藥法。藥成訖，以飯服之。初服三丸，丸如

23 梧子大。服訖遣人數擦腹內，令轉動速利。良久

24 不覺有異，即以少許熱粥投之。投訖又不利，

25 邊燥按捺良久，不覺轉動，更服一丸，服訖依前

26 按腹。飲投得利之後，好暖將息。勿即與食。過渴不

27 止，煮少將薄飲與少許。若覺飲食過度，夜



28 眠不覆衣被，內外既冷，食飲不化，心腹結痛，吐利

29 不休，此是濕霍。有此，惟宜依後高良薑等三味飲之；

30 高良薑 豆蔻子 桂心各二兩 右三物細切，以水四升，煮取

31 一升，絞去滓，細細帶暖飲之。亦有用：木瓜一枚，薄切 桂

32 心 二兩，細切 以水三升，煮取七合，絞去滓，細細水暖啜之。

33 亦有單煮扁（篇）豆葉，研取清汁，用煮未作飲，食之者。亦

34 有單煮香薷取汁服之者。亦有單用烏牛糞汁服之

35 者。此等諸方，臨時任用。

36 療豌豆瘡方：右取兔皮一、兩

37 個，取水一升，煎取四升，溫洗，以瘡為限。服極驗。

38 染髡及髮方法：

39 鐵砂、破鐵汁並得 并醋浸，合鐵加入醋，腐（腹）熱即醋色赤黑。冬月並近火，春即日曝，

時時攪之。

40 玉（王）門礬石 一錢，對火燒，合乳，沸即收着盞中，以醋半合，須着石上，其石即自消散，

便和為汁。

41 阿患謫譯泥 一兩 沒石子一分 以上兩味和，於鍋中乾熬，熟即軟黑，恰似煮菜一種，待乾。

42 糞，然搗作末（末），生絹細羅取。

43 右滑裹，淨（淨）洗頭髮及髭鬚，勿令膩其髭。又更別着漂

44 豆重洗，令濕。待乾後，然取鑄子淨洗，勿令膩。即以一升鐵

仿汁內鑄中，煮一兩合白麩和調，如煮麵糊，三、五沸即

45 熟，熨塗髭鬚上。即取故油斤，火上暖令軟，便裹

46 髭鬚及髮，經一宿。早起□□暖水洗一回，至夜間

47 欲臥時，即取黃礬汁輕刮髭鬚上。其餘殘

48 汁還於小鍋裹着。又更塗一升醋，即取阿

49 患（過）搗碎（淨）泥，沒石子末內裹許，又着白麩

50 一兩合和攪之，還似煮麵糊，熟即依前塗

51 暖油斤裹一宿，早起即用暖水淨洗手，其

53 髭髮黑色如染。經二十日，鬚根底微白，依前更染

54 一回，再染得一載，髮經一染，三載得黑，大效。

55 內藥方。療一切風冷病：

56 人參 巴豆 蜀椒 制(志)，熬 黃連 桂心 茯苓 烏頭炮 乾

57 薑 猪牙皂莢 去皮，炙 桔梗 紫苑 柴胡 菖蒲 食

58 鹽 遠志 厚朴 當歸 杏仁 恒山 附子炮 磁毛 石薑(姜)

59 茱萸 青木香 枸杞子 菴蓂子 右以上各二分

60 葶藶子 四分 牽牛子 二分 兔絲(茲)子 二分 二十八味。

61 右已前件藥共二十八〔九〕味，並須好藥，絹羅羅之，用蜜和

62 為丸，如酸子。欲內時以黑飴餅子裹藥令過。無飴，綿裹亦

63 得。凡欲內藥，晚間早食，須也入胡蹲坐，以中指內着少許唾，便

64 令滑潤，偃腰卧，其藥直入腰，温下部。內訖即卧，更勿舉動。

65 至一更藥熱，動覺腰膝暖。二更五臟流通，腹內迴轉。三更漸

66 抽腹內，狀如雷鳴。四更藥熱爭力，有少不安，膿水惡物即出。

- 67 於淨地使轉以杖擡看病狀，自覺雖水出，不令人虛，百事  
68 無妨，不須補療。其藥治積年沉重腰脊宿冷，勝寒，冷痺，  
69 陰汗，陽道衰弱，兩膝頑痺，夜臥小便多，尿後餘瀝痔病，  
70 瘴氣，塊氣，鬼氣，臍下宿冷，上氣咳嗽，吃食嘔，餘水  
71 即心腹滿，久患心痛，飲食不消，婦人信不通，白帶下，或生  
72 養者多，因資皮膚乾瘦，冷氣，白痢，馬墜內損，五勞七傷，  
73 熱風，暗風，攤風，手脚戰掉，白蟲，蛔蟲，留蟲，疝氣下墜，面黑點  
74 蠅，瘰塊大如杯碗，食物不消，終朝嘔，變腹內堅結上氣衝  
75 方心，妨兩肋恒似刀刺，夜臥不安，婦人不肥，夢與鬼交。內此藥，不  
76 問老少，無不瘥者。臣親內藥，經三日，下出長蟲五寸二十餘個，稠  
77 膿三、二升出，病患除愈。臣叔先被馬墜內損，經三、四年，天陰風  
78 腫即發，疼痛不堪忍，臥在牀枕。內藥五日，下紫黑血三、四斤，  
79 惡膿水二、三升。妻患臍下方痛，純嗣十餘年，每發狀如刀刺。內  
80 藥，下黑血惡物八、九升，出小蟲三十餘個，其病即瘥，便即有子。臣

81 試有效，錄狀奏聞。天寶七載正月十三日，榮王府司馬張

82 惟澄進灌法，神驗。出白膿、未膿及水方：

83 泔清一升 糟醋一升 右以上煎取一升，即內鹽花一小合，乾薑

84 末一小合，攪調用灌，灌了少間仰臥，脚踏壁少時，即

85 利膿水。看

86 不多，隔日更灌。膿水出盡，即看後補方。

87 灌用羊□皮作袋子，以竹筒（筩）作口，內下部。

88 椒二合 豉二合 葱三莖，切

89 右以上切，以漿水一大升二合，煎取六合，依前灌補。

90 胡散止法：馬熾菜，淨洗，以一、二日待蒿。即取青麥醋

91 煮稀粥調補，並切蔥白，內經一宿。又取胡荽，蘿蔔

92 葫蘆，酪漿，和釀之。次着：蘭香、胡荳根，薄荷葉。

93 都着了候生。每日一兩度手，攪合，和合經一七日

94 後，用漿漿煎茴香草，搗瓮中撈出作餅子，陰暴乾，其鹽量

- 95 事者多少瓮中。
- 96 白麵一升，七月七日以暖水和作麵，堂裏當心地，以二十合着，經一百日，
- 97 即出，酒、酢、醬、苦末少許着即好。二月八日澆頭，令人大吉貴。
- 98 漿一升，飯五升，麵二升，飯麵相和，納漿水中，封頭，經七日熟如
- 99 咕啖，下多少飯，若即着麵。
- 100 羹臠即投一片新瓦便淡，煮羹不懶着瓜皮。
- 101 癘瘦牛方。并葦水一升、二升，
- 102 每空腹後灌，先納手探糞盡然，灌。如牛肥即加水二升，瘦減二
- 103 升，灌吉。一食飯間即泄却惡物。出盡，取蔥白四枝火中燒熟，去皮
- 104 便內鼻中穴。又取蔥六莖，中破，破作兩片（斤），於羹豆醬淹爛，經一
- 105 宿，明日灌口中，須深內咽喉，莫令嚙着，灌三度便止，有效。
- 106 正月一日，取桃枝，着戶上，百鬼不入家。埋錢四十九文牀腳下，利市。
- 107 三月上卯日，取桑皮向東者，煮取汁着戶上，避百鬼。
- 108 正月一日平旦，取家長臥蓆於道上燒，去時氣。

- 109 正月一日平旦，面向東，吞麻子二七枚，令人無患半日病。
- 110 八月一日，去臍中土垢，令人無患。正月一日，着新衣，向東禮七拜。
- 111 七月七日，取田中瓜下土，着小兒臍中，令兒多智聰明。
- 112 一月上卯日，取虎骨，東向煮取汁，飲之令人全。
- 113 正月十五日，懸猪腦、目、耳屋梁，令人大富貴。以破履埋庭中，仕官大吉。
- 114 正月十日，懸豕羊蹄着戶上，辟賤不入門。
- 115 滿日，取三家井水漿，令人大富貴。
- 116 馬蹄埋宅西角，令人富貴。以鹿角着廁中，令人得財，富貴。
- 117 三月庚辛日，塞鼠穴，鼠不入得宅。
- 118 寅日，泥宅舍倉庫，鼠不食五穀。
- 119 申日，著新衣，富貴，宜子孫。欲得求願日，所願從心，己丑、己巳日是。
- 120 欲得仕官不嗔，取白鷄肝帶行，吉。
- 121 一月二日，不得歌唱，共人飲酒，祀祠大凶。
- 122 正月上朔日，買人賣得十萬倍利。

123 理中丸：治一切氣兼及不下食者方。人參一兩 甘草一兩，炙 乾薑一兩

橘皮 一兩

124 右四味，搗為散，蜜和為丸，丸梧子。每日平明空腹以酒下二十九，日再服，漸漸加至二十五丸。忌冷水，油膩，陳臭桃李。

125 謹按病狀，腎虛生臟冷，恐至冬吐水並中筋骨熱，准狀宜加減。

127 調中理腎湯：

128 續柳 十顆，並子同碎 桔梗 六分 茯苓 四分 華撥 五分 枳殼 五分，炙

129 青木香 五分 芍藥 五分 烏犀 二分，屑 防風 五分 訶黎勒皮 五分

130 大黃 十分，剉磨

131 右切，以水二大升，煎取七大合，去滓，分濕三服，別如人行八、九里

132 進。忌熱麵、饅飩、米醋、麝臭粘食、蒜。三日內慎，餘任食。

133 療丈夫腰膝冷疼，脚氣，痿痺，疝氣，一切風蠱，邪鬼魅，瘧瘴，時

134 氣，瘡，痢，少精，寬腸，餘瀝，盜汗，癢濕，少心力，健忘。鬚髮先黑者，

135 服後身不頭白，但加黑烏潤。已黃者，服經六十日變黑。若已白者，



136 一如漆。堅牙齒，益筋力，四時常服三等丸方：

137 地骨白皮 五兩，口辨 生乾地黄 三兩，江寧 牛膝 三兩，河內 枳殼 三兩，炙，高州

138 覆盆子 三兩，華山 黃耆 三兩，原州 五味子 二兩 桃仁 四兩，微熬之，去皮，以鹿

角銼於瓦碗中研之，

139 如膏如粉 菟絲子 四兩，潞州，以清美酒浸經三宿，去酒，葉搗之，篩下

140 羨藜子 四兩，瀾州，搗去尖，篩去土草，然後秤之。以上藥並是大秤大兩。

141 右搗篩訖，先下桃仁，按使相入，煮白蜜，掠去上沫，和藥可丸，訖，更入

四

142 〔搗〕三、五百杵。先以蠟紙，後以厚白紙重裹，意者不欲薄，恐泄藥氣。每

143 日空服四十丸，日再服。如藥絕，經十日白者即生，急即拔却重衣服，藥自

144 孔之，便有黑者出，神妙不可言。以牛膝酒下尤妙。但以無清酒飲。

145 汗暖薄漿及口中津液，下藥俱得路，不如沒牛膝酒下。忌蒜、豬

146 肉，終身不得犯。生薑，生蔥亦不宜與吃

147 冬初之後，腰腎多冷，陽事不舉，腹脇有氣，久而不補，顏容漸

- 148 瘦，一宜服此者：黃耆十二分 磁石四大兩，引鹹者，搗碎，綿裹 肉蓯蓉二大兩  
 149 右以水三升，煮取二大升，去滓澄取，別切好白羊腎七個，去脂，切，依  
 150 常作羹法，熟葱、椒、芋，味羹調和□，下前藥汁二大升，更取，煮  
 151 三、五沸，空腹頓服，諸無所廢。  
 152 眼藥方：右取哈清，着白蜜研作綠色，即取綿點眼角。所是赤眼，  
 153 淚下、眼暗併除。不避風日，無妨。

### 校 注

- 6 沙：原作「砂」，異寫。  
 7 騰：假為「淹」。  
 13 仁：假為「人」。  
 15 乾：原訛「涅」（濕字俗寫），據文義改。  
 16 取：疑當為「雖」，西北方音（「取」假為「須」，音同雖）。  
 19 雷：原訛「電」。

20 取：假為「須」。

味：原脫 據子義補。

29 良：假為「梁」。

33 扁：假為「篇」。

34 煮：原訛「者」。

37 升：疑為「斗」之訛。

39 砂：假為「沙」。

汁：原訛「汗」。

腐：假為「腹」。

曝：原訛「裹」。

40 玉：原訛「王」。

42 末：原訛「未」。

43 淨：假為「諍」。

45 糊：假為「胡」。

50 愚：假為「遇」。

譯：原訛「潭」，據上文改。

56 制：假為「志」。

57 菑：假為「昌」。

食：假為「石」。

58 石薑：即蜚蠊別名（據《唐本草》），「薑」，假為「姜」。

59 荅：原訛「蓉」。

60 絲：假為「茲」。

61 八：原訛「九」。

62 鉛：原作「錫」。《玉篇》：「鉛，錫也」。

65 跨：假為「跨」。

69 痺：假為「鄙」。

73 掉：假為「調」。

74 碗：假為「挽」。

70 腫：假為「種」。

堪：假為「湛」。

83 右：假為「又」。

87 筒：原訛「箇」。

66 雷：原訛「霄」。

70 咳：原訛「瘦」。

90 踏：將豆類粉碎，《類篇·豆部》：「破豆也」。

91 補：原訛「卧」。

蔥白：二字原倒，今乙正。

92 荷：假為「可」。

菴：疑「菴」字之訛。

93 生：假為「聲」。

44 苗：假為「迴」。

搗：假為「濤」。

- 102 探：假為「貪」。
- 103 葱白：原倒，今乙正。
- 104 穴：假為「血」。
- 片：原訛「斤」。
- 106 錢：原訛「鉞」，據文義改。
- 107 避：假為「辟」。
- 110 今：原訛「合」，據文義改。
- 111 智：假為「知」。
- 114 蹄：假為「啼」。
- 115 漿：假為「馨」。
- 117 得宅：原倒，今乙易。
- 124 蜜：假為「密」。
- 丸梧：「丸」下原脫「如」。
- 129 藜：假為「梨」。

- 130 磨：假為「沒」。  
134 腸：假為「陽」。  
136 漆：假為「柒」。  
143 自：原訛「白」。  
148 苳菴：假為「縱容」。

二十六 不知名醫方第七種殘卷（伯三一四四）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殘道經，背面即此書。原缺書名標題及撰人。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七種》。

書中「療」與「治」二字並用，不避唐諱，似為唐以後寫本，具體撰年不詳。

此書內容現存眼赤、天行、大小便不通等病醫方及牛疫方共十三方。

0 □

1 治人眼赤方：杏仁 去皮尖 朱粉 絕好者

不知名醫方第七種殘卷



2 右等分，先淨刀子細切，杏仁如米顆大，熟研如膏，即以白蜜  
3 和之，又細研令三味相入，搗稠和如煎餅麩，以物點眼兩角，不經三  
4 兩皮淚即可。

5 療時氣天行方：右初覺身熱頭痛，即取好牛乳，每日

6 空服

7 服三、四升，不過三、二日即瘥，縱利無妨。

8 療鬼疰方：右先以墨筆圍所痛處，於圍內書作：「臘雜」□

9 蝕鬼疰，人不知，急急如律令」。若未全瘥，洗却更書，永瘥。

10 療牛瘕方：右取葱一大握，去鬚，火中燒，令極熱，向醉中燂

11 浸，水熱即熨牛鼻，冷即更準前燒浸，熨之七度。

12 又方：取野狐肉和米煮作粥，灌即瘥。未着者，先灌即不着。

13 療積年多冷，日久風勞，食飲不佳，陽道微弱，長服益志，補

14 髓，身輕，積冷自除，風勞日退。用牛膝酒藥，大驗：

15 人參三兩

防風三兩

黃耆五兩

磁毛六兩

桂心三兩

16 牛膝 六兩 枳殼 三兩，炙 蒺藜子 半升 桃仁 半升

17 石斛 四兩 肉苁蓉 四兩 獨活 三兩 天門冬 四兩

18 茯苓 三兩 生薑 三兩 生乾地黃 五兩 鹿角屑

19 五兩

20 右件藥切如豆，以生絹袋盛，向不津器中，以無灰酒清者

21 一大升密封。頭春三日，秋冬□即堪服，每服空腹，量性

22 多少，勿重過度，忌如藥法。

23 療大小便不通：取大黃，朴硝等分作丸。量性服，立愈。

24 又方：以大黃一兩煎之，頓服，立止。

25 療牛瘦方：鬼臼 二兩 木□ 二兩 葛蒲 三兩 藜蘆 三兩

26 細辛 一兩 右瓶中盛上件藥，燒令烟出，用熏牛鼻，令烟

27 入牛鼻中，候鼻上津出，良

28 □生□不得□

29 □上，七壯即瘥□

- 30  部，二七日瘥，如大棗許，恐
- 31  子，和水服之，立止，驗。
- 32  灸，令遍身汗出，即瘥
- 33  水三升，煎取二升

### 校注

- 1 仁：假為「人」。
- 2 蜜：假為「密」。
- 7 瘥：假為「差」。
- 利：假為「痢」。
- 8 瘥：原訛「瘥」。
- 11 熨：假為「肘」。
- 13 佳：假為「加」。
- 陽：假為「湯」。

255

15 蒼：假為「蒼」。

磁：假為「慈」。

16 藜：假為「蒺」。

升：假為「勝」。

18 茯苓：假為「伏零」。

21 日：其下疑有脫文。

23 硝：假為「消」。

量性：假為「良姓」。

25 葛：假為「昌」。

藜：假為「梨」。

# 二十七 不知名醫方第八種殘卷 (伯三二〇二)

## 題 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缺，正、背兩面書寫，正面即本書，背面為王錫上吐蕃贊  
普書。現存六十行文字，凡十九方，有上下框，無左右框。書中部分段落有朱  
筆勾勒。缺書名標題及撰人。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八種》。

書中「治」字避唐諱改為「療」，但不避「旦」及「恒」字諱，當是唐初  
期寫本，具體撰年不詳。

此書內容雜記腳氣、心痛及瘡病醫方。

1 服相☐之

2 半夏湯主☐堅滿者方：半夏

3 ☐兩，細者 生薑☐兩 ☐茱萸 五兩 茯苓 二兩 白朮

4 二兩 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分三服，相去十里。 又方：加檳榔二十枚，

旋覆花 一兩半，療心

5 下停水，瀝瀝作聲，大良。加水至九升，煮取二升四合。麻黃湯，主氣腫已

6 消，猶遍身頑痺，毒氣上衝，心塞悶，嘔逆，吐水沫，不下食，或腫未消仍

有此候者，

7 服此湯：麻黃 二兩，〔去〕節，氣成用 三兩 半夏 一升，洗 生薑 五兩 射干 二兩

獨活 三兩 犀角 二兩

8 羚羊角 二兩 青木香 二兩，南者 杏仁 二兩，去皮，切 茯苓 三兩，胸滿用 四兩

橘皮 一兩

9 人參 二兩 升麻 二兩 漢中防已 二兩，腫者用 三兩，不腫以防風代之 吳茱萸 一升

前胡 ☐☐

10 枳殼二兩，炙。腹鼓脹，大便堅者，加大黃二兩。熱盛喘煩者，加石膏六兩，生麥門冬一升，〔去〕

11 吳茱萸。心下堅，加鼈甲二兩，炙。得真防葵代鼈甲彌善。右十七味切，以水一斗，煮取

12 二升五合。若加藥煮取二升九合，加水三升，去滓分四服，人弱分五服，相去二十里，中間進少

13 粥以助胃氣。若熱多，脈大洪數，可加竹瀝二升，減水三升。脈沉細急者，依方服此湯。氣未

14 退日別一劑，或兩日一劑，不可見一服未退便止。增為毒氣攻心，二十餘日服二十六、七劑，日

15 夜擊之，乃得氣退，不爾即死，必不宜停藥也。又加麝香如彈丸，研，內湯中服之，

16 良。此湯，春夏發當前病，大用之。秋冬晚發次當者不用也。風氣毒盛，此湯最妥。

17 脚氣冷毒間，心下堅，背膊痛，上氣急，欲死者方：

18 吳茱萸 三升 檳榔 三十枚 青木香 二兩 犀角 三兩 半夏 八兩 生薑 六兩

右切，以水一斗，

19 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十里，立效。療脚氣毒發衝心，急間，嘔

逆吐沫，遍

20 身癢滿，氣奔喘者，獨沽半夏湯方：半夏 六兩，湯洗，去滑 生薑 六兩 犀角

二兩半

21 獨沽 二兩 青木香 一兩半 吳茱萸 三兩 茯苓 二兩 漢防已 二兩 射干 二兩

橘皮 一兩半

22 杏仁 六十枚，去皮，切 貝子 五枚，燒碎 烏梅 七枚 右切，以水七升，煮取二升

三合，分三服，相去七、

23 八里，七日忌羊肉、錫。〔又方〕：犀角 二兩，屑 旋覆花 二兩 白朮 二兩

桂心 二兩 防已 二兩

24 黃芩 二兩 生薑 三兩 香豉 一升 橘皮 二兩 茯苓 三兩 前胡 四兩 桑根白



皮四兩

25 紫蘇莖一握 大棗一枚，去核，切

以水九升，煮取二升七合，分溫三服，相

去十里久，取下氣

26 為度。若得氣下，脚腫即消，即能食。療脚氣脛腫，悶疼，頑痺不仁，上衝，

27 摩膏方：躑躅花十二分

茵草十分

附子十二分，去皮

烏頭十二分，去皮

蜀椒 五分

28 細辛 五分

白芷 五分

杏仁 十二分，去皮

蒴藿 六分

右切，用苦酒二升，

腌（淹）藥一宿，明

29 曉内生油麻油五升，微火煎之，九上下，候白芷色微變即成，灑去滓，用摩

脚心

30 及脛，立已。脚氣衝心悶亂欲死方：吳茱萸二升

生薑六兩

大欖栝十四顆，

子碎，皮切

31 右切，以水九升，煎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每服相去如人行六、七里，

服之立已。但患脚氣，

32 未及□疹，常服犀角豉酒方：犀角八兩，末香豉三升，右一物，生絹袋貯以酒九升浸之，

33 春夏二日、三日，秋冬四日、五日，犀角末任在袋外，每服常攪動，令犀角末得入酒中，一服

34 三合許，量性增減，日三服，夏日勿多作。其中上有着橘皮、細蔥、生薑之輩，任調其

35 味。如數寒熱者，每晚豉一升，小便一升，浸片時，去滓，頓服，頓三日一停。如其氣下

36 無熱，直脚弱不能行，宜與復甘草犀角湯一劑。療皮膚不仁：甘草二兩、炙

犀角 二兩，屑

37 防風 二兩 杏仁 三兩，去皮尖 桂心 三兩 獨活 二兩 防己 二兩 石膏 四兩

芎藭 二兩 麻黃 二兩，去節

38 生薑 三兩 白朮 二兩 當□ 二兩 羚羊角 一兩 黃芩 二兩 以水一斗，煮麻

黃，取八升，下藥

39 煎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訖，覆取汗同前。以前總禁冷水洗手足，及熱麵

猪、魚、鷄、鴨等。

40 脚氣腫滿上衝故急持脚方：椒目六升 青木香十兩 薊藿十兩 胡葱根切，

三升 樟〔樹〕

41 根切，一斗 杏仁三升，搗碎，不須□□□ 右切，用水三升，煎取一升，去滓，

濕用，持脚氣，當立已。

42 □ 人久患心痛，百方醫療□此方永除根本；月下伏龍肝一鷄子〔大〕□

43 □ 黑棗大 右二味研細，和井華水五合煎之一沸，頓服之，立已。療脚弱久

不能

44〔立〕，面目黃□，食不下方：茯苓二兩 人參二兩 青木香一兩 大檳榔

七枚，皮切，子碎 紫蘇

45 薑葉一兩 生薑三兩，去皮 右切，以水八升，煮取二升七合，去滓，分三服

之，別如人行

46 八、九里。忌未醋。療諸瘧驗方：恒山三兩，上者 石膏八兩，碎，綿裹

甘竹一種，切 糯米一百（粒）

47 右四味，以水八升，明旦欲服，今晚漬藥於銅器中，露置星月下高淨處，刀置其上，

48（何明取）藥於病人房門前，於銅器裏緩火煎取三升，分三服，日欲出一服臨發又

49 服。若即定，不須後服，取樂滓，石膏裹，置心上，除四分置左右手足心，甚驗。

50 療瘧諸蜀漆（茶）丸方：蜀漆五分 烏梅肉四分，熬 石膏八分，研 甘草

三分，炙

51（升）麻五分 恒山六分，別搗 鼈甲四分，炙 知母五分 姜蕪四分 麥門冬

五分 地骨皮

52 五分 香豉一合，熬 白薇五分 凡十三味，搗篩為散，蜜和為丸，如梧

子大，飲服

53 一丸。若時行後，連綿似瘧不絕者，可日服六、七丸，並量患者氣力強弱為

節度。

54 療一切瘧方：恒山 三兩

生鐵 一片，如梳許大

糯米 三百粒

凡三味碎之，以

水五斗，煮取三斗，

55 去滓。未發前食頃進一服，欲發時服一服，正發時服一服，得快吐三、二升

即瘥。其

56 □ 非痰熱所作者，多是鬼，用後法〔灸〕之必瘥。療瘥久不瘥，灸之立愈方：

57 □ 令患者結跏趺，平身正坐，取一細繩子，從項後繞，垂繩頭向前，等兩乳

頭

58 □ □，欲乃回此繩頭還雙垂向後，逐脊骨向下，使正當脊骨，即將墨點繩頭

59 □ 記，候患人瘥未發前，一、兩口飯頃，男當點處逼脊骨左畔，灸七壯。女

逼右

60 〔畔灸七〕壯。如不醒，至後欲發時，還如前灸。不過再三，當必永瘥。療

瘥或間日 □

校 注

1 茯：假為「伏」。

4 覆：假為「伏」。

5 濕：假為「歷」。

至九升：其下原行「至九升」三字重文。

7 去：原脫。據文義補。

射：假為「夜」。此二字上古音均鐸部韻，通假。

8 發：假為「零」。

仁：假為「人」。

10 去：原脫，據《千金要方》卷七補。

14 增：假為「增」。

16 妥：原訛「委」。

19 濕：原訛「濕」。

又方：原脫，據文例補。

25 以：原訛「八」。

28 腌：假為「淹」。

29 麻：其上「油」字，疑衍。

40 樹：原脫，據《政和本草》補。

41 升：原訛「石」。

42 子大：「大」字原脫，據文義補。

44 立：原字模糊不清。

46 粒：原脫，據《外臺秘要》卷五補「崔氏療瘡會稽賴公常山湯方」。

48 向明取：原脫，據《外臺秘要》卷五補。

50 漆：假為「柒」。

51 升：原脫，據《外臺秘要》卷五「延年蜀漆丸方」補。

皮：原訛「白」，據《外臺秘要》改。

53 連：原訛「速」。

55 項：原批「須」。

56 痰：假為「淡」。

灸：原脫。

57 結跏趺：佛家坐法，支結足，左右足背，加於左右股上，盤腿而坐，即結跏趺坐。

60 灸七：原脫，據文義補。

再：原訛「並」。



## 二十八 不知名醫方第九種殘卷（伯三五九六）

###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缺，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太玄真一本際經》卷第四，背面即本書，原缺書名標題，共存二百四十七行文字，共二一二方（包括重出二方）。有上下框，無左右框。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九種」。

此書中引有《古今錄驗方》及崔知悌。考前者為隋唐之際甄權所撰（見《舊唐書》卷一百九十一本傳），而崔知悌為唐高宗時人，撰有《崔氏纂要方》。又此卷子中避唐太宗諱（「葉」作「荼」）及唐高宗諱（「治」作「療」）。但不避唐高祖之祖「虎」字諱及唐睿宗「旦」字諱，故當係高宗以後，睿宗以前寫本，與此書撰年相接近。從此書所記病症的數字順序來看，先後頗多混亂顛倒，可知其非是書的原始寫本。

此書內容雜鈔內、外、婦、兒、五官等病醫方。

0 □

1 第一，小瘳香丸，療一切病：

2 瘳香 大黃 乾薑 巴豆 去皮心，熬

3 右四味等分。大黃 乾薑剉搗，瘳香、巴豆研，令如膏，

4 以白蜜和為丸，如梧子許。強人四丸，羸人二丸。須臾，病隨利（痢）下。

若

5 婦人惡露諸病等，以暖水和服，甚效。

6 第二，療黃丸。一切虛熱壅滯結而不通方：

7 黃連 三兩 大黃 三兩 黃芩 三兩 右三味搗篩，蜜和為〔丸〕如梧

8 子許，食後服五丸，日三。稍加，以利為度。

9〔第一〕三，療十二種風，七種冷，五勞七傷，心痛，疰，忤，四種癘，咳嗽，

短氣方：

10 生薑八兩，去皮搗，搗却汁 獨顆蒜十頭，去皮 小芥末，一升 酥（蘇）蜜各一合

右四味，總

11 搗千杵，丸如梧子。每服七丸，日再。旦食前，暮食後。如不得準知，十

12 梧子許大。第四，療溺水死，經宿者，猶可救方：右取皂莢末

13 如鷄子許，綿裹，納下部中。伏頭，面向下。須臾，水即從鼻口出，

14 仍多取灰，表裏覆藉灰沒身，水盡即活。大效。又方：熬砂令

15 暖，以覆上下，但出鼻耳口眼，砂濕即活。又方：解溺者衣，去臍中垢膩，

16 極吹兩耳，活即止。第五，療自縊死：徐徐抱下，〔以〕物斷繩，卧地上。

令

17 二人極吹兩耳。〔又方〕：取蔥心內兩鼻中，刺深五、六寸，眼中血出。血出

無所苦。

18 〔又方〕：下部納皂莢末，少時如初生小兒啼，活。是扁鵲療五絕法。一同。

又

19 方：抱之，徐徐說繩，慎勿卒舉之。令一人從上，兩手持繩千過。持說。

20 然後解繩，懸其髮，脚去地五寸許。塞兩鼻，以箏筒納口中噓之。

21 接物頓吹，微微以氣引之，須臾腸中響轉，當是氣通。或手

22 動撈人，即須緊抱，慎勿放之。若髮少不得懸者，令二人舉兩膊

23 扶離地，依法持繩勿廢。須臾得活，然後放之。又方：翹毯覆口鼻，兩人

極吹，月活及至方。皂莢末如胡〔豆〕許，

24 吹內鼻根即活。第〔十〕，療卒死：以蔥黃刺鼻中，入七寸，使眼中血出，

男左女右。

25 第十一，療傷寒，非頭痛脉快，即是時氣。世人病，多是傷寒。三日

26 內發汗，四日內須吐，五日後須利。三日內取湯方：麻黃去節，三兩 乾葛

二兩，濕者用五兩 小麥一升

27 蔥白一握，留鬚，去漬 豉一升 凡五味，以水九升，煮取二升半，去滓，分溫

28 三服，取汗止，瘧。四、五日以上，勿發汗，常須利，苦參湯。在後方。

□ 前胡 三兩

29 葶根 二兩 桃仁 百枚，去皮 大黃 三兩，別搗，湯成，下三沸 硝 二兩，熬令汗盡。湯  
30 成訖，內竹葉一握，切 右水八升，內大黃三沸，去滓，內朴硝。分溫三服，

如

31 人行七、八里進一服，以一里為度。如一服不利，餘即勿服。

32 第一，療惡腫方：惡腫疼痛不可忍，溲麵圍腫頭如大錢，等處

33 中滿，內椒，還以椒麵作餅蓋上，炙令焦，微痛立止。 又方：無

34 問冷熱大小，取葶若子三指捻，熟棗，勿令破，吞之，驗。 又方：癰腫，

35 取竈下黃土和胡葱搗，塗之，甚效。 又方：取蔚集草 取汁，服

36 如鷄子，滓封上，暖易之。〔又〕方：取竈下黃土和酢塗之，良。 又〔方〕：

隨所

37 患邊肩節遠，灸七壯。 又方：熱煮風盞水，近下鑽孔，令水射腫上邊，

38 身冷微，驗。 又方：大黃、石膏、炙小豆等分，搗末，白酒和塗，效。 又方：

酢研大黃

39 塗，效。〔又方〕：火遊，腫赤者是。大黃、慎火草合搗，敷（傅）之，良。又方：石腫附骨，取草

40 麻仁搗敷疽腫，亦瘡。第二十三，療賊風入身，角弓反張，口噤不語及

41 產婦人中風方：烏豆二升，熬令半黑 酒三升 內鑄中，急攪，以絹濾，頓

42 服。覆取汗，不過三劑。極重者，加燕（鷓）屎一合，和熬。口不開，灌。

### 瀕火瘡

43 又方：有傷處風入，取椒一合，麩裏凝麩，燒令熟，以物刺作孔，動風入處，  
44 不過三、四過即愈。又方：醋澱、麥殼、酒糟、鹽、椒等五種物等分，總

### 熬

45 令熟，以布裹，熨瘡，冷即瘥。血出不止：搗生白仁，口更嚼，封上。初

### 痛

46 酸麥。定，更封。不過七、八日瘥。又方：瘡中風，水腫，疼。皆取青蔥葉

47 及乾黃葉煮作湯，熱浸。第二十四，療上氣積年唾膿血方：

48 菘菜子一小升半 以清酒六升，暖火煮，刺半酒，密覆勿泄氣，去

49 莨菪子取汁，內不破青州棗四十枚，煮汁盡，置棗於冷露中，

50 旦服一枚，午服一枚，棗盡即瘥。又方：灸兩乳下黑白際各二十壯一本：

百壯。

51 (又)方：灸足陽明穴在足趺上三寸，動脈上是，二七壯。灸臍下一寸，並

瘥。

52 第二十五，療上氣咳嗽，腹滿，體腫欲死方：楸葉五升 水五升 煮一百沸，

去

53 澤，煎。堪丸如小棗，以竹筒內下部，腫消氣下。神驗。府痔不利並瘥。

又

54 方：桑根白皮細切，三升 生薑半升 吳(菜)萸半升 酒五升 煮三沸，去

滓，頓服。

55 氣下腫消，古醫秘之，千金不傳。又方：從項大椎數第五節上空間灸，隨

年壯。

56 第二十六，療蠱水遍身洪腫方：椒目 牡蠣炙 葶藶子熬 甘遂 四味等

57 分各一兩。篩，蜜和為丸，如梧子。一服十九丸即瀉，準食白粥。又方：葶

藶子 五兩，蒸 葶牛子 三兩

58 海藻 三兩 澤漆 三兩 昆布 三兩 猪苓 二兩 六味並搗篩，以蜜為丸如梧子。

飲服十五丸，漸加，以知為度。

59 又方：葶藶子 一大兩 大棗 十枚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分再服即瀉，訖。

60 又方：柘枝並葉 並兩手三握 大豆 一升 水 一石 煮取汁一升，去滓，別煎，取

三升，分三

61 服，平旦、午時、夜半，皆空腹暖服。驗。又方：鼠草粘子 兩抄，分再

服，勿使嚼破。又方：

62 苦瓠瓢 一枚 取水一石，煮一飯頃，去滓煎，可丸，丸如胡豆大，一服二丸。

小便下，作小豆羹飯。

63 念之：勿犯水。又方：服烏牛尿一盞，效。又方：取蓼葉釀酒服之，

良。又方：若

64 腫從脚起，漸上入腹，即殺人。取小豆子一升，煮令極爛，取汁四升，溫浸



膝以下，日

65 浸。若已入腹，但服小豆，勿更雜食。〔又〕方：胸背脹滿，氣急心腫，

喘息不繼（續），或水

66 或氣，藥主方。杏仁二分，去皮尖，熬。葶蘆子五分，熬。二味搗篩，蜜和為丸，

丸如梧子，每服三十

67 丸，以利為度。〔又〕方：棗膏和。第二十七，療腹滿如石，積年不損

方。取白楊柳束

68 南枝皮去蒼皮，從風細細刮削五升，熬令黃。以酒五升熬淋訖，即以絹袋盛滓

69 納此酒中密封再宿，一服一盞，日三。〔又〕方：酒三升，煮取令沸，

納鹽 鷓子許 服瘕。亦云：

70 煮醋。第二十九，療失音不語方：取人乳、醬清等分 服三升，立驗。

又方：取

71 青竹 破如算子四十九 生烏豆二升 以水八升、和竹煮令爛，去滓、取汁灌口。

口

72 不開，以竹筒灌鼻，效。 又方：芥子熬，待末，醋和樹頭一周，衣覆之，

一日一夜

73 解，效。 又方：煮桂汁含咽，效。 又方：煮大豆煎汁如湯含。 第四十，

療消渴方：

74 生胡麻油一升 頓服，良。 又方：取故破屋上瓦末一升五合 水二升 煮

三、五沸，頓

75 服，驗。 〔又方〕：黃瓜根、黃連等炙，末，蜜和丸。 〔又方〕：取桑根

入土三尺，去白皮，炙令黃，去

76 惡皮，細切，以水相淹。煮取四、五升，濃為度，飲甚效。 〔又方〕：黃

連、枯樓根為末，

77 牛乳、生地黃汁末分和為丸，食後服三十丸。 〔又方〕：爛煮葵汁，置冷

露中，渴飲。

78 〔又方〕：石榴花，陰乾，搗末，和水服。 第四十一，療反胃方：大黃

四兩 甘草二兩，炙 以水三升，煮取

79 一升，分服。時已。（又方）：皂莢末安鼻內，合底陽即下，效。

又方：取五月五日蒼耳子，陰乾，末，每

80 服一寸匕，和水服。日再服。以瘥為度。又方：橘皮二兩 豉一升 葱一根

羊肚 一具，去囊，勿洗，納葱

81 等，肚中繫頭 煮熟，絞取汁一升，服之，餘滓作羹食，甚良。又方：生

82 葛根服。又方：燒人糞灰和水服。又方：灸兩乳下三寸。扁鵲云：隨年

壯。亦云：三十壯。

83 第三十二，療偏風：以草火令遍體汗，瘥。又方：酒五升，燒用車釧令赤，

徐徐

84 置酒。一服一合，漸加。以為慎風。又方：黑胡麻搗為末，酒浸七日，服，

立瘥。

85 又方：取大麻子搗，以酒和，絞取汁，溫服。熬，蒸一任。第三十三，療

脚忽痺厥不

86 遂及冷痺方：麥麩末一升 鹽三升 蒸令氣出餹，以氈袋盛，脚踏袋

87 上，冷易，亦除一切病。又方：灸足兩外踝上四指；名絕骨穴，掐時與躡脈相

88 應處，灸五百壯。又方：冷痺，灸隨年壯。又方：灸足小指紋頭，黑血出，立瘥。

89 療癩癩狂方：陰後，大孔前，經上處中，隨年壯。婦亦同。又方：灸陰頭七壯。

90 又方：陰莖近本穴中三壯，瘥。又方：灸掌中並中指節上，立效。瘳時患遍身生疤方：

91 初覺出，即服三黃湯，令極利，疤即滅。又方：欽鐵漿一小升，立瘥。又方：初覺欲出，即灸兩

92 手外骨研正尖尖頭，隨年壯。〔又方〕：石黛方寸匕，冷水一升和服，甚驗。又方：黍米一合，淨

93 搗，經宿露中，平旦服。研半，以唾瘳。又方：小豆一合，平旦和水服之，甚良。

94 療發腫方：取麩圍腫四畔，合童子七人寸使浸之，效。又方：馬糞薄，乾即

95 易。婦人發，亦瘥。療腰痛：取鹿角末，和酒服，服方寸匕，日再服。往。

又〔方〕：令患人正立，取一筵竹

96 度患人，從足正臍即斷竹，以其竹重背，用從足上至脊盡竹頭，灸隨年壯。

灸可，藏

97 竹，勿令人見，妙。第四十一，療嘔噦方：蘆根五兩，切以水五升，煮

取三升，分服。不瘥，更作時，兼

98 童子使一小合，即瘥。又方：烏豆汁，止心悶。又方：白羊羊乳一升，

瘥。又方：卒吐方。逆灸兩乳下一寸，七壯。

99 又方：令噦人以木長二尺許，當壯口向辟極禁，遣人將足外兩踝上令極熱微。

第四十二，

100 療久噎方：蜜酥 生薑汁各一升 和，於微中火煎五沸，每服時取三大棗內酒

101 中，溫服。又方：生薑 橘皮湯服瘥。〔又方〕：反花（華）瘡，煎枝

葉為煎，塗之，驗。〔又方〕：燒馬齒草

102 灰敷（附）之。又方。燒末鹽灰敷之，驗。洗百瘡方：取槐白皮 柏葉

各大握，剉

103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洗百瘡並可，甚良。第四十六，療猪啄瘡方：初生

似

104 節後結（宅）痂，疼痛不可忍，名為猪啄瘡。取猪鼻燒作灰，敷之，瘥。

105 療火燒瘡方：取新出牛屎塗之，瘥。〔又方〕：樅葉、鹽合煮為湯，洗之

瘥。

106 〔又方〕：井底青泥塗之。疔瘡：又取鬼徹刑，鬼刑如地菌，多採取生糞佳。

107 見日消，黑燒作末，鍼瘡四邊，痛。如不痛，際內作孔，納菜孔中，再着經

宿。

108 療發以鍼拔根，不覺即出，大驗。又方：以刃刺瘡徹下，令少血出，刃左

109 右使瘡令寬，取巴豆米斤，刀歷處中，以納瘡裏。取乾薑末敷上，

110 帛裹衣，以宿拔根，驗。又方：以鍼刺四邊，用硫黃麵團四畔，灸，

以痛為候。

111 搗篩敷上，急裹，經宿，連根自除。

又方：高良薑三兩

煮汁，盪，效。

〔又方〕：東行母

112 豬糞和水統計，飲一升，瘥。

〔又方〕：欲死，黃龍湯一升，暖，以木拗

口，灌之，即活。

113 〔又方〕：獨活 五兩

附子 五兩，生用

以酒三升浸三宿，一服一小合。

〔又方〕：驢糞 五升

蠶 三升 水大煮

114 十沸，併滓內瓮中浸，四邊塘火圍之。內脚瓮中浸之，不過三宿腫消。

115 第十四，癡狂言鬼語方：鍼刺足大拇趾甲下少許，即瘥。 又方：甄

116 帶急縛二手大指，灸左右脇屈肋頭，兩火俱起，各七壯。須臾，鬼

117 遺姓石道乞去，乃徐徐解之，有驗。癩大小便不通方：服大黃湯，利即〔愈

〕。

118 又方。服大黃林硝丸亦瘥。 又方：取南漢瓜蒂打碎，以綿裹，內下

119 部。如非，醫中瓜蒂亦得，瘥。 〔又方〕：豬膽，以筆筒一頭，內下。羊

〔膽〕亦良。

120 薰黃，如豆，內小便孔。又〔方〕：葱葉小頭，內孔中，口吹令通。

又方：石鹽 麝香 各一分。

121 研之安臍中，以水三滴之，立瘥。腹滿，藥所不治者：取牛屎三升，水五升，煮

122 滓，頓服一升。熱者服冷水三升，行四、五里即瘥。〔又方〕：牛耳中毛

一小撮燒之，

123 末和水服。尿血方：取體髀骨燒作灰，服一撮。又方：取生地黃一小升，

124 研以酒半升，汁一服。〔又方〕：取卷柏 海藻 蒺藜子 鐵精 各等分

下和丸，如梧〔子大〕。

125 每服十九。又：以手第二指橫約〔紋〕，足大趾歧上盡一指外，灸隨年壯。

男左、女右。

126 頭下生癩癧方：人參 甘草 乾薑 白芷 四物各等分。〔又方〕：五月

五日午時



127 灸膝外屈脚當紋頭，隨年壯。兩邊灸了時，脚一定不得動。

128 療淋方：灸兩曲肘 大橫紋頭，隨年壯。又：以繩從項下垂至兩乳

129 間，迴繩頭皆上正當脊骨，繩頭皆上乳間，灸五百壯，瘥。

130 鼻血出不止方：燒人髮灰吹鼻。又方：研書墨汁〔內〕鼻。又方：熬

鹽三撮和酒

131 服。〔又〕方：蔥白一握 豉半斤 鹿角膠半兩，灸 為末，煮一沸，取汁

和蔥絞

132 汁，和膠末溫服。耳卒疼痛有方：蒸鹽熨之。又方：附子、薑〔昌〕蒲

綿裹塞耳。

133 蔥白、磁石尤〔佳〕。又方：薑蒲 附子 當歸 芍藥 杏仁 合和，內

耳中良。

134 療聾方：巴豆 三分 生松脂 二味和搗，綿裹，內耳中，日夜各半時。若患

135 兩耳，先治一耳。若熱聾：取黃連浸汁滴耳中，然後著藥

136 塞耳。又方：鐵匕子，白桃去塞，杏仁塞。又方：附子醋浸令液，取如

素

137 核大，綿裹塞。 又方：珍珠末，塞之，驗。

138 療耳膿出方：取成練礬石如小豆，內耳中，不過三日，瘥。 又方：

139 取伏龍肝，以緋紗裹，塞耳。 牙疼方：取椒一抄 麩裹作餅

140 匙三枚，取一燒之，令熟，搗，頭破，薰所。 牙疼，菘荈子，燒，以碗合

141 臧碗底作孔，安竹筒子薰。 又方：蒼耳子五升 煮取五斗，熱含。

142 又方：馬夜眼如半大，內蟲孔中，入綿裹小片子著蟲孔上即瘥。

143 赤眼方：以繩從項施至前髮際中，屈頭，灸三百壯。 〔又方〕：青荆燒令

汁

144 出，點眼。 療雀目方：攝取耳尖灸壯。 又方：生雀頭血敷目，燥痛止。

145 療鼻塞方：細辛 瓜蒂莖 等分 末，吹鼻內。須臾涕下自然通。

146 療竹木刺在皮內不出方：燒羊糞，搗灰，脂和塗之。不出，更塗。

147 又方：燒角，灰水和塗，立出。 療卒吐方：取龜底黃土，藥秤一斤，以水

三升，

148 研澄飲之，不過三度，立瘥。墜落，腹內瘀血不通方：蒲黃，和酒服之，良。

149 又方：牡丹皮 牛膝 大黃等分 以水煮，服之，立瘥。又方：漬菴藷子

生地黃一升

150 白朮方：取三月三日桃花未開者，陰乾百日，與桑椹等分，以豬脂和，先灰

151 汁澆，然後塗藥。又方：取柳樹細枝一握 水銀 皂莢 以酤（醕）煎如

湯，塗之。

152 癩方：垂兩手向下，取兩腋上紋頭，各灸百壯，亦瘥。又方：椒麩各一升，

夜漬，晝

153 曝（漆） 酢取海藻 昆布各三兩 總三味，每食後服。〔又方〕：蔓菁子浸

服。

154 挽癭離項，搗其下根，脉斷即瘥，一日一度。搗腹死胎不出：以醋煮水

155 豆，令汁濃，去滓，飲三升，胎出。又方：取桃根煮汁，極濃。用澄及漬

膝

156 下，胎出。婦人損娠方：當歸 寄生 白膠各等分 煮汁飲，瘥。

157 又方：芍藥 當歸 四兩 酒 三升 水 二升 煮取三升分服。

158 邪氣啼泣或歌哭方：出崔知悌。禹餘糧 二兩 防風 桂心 二兩

159 芍藥 二兩 甘草 二兩 遠志皮 二兩 秦艽 二兩 獨活 二兩 白朮 二兩 人參

二兩

160 石膏 二兩 牡蠣 二兩 木防己 二兩 葛蒲 二兩 茯神 二兩 蛇蛻皮 一尺，炙

右以上十

161 六味搗，以水一斗二升，煮取三升，再沸，去滓。服之，日再。虎眼湯。

162 療邪病暴發無常，跳躑大別，被頭張眼，恒持臂殺人，有

163 時大走，或投赴山澗，不避水火，凡此病悉主之；方出《古今錄驗》。

164 虎眼 一具，無新者，乾未得。茯苓 三兩 露蜂房 一具，炙 獨活 二兩

165 石長生 口兩 飛鷓頭並腦 一兩 防風 三兩 甘草 三（兩） 桂心 三（兩） 人參

二兩 寄生 五（兩）

166 天雄 三兩，火炮 當歸 二兩 右十三味，以酒一斗二升，煮取三升。三服，日

一，夜二度。

167 治下瘀血湯方：大黃三〔兩〕 桂心□□ 桃仁十六枚 三味，以水一升，煮

取三合，分三

168 服。溫胸中氣塞短氣方：甘草一兩 茯苓一兩 杏仁去尖 三物，以水一升，

169 煮取三合，分服。〔又方〕：鼠屎燒末，豬膏和塗。小兒霍亂吐乳不止

方：煎人

170 參湯服，立瘥。又方：含米乾□煮取汁，量多少服。小兒利方：取燒羊

骨肌末飲服。

171 又方：黃連二兩 水二升 煎取二合，去滓，納犀角末四分，煎取一合，內

麝香一分，旦、中、

172 暮三時各服半鷄子許，大驗。胸中氣塞短氣方：甘草一兩 茯苓一兩

杏仁去尖

173 三物，以水三升三合，溫取三服。治被傷聚血腹滿方：豉一升，以水三升，

煮

174 三沸，分再服。治下瘀血湯方：大黃六兩 桂心三兩 桃仁十六枚 三味，以水

175 一升，煮取三合，分溫三服。療帶方：取雀萑草，一名雀林，多生

176 藪田，搗汁一升服之。又方：各煮汁，赤帶服赤萑，白帶服〔白〕萑，

177 驗。又方：斛樹皮一束，懸在患人牀下，當心。並療痔病。

178 〔又方〕：三月三日桃花。五月五日葶藶子陰乾 桂心等分 末，酒服。

又方：

179 灸臍左右一寸，百壯，驗。婦人乳中熱毒腫。取青羊腹下毛

180 燒灰，和水服。又方：朱砂書乳上作「魚」字，良。

181 心痛：生油溫〔服〕。又方：當歸酒〔服〕。又方：阿魏酒方。獨顆蒜

一頭，書黑服。

182 急黃、疸黃、內黃方：黃蒸麩子，豬糞波，經宿服。

183 理中丸：治一切氣，兼及不下食方。人參一兩 甘草一兩，炙 乾薑 橘皮

各一兩

184 右四味，蜜和為丸，如梧子許，每日空腹，以酒下二十九，日再服。漸漸加

至二十九

185 丸。忌冷水、油膩、陳集桃李。療腎恐生臟冷，恐至冬吐水，并筋

186 骨熱。宜加減調中理腎湯：檳榔仁十顆(果) 桔梗六分 茯苓四分 芍藥

187 四分 華撥三分 枳殼三分 青木香五分 烏犀二分 防風五分 訶黎勒

五分

188 大黃十分，別搗右水二大升，煎取七合，去滓，分溫三服，別如人行七、

189 八里退一服。忌熱麪、鑄飢、醋、陳集蒜。三日內慎，餘任食。

190 丈夫腰膝冷疼，脚氣痲痺，疝氣，風蠱，邪鬼魅，瘧瘴，時氣，赤痢，少

191 精，寬陽，餘瀝，盜汗，少心力，健忘。鬢髮先黑者，服後髮(身)不變白，

192 但加黑烏潤。已黃者，服經六十日變黑。若色白者，一如漆。堅牙齒，益筋

193 力。四時常服三等丸方：地骨白皮 五兩(閉)柳 生薑 乾地黄 三兩，江寧 牛膝

三兩，

194 河內 枳殼 三兩，炙，高州 覆盆子 三兩，華山 黃耆 三兩，原州 五味子 二兩

195 桃仁 四兩，微熬之，去皮，（以）鹿角椎於瓷碗中，研之如青粉。 兔絲子

196 四兩，潞州，以清薑酒浸，經三宿去酒口篩下。 蒺藜子 四兩，潤州，搗

197 去尖，蘘去土草，然後料之。〔以〕上 藥並是大秤大兩。 右搗篩訖，先下桃仁，

198 按便相入，煮白蜜，掠去沫，和藥可丸訖，更入白搗三、五百下，先以紙厚  
（後）裹，

199 意不欲薄，恐泄藥氣。每日空腹服四十九。如再服藥絕經十日白者即生急

200 急即□却重衣服藥自孔之便有黑者出神妙不可言。以生牛膝酒

201 下尤妙，但以無清酒飲汗暖薄漿及口中津液下藥俱得絡不如沒

202 牛膝酒下忌蒜、豬肉，終身不得犯生韭生蔥亦宜不與數。

203 牙疼齒痛：用蒼耳子一升，水三升，煎沸，熱含，即瘥。 又方：匿齒

口臭：燒礬石末，

204 麝香，七日搗齒即瘥。

205 內藥方：人參 巴豆 蜀椒 黃連（蓮） 桂心 茯苓 烏頭 乾薑 猪牙

皂莢



206 桔梗 (一莖) 葶苈子 紫菀 柴胡 葛蒲 石鹽 遠志 厚朴 當歸 杏仁

恒山 附子

207 磁毛 吳茱萸 青木香 兔絲子 葶藶子 二十七味各等分， 葶藶子四分，

煎。

208 療大小便不通：取大黃、朴硝等分，作丸，良。□服立瘥。

209 療癭方：昆布八分 麥四分 枳殼四分 海藻六分 茯苓四分 桂心四分

芍藥

210 三分 珍珠四分 海蛤三分 松蘿四分 琥珀三分 羊脂 二七枚 橘皮四分

通

211 草四分 檳榔仁五顆 乾薑三分 右件藥搗篩，蜜和丸，酒飲下，日服二十

五丸，

212 仍作彈丸如棗大，含細咽汁，朝含一丸，夜含一丸，忌菜、熱麵、油膩、鷄、

猪、魚、

213 肉、蒜。療積年風勞冷病，飲食不加，陽道微弱，長服益志。

214 補髓身輕，積冷自除日退方：牛膝 人參 防風 黃耆 磁石 桂心

215 枳殼 蒺藜子 桃仁 石斛 肉蓯蓉 獨活 天門冬 茯苓 生薑 生乾地

216 黃 鹿角屑 右件藥，切如豆，絹袋盛，內不津器中，以無灰酒清者

217 一大升密封，頭春三日，秋冬七日即服。

218 冬初（物）之後，腰腎（賢）多冷湯，房事不舉，腹脇有痰，而不補，顏容

漸

219 瘦，宜服此湯：黃耆 十二分 磁石 四兩大兩，引鐵者，搗篩研，綿裹 肉

220 茯苓 二大兩 右以水三升，煮取二大升，滓澄取。別切妙白羊腎七

221 個，去切依常作羹法，熟蔥、椒葉、味羹調和，然下煎藥汁二

222 大升，更取煮三沸，空腹〔服〕。頭風，目眩，時時欲倒，頭痛，嘔吐，

宜服菊花丸方：

223 菊花 六分 防風 六分 茯神 十分 枳殼 六分 芍藥 八分 白朮 十分 甘草

六（分）

224 檳榔仁 八分 搗篩，蜜和為丸，每日以酒二十五丸，食前。忌菜、桃、李、

大醋。

225 脾腎風冷，連少腹疼痛，外隱處腫，宜服：桃仁 十二分，連皮，不得雙仁，別搗，

226 黃耆 十分 山茱萸 八分 蒺藜子 八分 牛膝 六分 枳殼 六分 茯苓 十分

227 桂心 六分 檳榔 八分 右搗篩，蜜和為丸，每日以酒下二十五丸，忌葱、醋、

牛肉。下食

228 脾胃氣冷，不餌下食。醫僧法 并防食腹吐妨痛，白朮飲子方：

229 白朮 六分 厚朴 五分 甘草 四分 橘皮 五分 薑 五分 右切，以水一升半，煎

取五合，去

230 滓，空腹服。眼中諸疾，赤翳暗，時時覺熱氣上衝漠漠，兼風淚出，悉主之；

231 車前子 决明子 秦皮 蕤仁 [黃]連 黃蘗等 [分] 梔子 六合 右炒。

白蜜半大升，

232 水一升，用綿裹已，煎藥於銅器中，蜜水等，於重湯上煎之，候盡為

233 度。藥成攪去滓，綿濾。濾訖，用點眼，待停盡更點，每夜初卧點。

234 療賊（賤）風面目喝張，舌重語澀，手足指痺，四肢拘攣，吃水不禁，主之

茵芋

235 酒：茵芋一兩，炙 附子一兩 天雄一兩，炮 細辛一兩 躑躅一兩 石南一兩

桂心一兩

236 右件藥切，以□絹袋盛之，妙清酒一升浸，經七日，初服一合，一日三度，漸加四合，

237 以瘥為度。忌醬、猪肉、醢、麥芽。每飲酒末即吃，如人行四、五里。進一服即令人悶

238 亂，犯者吃食。口喝，口氣，牙疼，狂言鬼語，睡（唾）中魘死，錯吞錢鐵等：

239 茵芋一枚，長二寸 右粗細隨時看，今入得耳孔中上，每日側卧，依此

240 灸二七壯。乏，仍須使人審看，瘥即休灸。不然，恐傷過。瘥鼻上。

241 療丈夫腰膝冷疼，脚氣，痲痺，疝氣，一切風蠱，邪氣，鬼魅

242 瘥瘴，時氣，少精，寬陽，餘濕，盜（汗，少）心力，健忘，鬢

243 先白，服經六十日變黑，四時常服三等〔丸方〕：〔地骨〕白皮 關卿

244 生薑 地黃 江寧 牛膝 三兩，河（何）內

枳殼 二（兩），（高州）

覆盆子 三兩

245 華山 黃耆 三兩，原州 五味子 二（兩）

桃仁（四兩以麩）椎于瓮

246 碗，研如膏，如粉 兔絲子 四兩，以清口

247 口下 蒺藜子 去尖

### 校注

2 熬：原訛「熟」。

4 梧：假為「悟」。

強：原訛「殘」。

利：假為「荊」。

5 暖：原訛「腰」。

6 不通：原倒，今乙易。

7 丸：原脫，據文義補。

梧：原訛「悟」。

9 第：原脫，據上文例補。

10 酥：假為「蘇」。

12 末：原訛「未」。

16 卽：假為「及」。

以：原脫，據文義補。

17 又方：原脫。案，以下本書凡原脫「又方」而今補者，不再出注。

18 少：假為「小」。

19 慎：原訛「填」。

21 援：原訛「後」。

史：原訛「更」。

22 「令」：原訛「今」。

23 扶：假為「俠」。

綉毯：上等的絲織品。

莢：假為「夾」。

豆：原脫，據《千金要方》卷二十五「治自縊死方」補。

24 根：假為「噤」。

十：原脫。據下條「第十一」補。

25 療：原訛「瘕」。

快：原作「駛」，同義。

28 方：此字下應有缺文，但字數不詳。

29 仁：假為「人」。

擣：原訛「揚」。

硝：假為「消」。

31 餘：假為「徐」。

32 腫：假為「種」。

大：原訛「火」。

36 又：原脫。

塗：假為「涂」。

方：原脫。

37 縫：假為「逢」。

38 膏：原訛「灸（羔）」。

大：原訛「火」。

39 慎：原訛「填」，慎火草即景天別名。

數：假為「傳」。

40 賊：原訛「賤」。

弓：原訛「弓」。

噤：假為「禁」。

42 燕：原訛「鷄」。

灌：原訛「謹」。

44 愈：假為「俞」。

種：原訛「外」。

45 白：疑為「杏」之訛。



47 唾：原訛「垂」。

48 刺：假為「盛」。

密：假為「蜜」。

51 又：原脫。

54 茱：原脫，據藥名補。

55 椎：原訛「堆」。

56 葶蘆：假為「葶歷」。

57 瀉：假為「瀉」。

58 藻：假為「藻」。

漆：假為「柒」。

61 又：原脫。

62 飯：假為「煩」。

項：原訛「須」。

丸：原訛「九」。

- 63 犯：假為「飯」。  
 釀：假為「穰」。
- 65 又：原脫。  
 繼：假為「績」。
- 67 又：原脫。
- 69 又：原脫。
- 71 生：原訛「莖」。
- 74 油：假為「由」。
- 75 黃連：原倒，今乙易。連假為「蓮」。
- 78 取：原訛「即」。
- 84 漸：原訛「漸」。
- 86 遂：假為「隨」。
- 87 足：其下原行「足」字。
- 88 紋：假為「文」。

- 89 癩：假為「顛」。
- 90 庖：原行「庖」字。
- 96 背：假為「北」。
- 97 作：原訛「昨」。
- 99 當……禁：此句義不詳，疑脫文。
- 100 久：假為「九」。
- 酥：假為「蘇」。
- 101 花：假為「華」。
- 102 數：假為「附」。
- 104 結：原訛「宅」。
- 106 疔：假為「丁」。
- 109 米斤：文義未詳。
- 110 裹：假為「果」。
- 園：原訛「園」。

疏：原訛「疏」。

畔：原訛「味」。

111 篩：假為「沙」。

敷：假為「拊」。

除：假為「出」。

113 螿：疑為「蛤」。

115 拇趾：假為「母指」。

117 卽：其下當脫「愈」字。

118 硝：假為「消」。

南：假為「難」。

瓜：原訛「爪」。

碎：原訛「碎」。

119 羊：其下原脫「膳」字，據上文補。

121 治：原訛「冶」。

124 蔡：假為「梨」。

子大：原脫，據文義補。

125 約：其下當脫「紋」字。

127 紋：假為「文」。

128 淋：原說「淋」。

130 止：假為「至」。

黑：原說「墨」。

內：原脫，據文義補。

131 又：原脫。

132 舊：假為「昌」。

133 磁：假為「慈」。

佳：原脫，據文義補。

芍：假為「勺」。

135 滴：原說「滴」。

- 137 珍：假為「真」。
- 139 緋紗：假為「非砂」。
- 145 史：假為「蔓」。
- 151 聒：原訛「聒」。
- 153 曝：假為「漆」。
- 154 胎：原訛「方」，據下文改。
- 158 邪：假為「耶」。
- 兩：其下原衍「力」字。
- 159 光：假為「膠」。
- 160 膏：假為「高」。
- 已：假為「匕」。
- 蒲：假為「簿」。
- 蛇：原訛「馳」。
- 165 兩：（共三處）：均原脫。

166 天：原訛「大」。

167 兩：原脫。

心：其下原脫藥量。

169 止：原訛「正」。

174 瘀：假為「於」。

176 白莖：原脫「白」字。

177 斛：此後原衍「斛」字。

東：原訛「東」。

181 服：原脫，據文義補。

182 急：原訛「急」。

183 理：假為「里」。

185 腎：原訛「賢」。

恐：假為「空」。

186 顆：假為「果」。

- 187 枳殼：原作「教枳」，「殼」訛「玖」，又與「枳」倒。
- 羣：原訛「羣」。
- 黎：假為「梨」。
- 188 取：原訛「即」。
- 189 飢：此下原衍「半」字，今刪。
- 190 疝：原訛「症」。
- 191 髮：原訛「身」。
- 193 闕：原脫，據下文二四三行補。闕鄉為古地名，在今河南。
- 194 內：原訛「丙」。
- 195 以：原脫，據文義補。
- 196 藜：假為「痢」。
- 197 上：原脫。據文義補。
- 198 厚：假為「後」。
- 199 | 202. 如再服：：此段有錯簡文，故未作句讀。



- 200 牛膝：原側，今乙易。
- 201 簿：假為「簿」。
- 202 終：原訛「絡」。
- 203 耳：假為「茸」。
- 204 麝香：原側，今乙易。
- 指：假為「皆」。
- 205 蓮：假為「蓮」。
- 猪：原訛「豬」。
- 牙：原訛「子」。
- 206 桔梗：假為「結莖」。
- 207 莖：原訛「莖」。
- 七：原訛「五」。
- 210 珍：假為「真」。
- 蛤：原訛「合」，據文義改。

212 咽：假為「鶯」。

213 蒜：此後原行「忌」字，今刪。

陽：原訛「湯」。

益：原訛「蓋」。

215 肉：原訛「內」。

216 內：原訛「向」。

218 初：假為「物」。

賢：原訛「賢」。

房：假為「方」。

疾：假為「久」。

補：原訛「浦」。

220 從卷：假為「縱容」。

取：原訛「即」。

221 依：假為「衣」。

222 服：原脫，據文義補。

眩：假為「痲」。

223 分：原脫，據文義補。

下：原脫，據文義補。

226 著：原訛「者目」。

231 連：假為「蓮」，其上脫「黃」字，今補。

分：原脫，據文義補。

232 水：其下原衍「未」字。

233 停：假為「庭」。

234 賊：原訛「賤」。

風：原訛「番」。

肢：假為「支」。

拘：原訛「拘」。

茅：原「竿」。

235 灸：原訛「灸」。

辛：原訛「亲」。

238 睡：原訛「唾」。

240 乏：假為「伐」。

療鼻上：其下疑有脫文。

241 | 247 療丈：……（至文末）：此段與前面一九〇—二〇二行的「四時常服三等

丸」方重出，可互參。

242 汗少：原破損，今補。

243 白：原訛「黑」。

常：假為「長」。

丸方：原破損，今補。

閔鄉：「閔」，原作「閔」，俗寫。「鄉」，原作「州」，據本書一九三行

改。

244 河：假為「何」。

敦煌醫藥文獻輯校

兩：原破損，今補。

245 兩：原脫。

二十九 不知名醫方第十種殘卷〔伯三九三〇〕

題解

本卷子為蝴蝶裝殘冊，存十五個半葉，共八折。每葉十二行或十三行。卷子首尾均殘，又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種》。

案：羅福頤據此書裝潢認為似出五代或宋初。今考此卷子中避「世」字諱，應仍屬唐人寫本。至於具體撰年不詳。

此書內容係以頭部五官病、產病為主的醫方。

0

1  灸項宛一、二七。又：生熟湯淋以上，必效驗。

- 2 〔治頭〕痛方：頭頂塗酥及油、麻油，向火灸之。 又方：以暖水淋頭
- 3 上即瘥。 又：煎椒湯淋頭上即瘥。 又方：取椒一、二升，布裹頭
- 4 上即瘥。 又方：灸百會一、二七，即瘥。
- 5 治風頭痛方：煎麻子取汁淋頭，三、五度即瘥。 又方：烏麻油漬
- 6 青木香，塗之即瘥。 又方：蒺藜子一升 鼠粘子半升 葭菴
- 7 子半升 黑豆一升 以水三升，煎取二升，去滓，淋頭即瘥。三、五度。汁
- 8 冷又溫之。 又方：灸百會三、二七即瘥。 又方：灸腦後去百會
- 9 三寸，一、二七即瘥。 又方：槐白皮水煎洗頭即瘥。 又方：青木香，
- 10 鬱金、龍腦油、麻油，塗之即瘥。
- 11 治頭白屑方：取枸杞子根、葉，四時俱得，搗作末，量多少，每日服之
- 12 即瘥。 又方：取根細剉，泔清漬之一、兩宿，煎汁淋頭。並治蒜髮。
- 13 又方：更燒渾赤即停，使冷。更搗作末，即漿拌之，更燒，如是八遍，
- 14 即以牛乳拌，燒之令未，出了搗研作粉，和蜜（密）漿塗面甚妙。 治
- 15 面熱卒赤腫方：鷄子白塗。寒水石塗。白薇，石膏水磨塗。

16 榛子搗□□塗。狗糞下土和水塗。皆瘥。

17 □尿和胡粉，塗之即瘥。又方：黃蘗及小蘗皮

18 作末，塗之即瘥。又方：熱瘡腫，石膏水磨塗之即瘥。又方：

19 龍骨磨塗即瘥。

20 治面上黑黚。麝香水研，塗之即瘥。又方：密陀僧磨塗之即瘥。

21 又方：牛蒡，五月五日採根，陰乾，酢磨，塗之即瘥。又方：取益

22 母草燒□□，取汁澄清，洗頭即瘥。又方：麻油及蔓菁油，青木

23 香末，塗頭即瘥。又方：巴豆細研，和酥塗白角上，黃水出即瘥。

24 治頭上瘡方：以暖水澆，大黃、甘草末塗之，即瘥。又方：蔓菁子

25 作末，和酒敷瘡上，即瘥。又，小兒瘡方：馬骨灰和人乳，塗之

26 即瘥。

27 治頭皮頑腫方：取椒並子、葉一升，以水一斗，煎六、七沸，去滓，淋頭即瘥。

28 又方：取赤芥子搗末，和水，頭上塗，有黃水出。若出盡，以暖水洗頭，



29 取大黃、甘草末塗之即瘥。 又方：燒鐵塔髮際四面及頭縫中處

30 即瘥。

31 治面上一切諸疾方：右三、四月益母草花盛時收取，令泥泥，勿令絕

32 乾，燒作灰，以水拌作團，大如拳眼中瘥。 又方：蟻螬汁着目中即瘥。

33 又方：蘭香子二七枚，細研，目中即瘥。

34 治眼熱暗方：羊子肝，洗去血，冷水澆之，食後服之即瘥。 又方：

35 好豆豉一升，羊肝一具，作條切之，以水洗去血，水漬，食後服之即瘥。

36 治鼻血不止方：人髮灰、龍骨。右二味，搗作末，吹鼻中，羊毛裹末

37 塞鼻即止。 又方：燒羊、牛毛作灰，絲布裹之，粗細看患人鼻

38 孔大小驗，醋漬之，塞孔深二寸即瘥。 熱者：以冷水三、五度淋頭，即瘥。

39 又方：取白粳米一抄，冷水一升，於木盆中以石磨粳米，令汁白如酪

40 漿，服一、兩度即瘥。 又方：麒麟竭，有黑斑，塗之三、五遍亦瘥。

又方：

41 野犀牛角尖醋磨，塗之即瘥。

- 42 (治) 頭面疔瘡：□□與胡桃壽 即瘥。 小兒禿瘡：取馬骨灰，和
- 43 豬脂，塗之即 (瘥)。
- 44 治眼熱赤方：黃連打碎，朴硝綿裹，水漬，點眼中即瘥。 又方：眼暗
- 45 魚膽澆之即瘥。
- 46 治眼冷疼痛方：搗乾薑作末，點眼中即瘥。
- 47 治眼風赤癢方：蕤仁磨研須細，和人乳着眼中即瘥。 又方：赤爛
- 48 者，取胡□□和臘脂塗，即瘥。 又方：黃丹和石蜜水調，塗眼即瘥。
- 49 治眼中翳方：黃蘗 黃連 沒食 硝石各一分 以上細末，着即瘥。
- 50 治赤眼疼痛方：着艾熏銅器，內人乳一合，錢摩，着眼中即瘥。
- 51 治眼中翳方：取好經墨汁澀，着鼻孔中即瘥。 又方：取紫荆皮
- 52 兩指一條，長三寸，消膠貼鼻頭及額上即瘥。 又方：搗刺蒺汁，服
- 53 一升即瘥。 又方：好醋三合，暖服之即瘥。 又方：地黃 蒲黃
- 54 赤蜜各一兩 水一升，強煎三、五沸，去滓，服之即瘥。 又方：黃蒸
- 55 半兩，以水一升漬，去滓，頓服即瘥。 又方：取蔥白兩握，□豉 半升，

56 鹿角膠 半兩，炙令過起，搗為末。 葱細切，並豉等，以水一升，煮三

57 沸，取汁及膠末，溫頓服，即止。 又方：若藥無效，即灸鼻根，當

58 眼兩角，相當中央空內，三、五壯即瘥。 又方：灸兩膊上大脉，以病人

59 撞手，當孔穴點脉處，五壯即瘥。

60 治鼻疳方：葵根灰，效。 又方：病人面向地臥，長展脚手，於病人脚心

61 中，壯人脚盡力踏三下即瘥。

62 治人口瘡方：含朴硝即瘥。 又方：醋酪一升即瘥。 又方：含青銅錢即

63 瘥。 又方：含石榴子即瘥。

64 治唇爛方：胡粉 沒石子 黃蘗 等分，末 貼向唇上即瘥。

65 治口臭方：含肉豆蔻即瘥。 又方：含水，廁中吐之即瘥。 又方：甘草、

細

66 羊 各一兩， 搗篩為末，和桂心服之即瘥。 又方：其骨上精肉，並細擘之，

67 下汁中，着華撥末少許、阿魏一斗，立暴煎五、六沸，着酥一兩，鹽少許，

煎令調

68 和，共熱麩□胡蒸等乾粳米飯相和，服三、五度，甚效。如有冷痢亦效。

69 如渴、取漿水及酒煎兩沸，着少細麩，飲之即止。

橘皮 甘草

70 治一切冷方。瘦弱不能食，食乃不消方：好麩末一升 胡椒 茯苓（伏）苓

71 各三兩 乾薑 二兩

72 熟，飯壓即瘥。 右搗篩為散，每日空腹服方寸匕，蜜丸亦得，酒下覺

73 治嗽方：紫菀 二兩 乾棗 二十枚 右以水五升煎，絞取汁，細細服之，即瘥。

74 治人卒得不醒，昏迷無覺知者方：龍腦香 一分 犀角 二分 右取驢乳二合，

75 研磨服之。如口已噤，拗口灌之，其脉如常，用此法必瘥。

76 治人卒死，其脉如常方：取皂莢末吹着耳鼻中即瘥。 又方：菖蒲末亦得，

及着口舌上甚效。無脈者真死。

77 治人失音不語方：桂心末着舌下，及煎汁服之即瘥。 又方：大豆汁亦得。

78 又方：灸承漿穴七壯，在唇下五分，即瘥。

79 治女人難產方：右吞皂莢子七枚，驗。 又方：水銀如大豆許二枚，服之即

產。

80 又方：酥、蜜各二兩，暖酒一升，相和，服之三兩服甚效。又方：有咒法：

「南

81 無乾施婆，天使我廣說此咒偈，邪唎邪唎邪婆怛，他邪婆怛他莎阿」。

82 右此咒於羊皮上鈔之。淨嗽口，含淨水，燒香佛前，一氣鈔之，但覺欲產時。

83 治女人產後得熱疾方：取柳脉擣作末，兼大黃塗

84 臍下已，更與布手巾一、二，與冷水漬之，包之，即瘥。柳脈者，是柳根也。

85 即急於瓷碗中燒作灰，令盡，研灰和清水，面向東服之即瘥。令人腹

86 不痛，便即平安。此咒惟須虔誠，不得輕之。又方：石灰半兩，擣末，和

87 酒服之即瘥。又方：鼠頭燒作灰，和水服之。酒亦得。又方：蒲黃

88 一合和酒服之即瘥。又方：飛生鳥肉煎汁，服之即瘥。又方：羚羊

89 角煎汁，服之即瘥。又方：小豆一升，以水五升煮取汁，納膠二兩，調令

消，

90 服之一兩度甚效。

91 治倒產方：取葱白切，一握 豉一抄 水一升煮，去滓，服之即瘥。 又方：吞

麻

92 子二七枚，水下之即瘥。 又方：先出手及足者，嚼鹽塗掌上即效。

93 治胎在腹死不出方：右大豆半升，醋二升，煮汁服之瘥。 又：雄鼠糞

94 二七枚，搗末，和暖水服之即瘥。 又方：枸杞子三升，煎湯服之即瘥。

95 又方：子死腹中，寒熱，頭重者，取竈下黃土，和酒服之即瘥。

96 治產難及胎衣不出方：取皂莢末一錢，對和水服之即瘥。 又方：水二

97 分，吞之即瘥。

98 又，治胎衣不出方：取蘗末和酒，服之即瘥。 又方：牛毛一撮，燒作灰，

和酒

99 服之即出。 又：珍珠末和酒，服之即出。 又方：蒲黃 桂心末 石灰末

鹿角

100 末，竈下黃土末 以上等，並和酒，服之即出。 又方：羚羊角末之，水煎

服之。

101 又方：山驢角末酒服。 又方：硝砂二分，末，和酒服之立出。

102 治產後腹痛方：右桂心末、牛膝末，並酒服之即瘥。當歸亦得。 又方：

103 燒大芥令赤，置酒中，服之即瘥。 又方：松脂如彈丸，和酒服之即瘥。

104 又方：煮韭、蒜、芸薹菜服之，即瘥。

105 治產後瘀血在臍下不出，妨痛方：蒲黃 桂心 牛膝 買子木 蘇方木 右

106 各〔等〕，以上水酒煎，服之甚效。 又方：臍下橫紋上灸七壯，即瘥。

又，血下不

107 盡，煩亂腹滿熱悶方：豉一升 鹿角末一兩，熬〔款〕 右二味，水三升煮，去

滓，頓服即瘥。

108 治產後血不止方：白芍藥五兩，打碎熬令黃色，搗篩，每日酒下方寸匕，空腹

109 甚效。 又方：羚羊角燒作灰，鷄子三枚燒作灰，蒲黃二兩，並各和酒，服

之即瘥。

110 治乳房方：熱煎桃、柳枝，洗之一、兩度，取麝香、胡粉、丁香、薑、桂心，

111 搗作末，以酒下之。暖蓋臥，得汗即瘥。

112 服之即瘥。

113 治產後小便不通方：甄帶水煎煮肥葵汁，服之即瘥。

114 治產後卒得欲死方：取衣中血少許，口中即活。又方：忽悶，汗出不

115 識人者，暴虛故也。又方：取鷄子打破，吞之即瘥。又方：取小兒小便，

灌之效。

116 治產後兇臟返出不入方：右暖一石以來。

117 治齒痛方：細辛綿裹，貼齦上即瘥。又方：腫疼痛不可忍，即灸兩

118 手大拇指第一節裏紋上三壯，即瘥。

119 治牙痛有蟲方：葇苔子熏之。又方：燒鐵烙之即瘥。又方：松脂貼牙上

即瘥。

120 治疔食齧方：取葵根本燒作灰，和麝香綿裹，貼上即瘥。

121 治五舌重舌方：灸頤中曲處，當舌底三、五壯即瘥。又方：鈍子木、檉

122 木、連珠木，於鐵器上熏，取一塗舌下，即瘥。



123 治咽喉痛方：升麻、鼠粘子、玄參、黑豆，並含之，效。 又方：韭一握，  
細

124 切，熬熟，用醋和敷上，似冷易之。

125 治咽喉及舌腫方：地膽和蜜水含服之，即瘥。 又方：硃砂貼腫上。 又

126 方：蝦蟆煮汁含之，膿血出即瘥。

127 治喉痹方：取丁香三七枚，升麻、青木香、黃芩各二分，水一升，煎，含之

128 即瘥。 又方：熬杏仁，搗和蜜，含之即瘥。 又方：鷄子白，服之即瘥。

129 又方：升麻六升 紫雪十二分 右煎，細咽之即瘥。

130 治耳痛方：蔥白，一截，塞耳即瘥。 又方：蔥汁點耳中即瘥。 又方：取

131 阿魏毛裹內耳中即瘥。 又方：暖酥，點耳中即瘥。 又方：炒鹽熨

132 之即瘥。 又方：臘烟薰之即瘥。 又方：燒杏仁毛裹 着耳中，冷

133 易之，即瘥。

134 治耳中血出出方：髮際出竈底黃土，酒漬汁，服之即瘥。

135 治上氣氣斷方：生蔥白不限多少，無鹽熱餅裹食之，以暖 □ □

- 136 即瘥。 又方：羊肺中着桂心、砂糖、甘草、乳灌之，熟煮，食之即瘥。
- 137 又方：灸胸前二穴各七壯即瘥。 又方：蔓菁切，取二升，粳米一抄，以水四升，煮取二升七合，去滓服之。和滓服之亦得。〔又方〕：搗韭汁服之。
- 139 治上氣咳嗽方：砂糖 好甜酥 各一兩 羊乳一升 熟煎相和服之□
- 140 五升即瘥。 又方：甘草五兩 酥半升 煎甘草令紫口色，搗為末，每
- 141 取穀羊乳半升，下甘草末二分，煎三兩沸，服之即瘥。 又方：取醋，
- 142 酒漿四升，去滓，好酥三兩，即瘥。
- 143 治耳中膿水出者：白礬、黃礬燒作末，〔內〕耳中即瘥。
- 144 治耳聾方：菖蒲 當歸 杏仁 磁（蔥）石 松脂各等 四分□
- 145 臘和作丸，綿裹塞耳即瘥。 加鹽並耳痛□
- 146 出時以手摩耳冷熱徹，即以油麻油瀝耳中，不限□
- 147 又方：取驢脂塞耳即瘥。 又方：陳芥子 末和臘蜜□
- 148 治耳鳴方並涕悶方：吳茱萸 巴豆 乾薑 磁石 菖〔蒲〕□

149 搗末，綿裹，耳中即瘥。

150 治產中風流腫浴湯方：右石鹽五升，熬令赤，鷄□

151 水一石，煮三、四沸，適冷暖，浴之即瘥。又方：烏豆□

152 升中，服酒即瘥。

153 治產後風虛瘦弱，不能立，無力，短氣方：取當歸 生薑各四兩 黃

154 蒼 芍藥 芍藥 各三兩 桂心 甘草各二兩 羌活一兩 乾棗三十枚，擘破

155 羊精肉三斤 右以上並切，以水二升，先煮肉，取汁一斗。去肉下諸

156 藥，復煎取汁二升半，即去滓，分作三服。服別如人行十里進一服，即瘥。

157 治（一產）後虛羸，喘息不調，或寒或熱，名為腎勞方：猪、羊腎一具，去口

158 蔥白一升，切 豆豉一升 白粳米一升 芍藥 生薑各一兩 當歸□

159 右切，以水五升，去滓，適冷暖，服之即瘥。

160 治血闊方：好墨，醋研，服一合即瘥。又方：醋嗅於面上□

161 鑽搗末，綿裹，內之即瘥。

162 治女人產後乾嘔方：取牛脂三兩，當口着燒鑊□

- 163 煙入喉中即瘥。 又方：桂心末和酒，服之即瘥。 □
- 164 湯，服之即瘥。
- 165 治產後風虛，口噤（禁）不能言，背不着牀方：竈下黃〔土〕 □  
服之即瘥。 又方：豆淋酒，服之即瘥。
- 166 治產後在褥赤白痢方：取杏仁，不限多少，去皮 □
- 167 煮饅飢食即瘥。 又方：灸額上三七壯即瘥。 □
- 168 一枚 羊脾一片 乾薑末少許 韭白一握，切 右並 □  
作餛飩，空聞酢氣。
- 171 〔治〕氣急腹脹不下食，心悶方：取地黃汁、小便 □
- 172 治產後虛弱，腸中百病方：當歸一兩 芍藥五口 □
- 173 五十枚 生薑六分 甘草炙，切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 □
- 174 凡灸頭面，艾炷不得大，但須當脈當穴，徐徐隔 □
- 175 手脚，艾炷一依筋頭。如頭面手脚上灸，艾炷 □
- 176 令人失精神，四肢無力枯細。凡灸腹背，即艾 □

- 177 間使一穴，在手橫紋後量四指，當雙筋空處，且□
- 178 哭泣稱見鬼神，妄語恍惚，手脚疼痛，卒死。胸□
- 179 「治」瘦病：灸三、二七壯。如斯之病，並無不瘥。
- 180 「治」瘦病：當灸病人脊中當節三間寸，三、二七壯。□
- 181 油、麵、酒等，其病不瘥。又方：灸兩手間使□
- 182 上三寸，各三壯，日午時將病人於五道上，三姓（性）人各□
- 183 □今女人面白：生鷄子白一枚 杏仁二十枚，去皮尖，研□
- 184 明且煮漿□塗七八度即□

### 校 注

2 治頭：原脫。據下文補。

酥：假為「蘇」。

5 度：原訛「渡」。

6 藜：假為「藜」。

- 升：假為「勝」。  
 11 肩：假為「痾」。  
 枸：假為「苟」。  
 12 泔：假為「甘」。  
 蒜：假為「筭」。  
 14 拌：假為「泮」。  
 16 榛：原訛「葵」。  
 21 瘥：其下原衍「身上」二字，今刪。  
 23 酥：假為「蘇」。  
 25 數：原訛「博」。  
 31 右：假為「又」。  
 32 螯：假為「曹」。  
 42 治：原脫。  
 43 瘥：原脫。

44 連：假為「蓮」。

47 仁：假為「人」。

須：原作「取」，西北方音相通。

51 紫荊：假為「赤京」。

52 貼：假為「帖」。

羨：假為「筋」。

58 壯：原訛「牡」。

59 穴：假為「血」。

61 盡：假為「進」。

65 窺：假為「吼」。

67 華：假為「畢」。

斗：假為「豆」。

暴：假為「報」。

70 茨：假為「伏」。

72 壓：假為「押」。

74 醒：假為「性」。

82 欲產時：案此八二行「時」字之後在卷子第八三—八四行處被插入「治女

人產後得熱疾方……」，而在「時」字後實應與第八五行「即急於……」

之文相連接。

83 擣：假為「禱」。

84 包：假為「褒」。

91 抄：原訛「杪」。

93 右：假為「又」。

99 珍：假為「璣」。

100 羚：假為「零」。

101 山驢角：《本草綱目》卷五十：「滑國出野驢，有角。……俗人亦用其角以

代羚羊」。

確：原訛「向」。



105 臍：假為「齊」。

106 等：原脫，據文義補。

紋：假為「文」。

107 熬：假為「教」。

109 並各和酒：案，此第一〇九行「酒」字之後，在卷子第一一〇——一一一行處

被插入「治乳房方……」一方，而在「酒」字後實應與第一一二行「服之

即瘥」之文相連接。

110 房：假為「肪」。

麝香：原合文「麝馨」，其下又衍「香」字。

112 服之即瘥：此四字原衍文。

118 母：假為「毋」。

119 岩：假為「蒼」。

123 握：原訛「拙」。

124 敷：假為「附」。

- 126 蝶：原訛「蝶」。
- 129 咽：假為「燕」。
- 132 臘：原訛「獵」。
- 134 髮際：其下疑有脫文。
- 136 糖：假為「唐」。
- 138 又方，原脫，據文例補。
- 143 內：原脫，據文義補。
- 144 磁：假為「慈」。
- 148 蒲：原殘下半。
- 157 產：原脫，據方義及上下文例補。
- 160 啖：假為「嗽」。
- 165 喋：假為「禁」。
- 背：原訛「皆」。
- 土：原殘下部。

167 禱：假為「辱」。

171 治：原脫。

腹：原訛「暖」。

176 肢：假為「支」。

177 使：假為「史」。

179 治：原脫，據文例補。

180 治：原脫，據文例補。

182 姓：假為「性」。

三十 不知名醫方第十一種殘卷 (斯六〇五二)

題 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現存三十三行文字，共十三方，缺書名標題及撰人，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一種》。其撰年及鈔寫年代均不詳。

此書內容有柏子膏、松脂丸及其他養生服食方。

- 1  柏子膏。
- 2  乃浮湯中煎如飴，稍稍服之，病愈長生。
- 3  升，一服半升，日三。治夏至絕傷，吐絕傷吐。
- 4  又法：生地黄十五斤。一方：八十五斤。生

- 5  洗，絞令味盡，合銅器微火煎。日三，分
- 6  服五十九，三十日。三日，不知疾病皆愈之。
- 7  其（鬚）葉及細根，搗絞取汁，以精肥者
- 8  更乾之，可直切蒸之半日，數以酒洒之。用
- 9  勝二十斤，以楸木灰，若胡麻灰淋取汁，十
- 10  冷更煮之。如此三過，曝乾搗篩，蜜
- 11  四丸，日三，三十日。夜半施草蓆席中，進布
- 12  道畢，不爾，復滿十五日後，見西  乃上。
- 13  見使康玉采言曰：瞻天之車停在魁，則
- 14  便服之。勿中息，升仙。吳某以衣履借人
- 15  雄黃一斤，合搗蜜和丸如梧子，服五丸，日三
- 16  又方：天門冬十斤，百日見玉使鬼神
- 17  法。槐木，靈星之精，十月上已取子，細薪
- 18  服一丸，一日二丸，三日三丸，如此至十五日，日加一丸，計十

- 19 □。取此藥主補腦，畢服之，令頭不白，好顏色。
- 20 □旦夕各吞一枚，十日身輕，三十日齒更生黑。
- 21 □之精，一名符，或作楮實方。
- 22 □內簫中，密其口，若苦瓠囊盛之。著
- 23 □一日一夕，至其時出，著銅器中，微火
- 24 □四十日，上下東西畢，賢百日出，人不由
- 25 □行穢。又法：七月七日，取赤實
- 26 □物，暗中着盡。服（伏）黃連法：
- 27 □日正月上卯平旦，以井華水方寸匕，日五
- 28 □六月值戌中日，取蓮實，九月值戌日取
- 29 □己巳日再，百日通神不老。出《五符》。
- 30 □松脂丸之，服如梧子十九，三，令人不老。不
- 31 □丸之。一方云：白菊花味苦，五月採。又法：菊
- 32 □曰老人成童子。一方：無雲母，有門冬半

33  彈丸，且且方以茯苓伐木。

34

### 校 注

1 柏：假為「白」。

3 至：假為「志」。

6 三日：原倒。今乙易。

7 鬚：原字模糊。

8 蒸：假為「丞（承）」。

9 枿木：即枿欄，為椶櫚樹別名。

仄：原訛「火」。

14 借：假為「借」。

21 楮：假為「楮」。

實：原訛「賢」。

- 26 服：假為「伏」。  
 連：假為「蓮」。  
 28 值：假為「直」。  
 29 符：原訛「苻」。  
 31 採：假為「采」。  
 32 冬：假為「東」。  
 33 且且：疑為「其」字之訛。



三十一 不知名醫方第十二種殘卷（斯四三二九）

題 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共存四十八行文字，缺書名標題和撰人，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二種》。其撰年及鈔寫年代不詳。

本書內容以家庭日用美容類藥方為主，其中包括護膚用的面脂、面膏、面散方，生髮方，去口臭方及薰衣香方等十二方（其中一方缺藥名）。

1 薰衣香方：

2 沉香一斤 甲香 九兩 丁香 九兩 麝香 一兩

3 甘松香一兩 薰陸香一兩 白檀香一兩

4 右件七味，搗  着蜜和

5 薰衣香方：

6 零陵香一兩 藿香一兩 甘松四兩

7 丁香四兩

8 右七件  搗  盛

9 面脂：

10 蓖麻仁並桃仁  姜蕤仁一合

11 右件三味搗蒸，以絹三尺絞取汁，並

12 及熱臘一大兩，煉令白如面脂，稀

13 即更加臘。 零陵香一兩

14 藿香一小兩 辛夷仁一小兩 香附子五兩

15 土瓜根一小兩

16 右件五味細切，綿裹  大煎蓖麻

17 等脂，內臘及香等，火勿使急，煎半

18 日始熟，其  猪脂更

19 煎

20

21 右件  散

22 洗手面白如  皇甫

23 面膏方：

24 玉屑一兩 白芷一兩 白蠶一兩 白蜜一兩

25 薰陵香三兩 辛荑一兩 白附子三兩 土瓜根一兩

26 洗面

27 白芷 白蠶 姜蕤 白朮 杏仁 桃仁 瓜仁

28 以上各一兩 搗和綿裹，洗面即用之。

29 面散方：

30 白珂倍多 珊瑚少許 白附子少與 鷹糞少與

31 右件四味各一兩，細研為屑，乳和，夜上

32 □之。 面膏方：

33 白蠶二分 生礬石一分 白石脂一分 杏仁半兩

34 □□四味搗篩，和鷄子，日夜臥以塗面上。

35 □以井華水洗之，老之與少同，年色

36 異也。 □奴治口氣臭方：

37 丁香三分 甘草三分 細辛五兩 桂心五兩 芎藭四兩

38 右件五味搗篩，蜜為丸，如彈子大，臨臥

39 服兩丸。 髮落不生方：

40 常以馬鬃脂塗之，即自生，不可細說

41 也。 玉屑面脂方：

42 玉屑四分 芎藭四分 章陸根一分 土瓜根四兩

43 辛夷仁二分 黃芩二分 防風一分 藁本三分 枯薑三分

44 桔梗三分 白附子五分 白殭蠶三分 萎蕤四分

45 木蘭皮三分 冬瓜仁五分 白芷三分 蜀水花四分

46 桃仁 四分，去皮

鷹矢白 四分

薰陸香 二分

茯苓 四分



### 校注

6 零：假為「苓」。

17 納：假為「內」。

40 繫：原訛作「駿」。

43 藁：假為「藁」。

藁：假為「樓」。

46 茯苓：假為「伏」。

三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十三種殘卷（斯三三四七）

題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現存一百二十九行文字，共七十九方，其中前三十五行缺卷子上半截，後九十四行缺下半截。原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三種》。

書中「治」字避諱改為「療」字，又訛為「涂」字（見第三十三方），知為唐人寫本，其具體撰年不詳。

此書內容有產婦風疾，遍身洪腫，反胃，偏風及生瘡等病醫方。

1  處亦得。 又方： 皮三兩，以水半升，煎取一盞，前

- 2 香者，香葉是也。 又方：□底廣七，和水煮服一升，立瘥。
- 3 □〔又〕方：若不消，取鷄屎白末之，服方寸匕，以酒和服。
- 4 □又方：桑葉一握，以水一大升，煎取半升，頓服立瘥。秘□
- 5 □四分，煎取一合，以麝香一分相和，旦、中、暮三時，各服半鷄子許，
- 6 □
- 7 □令病者知。 又方：燒□
- 8 □七壯。 又方：筋入腹者□
- 9 □五天即以棒□□繩令□
- 10 □間大作，艾炷灸不過三壯即瘥，若重者不過七壯，
- 11 □作餅蓋上，灸令麵焦熟，微痛立止，驗。
- 12 □又方：所患邊，灸肩節縫上七壯，
- 13 □通身冷徹，驗。 又方：大黃 石灰 小豆□
- 14 □易之。 又方：酢研大黃塗，驗。
- 15 □出，墨書之。

- 16  人鄉里？姓名？年幾？所患處？復開氣書咒，大驗。
- 17 「又方」： 熱漿合腫上，覺稍冷，即急飲之，以瘥為度。此方驗。
- 18  又方：以馬糞敷之，中乾即易。婦人 乳亦佳。此
- 19  入者何是誰識？
- 20  及產婦復風方：
- 21  頓服，覆取汗
- 22  薰法：燒一顆石，令極熱，即取  點石上，
- 23  發，當薰時密遮四邊，勿令風 神驗。
- 24  銳   今熟，以筋刺破作孔， 一日驗。
- 25  又方： 麩
- 26  冷即易，若血不止，痔生蔥白入口，更嚼封上，初痛
- 27



28  湯熱浸驗， 又方： 葭苈根  令熱

29

30  減半， 酒煎後勿泄氣， 去葭苈

31  枚棗盡， 即瘥。 又方： 灸兩乳下黑白際各百〔壯〕

32  下一寸瘥。 又方：

33  適甚， 熨火加小棗， 以竹筒內下，   消氣下， 神驗。

34  桑根白皮切， 三升 生薑半升 吳茱萸半升 酒五升

35  千金不傳。 又方： 從下項大椎數下  六節， 上空間灸

36 又方： 白錫半斤 蜜半升 生薑汁二小升 右相和， 取  瓶盛， 密蓋， 頭熱

37 又方： 桔梗 貝母 五味子 山茱萸 秦艽 桑根白皮 檳榔仁

38 切。 以水九升， 煮取二升， 去滓， 分溫三服， 如人行五里服， 忌生冷、 醋

39 又方： 杏仁去皮尖及雙仁， 劈破 以好牛酥（蘇）去  黃 紫蘇子

40 右細搗， 蜜和丸  大， 含之， 細細咽

41 又方：五味子 甘草炙 桔梗以上各一大兩，切 以水三升，煎取半升，

42 二十九丸得驗。 又方：若涎唾多，坐卧不得者，並塗之。

43 錫一兩 酥一兩 蜜一兩 臘半兩 以上

44 右以清酒半升相和，煎令臘消散，即得服，頓服彌佳。

45 好牛酥一大兩 母葱一握，細切 無（着）子者謂葱母

46 右煎酥令沸，然後下葱白，熬令熱飲黃即

47 療蠱水遍身洪腫方：

48 椒目 牡蠣炙 葶蘆子熬 甘遂以上各一兩 搏篩，蜜和丸，如梧子大

49 又方：葶蘆子一大兩 大棗十枚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分再服，即瀉，瀉

訖開

50 又方：牽牛子三兩 葶蘆子五兩   三兩 昆布三兩 一名白脂苓三兩

51 右搏篩，蜜和丸，如梧子，飲服十五丸，日再漸加，以知為度。

52 又方：取椒楮細枝並葉並兩手握 大豆一升 水一石，煮煎取三升，分服

53 又方：黏鼠子兩抄，分再服，勿使嚼破，驗。又方：以苦瓠根，取水一石，

煮一炊，

54 小便小下，下後作小豆羹飲愈，勿飲水。又方：烏屎，每服一盞。

55 又方：若腫從脚起漸上入腹，即殺人。取小豆一升，煮令極爛，取

56 又方：若胸背腹滿氣急，體腫，喘息不續，或氣

57 杏仁二分，去皮尖及雙仁 葶蘆子五分，蒸

58 右搗末，蜜和丸如梧子，每服二七，以利為

59 療腹滿積年不損方：取白楊樹東皮，去蒼

60 滓，還內此酒中，密封

61 療冷熱上氣關膈，氣上下不通，腹脹

62 前胡八分 赤 茯苓四分 桂心三分 旋覆花三分

63 細辛四分 桃仁四分，去皮尖雙仁，蒸 厚朴四分，炙 人參四分

64 海藻八分，洗去鹹 桑根白皮六分 當歸四分

65 白朮四分 右先取鬱（郁）李仁、桃仁、蘇子三味合搗，其

66 丸如梧子，取棗瓤裹，和服二十九，日再服，漸加至三十九，以

67   不調及冷氣等，大調中丸方；

68 白朮十二分 人參十二分 乾薑十二分 甘草十二分，炙 橘皮六分

枳實  分

69  食不語方：取人乳及   等分，服二升瘥。 又方：

70  驗。 又方：

71  又方：桂一寸，末    等分

72 療消渴方：取大鱈魚一頭，依法洗治，著糯米，兼下蔥豉汁爛煮

73 又方：額服生胡麻油一升，驗。 又方：取古屋上瓦一升，五升水二

74 又方：黃瓜根、黃連等分，搗末蜜和，食後服十九，瘥。 又方：桑

75 取三、四升，濃為度，飲之驗。

76 又方：黃連、枯薑根搗末，牛乳、生地黃汁等分，和作丸，食後服

77 又方：黃芩二兩 麥門冬三兩，去皮心 枯薑三兩 牛黃一兩 人參一兩

- 78 鷄腸 一具，刺使淨，白水洗 猪腎 一具，切 以水九升，煮取二升，去滓，分
- 79 牛膽丸方：黃芩 知母 苦參 枯萋 乾葛 人參 通草 麥門（冬）
- 80 痔節，以牛膽和為丸，先食飲服二十五丸，漸加至三十六丸，日再至
- 81 肝去上 ，餘並從之。忌粳米、粘食并錫、酒、麪、炙肉
- 82 此忌生不忌冷，忌肥不忌滑，但是食皆忌熱吃。
- 83  瘰，瘰後五十六日內，好依此法將息，勿令重發，
- 84 凡此  覽減食，小便仍利，時好不用，小便頻
- 85  苦參丸。
- 86 此方令小便利，兼療勞熱及蒸骨
- 87 黃芩 八兩 桑根白皮 四分  蛹 二兩，蒸 痔
- 88 又方秘驗：黃連 五兩 小蘗 二兩 枯萋 二兩
- 89 痔節為丸散，煮大麥仁飲，和服一匕，日再驗
- 90 療反胃方：大黃 四兩 甘草 二兩，炙
- 91 切 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分再服，時時若

92 又方：取狷皮燒作灰，煮綠豆粥半升，

93 又方：取橘皮三兩，豉一大升，蔥一

94 鬢頭煮熟，絞取汁一升，頓服，餘滓作羹食，

95 又方：灸乳下三寸。扁鵲：隨年壯。華陀云：三十壯，神驗。

96 療卒偏風方：

97 取酒五升，燒，經用車釧令極赤，服一合

98 又方：取麻子搗，以酒和，絞取汁，溫服，熬、蒸亦佳。

99 又方：取驢脂一升，熬令熟，濾去滓，蔥白一握，細切於

100 訖，貯瓷器中，和羹粥酒任食多少，每服訖

101 酒，吃一蔥豉粥，無所禁忌。

102 又方：一切偏風，半身不遂，手不上頭方：

103 羌活 三兩 升麻 三兩 桂心 三兩

104 切 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頓服令盡。平旦空服少間，藥

105 服四、五劑，看四體即將息三兩日稍可，即更服

- 106 飯，煮韭、乾脯肉、醬等並得。手不上頭，半身不遂，不□
- 107 大酢、甜食、生冷等。
- 108 若偏風項強，一邊緩縱，服前湯□
- 109 椒 桂心 附子 生用 白朮 當歸□
- 110 右細剉，綿裹，以酥二小升煎之，三上三□
- 111 □痹癢下墜及冷痺方：
- 112 鹽三升，蒸令氣溜，以乾袋盛，脚踏袋上，令（冷）
- 113 灸足外踝上四指絕骨穴，其穴掐時□跨脉相應，□
- 114 □方：
- 115 灸陰後，大孔前，縫上處中，隨年壯，婦人因□
- 116 又方：灸陰莖近本宛中三壯。 又方：灸掌□
- 117 療時患遍身生瘡方：
- 118 初覺欲生，即灸兩手外研骨正尖頭，隨年（壯）。 □
- 119 又方：取桃葉作湯洗，並□歡。 又方：棗去□

120 療諸漏瘡方：

121 右取雄蓂蓉根，勿令見風。雄蓂蓉者，無子也。□

122 須着少許麝香安瘡上，然後貼蓂蓉，即□

123 前灸，每十壯迴□蓂蓉，凡經五度，□蓂蓉□

124 之至後日，準前法灸之，灸訖即停，滿十五日□

125 未破者，以鍼微破，生布指，然後準前法封□

126 內一截於孔中，然後以麪碗子蓋上。此方神驗。□

127 又方：煎□枝葉作湯，淨洗瘡，內孔中大驗。又方：□

128 □作炷，灸瘡上驗。又方：□

129 □綿裹，內布部中驗。□

## 校 注

2 瘡：假為「差」。

17 又方：原脫，據文例補。



- 18 敷：假為「傅」(訛作「傳」)。  
31 壯：原脫，據文義補。  
32 茱萸：原倒，今乙易。  
38 冷：假為「令」。  
39 酥：假為「蘇」。  
40 咽：假為「燕」。  
44 煎：假為「前」。  
45 無：原訛「着」。  
61 膈：假為「格」。  
62 茯：假為「伏」。  
72 歸：假為「結」。  
79 冬：原脫，據文義補。  
95 佗：假為「他」。  
102 遠：假為「隨」。

111 墜：假為「隨」。

117 瘡：原作「疤」，據文義改。

118 壯：原脫，據文義補。

122 貼：假為「帖」。

127 湯：原訛「煎」，據文義改。

三十三 不知名醫方第十四種殘卷（伯五五四九）

題解

本卷子正背兩面書寫，均為醫方著作。今僅存一小方形殘片，上下左右均殘，也無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四種》。其正面稱為甲卷，共三行文字，背面稱為乙卷，共四行文字。

此書具體撰年及鈔寫年代待考。

（甲卷）

- 1  豆少許，並搗消
- 2  又方：每日日未
- 3  多少度數即瘥

### 校 注

- 1 搗：原作「搗」，係「搗」字之訛。
- 3 瘥：假為「差」。

## (乙 卷)

- 1 塞耳即瘥
- 2 細辛各一分
- 3 三把燒作灰，以

不知名醫方第十四種殘卷

4 並熬熟下酒三

校注 (參見甲卷)

三十四 不知名醫方第十五種殘卷〔斯六〇八四〕

題 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僅存一小片，共九行文字，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爲《不知名醫方第十五種》。

此書撰年不詳，以字體書法推之，當係唐人寫本。

其內容係某一方書卷首的目錄，自目錄中可知此書至少有六十三篇，但尚  
可辨知者僅十數條方名。

1  消渴方

2  狂方 三十，時氣生疤方，三十三，

不知名醫方第十五種殘卷

- 3 □ (三十六)，五痔方 三十七，脚下肉刺方 □  
4 □ 四十一，火燒瘡方 四十二，湯爛瘡方 四十三， □  
5 □ 四十六，頭癰骨陷方 四十七，腰痛方 四十八， □  
6 □ 五十一，脚氣方 五十二，一切瘡(瘡)方 五十三， □  
7 □ (五十六)，五淋方 五十七，遺溺不禁方 五十八，溺 □  
8 □ (六十)，狐刺方 六十二， □ 痺方 六十三， 鈕 □

校 注

- 3 二十六：原脫，據下條補。  
6 瘡：假為「瘡」。  
7 五十六：原脫，據下條補。  
8 六十：原脫，據下條補。

三十五 不知名醫方第十六種殘卷 (伯二六六二二)

題解

本卷子高二十七公分，正、背兩面書寫，正面即《唐人選方第一種》乙卷（見前），背面即此書。從字體考察，正背兩面非一人所書，正面有武周新字，而背面無。卷子首尾均殘，本醫方書共存一百一十一行文字，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六種》。

此書中有「治」及「茶」字，無「療」字，應為唐代寫本。

本書內容雜錄產後病、黃病、天行熱病、嘔吐、肺病、風疹等病藥方及灸法共六十二方（條）。



- 0
- 1 (一治) 產後風虛勞損，瘦弱不能
- 2  著 三兩 乾棗 三十枚，擘破 芍藥 三兩
- 3 甘草 二兩，炙 羌活 一兩 羊精肉 三斤
- 4 汁一升，去藥，下諸藥復煎汁二升半
- 5 治產後虛羸，喘息不調，或寒或熱
- 6 蔥白 切，一升 豆豉 一升 白梗米 一升 芍藥
- 7 生薑 一兩 右切，以水五升，煮取三升
- 8 治產「後」血悶方：好墨，醋研，服一合。 又方：
- 9 治產後虛弱，腹中百病，當歸湯主
- 10 大棗 五十枚 生薑 六分 甘草 一分，炙，切
- 11 凡灸頭面，艾炷不得大，依雀糞。但須
- 12 灸，艾炷大，灸復太多，令人失精神，
- 13 筋頭，但脉及穴當上灸之，如手脚
- 以水

- 14 無力，手足枯細，即失精神，又加瘦
- 15 病瘥痺氣塊，艾炷即如兩筋，
- 16 頭上百會一穴，主治頭痛目眩，天行
- 17 如上之疾宜灸一七，乃至三七壯。
- 18 頭院一穴，主治天行黃熱，頭痛項強，
- 19 灸二七壯。
- 20 脊背上從第一椎數至第五節下
- 21 覺荒語，脊腰強急，心悶，如上患
- 22 巨闕一穴，在鳩尾歧骨下一寸。主治心痛
- 23 治胃中傷，飽食不消化，五臟腹
- 24 病生心下膈，食即嘔吐，頭痛，目
- 25 中腕一穴，在上腕下一寸。主治胸腹脹滿，
- 26 頭熱目黃，呃噫，煩滿，食即腹痛
- 27 如斯之病，宜灸三十壯。又食，即於腹

- 28 關元一穴，在臍下三寸，主治大小便，痢。□
- 29 間使一穴，在手掌橫紋量四指，當雙筋。□
- 30 見鬼神妄語恍惚，手脚疼痛，卒。□
- 31 如斯之病，灸七壯，無不瘥者。
- 32 治瘦病方：灸病人脊中當節穴二。□
- 33 七壯。忌乳酪，肉，油食，酒等。如食，其。□
- 34 又治骨蒸、瘦病：灸兩手間使穴，兩。□
- 35 人於五道上，日午時三姓人灸，甚效。□
- 36 治婦人欲得面白方：生鷄子白一枚，□
- 37 以水洗面，塗藥，明旦以漿水洗去。□
- 38 治一切黃入腹者：秦艽一兩，搗篩為散。□
- 39 服之瀉一、兩行，明旦更服半兩，必瘥。
- 40 一切黃入四肢皮肉，吃□吐瀉，藥不瘥，
- 41 灸第五椎節下七壯。又：臍脹吃食飲。□

- 42 四肢身體黃者，手脚上下穴，即瘥。□
- 43 粉半兩，和暖水空腹服之，必吐瀉，瘥。□
- 44 眼睛黃者，鼻中著瓜蒂散一豆粒。□
- 45 中出黃水一升，瘥。宜食草豉子。□
- 46 治一切天行，一切時氣，熱病初得：一兩。□
- 47 家白陳家黃冷食飲瘥。如不瘥。□
- 48 瘥。如不瘥，四、五日後熱入腹，宜合。□
- 49 升，須打鷄子破取白，絞五百遍，去。□
- 50 又：大黃二兩 甘草一兩，打碎 以水一升，漬一。□
- 51 必瀉三、兩行，瘥。又方：但黃熱病服。□
- 52 硝一兩 水一升調，空腹服之，瀉一、兩行。□
- 53 治一切熱病在胸內心肺間，咳嗽，頭痛。□
- 54 治熱病後嘔吐不欲得吃食方：□
- 55 生薑一兩半 石膏一兩 葡萄一升 以水。□

56 又方：胸膈心肺熱。蔓菁根煎取汁 □

57 朴硝等分 搗末，分得水，塗胸上，瘥。 □

58 手臂內橫紋後四指，雙筋中三壯 □

59 汁 地黃汁 蜜 以水煎汁服之。

60 治天行時氣熱病後變成骨蒸 □

61 人，交病人手臂內大橫紋後四指 □

62 上量四指三壯，手足左右同壯灸。 □

63 去皮尖，蒸麝香三分，細研 右以 □

64 用飲汁下七丸，日再服，忌雉肉、五辛。又方： □

65 通丈夫，麩一升，水三升浸，絞取汁 石蜜、砂糖相和 □

66 治大人、小兒心頭熱，口鼻乾：取驢乳三、五升，細細含之 □

67 治咽喉乾，咳嗽，語無聲方：桂心一兩 杏仁一百枚，去皮尖，蒸 搗為散，綿

裹含之咽汁。

68 治喉痺並毒氣方：桔梗二兩，切 以水三升，煎取一升，頓服。 又方：硝石

棋子

69 并大，研如麩 令病人側臥，箆子頭取小豆許大末，隨病處內鼻中，作意

70 吸取，使石末逆喘氣直到病處，其腫自消。吸氣令人鼻梁頭辛五□

71 使人眼淚出。如不覺，更著。小兒斟酌著之。 又方：以繩□

72 繩令脉浮大，拇指節上有小脉，刺出血，瘥。

73 治一切冷病方：乾薑五兩 芥子一升 椒一升 □

74 黃色小麥麩末一升 以上藥搗篩，蜜和為丸，如梧□

75 酒，空腹下之。又方：馬蘭子不限多少，服之效。 又方：□

76 斷，用罇飢汁下之，二十、三十顆，臘月烏子糞酒漬，去滓□□□□飲服。

77 治一切冷氣，吃食不消化却吐出方：蒜一類，去皮，切之 白葱四筐，切之

78 酥中炒熟，着少許鹽末，好粳米水煮作粥，下前件葱蒜調和，空

79 腹服之，七、八度瘥。 又方：萼華撥末 訶黎勒末等分 乳蕪口服。

又方：

80 灸胃腕（管）穴二七壯，瘥。

81 治一切嘔吐方：蘆根二尺，碎切 橘皮 葶華搔各三分，碎

82 煎二十沸，去滓，分為服之。 又方：香戎 生薑 煎汁服

83 竹〔茹〕 茯苓 厚朴 甘草 生薑水煎煮，取汁服之，分

84 小麥 蘆根 煎水汁服。 又方：常服白羊乳一升

85 紫蘇煎：治肺病上氣咳嗽，或吐膿血方。紫蘇一升，酒研取汁 款

86 冬花 桑根白皮 桔梗 各三分 甘草四分 訶〔梨〕 勒皮二分 杏仁 五分，去

皮尖，熬

87 石蜜 五兩 牦牛酥一升 貝母 通草各三分 右件藥，搗篩為末，和酥

88 蜜等微火上煎一、兩沸，置器中，以生絹袋子及綿裹，〔如〕彈丸大

89 咽汁。紫菀湯：治一切肺氣。紫菀 款冬花

90 桑根白皮 通草 杏仁 生薑 橘皮各二分

91 天門冬：治上氣，胸中逆滿，積聚膿血。每日取二分，含

92 若胸膈有膿滿無血者：服瓜蒂散湯吐之。

93 治賊風角弓反張方：薄荷切，二升 吳茱萸 三兩 石

- 94 去滓，分溫，三服。空腹取汁服之。
- 95 治中風失音半身不遂方：柏子仁一升 鷄糞一合半 右，熬大豆二升，
- 96 令黃熟，浸酒一升中，去滓。柏子仁、鷄糞搗作末，
- 97 一寸匕服之，日再服。又方：麻子油服之，油麻油為上，飯
- 98 治風疹多年不瘥方：蒼耳子花、葉炮乾 右搗篩
- 99 方寸匕，日三服，服別如人行五、六里，立瘥。
- 100 治諸黃神驗方：鷄子一枚，燒作灰 研 右以醋大一合
- 101 治諸黃神妙灸方：右以繩圍病人脚，男左女右，以所
- 102 脊上，雙繩頭處二七壯，汗出愈。又方：灸第三肋下
- 103 又方：兩脚□領上橫紋大當中心，三姓人灸之，瘥。
- 104 治中惡卒心痛，腹滿急刺痛方：瓜蒂一分 雄黃一分 並
- 105 吐出惡物。
- 106 治一切疰方：犀角 朱砂各一兩 龍腦香半分 □
- 107 白檀香 黑檀香 巴豆 各一分 搗篩，蜜和為丸，丸如 □



- 108 仙人治病法：取好朱砂、麝香，水研之，書頭上作：九天☐  
109 白車。腹上作：白馬字，兩手作：丸金。兩脚作：丸土字☐。  
110 此法，體上書此字，病除之。  
111 橫擲湯方：訶黎勒三顆 橫擲二枚，末 空腹服之。

## 校 注

- 1 治：原缺損。  
2 芍：假為「勺」。  
5 羸：假為「臘」。  
8 後：原脫，據上、下條醫方文補。  
11 炷：假為「主」。  
    雀：原訛「雀」。  
12 大：原訛「火」。  
15 炷：假為「柱」。

- 16 眩：假為「痲」。
- 22 闕：原訛「關」。
- 23 臟：假為「藏」。
- 24 膈：假為「隔」。
- 25 腕：假為「管」。
- 胸：原訛「胎」。
- 26 呃：假為「剋」。
- 28 臍：假為「齊」。
- 29 間：原訛「關」。
- 使：假為「史」。
- 紋：假為「文」。
- 31 瘥：假為「差」。
- 40 肢：假為「支」。
- 瀉：假為「寫」。

- 42 穴：假為「血」。
- 44 瓜：原訛「爪」。
- 蒂：假為「底」。
- 52 硝：假為「消」。
- 54 得：疑衍。
- 58 臂：假為「擘」。
- 63 右：原訛「石」。
- 65 糖：假為「礲」。
- 71 斟：原訛「斯」。
- 72 拇：假為「母」。
- 79 黎：假為「梨」。
- 80 腕：假為「管」。
- 83 竹：原脫，據藥名補。
- 86 梨：原脫，據藥名補。

- 87 牝：假為「猫」。
- 酥：假為「蘇」。
- 88 如：原缺損。
- 92 腫：假為「堂」。
- 93 反：假為「返」。
- 荷：假為「訶」。
- 98 疹：原訛「你」。
- 耳：假為「茸」。
- 104 蒂：原訛「帶」。
- 108 砂：假為「沙」。

三十六 不知名醫方第十七種殘卷 (斯四四三三)

題 解

卷子首尾均殘，缺書名標題及撰者，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佛經，背面即此醫方，共存四十八行，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七種》。

其內容除記述藥物總論八條、妊婦宜忌四條外，尚存以房中補益為主的醫方二十七首。

- 1 凡服藥不言先食後食者，皆在食前。 凡服散藥不言酒水飲
- 2 者，本方如此，而別說用酒水飲，水飲之。 凡不
- 3 云吹咀者，皆應細切，不用之。 凡言牡鼠，是雄鼠，云之父鼠。 凡云

4 錢五匕，以抄取一邊。若云半錢，即是兩匕，乃全以

5 杓抄之，並用五銖也。凡藥用半夏，皆湯洗十餘遍。附子，烏頭

6 皆炮去皮，若生用，直言生用。凡巴豆等脂潤物，皆別擣如膏

7 和之。凡麻黃中去節，先煮沸，去上沫，乃同餘物。

8 治丈夫風虛目暗，精氣衰少，無子，並補諸不足方：五味子八分 鹿茸八分

9 牡荊子八分 菟絲子八分，酒漬一宿 地之 蛇牀子三分 車前

10 子八分 蔓荊子八分 薯蕷八分 芎藭六分 山茱萸六分 天雄五分

11 地 人參五分 茯苓五分 桂心十分 巴戟天三兩，去心 乾地黄八分 石斛

八分

12 牛膝五分 杜仲八分 黃耆五分 遠志八分 鐘乳二兩 茯苓七分

13 二十四味合擣，下篩蜜為散，溫酒服方寸三匕，日再服。不知，增至兩

14 三匕，以知為度，禁食如藥法。不能飲酒，蜜和為丸服亦得。

15 治陰冷、熱方：內食茱萸牛膽中，令滿，陰乾百日。每取二七枚，綿裹、齒

16 嚼令碎，內陰中，熱。治陰冷，急熱方。吳茱萸 五味子 石硫黃等分

17 右搗篩，蜜和為丸，丸如梧子，內玉門，立瘥。治〔女〕人玉門寬方；取

石硫黃末

18 兩指撮，內酒中，以洗玉門，便小。治陰冷大方；白薇 桂心 甘草 苦

參

19 附子等分 以水一斗煮，取洗陰中，香熱急有子。治女人交接輒血

20 出方：桂心二分 伏龍二分 為散，酒服方寸匕。治男令大方：菝

21 蓉 牡蠣 石斛 各兩 □ 香脂塗陰莖即大，驗。又方：柏子仁 五分

22 馬陰筋四分 朮七分 桂心二分 附子二分 右散，酒服方

寸匕，日再服，

23 二十日倍。療長：山茱萸 二兩 食茱萸 二兩 天雄 二兩

右搗篩，蜜

24 和為丸如梧子，一服二丸，日三服，日覺倍。無子：山茱萸 桂心 酸棗

25 五味子 右等分，丸如麻子。一服一丸，二十日有子女。

26 女人快樂，男子強好〔方〕：五味子 遠志 蛇牀子 三物等分，

末，□

27 陰頭，內子道中，令深，良久乃搖動。又方：五味子 桂心 白薇

28 篩末，唾和丸如米，着陰深入。須臾出，大熱快。

29 治婦人陰寬大，令小：兔屎二分 乾漆一分 鼠頭骨二枚 雌鷄肝

30 三枚，陰乾百日 四味搏篩，和丸如小豆。初月七日，□

31 療無子兒方：以右手把赤小豆二七枚，訖事過與婦人右手，因使

32 吞之 一方二枚。又方：壬子日含赤小豆二七枚，臨事吐與婦人，即有子。

33 又方：常以壬子日午時，向西合陰陽，有〔子〕。又方：婦人欲得多子法：

取夫頭髮

34 並指甲，着婦人席下，卧，勿令知之。又方：以月暈夜令婦人北首

35 卧，令夫御之，即生男。又，治無子法：吞馬子立有子，吞雄者兒，

36 雌者女。吞以厭日吞之者，多女。不男法：懷月三日，以雄鷄左翅毛



37 二七枚，著婦人席下，卧，勿令知之，即生男。

38 欲得男法：妊身時，以角弓弦作中衣帶，滿百日吉。 妊娠欲得

39 男法：婦娠未滿月，以弓弦至產。 欲變為男：

40 婦人妊娠，取鯉魚二頭食之，必生貴子不疑。一云：牛心令智，牛肝，必生

〔貴子〕。

41 婦人娠，不得食祭肉，令胎不時，慎吉。 妊娠三月，不得面向南澆沐，令

42 胎不安，向東亦然。不得兩鏡相照，令兒倒產。向南令小兒瘡癩。

43 六畜心肉，令兒（而）不聰明。 星辰下交，令兒無目，耳聾。

44 □ □ 食乾薑令聖。 五味子 遠志 蛇牀子 陰頭。 五味子 桂心 白

薇

45 □ 刺女深入，須臾出，大熱快。 芍藥 吳（茱萸） 蛇牀子 桂心

46 □ 內玉門中，須臾搖動，極佳。

47 □ 鼠頭骨 雌鷄肝 三枚 陰乾 □

48 □ 菟絲子 巴戟天 地膚 □

# 校注

- 3 云：原說「方」。
- 4 五匕：「匕」，原說「上」。其下原衍「以大錢五匕」五字，今刪。
- 8 分：原脫，今補。
- 10 薪藁：原倒，今乙易。
- 薯蕷：假為「署預」，原倒，今乙易。
- 11 桂：假為「圭」。
- 戟天：原倒，今乙易。
- 12 著：假為「耆」。
- 遠志：原倒，今乙易。
- 菘：假為「縱」。
- 13 蜜：疑為衍文。
- 16 冷：假為「令」。

疏：假為「榴」。

疏黃：原倒，今乙易。

17 女：原脫，據文義補。

19 等分：原倒，今乙易。

20 龍：其下當脫「肝」字。

21 蠟：假為「厲」。

29 兔：假為「菟」。

30 七日：此下據《千金要方》卷三同方應補：「合時著一丸陰頭，令徐徐納之。  
三日知，十日小，五十日如十五歲童女」。

33 子：原脫，今補。

34 甲：假為「胛」。

暈：假為「運」。

38 姓：假為「任」。

40 牛肝：原倒，今乙易。

貴子：原脫，今補。

42 倒：假為「到」。

今小：原倒，今乙易。

43 兒：原訛「而」。

45 吳：其下原脫「茱萸」，今補。

三十七 不知名醫方第十八種殘卷  
〔斯九九八七〕

題解

此卷子共包括四個殘片，即前部，後部一、後部二和後部三。前部為本書，係藥方書的殘片。本殘片長三十九厘米，高十七厘米，共存四十四行文字，首尾均殘，並缺書名標題，與傳世醫方書也無類同者，今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八種》。

本書成書年代不詳。卷中避唐高宗李治名諱，不用「治」字，改用「療」，據此當為唐高宗以後寫本。其殘存內容主要為治赤、白痢及霍亂等病單驗方，約存近三十首不完整醫方。

- 0
- 1  乾，內芒硝
- 2  跟，周回至
- 3  黃水立
- 4  木之傳
- 5  又方：灌
- 6  又方：取
- 7 取鼠尾草花曝二升， 又方：取人
- 8 切，以水二升煎減半，去滓，頓服之，神驗。若孩（核）子量多少
- 9 又方：赤痢（利） 黃連 三兩 黃蘗 三兩 梔（支）子 二兩 切，
- 10 又方：黃連 三兩 黃芩 一兩 檗節，以羊腎脂和為丸，一
- 11 又方：黃連末和水服方寸匕，寸以瘥為度，驗。又方：桑椹（葢）
- 12 又方：取驢蹄燒作灰，和酒服之。又方：從心歧骨取二
- 13 取半升頓服。又方：取蛻螻搗碎，取酸棗

14 療白痢取麻子，研取汁，煮菘豆，空腹飽喫即定。 又方：□

15 又方：以手熟搗烏豆，服一大抄，不過再三。 又方：大□□

16 又方：白龍骨 白石脂 白礬燒令汁盡 胡粉 熬令黃各六分 □

17 又方：取酢漿水拌面，以還酢漿水煮，勿着鹽，飽食之。 □

18 療痢方：阿膠二兩，炙 黃連二兩 龍骨一兩 赤石脂一兩 黃□

19 療積痢腸癰食不消方：大黃十分 蘇木香七分，搗篩 □

20 療痢積年出無禁止方：取韭，兩手握細，以豉□

21 又方：小豆一升，煮令爛，並少汁，鹹（咸），內蜎三兩，待消盡，頓□

22 療霍亂方：

23 溫酒三升，蜎如彈丸着酒中，頓服之。無蜎，以鹽一匙□

24 又方：藜香菜細切二升，以水五升頓煮，取一升，頓服，驗。 □

25 又方：高良薑三兩 以水一升，煮取半升，頓服，驗。

26 又方：若煩，嘔，熱者，取篇竹，茱萸子，搗，和水服，

- 27 又方：黃連二兩，以水二升，煎取二合，去滓，內犀角
- 28 療腳筋及已入腹方：
- 29 取鷄屎白方寸匕，以水六合煮三沸，去滓，頓服，勿令
- 30 又方：以手鈎隨所患脚大拇趾，灸脚心下急筋
- 31 間出繩繫柱，去地稍高，患者身去柱下
- 32 又方：令病者伏地，長舒脚脛後腓肉，次下提
- 33     痛不可忍得方：
- 34  腫，頭如大錢，等腕中滿填（慎）椒，還
- 35  腫，取爐底黃土，和酢塗之，立瘥。
- 36  瓮盛水，近下鑽孔，令水射腫上，令
- 37  搗，以水和，塗腫上，乾即易。
- 38  療即死
- 39  叢叢
- 40  須道塗



41 者二枚，滿

42 中漬，驗。

43 驗。

44 不得

# 校注

1 硝：假為「消」。

8 孩：假為「核」。

9 痢：假為「利」。

枕：假為「支」。

12 歧：假為「耆」。

17 拌：假為「泮」。

24 頓煮：「頓」，疑「炖」之假。

26 嘔：假為「歐」。

菜菔：假為「菜服」。

30 鈎：假為「勾」。

拇：假為「母」。

趾：假為「指」。

32 躡：假為「健」。

34 腕：假為「院」。

填：原訛「慎」。

35 墟：假為「虛」。

37 易：原脫，據文義補。

# 三十八 不知名醫方第十九種殘卷（斯八二八九）

## 題解

此殘卷首尾及上半部均殘，共存四十六行，但其內容又可分為兩部分。即第一至十七行散記有若干條內科雜病症狀，但未見醫方治法，也未記書名及撰人姓名，今稱為《不知名醫方第十九種》。而第十八至四十六行為王叔和《脈經》的序文及首篇的部分正文。乃將二書合鈔於同一卷子者。

- 1  中噫噫然
- 2  胸中滿彭彭〔然〕兩肩相引
- 3

- 4  頭痛，胃中有寒冷物，慎
- 5
- 6  復不思食，食乃不消也。
- 7
- 8  氣不利小腸痛滿，四肢不舉，嘔吐，
- 9
- 10  堅，大便難
- 11  寒，絕產，帶下，無子，陰中多冷寒，
- 12
- 13  腸中引痛及〔惡〕
- 14  冷氣上心胸滿痛，似見鬼神，厭
- 15
- 16
- 17  疼骨內冷，寒熱不時，瑟瑟然也。

18 新撰 □

## 校 注

2 胸：假為「匈」。

彭彭：原訛「欽欽」，其下原脫「然」字，據文義補。

6 復：假為「伏」。

8 小：假為「少」，其下又衍重文「少」。

肢：假為「支」。

10 堅大便難：疑當作「大便堅，小便難」。

13 惡：原殘存上部字形「西」。

17 疼：其上殘存一「肉」部字，疑為「背」或「脊」。

瑟：假為「色」。

18 新撰：案，此二字乃在同一卷子合鈔另一書的書名即《脈經》標題殘文，可見本書前面第一類。



二兩

3 芎藭 二兩

當歸 三兩

人參 四兩

棗肉 一升，研為脂

大麻仁 二升，熬，研為脂

4 羊髓 一升

蜀酥 一升

牛髓 二升

先搗篩五種乾藥為散，下棗膏、麻仁，又

更

5 痔前藥為一〔家〕，下三髓內銅鉢中調之，亦好為丸。一服三十日，再加至

四十為劑。平旦煖□□

6 療髓實諸病方：勇悍驚熱，主〔肝〕熱。柴胡發瀉湯〔方〕：柴胡 三兩

升麻 三兩

7 黃芩 三兩

澤瀉 四兩

細辛 三兩

枳實 三兩

梔子仁 三兩

生地黄〔二升〕

8 芒硝 三兩

淡竹葉切，一升

右物以水〔九升〕煮〔取三升〕，去滓，下消，

〔分〕三服。

9 療天行病後嘔逆不止方：

竹葉切，一升

蘆根 一握

人參 一兩

生麥門冬

二兩

10 橘皮 三兩

生薑 四兩

小麥 一升，洗

右以水七升，煮取小麥熟，內藥，

更煮，取三升，去

11 滓。湯即飲一合。療天行後熱毒痢，如赤小豆汁；取車前子搗為末，以飲汁。

12 每旦服一匕，以瘥為度。天行後熱痢：取甘草三小兩，以水六升，煎取三

升，日二服。

13 療眼胎赤風赤經三、二十年不效：□□搥也，乍□深七寸腹中如兕形，取

14 赤程乾者，若粗擘碎五六寸，取青布方長二尺許，以熟艾三兩，蠟一兩，青布

15 裹之，盤於柴上燒之，至半即下磨藥青石益坑口四面以土蓋之，勿

16 令漏氣，經半日以下，即覆之收取如□下□青色者好。若祇散作津者

17 不堪。若塗眼，先以暖水洗眼□點之，必須避風，不過三四夜必瘥。先以青

18 錢一文浸半合油中，經三日即以錢於薄荷青石如碗口大於石上研錢下少

19 □腦香研如青汁出，即以研藥面向下着。煮石法：取鵝色青

20 石似燒灰者於清淨處鐵錫中以桑柴灰汁煮之，桑柴煎之，經一



21 復時即爛，取食之，經七日，即不要飲食。久服力敵千人，身輕如風，日行  
22 數百里能斷房，入山隱，壽數千歲。治鼠瘻瘡，經數年不

23 瘰者，多在項生作數個孔者；豬脂，死鼠和煎，服之。經七日，內瘡孔中

24 有鼠兒數個出，即永瘥，然〔後〕於瘡上塗膏。治牙齒風疼，蟲疼

25 膏方，或頭面腫；取松節輕者三個，重者五十枚，細擗碎，取好酒二升和取

26 煎過半升溫溫含之，冷即吐之。□腹者含之，輕者一度瘥，重者不過三。

27 治蟲疼：茵草少許 生地黃一分 郁李根皮一分 地骨白皮一分 細辛兩

兩許

28 □

### 校 注

2 療髓虛諸病方：此方又見於《千金要方》卷十二「髓虛實第四」。宋本《千  
金》作「治髓虛」，無「諸病方」三字。

倦怠：「倦」，假為「痛」，「怠」，原作「億」。《千金》「倦怠」作「

腦痛」。

腑：假為「府」。

「寒」：原脫，據《千金》補。

羌活二兩：《千金》「二」作「三」。

3 芎藭二兩：《千金》「二」作「三」。

如脂（二處）：《千金》「如」均作「為」。

仁：假為「人」。

4 蜀酥：「酥」，假為「蘇」。《千金》作「酥」，無「蜀」字。

先：假為「前」。

5 家：原脫，據《千金》補。

三髓：指羊髓及蜀酥三種。《千金》此句作「下二髓並酥」，義同。

內銅鉢中：此下本行文字疑有訛誤。當據《千金》，作「重湯煎之，取好為

丸，如梧子。酒服三十丸，日二服，稍加至四十丸」。

6 養髓實諸病方：此方亦見《千金》卷十二，第四。宋本作「治髓實」三字。

肝：原脫，據《千金》補。

方：原脫，據上文體例及《千金》補。

7 一升：原缺損，據《千金》補。

8 九升：原脫，據《千金》補。

取三升：原脫，據《千金》補。

消：其上原衍「酒」，據《千金》刪。

分：原脫，據《千金》補。

9 療天行：：方：自此行以下本殘卷所載各方均未見《千金》等傳世醫書。

11 為：原訛「如」。

12 旦：原訛「昱」。

瘥：假為「差」。

升：原訛「合」，據文義改。

擗：原訛「擗」，據文義改。

22 壽：假為「受」。

痿：假為「漏」。

24 後：原脫，據文義補。

25 和取：「取」字疑衍。

27 兩南：疑訛。

四十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一種殘片〔斯九四三二〕

題解

此卷子僅存碎片一張，首尾及上半部均殘，原缺標題及撰人姓名。因整片字數不多，故其下面內容祇記有疾病症候及足痹、熱痹病名，但未見醫方治法，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一種》。

0

1  多轉筋，足痹也。

2  頭痛，恒畏如鬼神，驚怕，少力。

3  不安，身體習然。

4  熱痺，裏急痛，精氣竭，少力倦所然。

5  恍

6

### 校 注

4 痺：假為「脾」。

四十一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二種殘片〔斯九四四三〕

題 解

此卷子僅存碎片一張，首尾及上半部均殘，原缺標題及撰人姓名。因整片字數不多，故其內容祇記疾病症候，未見醫方治法，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二種》。

- 0
- 1  〔恍〕惚妄語，目視茫茫，耳聾，每日耳鳴。
- 2  冷盛，婦人帶下，小便不利，男子失。
- 3

4  下有邪，故氣相引痛。

5

6  苦驚  少（小）氣，心下有氣，秋季（節）病多咳（欬）。

7  痛如針刺無休止。

8  更嘔逆，喉中 。

9

### 校注

1 恍：原殘失，據文義補。

妄：假為「忘」。

茫：假為「芒」。

4 邪：假為「耶」。

6 季：假為「節」。



# 四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三種殘片〔斯一〇五二七〕

## 題解

此殘片上下前後均缺損，僅存二行殘文，記有脈診症候片斷，又缺方藥。現稱為《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三種》。

- 1  疾夫人及咒邪 賁上氣微滑為上下
- 2  微為鼠漏在頸肢
- 3

## 校注

2 肢：假為「支」。

不知名醫方第二十三種殘片



第三編 鍼灸藥物類古籍



## 四十三 灸法圖 (斯六一六八、斯六二六二)

(又包括甲卷、乙卷、丙卷、丁卷、戊卷、己卷)

### 題解

此卷子原藏敦煌石室，現藏倫敦英國圖書館，因原卷斷裂為數段，現僅存六個殘片，今分別稱為甲、乙、丙、丁、戊、己卷。各卷均前後互不連接。其中甲、乙卷該館編號為S.6108，丙、丁、戊、己卷該館編號為S.0262。原卷缺書名標題及撰人，與傳世鍼灸著作無類同者，現特將此六個殘片予以拼接復原，並據其內容稱之為《灸法圖》。

本書撰繪年代雖不可考，但據其字體與其他卷子對照時仍應係出自唐季昔，其內容係將灸法治療所用的經穴，分別點記在多幅全身人體圖上。各圖均係整身正面或背面的墨綫圖。每圖之前多記有主治病症及其所用穴名及灸法壯數，

人形圖內點出穴位，圖側用引綫標以穴名及部位。在全部殘卷中除有五圖全身人象仍完整無損外，餘均破損不全，或祇有圖側的部分說明文字。因此，如包括殘圖及殘文計算，現尚能辨出者共十八圖。可知原書所繪人形圖的總數至少在十八圖以上。由於原卷祇有圖解文字，不分行格，故本釋文僅記圖號，不記行號。

附：灸法圖復原圖。

## 甲 卷

### 圖一（正人形圖，原缺下部）

風勞，咽喉強，眼睛痛，頭痛，灸三百壯。  
風府穴，在項後兩廂宛宛中是。

風門，在脊上，從大椎□

絕□下□

圖二（正人形圖，原缺下部）

灸人面上浮風，如似蟲相習習，起則巔（顛）旋□（灸）天窗，灸板肩，灸曲  
眉，灸兩風府，（灸）手陽明，凡十處，左右灸二百（壯）□。

板肩，在眉上一寸，當眼睛瞳子是。

曲眉，兩眉間，眉毛頭是。

風府。

手陽（明）

同。

同。

同。



圖三（正人形圖，全圖完整）

灸屈骨傍，兩邊相去五寸，名水道，三□為定熱，為灸一百壯。

橫橫骨旁兩廂，相去七寸，名曰慈宮。主灸霍亂，瀉痢，心煩熱灸五十壯。

屈骨。

橫骨。

同。

同。

圖四（正人形圖，全圖完整）

灸男子五勞七傷、失精、尿血。當灸髮際，灸關元，灸兩手髓孔，灸玉莖頭，灸兩脚五舟，灸兩脚痺經，灸兩（脚中）封，不兩廂（凡）十一處，各灸一

千壯。

關元，在臍下三寸。

手髓孔。

兩脚五舟，在膝下廉紋頭。

玉莖。

中封，在踝前，大筋間，小□□。

圖五（正人形圖，缺右半部）

灸人雜癩，當灸兩玄角，灸鼻〔柱〕，灸兩乳頭、胃腕（管）、關元、兩手小指頭、足兩小指頭〔凡〕十一處兩邊各灸五百壯。其鼻柱及小指頭各一百壯，餘五百壯。

玄角，在額兩角髮際

鼻柱。

乳頭。

關〔元〕

〔足兩小指〕頭。

## 乙卷

### 圖六（圖佚，原存部分殘文）

百會。

天門，在腦後大小骨上一寸。

風府，在項後兩廂宛宛中。

足□

### 圖七（伏人形圖，全圖完整）

小腹俞，在大極下第三椎旁，兩邊相去二寸三分，主□強阻令遺房，三十壯報，不除，可至六十。

大腸俞，在十六椎兩廂，相去二寸三分，主腹中雷鳴，大腸□涕瀉痢，食不消化，小腸絞痛，腰脊疼強，大〔便〕難，不能食飲，灸百壯，善。膀胱俞在十九椎兩廂，相去二寸三分。主下焦□□，膀胱津液續斷。

婦女如妊身狀，如瀉痢小腸絞痛，大小便難，羸瘦少氣，足腫冷，拘急不或屈伸在下股□，灸之一百壯，佳。

圖八（伏人形圖，全圖完整）

大杼，大椎下第二節兩邊，相去二寸三分。主風勞，頸項強，頭眩，目暝，傷寒，痞氣，灸一百壯，善。

大小腸俞，在十七椎兩廂，相去二寸三分。主膀胱急，大小腸寒，泄利，亦主腰痛，大小便不利及婦人帶下，灸一百壯，亦可五百壯。

鼻俞，在第八椎兩廂，相去二寸三分，主胸支滿，食飲逆，嘔吐，心腹滿，虛脹膜，不能食飲，灸一百壯，善。

圖九（正人形圖，全圖完整）

□ □ 哇鼻哇眼，當灸髮際，灸耳上關，灸口吻，灸頰車髓孔，灸手陽明，灸五處效。三壯後，日復三壯。後日舒手以粉著掌上吹之，粉去上善，不去，更

灸三壯，以粉為驗。

髮際。

頰車髓孔宛宛中，動脈是。

同。

手陽明。

□耳上關。

□驗。

圖十（正人形圖，缺上部）

手陽明。

足陽明。

□下一寸。

同。

□

## 丙卷

圖十一（伏人形圖，殘存右下部一隅缺文字）

圖十二（正形圖，原缺上部）

☑ 痛，當灸髮際。次灸兩風府。□ 上從大椎至十三椎節兩邊，相去☑

髓孔，在足外踝上三寸是，☑ 中是主☑

☑ 十三節兩邊，相去二寸三分。

☑ 外骨。

足太陽，在踝外後手宛宛中是。

髓孔，在足外踝上三寸是，主冷痺。

## 丁卷

圖十三（伏人形圖，原缺下部）

□灸兩足厥，十六處各□

灸兩肝俞，灸兩手心□

完骨，在兩耳後。

風池，在風府上二寸□中，

肝俞，從大椎□

手心。

百會，以繩度兩耳，斷中屈繩點屈還度點。

風府，在項後兩邊宛宛中

同。

圖十四（伏人形圖，原缺右側上部）

灸諸癡狂呆三十□□當灸天窗，灸兩肩井，灸兩風門，灸兩肺俞，灸兩心俞，灸兩腎俞，灸兩手五井，灸兩脚五身，灸兩足心，二十一

〔處〕各灸五百壯，覺消且□

天窗。

肩井肩髃（隅），在肩上宛宛中。

風門，在第三節兩邊，相去二寸三分。

肺俞，在第九椎兩邊，相去二寸三分。

足五舟。

足心。

□去二寸三分。

□一分。

圖十五（圖佚，存部分殘文）

□灸兩風府，灸大□。

□手十指頭，灸兩三。

□大指上三毛，夫□十。



□處消息。

□行在大□二寸。

三里在膝下三寸。

絕骨□

# 戊卷

圖十六（伏人形圖，缺下部）

□

天庭

天庭

脊中，以繩從大椎度盡窮□頭還度大椎至窮□

圖十七（圖佚，存部分殘文）

□度，當灸百會。

### 己卷

圖十八（圖佚，有部分殘文）

□氣生，灸乳頭，灸□

□處，吹粉□

### 校注

圖一 廂：假為「相」。

椎：假為「槌」。

圖二 顛：假為「顛」。

灸：原脫，據本書體例補。下同。

板：假為「板」。

凡：原訛「九」。

壯：原脫，據文義補。

明：原脫，據文義補。

圖三 痢：假為「利」。

模：原訛「摸」。

圖四 脚中：原脫，據下文補。

凡：原脫，據文義補。

紋：假為「文」。

圖五 柱：原脫，據本圖穴名補。

腕：假為「管」。

凡：原脫，據文義補。

元：假為「原」。

圖七

足兩小指：原脫，據本圖主治文補。

椎旁：原訛「棺訪」。

膀胱：假為「傍光」。

便：原脫，據病名補。

股：假為「枯」。

痞：假為「配」。

十七：原倒，今乙易。

可：原訛「不」。

嘔：原訛「頭」。

膜：假為「脹」。

食：原訛「良」。

圖九 去：其下原衍「至」字。

圖十四 十：其下脫一字，疑為「年」。

處：原脫，據文例補。

敦煌醫藥文獻輯校

稿：假為「陽」。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四九三

甲卷圖一

灸法圖殘卷



夫人面上浮風如以在相習之時時難辨  
 天窓 灸板眉 灸曲眉 灸兩風  
 足陽明 九十零左右灸二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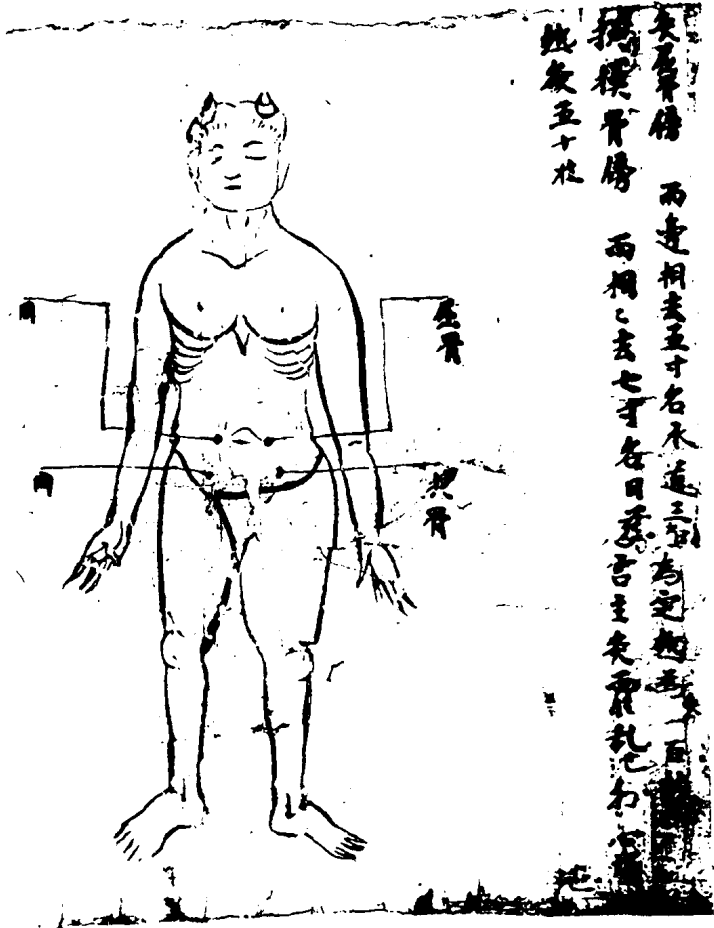
板眉左肩上一寸書脈積重子是

右肩兩間眉先頭是  
 風府

平理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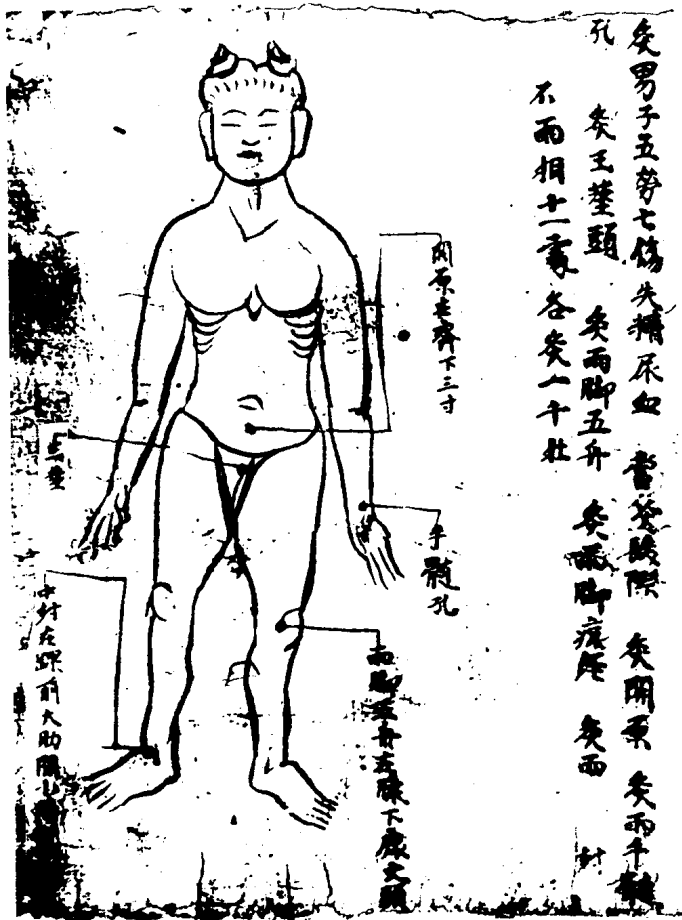


傷腎 兩邊相去五寸名水道  
 傷骨 兩相去七寸名日  
 此灸五十壯

甲卷圖三



灸法圖殘卷



甲卷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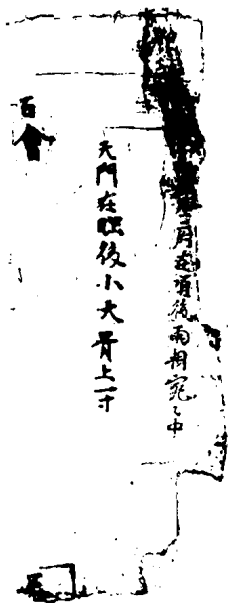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甲卷圖五

灸法圖殘卷



乙卷圖六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乙卷圖七

灸法圖殘卷



大种大提下第二部而提相去寸  
 六分主肌旁项强项眩目  
 项强寒配最灸一百柱善

大小肠俞在七寸提而相去寸三分主脘  
 大小肠寒泄利灸主胃痛大小便不通  
 病人第下灸一百柱亦五百柱

耳前在第八寸而相去寸五分主胃寒饥食逆项之心腹  
 痛寒服暖不能食灸一百柱善

乙卷圖八



灸法圖殘卷



乙卷圖十

灸法圖殘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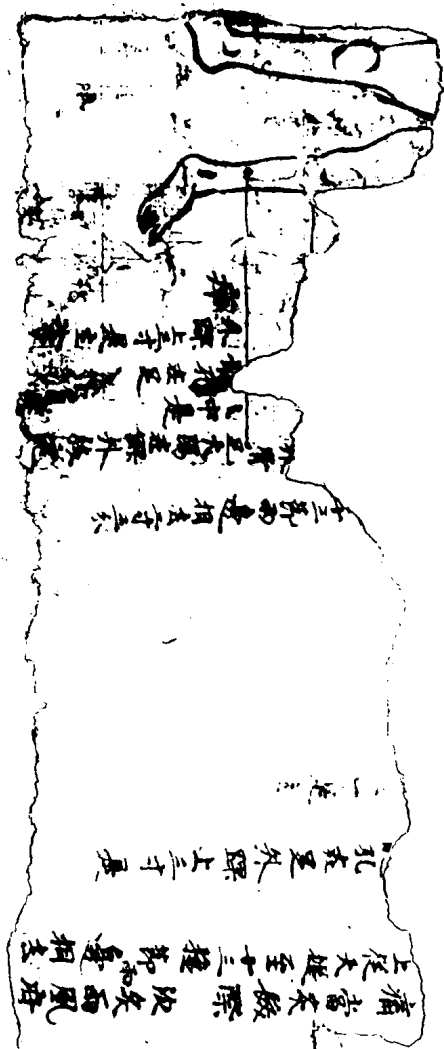
灸法圖殘卷



丙卷圖十一



灸法圖殘卷



丙卷圖十二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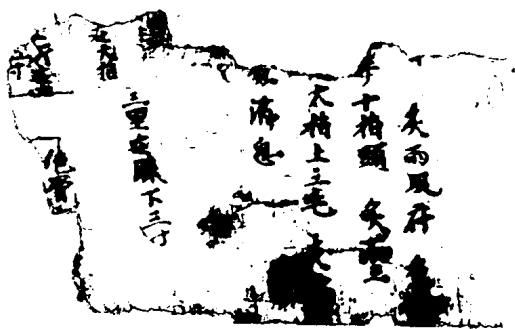


丁卷圖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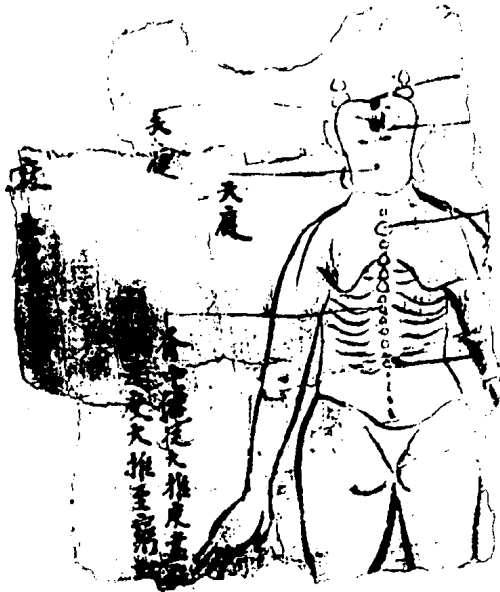
灸法圖殘卷

灸法圖殘卷



丁卷圖十五

灸法圖殘卷



戊卷圖十七

戊卷圖十六

灸法圖殘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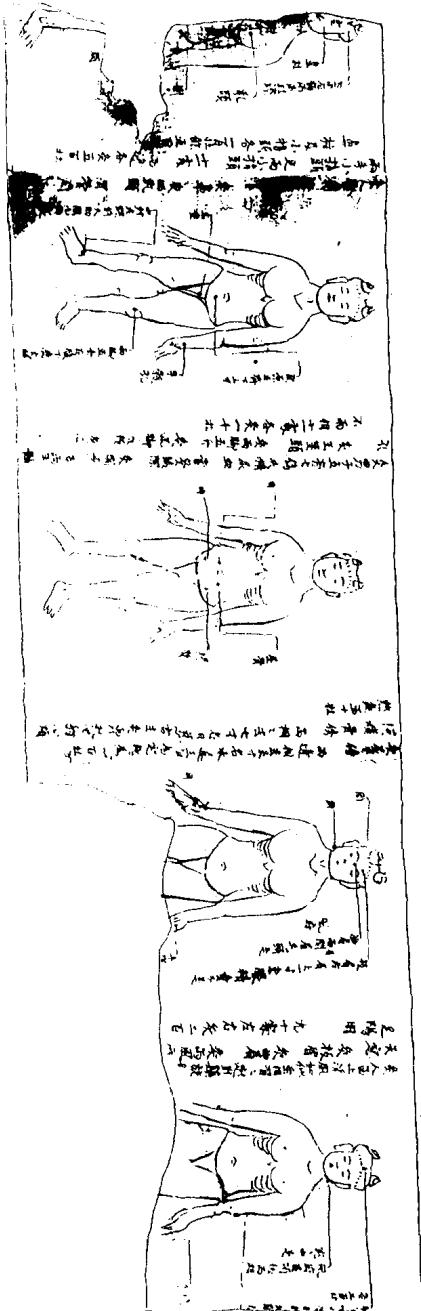
灸法圖殘卷



五〇九

己卷圖十八

灸法圖殘卷真原示意圖(甲卷)  
馬繼興復原



圖五

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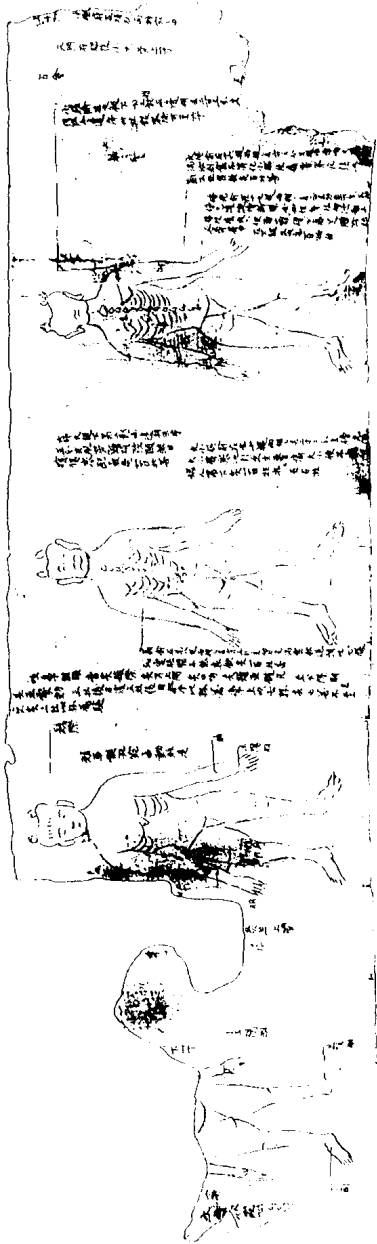
圖三

圖二

圖一

灸法圖殘卷原示意圖(乙卷)

馬繼興復原



圖六

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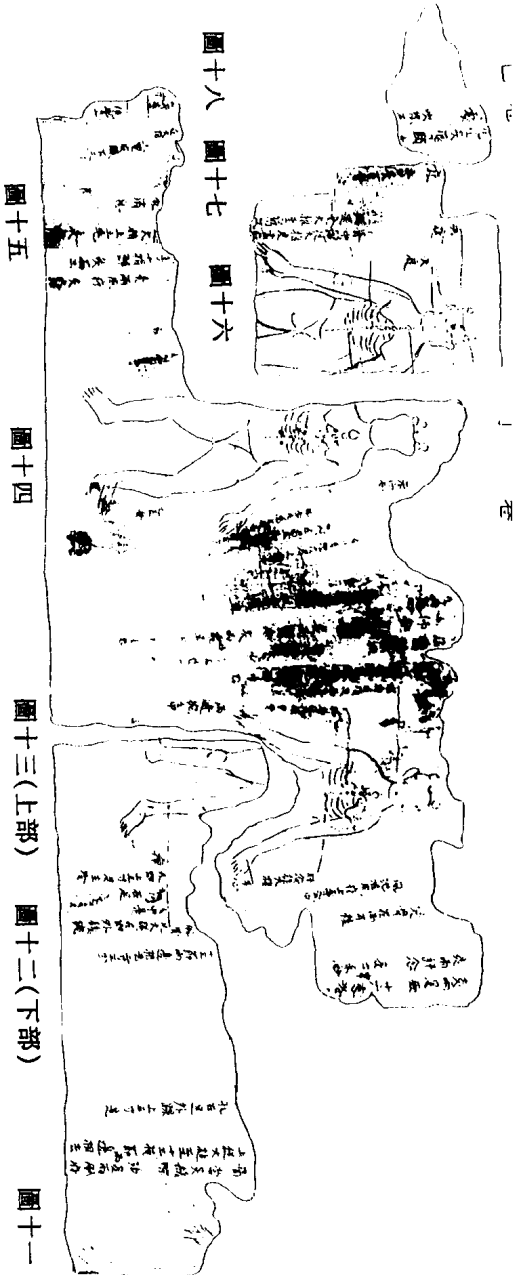
圖八

圖九

圖十



灸法圖殘卷復原示意图  
(丙卷 丁卷 戊卷 己卷)  
馬繼興復原



# 四十四 新集備急灸經（甲本）

〔伯二六七五〕（又包括甲卷、乙卷）

## 題解

本卷子高二十八公分，首尾完整，中間有殘缺。卷子正、背兩面連續寫繪，正面為本書的開始部分，今稱為甲本甲卷；背面為本書卷尾部分，今稱為甲本乙卷。正、背兩面非同一人鈔錄，筆迹明顯不同。

卷子首題「《新集備急灸經》一卷，京中李家於東市印」，據此可知此寫本是依據唐代京師長安李家於東市刻印本為底本鈔繪而成的，這也是既知有關雕板印刷醫書的最早記載。卷末記有「咸通二年（公元八六一年）歲次辛巳十二月二十五日衙前通引並通事舍人范子盈、陰陽記景詢二人寫訖」，是此卷復鈔繪之時。

甲本甲卷首記本書書名、刊印處、小序及正面人形穴位圖的上半身，至於下半身圖形則缺損。估計在此圖之後可能尚有背面及側面人形穴位圖，但今已亡佚。由於原卷的圖解文字不分行格，故本釋文係根據現存各圖解文字之上下前後順序代作行號。

甲本乙卷的內容據本書小序所記應係「略述諸家灸法，用濟不愚，兼及年月、日等人神並諸家雜忌」之文，但其前部已亡，僅存後部殘缺的人神禁忌部分（今據乙本予以校補）。最末則記有鈔錄本卷子的日期及鈔手姓名。

## 甲卷

1 《新集備急灸經》一卷

京中李家於東市印

2 《灸經》云：四大成身，一脈不調，百病皆起，或居偏遠，州縣路遙；或隔

山河、

- 3 村坊草野，小小灾疾，藥餌難求，性命之憂，如何所治。今略諸家
- 4 灸法，用濟不愈，兼及年、月、日等人神並諸家雜忌，用之請審
- 5 詳，神驗無比。
- 6 患肩膊重，抬手不起，取左右膊井上灸各二七壯，名膊井穴。
- 7 患肚脹如板，氣急，取臍（下）兩傍五分，名四蒲穴，灸三七壯。
- 8 患腰脚重，冷風下化為冷痺，令人垂兩手，中指頭壓股上是，灸三七壯。
- 9 患邪氣、鬼氣、疰、風癩等病，下唇下名承漿穴，灸二七壯，立瘥。
- 10 患□□□□吐逆，並水痢□□□骨下二寸名□□穴，灸二七壯。
- 11 患手腕勞，疼痛不可忍，加手麻痺，兼風勞，手腕節灸七壯。
- 12 患癩風，心狂亂，加兼卒不語良久，取鼻孔下名人中穴，灸七壯，立瘥。
- 13 患患□□□又心疼，兼上氣□□知咳嗽心脾骨□□。
- 14 患手心熱，四肢不舉□
- 15 患眼赤，兼瘡翳生，並風赤，兩耳上名陰會穴，一七壯，便永不發。

16 患       兩乳       灸一七（壯）。

17 患頭眩暗風，兼生頭痛，白屑，頭心上灸百會穴二七壯。

18 患急黃欲死，鼻上至髮住神穴，灸二七壯。

19 患大風病，兩眉中名光明穴，灸隨年。又兩脚及手心，共灸之一百壯。

20 患  奶，假如  不得喉 。

## 乙卷

0

1 酉生人，年六、十九、三十五、（四十六、五十九，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八，得六  力）。

2 戌生人，年五、十六、三十八、四十九、（五十一，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六，得力）。

3 亥生人，年四、十九、三十四、五十七、〔六十六，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得六□力〕。

4 凡人不用五暮日，得病十〔死一生，難瘥〕。

5 厭，癸酉、癸未、癸巳、癸丑、癸亥、〔癸卯，此六日厭吉〕。

6 正月戌，二月酉，三月申，四月未，〔五月午，六月巳，七月辰，八月卯，九月寅，十月丑〕，

7 十一月子，十二月亥。甲子日，日之長。〔正月一日，歲之長。月一日，日之長。癸亥日，日〕

8 之短。正月晦，歲之短。日盡，日〔之短〕。

9 凡人神，年一、二十五、三十七、四十九、〔六十一、七十三、八十五，入神在心〕。

10 年二、十三、二十六、三十八、五十、〔六十二、七十四、八十六，入神在喉〕。

11 年三、十四、二十七、三十九、五十一、〔六十三、七十五、八十七，入神

在頸〕。

12年四、十五、二十八、四十、五十二、六十四、〔七十六、八十八、人神在肩〕。

13年五、十六、二十九、四十一、五十三、〔六十五、七十七、八十九、人神在背〕。

14年六、十七、三十、四十二、五十四、〔六十六、七十八、九十、人神在腰〕。

15年七、十八、三十一、四十三、五十五、〔六十七、七十九、九十一、人神在腹〕。

16年八、十九、三十二、四十四、五十六、〔六十八、八十、九十二、人神在頸〕。

17年九、二十、三十三、四十五、五十七、〔六十九、八十一、九十三、人神在足〕。

18年十、二十一、三十四、四十六、五十八、〔七十、八十二、九十四、人神

在膝」。

19年十一、二十二、三十五、四十七、五十九、〔七十一、八十三、九十五、人神在陰〕。

20年十二、二十三、三十六、四十八、六十、〔七十二、八十四、九十六、人神在胸、在股〕。

21月一日人神在足大指，二日在外踝，三日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六日在手小指，七日在

22內踝，八日在腕，九日尻〔尾〕，十日腰〔背〕，十一日〔鼻柱，十二日髮際，十三日在齒，十四日〕

23在胃腕，十五在遍身，〔十六〕六日在胸，〔十七〕日在氣衝，十八日股內，十九日在足〕，

24二十日在內踝，二十一日手小指，二十二日在外踝，二十三日肝及足，二十四日手陽明，二十五日〕

25足陽明，二十六日在肩及手，二十七日在膝，二十八日在陰，二十九日在



膝脛，三十日在足趺。

26 子日在目，丑日在耳，寅日在胸，（卯日在鼻，辰日在腰，巳日在手，午日在心，未日）

27 在足，申日在頭，酉日在背，戌日在頸，（亥日在項臂）。

28 子時人神在足踝，丑時在（踝，寅時在口，卯）時在耳，辰時（在齒，一云：項。巳時在乳）。

29 午時在胸，未時在腹，申時在心，酉（時在）背，戌時在陰腰，（亥時）在（股）。

30 甲乙日在頭，丙丁日在眉，戊己日（在）腹，庚（辛）日在心，壬癸日在足。  
31 不治頭除，不治腹滿，不治□□□□不治背定，不治心熱，不治手□，

32 不治口□，不治□鼻成，不治眉收，不治□開，不治耳閉，不治腹。

33 甲子旬，從乙丑至癸巳。甲戌旬，從□□□□□□。甲申旬，從乙酉至庚寅。  
□□□□□□

34 甲寅旬，從戊午至辛酉。□□□□□□至戊戌。甲午旬，從乙未至庚子。

35 凡月，六日、十五日、二十三日及晦□□□□。上件日不可合藥，治病服藥慎之。

36 七星人命屬法：

37 午生人，屬破軍星，日食豆三石八斗，壽命九十五。

38 巳未生人，屬武曲星，日食大豆三石八斗，壽〔命〕八十七。

39 辰申生人，屬廉貞星，日食麻子五斗，壽〔命〕八十三。

40 卯酉生人，屬文曲星，日食小麥九斗，壽命九十五。

41 寅戌生人，屬祿存星，日食稻米一石六斗，壽〔命〕八十五。

42 咸通二年歲次辛巳，十二月二十五〔日〕，衙前通引並通事舍人范

43 子盈，陰陽汜景詢二人寫記。

## 校注

甲本·甲卷

3 餌：假為「耳」。

- 4 愈：假為「愚」。
- 5 驗：假為「儉」。
- 7 下：原脫，據穴位補。
- 9 邪：假為「耶」。
- 14 肢：假為「支」。
- 16 壯：原脫，據文義補。
- 17 眩暗：假為「旋闇」。

甲 本·乙卷

1 四十六：：力：原缺。案，原卷自第一行至二七行的下半截均缺損。凡此諸行缺文均據乙本用「一」号補入，校記從略。

28 丑時在：其下疑脫「足」字。

蹠寅時在口卯：原脫，據乙本補。

在齒：：：在乳：原脫，據乙本補。

29 酉時在：「時在」二字原脫，據乙本補。

亥時：原脫，據乙本補。

肢：原脫，據乙本補。

30 日在腹庚辛：「在」、「辛」二字原脫。

37 壽：假為「受」。

38 命：原脫，據第37行補。

39 同上。

41 同上。

## 四十五 新集備急灸經（乙本）

### 題解

此卷子原藏敦煌石室，現藏法國巴黎國立圖書館，編號P.2075。與《新集備急灸經》甲本為同一編號。原缺書名標題與撰者。乙本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署名曹議金代呈狀文開首，背面則係人神禁忌之文。與《新集備急灸經》甲本乙卷的部分殘文基本相同，但個別文字略多於前者，現稱為《新集備急灸經》乙本。案，曹議金為五代時人，故此本重鈔時的年代仍在五代之際。

此書內容祇有人神禁忌，鍼灸圖部分原佚。今僅錄其原文，以供對照之用，不再標記行號及校記。

酉生人，年六、十九、三十五、四十六、五十九，受命九十八，得六□力。

戌生人，年五、十六、三十八、四十九、五十一、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六，得力。

亥生人，年四、十九、三十四、五十七、六十六，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得六□力。

凡人不用五暮日，得病十死一生，難瘥。

厥，癸酉、癸未、癸巳、癸丑、癸亥、癸卯，此六日厥吉。

正月戌，二月酉，三月申，四月未，五月午，六月巳，七月辰，八月卯，九月寅，十月丑，十一月子，十二月亥。

甲子日，日之長。正月一日，日之長。癸亥日，日之短。正月晦，歲之短。日盡，日之短。

凡人神，年一、二十五、三十七、四十九、六十、七十三、八十五，人神在心。

年二、十三、二十六、三十八、五十、六十二、七十四、八十六，人神在喉。

年三、十四、二十七、三十九、五十一、六十三、七十五、八十七，人神在頸。

年四、十五、二十八、四十、五十二、六十四、七十六、八十八，人神在肩。

年五、十六、二十九、四十一、五十三、六十五、七十七、八十九，人神在背。

年六、十七、三十、四十二、五十四、六十六、七十八、九十，〔人〕神在腰。

年七、十八、三十一、四十三、五十五、六十七、七十九、九十一，〔人〕神

在腹。

年八、十九、三十二、四十四、五十六、六十八、八十、九十二，人神在頭。

年九、二十、三十三、四十五、五十七、六十九、八十一、九十三，〔人〕神

在足。

年十、二十一、三十四、四十六、五十八、七十、八十二、九十四，〔人〕神

在膝。

年十一、二十二、三十五、四十七、五十九、七十一、八十三、九十五，〔人

〕神在陰。

年十二、二十三、三十六、四十八、六十、七十二、八十四、九十六、（人）  
神在胸在股。

月一日在足大指，二日在外踝，三日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六日在手小  
指，七日在外踝，八日腕，九日尻尾，十日在腰背，十一日鼻柱，十二日髮  
際，十三日在齒，十四日在胃院（管），十五（日）遍身，十六日胸，十七日  
在氣衝，十八日股內，十九日在足，二十日在內踝，二十一日手小指，二十  
二日在外踝，二十三日肝及足，二十四日手陽明，二十五日足陽明，二十六  
日在肩及手，二十七日在膝，二十八日在陰，二十九日在膝脛，三十日在足  
跌。

子日在目，丑日在耳，寅在胸，卯日在鼻，辰日在腰，巳日手，午日在心，未  
日在足，申日在頭，酉日在背，戌日在頸，亥日在項臂。

子時人神在頭足，丑時踝，寅時在口，卯時在耳，辰時在齒一云：項。巳時在乳，  
午時在胸，未時腹，申時在心，酉時在背，戌時在陰腰，亥時股。

七星人命屬法：



午生人，屬破軍星，日食豆三石八斗，壽命九十五。

巳未生人，屬武曲星，日食大豆三石八斗，壽〔命〕八十七。

辰申生人，屬廉貞星，日食麻子五斗，壽〔命〕八十三。

卯酉生人，屬文曲星，日食小麥九斗，壽命九十五。

寅戌生人，屬棟存星，日食稻米一石六斗，壽命九十五。

四十六 灸經明堂殘卷  
〔斯五七三七〕

題解

原卷存二十二行文字，首存尾殘，且殘卷子的下半截文字，語句多不能連貫，現據原題書名稱為《灸經明堂》。

此書論一月三十日人身禁灸的部位及鍼灸人神所致危害。其中第一段文字可見於《千金要方》及敦煌卷子《新集備急灸經》、《人神流注》等書。

1 灸經明堂

2 月一日足下，少陰不☐

3 內不可灸刺。四日腰，不可☐

- 4 六日脇、足小指、少陽不灸。七日在
- 5 股內不灸。九日足陽明、脊不灸。
- 6 十一日眉、鼻柱，口中不灸。十二日髮際，
- 7 頸、項、肘不灸。十四日咽喉、胃脘
- 8 十七日在氣衝。十八日在股內。十九
- 9 二十一日唇、目、足小指。二十二日外踝中目。二十
- 10 二十四日足陽明、少陽、腹、兩脇。二十五日心
- 11 二十七日眉、膝下，內踝上。二十八日頰陽中
- 12 三十日在陽，從關元下至陽。以上神
- 13 凡灸刺傷人神，令人陰陽結絕
- 14 死，衆人不知月晦朔日，蝕土黃天
- 15 人神，陰陽經絡（路）脉絕不通，令人隔
- 16 陰、大雨、大風、日月無光，人氣大亂陰陽
- 17 時不可灸刺，傷人神，令人血脉逆

- 18 熱發癰，傷精氣。不灸刺病不除。☐
- 19 凡四時八節二十四氣上下弦望，陰陽☐
- 20 人諸灸，所以行散痼疹並於迅速風☐
- 21 積也，看其孔穴少炷得膠，毫釐誤☐
- 22 有形，有長有短，惟為一準，都無盈☐
- 23 灸療難痊，實由不明其寸，男左女右☐

## 校 注

- 4 少：假為「小」。
- 6 柱：假為「拄」。
- 7 腕：假為「管」。
- 12 關：原訛「開」。
- 以：假為「已」。
- 15 絡：原訛「路」。

隔：假為「鬲」。  
19 弦：假為「腎」。

# 四十七 人神流注殘卷

〔伯三二四七〕

## 題解

本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四分律羯磨》卷下，背面為「大唐同光四年」（公元九二六年）具〔注〕曆，本書錄於此曆書之後。

《人神流注》一卷，原撰人及撰年均不詳，其內容多被轉錄於鍼灸醫書或其他方術、曆書中。敦煌卷子《新集備急灸經》甲、乙本也收有此同樣的文字內容。今將其原文析出，稱為《人神流注》。

其內容論每月三十日的人神所在身體部位。

1 每月人神注在當日足下

2 一日在足大指，二日在外踝，三日在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  
3 六日在手小指，七日在內踝，八日在長腕，九日在尻尾，十日在腰背  
4 十一日在鼻柱，十二日在髮際，十三日在牙齒，十四日在胃腕，十五日在遍  
身

5 十六日在胸，十七日在氣衝，十八日在股內，十九日在足，二十日在踝，  
6 二十一日在手小指，二十二日外踝，二十三日在肝，二十四日在手陽明，  
二十五日在足陽明，

7 二十六日在胸，二十七日在膝，二十八日在陰，二十九日在膝脛，三十日在  
足跌。

### 校注

- 4 腕：假為「管」。  
6 陽：假為「揚」。  
7 跌：原訛「跌」。

# 四十八 本草經集注甲本殘卷〔龍五三〇〕

## 題 解

此卷子原藏敦煌石室，現藏日本龍谷大學圖書館，編號：龍530。原卷長十七米，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比丘含注戒本》的序文，背面首為《大智度論》的部分文字，後面即此《本草經集注》，共存七百二十一行文字。本書前缺書名標題，卷末記有「《本草集注》第一序錄——華陽陶隱居撰」字樣，知此乃《本草經集注》卷一，與《隋書·經籍志》引梁《七錄》所載：「陶弘景《本草經集注》七卷」之目相符。至於原書卷二至卷七則全佚。現稱為《本草經集注》甲本（注）。

此書撰年據陶弘景《肘後百一方·自序》，約在公元五〇〇年前後。

此卷子最末二行記有「開元六年九月十一日尉遲盧麟於都寫本草一卷。辰



時寫了記」二十五字。據羅振玉意見，認為此卷子當即唐開元六年（公元七一八年）寫本，但日人小川琢治據原卷實物考證，認為此二十五字書法與本文迥然不同，而定為六朝寫本。今復考本卷子中不避北齊廢帝高殷、唐高祖李淵、唐太宗李世民及唐高宗李治諸人諱字，以及「常山」一藥藥名仍沿用其古稱「恒山」等特點，也可作為其寫年在南北朝時的佐證之一。

此書內容包括陶弘景序、序錄本文及陶注。主要論述藥物三品、炮制、採收、分兩、各病所用藥物、不入湯酒藥物及藥物七情等。

（注）：此外尚有在新疆吐魯番出土的陶弘景《本草經集注》的另種殘卷，即《本草經集注》乙本，因其出土地點不在敦煌，故此處未予收載。

- 1 一隱居先生在手茅山岩嶺之上，以吐納
- 2 餘暇，頗游意方技，覽本草藥性，以為盡聖人

- 3 之心，故撰而論之。舊說皆稱《神農
- 4 本草經》，余以為信然。昔神農氏
- 5 之王天下也，畫易卦，以通鬼神
- 6 之情；造耕種，以省殺害之弊；宣藥療疾，
- 7 以拯夭傷之命。此三道者，歷群聖而
- 8 滋彰。文王、孔子，彖象繇辭，幽贊人天。
- 9 后稷、伊尹，播厥百穀，惠被生民。岐、皇、
- 10 彭、扁，振揚輔導，恩流含氣。歲逾三
- 11 千，「民」到於今賴之。但軒轅以前，文字未傳，
- 12 如六爻指垂，畫象稼穡，即事成跡。至
- 13 於藥性所主，當以識識相因，不爾何由得
- 14 聞。至於桐、雷，乃著在於篇簡。此書應與
- 15 《素問》同類，但後人多更修飾之爾。秦
- 16 皇所焚，醫方、卜術不預，故猶得全錄。而

- 17 遺漢獻遷徙，晉懷奔迸，文籍焚糜，
- 18 千不遺一。今之所存，有此四卷，是其本
- 19 經。所出郡縣，乃後漢時制，疑仲景、元
- 20 化等所記。又有《桐君採藥錄》說其花
- 21 葉形色。《藥對》四卷，論其佐使相須。魏、
- 22 晉以來，吳普、李當之等，更復損益。或
- 23 五百九十五，或四百四十一，或三百一十九。或三品
- 24 混糅，冷熱舛錯，草石不分，蟲獸無辨。且
- 25 所主治，互有得失。醫家不能備見，則識
- 26 智〔有〕淺深。今輒苞綜諸經，研括煩省。以《神
- 27 農本經》三品，合三百六十五為主，又進名醫
- 28 副品，亦三百六十五，合七百三十種。精粗皆
- 29 取，無復遺落，分別科條，區軫物類，兼
- 30 注明時用，土地所出，及仙經道術所須，並此

31 序錄，合為七卷。雖未足追踵前良，

32 蓋變一家撰制。吾去世之後，可貽諸知

33 方。本草經卷上 序藥性之本源，詮病名之形疹，題記品錄，詳覽施用之。

34 本草經卷中 玉石、草、木三品，合三百五十六種。 本草經卷下

35 蟲獸、果菜、米食三品，合一百九十五種。有名無實三品，合一百七十九種。合三百七十四

36 種。 右三卷，其中、下二卷，藥合七百三十種，

37 各別有目錄，並朱、墨雜書並子注。大書分為七卷。

38 上藥一百二十種為君，主養命以應天，無毒，多

39 服久服不傷人。欲輕身益氣，不老延年者，本上經。

40 中藥一百二十種為臣，主養性以應人，無毒、有毒斟酌其

41 宜。欲過病，補虛羸者，本中經。 下藥一百二十五種為

42 佐、使，主治病以應地，多毒不可久服。欲除寒熱邪氣，

43 破積聚，愈疾者，本下經。 三品合三百六十五

44 種，法三百六十五度，度應一日，以成一歲，倍

- 45 其數，合七百三十名。本說如此。今按上
- 46 品藥性，亦皆能遺疾，但其勢力和厚，不
- 47 為倉卒之效，然而歲月常服，必獲大益，
- 48 病既愈矣，命亦兼中。天道仁育，故云應
- 49 天。獨用百二十種者，當謂寅、卯、辰、巳之月，法萬物生榮時
- 50 也。中品藥性，治病之辭漸深，輕身之說稍
- 51 薄，於服之者，祛患當速，而延齡為緩。人懷
- 52 性情，故云應人。百二十種者，謂午、未、申、酉之月，
- 53 法萬物熟成時也。下品藥性，專主攻擊，毒
- 54 烈之氣，傾損中和，不可恒服，疾愈則止。地
- 55 體收殺，故云應地。獨用一百二十五種者，當謂戌、
- 56 亥、子、丑之月，兼以閏之，盈數加之，法萬物枯
- 57 藏時也。今合和之體，不必偏用，自隨人患
- 58 苦，參而共行。但君臣配隸，應依後所說，若

- 59 單服之者，所不論耳。藥有君、臣、佐、使，以相
- 60 宣攝。合和者宜用一君、二臣、五佐〔使〕；又可一君、
- 61 三臣、九佐〔使〕也。本說如此。案今〔用藥〕猶如立人之
- 62 制，若多君少臣，多臣少佐，則勢力不周故
- 63 也。而檢仙經世道諸方，亦不必皆爾。大抵養命之藥則多
- 64 君；養性之藥則多臣；治病之藥則多佐，
- 65 猶依本性所主，而兼復斟酌。詳用此者，益
- 66 當為善。又恐上品君中，復各有貴賤。譬
- 67 如列國諸侯，雖得稱君制，而猶歸宗周。
- 68 〔臣佐之中，亦當如此。所以門冬、遠志，別有君〕臣。甘草國老，  
大黃將軍，明其優劣，不皆同秩。
- 69 自非農岐之徒，孰敢詮正，正應領略輕重，為其
- 70 分劑也。藥有陰陽配合，子母兄弟，根葉
- 71 花實，草石骨肉。有單行者，有相須者，有

72 相使者，有相長者，有相惡者，有相反者，

73 有相殺者。凡此七情，合和當視之，相須、相使者

74 良，勿用相惡、相反者。若有毒宜制，可用相

75 畏、相殺；不爾，勿合（用也）。本說如此。案其主治

76 雖同，而性理不和，更以成患。今檢舊方用

77 藥，亦有相惡、相反者，服之不乃為忤。或能復有

78 制持之者，猶如寇、賈輔漢，程、周佐吳，大體

79 既正，不得以私情為害。雖爾，恐不如不用。今

80 仙方甘草丸，有防己、細辛；世方玉石散，有枯

81 薑、乾薑，略舉大者如此。其餘復有數十餘

82 條，別注在後。半夏有毒，用之必須生薑，

83 此是取其所畏，以相制耳。其相須、相使，不

84 必同類。猶如和薑，調食魚、肉、葱、豉各有

85 所宜，共相宣發也。藥有酸、鹹、甘、苦、辛五

- 86 味，又有寒、熱、溫、涼四氣，及有毒、無毒，陰乾、曝乾，採治時月，生熟，土地所出，真偽，陳新，並各有法。本說如此。又有分劑秤兩，輕重多少，皆須甄別。若用得其宜，與病相會，入口必愈，身安壽延。若冷熱乖衷，真假非類，分兩違舛，湯丸失度，當瘥反劇，以至殞命。醫者意也。古之時所謂良醫，蓋善以意量得其節也。諺言：世無良醫，枉死者半，拙醫治病，不若不治。喻如宰夫，以鱠鯨為尊羹，食之更足成病，豈充饑之可望乎？
- 96 故仲景云：「如此死者，醫殺之也。」
- 97 藥有宜丸者，宜散者，宜水煮者，宜酒漬者，宜膏煎者，亦有一物兼宜者，亦有不可入湯酒者，並隨藥性，不得違越。



- 100 本說如此。又疾有宜服丸者，宜服散者，宜服湯  
101 者，宜服酒者，宜服膏煎者，亦兼參用，察病之源，以  
102 為其制耳。凡欲治病，先察其源，先  
103 候病機。五臟未虛，六腑未竭，血脈未亂，  
104 精神未散，食藥必治。若病已成，可得半愈。  
105 病勢已過，命將難全。本說如此。案今自非  
106 明醫，聽聲察色，至乎診脈，孰能知未病  
107 之病乎？且未病之人，亦無肯自治。故桓侯  
108 急於皮膚之微，以致骨髓之痼。非但  
109 識悟之為難，亦乃信受之弗易。倉公有言：「病  
110 不肯服藥，一死也；信巫不信醫，二死也；〔輕身薄命，不能將  
慎，三死也〕」。夫病  
111 之所由來雖多，而皆關於邪。邪者不正之因，  
112 謂非人身之常理，風、寒、暑、濕、饑、飽、勞、逸，

- 113 皆各是邪，非獨鬼氣疫癘者矣。人生氣
- 114 中，如魚之在水，水濁則魚瘦，氣昏則人疾。邪氣之
- 115 傷人，最為深重。經絡既受此氣，傳入臟腑，臟腑
- 116 隨其虛實冷熱，結以成病，病又相生，故流變遂
- 117 廣。精神者，本宅身為用。身既受邪，精神亦
- 118 亂。神既亂矣，則鬼靈斯入，鬼力漸強，神守
- 119 稍弱，豈得不至於死乎？古人譬之植楊，斯理當
- 120 矣。但病亦別有先從鬼神來者，則宜以祈禱
- 121 祛之，雖曰可祛，猶因藥療致益，李子豫〔有〕赤丸
- 122 之例是也。其藥療無益者，是則不可祛，晉
- 123 景公膏肓之例是也。大都神鬼之害人多端，疾病
- 124 之源惟一種，蓋有輕重者耳。《真誥》言：「常不能慎事上者，
- 125 自致百疴，而怨咎於神靈，當風臥濕，反責他
- 126 〔人〕於失福，皆是人也。」云慎事上者，謂舉動之

- 127 事，必皆慎思；飲食、男女，最為百疴之本。致使
- 128 虛損內起，風濕外侵，以共成其害，如此豈
- 129 得關於神明乎？惟當勤藥治為理耳。
- 130 若毒藥治病，先起（如）黍粟，病去即止，不去倍
- 131 之，不去十之，取去為度。本說如此。案蓋
- 132 謂單行一兩種毒物，如巴豆、甘遂輩，不可便令
- 133 至劑耳，依如經言：一物一毒，服一丸如細麻。二物
- 134 一毒，服二丸如大麻。三物一毒，服三丸如小豆。四物一
- 135 毒，服四丸如大豆。五物一毒，服五丸如兔矢。六物一
- 136 毒，服六丸如梧子。從此至十，皆如梧子，以數為
- 137 丸。而毒中又有輕重，如狼毒、鈎吻，豈同附
- 138 子，芫花輩耶？凡此之類，皆須量宜。
- 139 治寒以熱藥，治熱以寒藥，飲食不以消，以吐下
- 140 藥，鬼疰蠱毒以毒藥，痛腫瘡瘤以瘡藥，風濕以風

- 141 「濕」藥，各隨其所宜。本說如此。案今藥性，一物
- 142 兼主十餘病者，取其偏長為本，復應觀人之
- 143 虛實補瀉，男婦女老少，苦樂榮悴，鄉壤風
- 144 俗並各不同。褚澄治寡婦、尼僧，異乎妻妾，此
- 145 是達其性懷之所致也。病在胸膈以上者，
- 146 先食後服藥。病在心腹以下者，先服藥後食。
- 147 病在四肢血脉者，宜空腹而在旦。病在骨髓
- 148 者，宜飽滿而在夜。本說如此。案其非但藥
- 149 性之多方，節適早晚，復須修理。今方家所云：「先
- 150 食」、「後食」，蓋此義也。「先」、「後」二字當作蘇殿、胡豆
- 151 之音，不得云蘇田、胡苟音也。此正大反多致疑。
- 152 或又有須酒服、飲服、溫服、冷服、暖服。「服」湯有疏、有數，煮
- 153 湯有生、有熟，皆各有法，用者並應詳宜之。
- 154 夫大病之主，有中風，傷寒，寒熱，溫瘧，中惡，霍亂，

- 155 大腹水腫，腹辟下痢，大小便不通，奔豚上氣，咳  
156 逆，嘔吐，黃疸，消渴，留飲，癖食，堅積，癰疽，驚邪，  
157 癩癩，鬼痊，喉痺，齒痛，耳聾，目盲，金創，踠折，癰  
158 腫，惡瘡，痔瘻，癭瘤，男子五勞七傷、虛乏羸瘦，  
159 女子帶下、崩中、血閉、陰蝕，蟲蛇蠱毒所傷。此皆大  
160 略宗兆，其間變動枝葉，各依端緒以取之。  
161 本說如此。案今藥之所主，各止說病之一名，假令  
162 中風，中風乃數十種，傷寒證候，亦二十餘條。更復就  
163 中求其例類，大〔體〕歸〔其始〕終。以本性為根宗，然後配合  
164 諸證，以合藥餌。病生之變，不可一概言之。所以  
165 醫方千卷，猶未理盡。春秋以前及和、緩  
166 之書蕪闕，道經略載扁鵲數法，其用藥猶  
167 是本草家意。至漢淳于意及華佗等方，今  
168 之所存者，亦皆備藥性。〔惟〕張仲景一部，最為

- 169 象方之祖宗，又悉依本草。但其善診脉、明氣  
 170 候以〔意〕消息之耳。至於剗腸剗臆，刮骨續筋  
 171 之法，乃別術所得，非神農家事。自晉世以來，有  
 172 張苗、宮泰、劉德、史脫、勒邵、趙象、李子  
 173 豫等一代良醫。其貴勝阮德如、張茂先、裴  
 174 逸民、皇甫士安，及江左葛稚川、蔡謨、殷  
 175 淵源諸名人等，並研精藥術。宋有羊欣、王  
 176 徽、胡洽，秦有承祖，齊有尚書褚澄、徐文  
 177 伯、嗣伯群從兄弟，治病亦十愈其九。凡此諸人，各有  
 178 所撰用方，觀其旨（指）趣，莫非本草者。或時用別  
 179 藥，亦修其性度，非相踰越。《范汪方》百餘卷，及  
 180 葛洪《肘後》其中有細碎單行徑用者，所謂出  
 181 於阿是，〔或〕田舍試驗之法，〔或〕珠域異識之術。  
 182 如藕皮散血，起自庖人。牽牛逐水，近出野

- 183 老。餅店蒜齏，乃下蛇之藥。路邊地菘，為金  
184 瘡所祕。此蓋天地間物，莫不為天地間用，觸  
185 遇則會，非其主對矣。顏光祿亦云：詮品三藥，  
186 以本草為主。道經、仙方、服食、斷穀、延年、却  
187 老，乃至飛丹轉石之奇，雲騰羽化之妙，莫不以  
188 藥導為先。用藥之理，又一同本草，但制御  
189 之途，小異世法，猶如種、肉，主於濟命，華夷禽  
190 鳥，皆共仰資。其為生理則同，其為性靈  
191 則異耳。大略所用不多，遠至二十餘物，或單行  
192 數種，便致大益，是其深練歲積。即本草所  
193 云久服之效，不如世人微覺便止。故能臻其所極，  
194 以致遐齡，豈但充體愈疾而已哉。今庸醫處  
195 治，皆耻看本草，或依（倚）約舊方，或聞人傳說，  
196 或過其所憶，便攬筆疏之，俄然戴面，以此表

- 197 奇。其畏惡相反，故自寡昧，而藥類違僻，分
- 198 兩參差，亦不以為疑脫。（或）偶爾值差，則自信
- 199 方驗。若旬月未瘳，則言病源深結。
- 200 了不反求諸己（己），詳思得失，虛構聲稱，多納
- 201 金帛，非惟在顯宜責，固將居幽貽譴矣。其
- 202 五經四部，軍國禮服，若詳用乖越者，正
- 203 於事迹非宜耳。至於湯藥，一物有謬，便性命
- 204 及之。千乘之君，百金之長，何可不深思戒慎
- 205 耶？（昔）許世子侍藥不嘗，招弑賊之辱。季孫饋
- 206 藥，仲尼（有）未達（之辭），如藥之不可輕信也。晉時有
- 207 一才人，欲刊正《周易》及諸藥方，先與祖納共
- 208 論，祖云：「辨識經典，縱有異同，不足以傷風教。
- 209 方藥稍稍（小小）不達，便（致）壽夭所由，則後人受弊不少，何
- 210 可輕以裁斷。」祖公此言，可謂仁識，足為水鏡。



- 211 《論語》云：「人而無恆，不可以作巫、醫」。明此二法，不  
212 得以權飾妄造。所以醫不三世，不服其藥。又云：「九  
213 折臂，乃成良醫」。蓋謂學功須深故也。復患  
214 今承藉者，多恃炫名價，亦不能精心研解，  
215 虛傳聲美，聞風競往，自有新學該明，而名  
216 稱未播。貴勝以為始習，多不信用，委命  
217 虛名，諒可惜也。京邑諸人，皆尚聲譽，不取  
218 實事。余祖世以來，務敦方藥，本有《范〔汪〕方》  
219 一部，〔斟〕酌詳用，多獲其效。內護家門，旁及  
220 親族。其有虛心告請者，不限貴賤，皆摩踵  
221 救之。凡所救活，數百千人。自余投纓宅嶺，  
222 猶不忘此。日夜玩味，恒覺欣欣。今撰此三卷，  
223 並《效驗方》五卷，又補缺葛氏《肘後》三卷。蓋  
224 欲永嗣善業，令諸子侄，弗敢失墜，可以輔身

- 225 濟物者，孰復是先。今諸藥探治之法，既
- 226 並用見成，非能自強，不復具論其事，惟合藥
- 227 須解節度，列之（如）左：案諸藥所生，皆的有
- 228 境界。秦、漢以前，當言列國。今郡縣之名，後人所改耳。自
- 229 江東以來，小小雜藥，多出近道，氣（力）勢理，不及本邦。
- 230 假令荆、益不通，則令用歷陽當歸，錢唐三建，豈
- 231 得相似。所以治病不及往人者，亦當緣此故也。蜀藥及北
- 232 藥，雖有去來，亦復非精者。又市人不解藥性，惟
- 233 尚形飾。上黨人參，殆不復售。華陰細辛，棄之如芥。
- 234 且各隨世相競，順方切須，不能多備，諸族故往往遺
- 235 漏。今之所存，二百許種耳。衆醫都不識藥，惟聽市
- 236 人，市人又不辨究，皆妻抹送之家。抹送之家，傳習
- 237 治拙，真偽好惡莫測。所以有鍾乳酢煮令白，
- 238 細辛水漬使直，黃耆蜜蒸為甜，當歸

- 239 酒灑取潤，蝶蛸膠著桑枝，蜈蚣米足令赤。諸  
240 有此等，皆非事實，世用既久，轉以成法，非復  
241 可改，未如之何，又依方分藥，不量割治。  
242 如遠志、牡丹，纔不收半，地黃、門冬，三分耗一。  
243 凡去皮除心之屬，分兩皆不復相應，病家  
244 惟依此用，不知更稱。又王公貴勝，合藥之  
245 日，悉付群下。其中好藥貴石，無不竊換。乃  
246 言紫石（英）、丹砂吞出洗取，一片經數十過  
247 賣。諸有此例，巧偽百端，皆非事實。雖復監檢，初不  
248 能覺。以此治病，理難即效，斯並藥家之盈  
249 虛，不得答醫人之淺拙也。  
250 本草時月，皆在建寅歲首，則從漢太  
251 初後所記也。其根物多以二月、八月採者，謂  
252 春初津潤始萌，未沖枝葉，勢力淳濃

- 253 故也。致秋則葉就枯，又歸流於下。今
- 254 即事驗之，春寧宜早，秋寧宜晚，其花
- 255 實莖葉乃各隨其成熟耳。歲月亦有早
- 256 晏，不必都依本文矣。經說陰乾者，謂
- 257 就六甲陰中乾之。依遁甲法，甲子陰中在癸
- 258 酉，以藥著酉地也。余謂不必然，正是不
- 259 露日曝，於陰影處乾之耳。所以亦有云
- 260 曝乾故也。若辛可兩用，益當為善。
- 261 古秤惟有銖、兩，而無分名。今則以十黍
- 262 為一銖，六銖為一分，四分成一兩，十六兩為
- 263 一斤。雖有子穀秬黍之制，從來均之已
- 264 久，正爾依此用之。但古秤皆複，今南秤
- 265 是也。晉秤始後漢末以來，分一斤為二
- 266 斤耳，一兩為二兩耳。金銀絲綿，并與藥同，無輕重矣。

- 267 古方惟有仲景，而已涉今秤，若用古秤作
- 268 湯，則水為殊少，故知非複秤，悉用今者
- 269 爾。方有云等分者，非分兩之分也，謂諸藥斤
- 270 兩多少皆同耳。先視病之大小輕重所
- 271 須，乃以意裁之，凡此之類，皆是丸散，丸散竟便
- 272 依節度用之。湯酒中無等分也。
- 273 凡散藥有云刀圭者，十分方寸匕之一，準如梧
- 274 子大也。方寸匕者，作匕，正方一寸，抄散取不
- 275 落為度。錢五匕者，今五銖錢邊五字
- 276 者以抄之，亦令不落為度。一撮者，四刀圭也。
- 277 十撮為一勺，十勺為一合。以藥升分之者，謂藥有
- 278 虛實輕重，不得用斤兩，則以升平之。藥升合
- 279 方寸作，上徑一寸，下徑六分，深八分。內散勿按
- 280 抑，正爾微動令平調耳。而今人分藥，多不復用此。

- 281 凡丸藥有云如細麻者，即今胡麻也，不必扁
- 282 扁，但今較略大小相稱耳。如黍粟亦然，以
- 283 十六黍為一大豆也。如大麻者即大麻
- 284 子準三細麻也。如胡豆者，今青斑豆也，
- 285 以二大麻子準之。如小豆者，今赤小豆也，粒有
- 286 大小，以三大麻準之，如大豆者，二小豆準之。如
- 287 梧子者，以二大豆準之。一方寸匕散，蜜和得〔如〕梧子，〔準〕
- 288 十九為度。如彈丸及鷄子黃者，以十梧子準
- 289 之。凡湯酒膏藥，舊方皆云哎咀者，
- 290 謂秤畢擗之如大豆者，又使吹去細末，
- 291 此於事殊不允；藥有易碎、難碎，多末、少
- 292 末，秤兩則不復均，今皆細切之，較略令如哎
- 293 咀者，差得無末，而粒片調，於藥力同出，無
- 294 生熟也。凡丸散藥，亦先細切曝燥乃曝之。又

- 295 有各搗者，有合搗者，隨方所言。其潤濕藥，如  
296 門冬、乾地黃輩，皆先切曝，獨搗令遍碎，  
297 更出細擘曝乾。若值陰雨，亦以微火烘之，既燥，  
298 小停冷仍搗之。凡潤濕藥燥，皆大耗，當先增  
299 分兩，須得屑乃秤為正。其湯酒中不須如此。  
300 凡篩丸藥，用重密絹令細，於蜜丸易成熟。  
301 篩散草藥，用輕疏絹，於酒服則不泥。其石  
302 藥亦用細絹篩如丸者。凡篩丸散藥竟，皆  
303 更合於臼中，以杵研之數百過，視色理和同  
304 為佳，凡湯酒膏中用諸石，皆細搗之如  
305 粟米。亦可以葛布篩令調，並新綿別裹內中。其  
306 雄黃、朱砂細末如粉。凡煮湯，欲微火令  
307 小沸，其水數依方多少，大略二十兩藥，用水一  
308 斗，煮取四升，以此為率。然則利湯欲生，少

309 水而多取；補湯欲熟，多水而少取。好詳視之〔所〕。

310 〔不〕得令少多。用新布，兩人以尺木絞之，澄

311 去塗濁，紙覆令密。溫勿令鑄器中有水

312 氣，於熱湯上煮令暖亦好。服湯家小熱

313 易下，冷則嘔涌。云分再服、三服者，要令力熱勢

314 足相及。並視人之強羸，病之輕重，以為進

315 退增減之，不必悉依方說。

316 凡漬藥酒〔皆須細切，生絹袋盛之，乃入酒密封。〕隨寒暑日數，視其濃烈，

便可瀝

317 出，不必待至酒盡也。滓可曝燥，微搗，更漬

318 飲之；亦可作散服。凡建中、腎瀝諸補湯，滓

319 合兩劑，加水煮竭飲之，亦敵一劑新藥，貧人

320 當依此，皆應先曝令燥。凡合膏，初以

321 苦酒漬取令淹決，不用多汁，密覆勿泄。云晬



- 322 時者，周時也，從今旦到明旦。亦有止一宿者。 煮膏，當
- 323 三上三下，以泄其熱勢，令藥味得出上之，使
- 324 巾沸仍下之，下之取沸靜乃止，寧欲小生。其中有
- 325 萑白者，以兩頭微焦黃為候。 有白芷、附子
- 326 者，亦令小黃色也。 猪肪皆勿令經水，臘月彌
- 327 佳。絞膏亦以新布〔絞之〕。 若是可服之膏，膏滓亦堪酒
- 328 煮稍飲之。可摩之膏，膏滓即宜以敷病上，此蓋貧野
- 329 人欲兼盡其力。 凡膏中有雄黃、朱砂輩
- 330 皆別搗細研如面，須絞膏竟乃投中，以
- 331 物疾攪至於凝強，勿使沉聚在下不調也。
- 332 有水銀者，於凝膏中，研令消散。有胡粉亦爾。
- 333 凡湯酒中用大黃，不須細剉。作湯者，先水漬，
- 334 令淹洗，密覆一宿。明旦煮湯，臨熟乃以〔湯〕內中，又
- 335 煮兩三沸，便絞出，則力勢猛，易得快利。丸散中用

- 336 大黃，舊皆蒸，今不須爾。凡湯中用麻黃
- 337 皆先別煮兩三沸，掠去其沫，更益水如本
- 338 數，乃內餘藥，不爾令人煩。麻黃皆折去節，
- 339 令理通，寸斬之。小草、瞿麥五分斬之。細辛、白
- 340 前三分斬之。丸散膏中則細剉也。
- 341 凡湯中用完物，皆擘破，乾棗、梔子、桔萸
- 342 子之類是也。用細核物亦打碎、山茱萸、
- 343 五味（子）、蕤核、決明（子）之類是也。細花、子物正
- 344 爾完用之，旋覆花、菊花、地膚子、葵子之
- 345 類是也。米、麥、豆輩，亦完用之。諸蟲先
- 346 微炙，亦完煮之。惟蝶蛸當中破之。生薑、
- 347 射干皆薄切。芒硝、飴糖、阿膠皆須絞湯
- 348 竟，內汁中，更上火兩三沸，烱盡（乃服之）。
- 349 凡用麥門冬，皆微潤，抽心。杏仁、桃仁，湯

- 350 柔捷，去皮。巴豆打破，剝皮，刮去心，不爾
- 351 令人悶。石韋、辛夷刮去毛。鬼箭剝取
- 352 羽及皮。藜蘆剝取根，微炙。枳實去其核，
- 353 止用皮，亦炙之。椒、雲實於鐺器中微熬，
- 354 令汗出，則有勢力。礬石於瓦上若鐵物
- 355 中熬令沸，汁盡即止。礬石皆黃土泥包使燥，
- 356 燒之半日，令勢熱而解散。犀角、羚羊角皆刮截
- 357 作屑。諸齒骨並炙擣碎之。皂莢去皮子，
- 358 炙之。凡湯、丸、散，用天雄、附子、烏頭、烏喙、
- 359 側子，皆塘灰火炮炙，令微坼，削去黑皮乃稱
- 360 之。惟薑附子湯及膏酒中生用，亦削去皮乃稱，
- 361 宜理破作七八片。隨其大小，但削除外黑尖處令盡。
- 362 凡湯、酒、膏、丸、散中用半夏皆且完（用）。以熱湯洗去
- 363 上滑，手拂之，皮釋隨剝去，更復易湯洗之令滑

- 364 盡。不爾，戟人咽。舊方二十許過，今六七過便足。
- 365 亦可宜煮之，沸易水，如此三過，仍接洗便畢
- 366 訖。隨其大小破為細片，乃秤以入湯。若膏、酒、
- 367 丸、散，皆須曝燥乃稱之也。丸散止劑上皮用
- 368 之，未必皆洗也。凡丸散用膠皆先炙，使通
- 369 體沸起燥，乃可擣。有不沸處更炙之。丸方中用臘〔皆〕烱，投
- 370 少蜜中，攪調以和藥。若用熟艾，先細擘，合諸藥，
- 371 擣，令散，不可篩者，別擣內散中和之。凡用蜜，皆先火上
- 372 煎，掠去其沫，令色微黃，則丸經久不壞。掠之多少，
- 373 隨蜜精粗。凡丸、散用巴豆、杏仁、桃仁、葶藶、
- 374 胡麻諸有膏脂藥，皆先熬黃黑，別擣令如膏。
- 375 指攪視泯泯爾，乃以向成散，稍稍下臼中，合研擣，令
- 376 消散，乃復都以輕疏絹篩度之，須盡，又內臼中，
- 377 依法擣數百杵也。湯膏中用，亦有熬之者，雖生並

- 378 搗破。凡用桂、厚朴、杜仲、秦皮、木蘭輩，皆去
- 379 削上虛軟甲錯，取裏有味者稱之。茯苓、猪苓、削
- 380 除黑皮。牡丹、巴戟天、遠志、野葛等皆搗破
- 381 去心。紫菀洗去土皆畢，乃稱之。薤白、蔥白除青令盡。
- 382 莽草、石南草、茵芋、澤蘭剔取葉及嫩莖去大枝。
- 383 鬼臼、黃連皆除根毛。蜀椒去閉口者及目。
- 384 凡狼毒、枳實、橘皮、半夏、麻黃、吳茱萸，皆欲得陳
- 385 久者良。其餘惟須新精。凡方云巴豆若干枚者，粒
- 386 有大小，當先去心皮竟，稱之，以一分準十六枚。附子、烏
- 387 頭若干枚者，去皮竟，以半兩準一枚。枳實若干
- 388 枚者，去核竟，以一分準二枚。橘皮一分準三枚。棗有
- 389 大小，以三枚準一兩。云乾薑一累者，以重一兩為正。
- 390 凡方云半夏一升者，洗竟，稱五兩為正。云某子一升
- 391 者，其子各有虛實輕重，不可通以稱準，皆取

392 平升為正。椒一升，三兩為正。吳茱萸一升，五兩為〔正〕。

〔凡方云用桂一尺者，削去皮畢〕。

393 重半兩為正。甘草一尺者，重二兩為正。

394 凡方云某草一束者，以重三兩為正。云一把者，

395 重二兩為正。凡方云蜜一斤者，有七合。猪膏

396 一斤者，有一升二合。右合藥分劑料治法。

397 又按，諸藥一種雖主數病，而性理亦有偏著。

398 立方之日，或致疑混，復恐單行徑用，赴急

399 抄撮，不必皆得研究。今宜指抄病源所主

400 藥名，仍可於此處治，〔若〕欲的尋，亦兼易〔解〕。其甘

401 苦之味可略，有毒無毒易知，惟冷熱須明。

402 今以朱點為熱，墨點為冷，無點者是平，

403 以省於煩注也。其有不入湯酒者，亦條於後也。

404 治風通用：防風 防己 秦艽 獨活 芍藥 治風眩：菊花 飛廉

405 〔半〕躑躅 虎掌 茯神 白芷 杜若 頸頭面風： 芎藭 薯蕷

406 天雄 山茱萸 莽草 辛夷 牡荊子 藜蘆 藤蕪

407 葉耳 蔓荊子 中風脚弱： 石斛 鐘乳 殷孽 孔公孽 硫黃

408 附子 升參 甘竹澄 大豆卷 豉 天雄 側子 五加

409 久風濕痺： 葛蒲 茵芋 天雄 附子 烏頭 細辛

410 蜀椒 牛膝 天門冬 朮 升參 石龍芮 松葉 茵陳

411 松節 賊風攣痛： 茵芋 附子 側子 麻黃 芎藭

412 草 狗脊 白鮮 白芨 葉耳 猪椒 杜仲 暴風瘰癧：

413 蛇牀子 蒟藿 烏喙 蒺藜 羌蔚子 青箱子 景天

414 楓香 藜蘆 傷寒： 麻黃 葛根 杏仁 前胡 柴胡 大青

415 龍膽 芍藥 薰草 升麻 牡丹 虎掌 朮 防己

416 石膏 牡蠣（厲） 貝齒 鱉甲 犀角 羚羊角 蔥白

417 生薑 豉 溺 芒硝 大熱： 寒水石 石膏 黃芩 知母

418 白鮮 滑石 玄參 沙參 苦參 茵陳 鼠李皮 甘竹澄

419 蛇子 蛇莓 白頭〔蚯蚓〕 糞汁 大黃 芒硝 勞復：

420 鼠屎 豉 竹瀝 糞汁 温瘧： 恒山 蜀漆 鱉甲

421 牡蠣 麻黃 大青 防葵 猪苓 防己 茵芋 白頭翁

422 女青 巴豆 芫花 白薇 中惡： 麝香 雄黃

423 升沙 升麻 乾薑 巴豆 當歸 芍藥 吳茱萸

424 鬼箭 桃棗 桃皮 烏鷄 蜈蚣 霍亂： 人參

425 附子 桂心 乾薑 橘皮 嘔呃： 厚朴 香薷葉 麩舌

426 高良薑 木瓜 轉筋： 小蒜 鷄舌香 楠材 豆蔻 扁豆 大

腹水腫：

427 大戟 甘遂 澤漆〔柒〕 葶藶 莢花 芫〔花〕 巴豆 猪苓

428 防己 桑根白皮 商陸 澤蘭 鬱核 海藻 昆布

429 苦瓠 瓜蒂 小豆 鱧魚 木 赤皮苓 大豆 腹瀉下利：

430 白、赤石脂 龍骨 牡蠣 乾薑 黃連 黃芩 當歸

431 附子 禹餘糧 藜蘆 黃柏 雲實 枳實 礬石



432 烏梅 石榴皮 膠 艾 陟釐 蠟 大便不通：牛膽

433 大黃 蜜煎 巴豆 大麻子 小便淋澀：滑石 冬葵子根 白茅根

434 瞿麥 榆皮 石蠶 胡燕屎 蜥蜴 衣中白魚 亂髮 琥珀 葶蘆 石韋

蒲黃

435 小便利：牡蠣 龍骨 鹿茸 桑螵蛸 漏蘆 土瓜根

436 鷄臍脰 鷄腸 溺血：戎鹽 鹿茸 龍骨

437 蒲黃 乾地黄 消渴：白石英 石膏 茯苓 菝葜

438 麥門冬 黃連 枯萋 知母 枸杞根 小麥 蘆竹葉

439 土瓜根 生葛根 李根 蘆根 菰根 茅根

440 冬瓜 馬乳 牛乳 羊乳 黃疸：茵陳 梔子

441 紫草 白鮮 上氣咳嗽：麻黃 杏仁 白前

442 橘皮 紫菀 款冬 五味 細辛 蜀椒 半夏

443 生薑 乾薑 桃仁 蘇子 射干 芫花根

444 百部根 嘔吐：厚朴 橘皮 人參 半夏 麥門冬

- 445 白芷 生薑 鉛丹 鷄子 薤白 甘竹葉 痰飲：  
 446 大黃 甘遂 芒硝 茯苓 薨花 柴胡 芫花  
 447 前胡 木細辛 旋覆花 人參 厚朴 枳實  
 448 橘皮 半夏 生薑 甘竹葉 宿食： 大黃 巴豆  
 449 朴硝 柴胡 朮 桔梗 厚朴 皂莢 麴 藥  
 450 檳榔 腹脹滿： 麝香 甘草 人參 朮  
 451 乾薑 厚朴 菴蘭子 枳實 桑根白皮 皂莢  
 452 大豆卷 百合 心腹冷痛： 當歸 人參 芍藥  
 453 桔梗 乾薑 桂 椒 吳茱萸 附子 烏頭  
 454 甘草 礬石 腸鳴： 丹參 桔梗 海藻  
 455 心下滿急： 茯苓 枳實 半夏 朮 生薑 百合  
 456 心煩： 石膏 滑石 杏仁 梔子 茯苓 知母 貝母  
 457 通草 李根 甘竹汁 烏梅 鷄子 豉  
 458 積聚癥瘕： 空青 朴硝 芒硝 硫黃 胡粉

- 459 礬石 大黃 狼毒 巴豆 附子 烏頭 苦參 菟  
460 花 柴胡 鱉甲 鱉甲 蜈蚣 蝮蛇 白馬溺  
461 鬼疰尸疰： 雄黃 朱砂 金牙 野葛 馬目毒公  
462 鬼白 女青 徐長卿 虎骨 狸骨 鶴骨  
463 獺肝 芫青 白鹽 驚邪： 雄黃 丹砂  
464 紫菀 茯苓 茯神 龍齒 龍膽 防葵 馬目毒  
465 公 升麻 麝香 人參 沙參 桔梗 白薇  
466 連志 柏仁 鬼箭 鬼督郵 小草 卷柏  
467 羚羊角 殺羊角 鱉甲 丹雄鷄 癩癩：  
468 龍齒角 牛黃 防葵 牡丹 白薇 葭苈子 雷丸  
469 鉛丹 鈎藤 僵蠶 蛇牀（子） 蛇蛻 蛻螂 蚱蟬  
470 白馬目 白狗血 豚卵 牛 猪 犬齒  
471 喉痹痛： 升麻 射干 杏仁 蒺藜 棘針  
472 絡石 篋竹葉 百合 莽草 噎： 羚羊角

- 473 通草 青竹茹 頭垢 蘆根 春杵糠 牛飴  
 474 鯁： 狸頭骨 賴骨 鷓鴣骨 齒痛： 富歸  
 475 獨活 細辛 椒 芎藭 附子 莽草 礬石 蛇林  
 476 子 生地黃 葇苈子 鷄舌香 車下李根  
 477 馬懸蹄 雄雀屎 口瘡： 黃連 黃蘗 升麻  
 478 大青 苦竹葉 蜜 酪 酥 豉 吐唾血：  
 479 羊角 白膠 戎鹽 柏葉 艾葉 生地黃 大薊  
 480 鷓蘇 蟻螬 飴糖 伏龍肝 黃土 鼻衄血：  
 481 礬石 蒲黃 蝦蟆藍 大薊 鷓蘇 艾 竹茹  
 482 燒猬皮 燒髮 溺塗 桑耳 鼻癰： 通草 細辛 桂  
 483 蕪核 薰草 瓜蒂 鼻瘻肉： 藜蘆 礬石  
 484 地膽 通草 白狗膽 耳聾： 磁石 菖蒲  
 485 葱涕 雀腦 白鴉膏 鯉魚腦 目熱痛：  
 486 黃連 蕪核 石膽 空青 曾青 決明子 黃蘗

- 487 梔子 薺子 苦竹葉 鷄子白 鯉魚  
488 膽 田中螺 目膚翳： 秦皮 細辛 真珠 貝齒  
489 石決明 麝香 毒公 伏翼 青羊膽 蟬螬汁  
490 聲音啞： 菖蒲 鐘乳 孔公孽 皂莢 苦竹葉  
491 麻油 面疤： 菟絲子 麝香 熊脂 姜蕪  
492 藁本 木蘭 梔子 紫草 冬瓜子 髮禿落：  
493 桑上寄生 秦椒 荆子 桑根白皮 桐葉 麻子仁  
494 桑根 松葉 雁肪 馬鬃膏 猪脂膏 鷄肪  
495 滅癩： 鷹屎白 白僵蠶 衣中白魚 金瘡： 石膽  
496 蕃薇 地榆 艾葉 王不留行 白頭翁 釣樟根 石灰  
497 狗頭骨 跌折： 生鼠 生龜 生地黃 烏雄鷄血  
498 烏鷄骨 李核仁 瘀血： 蒲黃 琥珀 羚羊角  
499 牛膝 大黃 乾地黃 朴硝 紫參 桃仁 茅根  
500 麩蟲 吐蟲 水蛭 蜚蠊 火灼： 柏皮 生胡麻

- 501 鹽 豆醬 井底 黃芩 牛膝 癰疽： 絡石  
 502 黃耆 白薇 烏頭 喙 通草 敗醬 白芨 大黃  
 503 半夏 玄參 薔薇 鹿角 蝦蟆 土蜂房  
 504 伏龍肝 甘蕉根 惡瘡： 雄黃 雌黃 胡粉 硫黃  
 505 礬石 石灰 松脂 蛇牀子 地榆 水銀 蛇銜  
 506 白薇 漏蘆 蘭茹 黃蘗 占斯 藿菌 莽草  
 507 青箱 白芨 棟實 及己 狼跋 桐葉 虎骨  
 508 狸骨 藜蘆 豬肚 漆瘡： 蟹 茱萸皮 苦苣 鷄子白  
 509 鼠查 林米 井中苔萍 杉材 癭瘤： 小麥  
 510 海藻 昆布 文蛤 海蛤 半夏 貝母 通草  
 511 松蘿 連翹 白頭翁 瘻： 雄黃 礬石 恒山  
 512 狼毒 側子 連翹 王不留行 昆布 狸骨  
 513 斑蝥 地膽 痔： 白桐葉 篇蓄 猬皮 豬懸蹄  
 514 脫肛： 蟹頭 卷柏 鐵精 生鐵 東壁土

- 515 蝮牛 蟲： 青箱子 苦參 蝮蛇膽 蝮蛇膽
- 516 大棗 大蒜 鹽 虻蟲： 薏苡根 藜蘆 乾漆
- 517 棟根 寸白： 檳榔 蕪荑 貫衆 狼牙 雷丸
- 518 茱萸根 青葙 橘皮 牡桂 石榴根 巴豆 虛勞 男女： 丹沙
- 519 空青 曾青 鐘乳 紫石、 白石英 磁石 龍骨
- 520 黃耆 乾地黄 茯苓 茯神 天門冬 麥門冬 薯蕷
- 521 石斛 人參 沙參 玄參 五味 菝葜 續斷
- 522 澤瀉 牡蠣 牡丹 芍藥 遠志 當歸 牡桂 五茄
- 523 棘刺 覆盆子 巴戟天 牛膝 柏子 桑螵蛸
- 524 石龍芮 石南草 桑根白皮 地膚子 菟絲子 乾漆
- 525 蛇牀子 車前子 枸杞子 枸杞根 大棗 麻子
- 526 胡麻 陰痿： 白石英 陽起石 巴戟天 肉蓯蓉
- 527 五味 蛇牀子 地膚子 鐵精 白馬莖 陰癩： 海藻
- 528 鐵精 狸陰莖 狐陰 蜘蛛 蒺藜 鼠陰 囊濕：

- 529 五加 槐枝 黃蘗 虎骨 泄精： 茈子 白龍骨  
 530 鹿茸 牡蠣 桑螵蛸 車前子葉 澤瀉 石榴皮  
 531 犀骨 好眠： 通草 孔公孽 馬頭骨 牡鼠目  
 532 茶茗 不得眠： 酸棗 榆葉 腰痛： 杜仲  
 533 草薺 狗脊 梅實 鰲甲 五加  
 534 婦人崩中： 石膽 禹餘糧 赤石脂 代赭  
 535 牡蠣 龍骨 白僵蠶 牛角 烏賊魚骨  
 536 蒲黃 生、乾地黃 紫葳 桑耳 黃蘗  
 537 白茅根 艾葉 鱧甲 鰲甲 馬蹄甲 白膠  
 538 丹雄鷄 阿膠 兔箭 鹿茸 大、小薊根  
 539 馬通 伏龍肝 月閉： 鼠婦 麝蟲 虻蟲  
 540 水蛭 蟻螯 桃核仁 狸陰莖 土瓜根 牡丹  
 541 牛膝 占斯 虎杖 陽起石 桃毛 白堊 朱點為熱。  
 542 銅鏡鼻 無子： 紫石 鐘乳 陽起石 紫葳 卷柏



- 543 桑螵蛸 艾 秦皮 安胎： 紫葳 白膠 阿膠 墮胎：
- 544 雄黃 水銀 胡粉 飛生蟲 沒疏 大戟 雌黃
- 545 巴豆 野葛 藜蘆 牡丹 牛膝 桂 皂莢 蘭茹
- 546 躑躅 鬼箭 槐子 薏苡根 瞿麥 附子 天雄
- 547 烏頭 烏喙 側子 蜈蚣 地膽 斑蝥 羌青
- 548 亭長 水蛭 虹蟲 蟻蟲 蟻蝥 螻蛄 猬皮
- 549 蜥蜴 蛇蛻 朴硝 蟹爪 芒硝 產難： 槐子 桂 滑石
- 550 貝母 蒺藜 皂莢 酸醬 蚱蟬 螻蛄 鷓鴣
- 551 生鼠肝 烏雄鷄血肝 弓弦 馬銜 產後病：
- 552 乾地黄 秦椒 敗醬 澤蘭 地榆 大豆 下乳汁：
- 553 鐘乳 漏蘆 蟻蝥 枯葶子 土瓜蒂 猪狗四足
- 554 中蠱： 桔梗 鬼白 馬目毒公 犀角 斑蝥
- 555 光青 亭長 射罔 鬼督郵 白蘘荷 敗鼓皮 藍子
- 556 解毒： 蛇虺百蟲毒： 用雄黃 巴豆 麝香 蜈蚣毒： 用

19

808

557 桑汁及煮桑根汁 蜘蛛毒：用藍青 鹽 麝香 蜂毒：用蜂

558 房 藍青 狗毒：用杏仁 礬石 惡氣瘴毒百毒：用犀角 羚羊

559 角 雄黃 麝香 喉腫邪氣惡毒入腹：用升麻

560 射干 風腫毒腫：用五香及紫禮 百病藥

561 毒：用甘草 薺 大、小豆汁 藍汁及蜜皆解之

562 射罔毒：用藍汁 大、小豆汁 竹瀝 大麻子汁 六畜血 貝

563 齒屑 葛根屑 蚯蚓屑 藕、芟汁並解之

564 野葛毒：用鷄子糞汁 葛根汁 甘草汁 鴨頭熱血，

565 濕猪膏並解之。若已死口噤者，以大竹筒注兩脅，若臍上冷，水內筒中，暖輒易，

口須更開，開即內藥便活。

566 斑蝥、芫青毒：用猪膏 大豆汁 戎鹽 藍汁及鹽湯煮

567 猪膏及巴豆並解之。狼毒毒：用藍汁 白薇及鹽汁、

568 木占斯並解之。躑躅毒：用梔子

569 汁解之。巴豆毒：用黃連汁 大豆汁 生薑汁、

- 570 葛蒲屑汁 煮寒水石汁並解之。 藜蘆毒： 用雄  
571 黃屑煮葱汁溫湯並解之。 雄黃毒： 用防己 蜀椒毒： 用葵子汁煮  
572 桂汁 豉汁 人溺及冷水及食土，食蒜，鷄毛燒咽  
573 並解之。 半夏毒： 用生薑汁煮、乾薑汁並解之。  
574 礬石毒： 用大豆汁 白膏並解之。 芫花毒： 用  
575 防風 防己 甘草 桂汁並解之。 烏頭 天雄 附子毒：  
576 用大豆汁 遠志 防風 棗肌 飴糖並解之。  
577 大戟毒： 用葛蒲汁解之。 桔梗毒： 用粥解之。  
578 杏仁毒： 用藍子汁解之。 諸菌毒： 掘地作坎，以水沃  
579 中，攪令濁，俄頃飲之。 石地漿也。 防葵毒： 用葵  
580 根汁解之。 葭菻毒： 用薺芫 甘草 升麻 犀角  
581 蟹並解之。 馬刀毒： 用清水解之。 野芋毒：  
582 用土漿及糞汁並解之。 鷄子毒： 用淳醋解之。  
583 鐵毒： 用磁石解之。 食金銀毒： 服水銀數兩

- 584 即出，又鴨血及鷄子汁，又水淋鷄屎汁並解之。
- 585 食諸肉馬肝漏脯中毒：生韭汁燒末，豬骨又
- 586 頭垢燒犬屎，酒服之，豉汁亦佳。食諸魚中
- 587 毒：煮橘皮及生蘆笋根汁，煮朴硝汁，大黃汁，
- 588 燒末鮫魚皮並佳。食蟹中毒：搗生蘇汁煮
- 589 乾蘇汁及屑，冬瓜汁並佳。食諸菜中毒：以
- 590 甘草，貝齒，〔胡〕粉三種末，水和服之，小兒溺、乳汁
- 591 服二升亦佳。飲食中毒煩滿：煮苦參飲之，
- 592 令吐出。食石藥中毒：白鴨屎解之，人參亦佳。
- 593 服藥過劑悶亂者：衣鷄子黃，又藍汁，又水和胡粉，又
- 594 土漿，又藜荷汁，又粳米泔汁，又豉汁，又乾薑，黃連
- 595 屑，又飴糖，又水和葛粉飲之皆良。服藥忌食：
- 596 有木：勿食桃、李及雀肉、胡荽、青魚鮓。服藥有巴豆：勿
- 597 食蘆笋羹及豬肉。有黃連、桔梗：勿食豬肉。

- 598 有半夏、菖蒲： 勿食鉛糖及羊肉。 有細辛： 勿食生菜。
- 599 有甘草： 勿食菘菜。 有藜蘆： 勿食狸肉。 有牡丹： 勿食
- 600 生胡荽。 有商陸： 勿食犬肉。 有恒山： 勿食蔥菜。
- 601 有空青、朱砂： 勿食生血物。 有茯苓： 勿食諸醋物。
- 602 服藥，不可多食生胡荽、蒜雜生菜。 服藥，不可多食
- 603 諸滑物果實菜。 服藥，不可多食肥豬、犬肉、肥羹
- 604 及魚豚膾。 服藥通忌，見死尸及產婦淹穢事。
- 605 藥不宜入湯酒者： 硃砂 雌黃 雲母 陽起石
- 606 礬石 硫黃 鐘乳入酒 孔公孽入酒 礬石 銀屑
- 607 銅鏡鼻 白堊 胡粉 鉛丹 鹵鹹 石灰
- 608 礬灰 右石類。 野葛 狼毒 毒公 鬼臼
- 609 菴草 巴豆 躑躅入酒 葫蘆入酒 皂莢 藿菌
- 610 藜蘆 蘭茹 貫衆 蕪莖 雷丸 狼牙
- 611 鳶尾 蒺藜 女苑 菴耳 紫葳 薇銜 白芨

- 612 牡蒙 飛廉 蛇銜 占斯 辛夷 石南草  
 613 虎掌 棟實 虎杖 入酒單浸。 蓄根 羊桃 麻勃  
 614 苦瓠 瓜蒂 陟釐 狼跋子 雲實 槐子  
 615 地膚子 蛇牀子 青箱子 茺蔚子 荇蔘子  
 616 王不留行 兔絲子 入酒 右草木類。 蜂子 蜜蠟  
 617 白馬莖 狗陰 雀卵 鷄子 雄鷄 伏翼  
 618 鼠婦 樗鷄 螢火 蠓蚶 僵蠶 蜈蚣 蜥蜴  
 619 斑蝥 芫青 亭長 地膽 虻蟲 蜚蠊 螻蛄 馬力  
 620 赭魁 蝦蟆 蝸牛 生鼠 生龜 諸鳥獸 蟲魚膏  
 621 髓膽血 尿溺 右蟲獸類。  
 622 尋萬物之性，皆有離合，虎嘯風生，龍吟雲起，磁  
 623 石引針，琥珀拾芥，漆得蟹而散，麻得漆而涌，桂  
 624 得葱而軟，樹得桂而枯，〔戎鹽累卵，獺膽分杯。其〕氣爽有相關感，多如  
 此

- 625 類，其理不可得而思（之一）。至於諸藥，尤能遞為利
- 626 害先聖既明言其說，何可不詳而避之？世人為方，皆多漏
- 627 略。若舊方已有，此病亦應改除。假如兩種（相）當，
- 628 就其輕重，擇可除而除之；傷寒赤散，吾恆不用藜
- 629 蘆。斷下黃連丸，亦去其乾薑而施之，無不效。何
- 630 急強以相憎，苟令共事乎，於相反為害，深於相惡。相惡者，
- 631 謂彼雖惡我，我無忿心，猶如牛黃惡龍骨。
- 632 而龍骨得牛黃更良，此有以相制伏故也。相反
- 633 者，則彼我交讎必不宜合。今畫家用雌黃、胡粉
- 634 相近，便自黯媿。粉得黃則黑，黃得粉亦變，此蓋
- 635 相反之證，藥理既味，所以（不效）。人多輕之。今按方處治，
- 636 恐不必卒能尋究本草，更復鈔出其事在此，覽
- 637 略者之，易可知驗。而《本經》有直云茱萸、門冬者，
- 638 無以辨其山、吳、天、麥之異，咸宜各題其條，又有亂

639 誤處，臂如海蛤之與鱈甲，畏惡正同。又諸芝使

640 著蘋，著蘋復使紫芝。計無應如此，而不知何者是

641 非？亦宜並記，當更廣檢正之。又《神農本草經》相使，止

642 各一種，兼以《藥對》參之，乃有兩三，於事亦無嫌。其有

643 云相得共治某病者，既非坊避之禁，「不復疏出」。

644 石上：玉屑 惡鹿角。玉泉 畏款冬花。丹砂 惡磁石。畏鹹水。水銀 惡磁石。

曾青 畏菟絲子。石膽

645 水英為之使。畏牡桂、菌桂、芫花、辛夷、白薇。雲母 惡徐長卿、澤瀉為之使。反流水。

畏鱈甲。朴硝 畏麥

646 句薑。硝石 螢火為之使。惡苦參、苦菜、畏女苑、粥。礬石 甘草為之使。惡牡蠣。芒

硝 石韋為之使。畏麥句薑。

647 滑石 石韋為之使。惡曾青。紫石英 長石為之使。不欲鱈甲、黃連、麥句薑、畏扁青、附子。

赤石脂 惡大黃。畏

648 芫花。白石英 惡馬目毒公。黃石脂 曾青為之使。惡細辛。畏蜚蠊。太一禹餘糧



杜仲為之使。畏

649 貝母、菖蒲、鐵落。白石脂 燕屎為之使。惡松脂。畏黃芩。

〔石〕中：鐘乳蛇

牀為之使。惡牡丹、玄石、牡蒙。畏紫石〔英〕、

650 藜草。殷孽 惡木、防己。孔公孽 木蘭為之使。惡細辛。

磁石 柴胡為之使。惡

牡丹、莽草。畏黃石

651 脂。殺鐵毒。凝水石 畏地榆。解已豆毒。石膏 鷄子為之使。惡莽草、毒公。陽起石

桑蝶硝為之使。惡澤瀉、蒲桂、雷

652 丸、蛇蛻皮。畏菟絲。玄石 惡松脂、柏子、蒲桂。理石 滑石為之使。畏麻黃。〔石〕下：

青琅玕 得水銀良。畏烏鵲骨。殺錫毒。

653 礬石 得大良。棘針為之使。惡毒公、虎掌、鷲屎、細辛。畏水。方解石 惡已豆。代赭 畏

天雄。大鹽 漏蘆為之使。

654 特生礬石 大煉之良。畏水。草上：六芝 薯蕷為之使。得麩良。惡恒山。畏扁青、

蒲陳蒿。茯苓、

655 茯苓 馬間為之使。惡白薇。畏牡蒙、地榆、雄黃、秦光、龜〔甲〕。柏子 牡蠣、桂、瓜

子為之使。惡菊花、羊蹄、諸石、皮軸。天門冬  
冬埋衣、地黃為之使。畏曾青、青耳。 麥門冬 (地)黃、車前為之使。惡款冬花、苦飯。畏苦

參、青囊、青耳。 木 防風、地榆為之

657 使。女萎 畏鹵鹹。 乾地黃 得麥門冬、清酒良。惡貝母、畏蕪荑。 葛蒲 黍苳、黍

皮為之使。惡地膽、麻黃去節。

658 遠志 得茯苓、冬葵、龍骨良。畏珍珠、蜚蠊、藜蘆、蟻螬。殺天雄、附子毒。 澤瀉 畏海

蛤、文蛤。 薯蕷 紫芝為之使。惡

659 甘遂。菊花 木、枸杞根、桑根白皮為之使。 甘草 木、乾漆、苦參為之使。惡遠志。反甘遂、

大戟、芫花、海藻。 人參 茯苓為之

660 使。惡濃朮。反藜蘆。 石斛 陸英為之使。惡凝水石、已豆。畏僵蠶、雷丸。 石龍芮 大戟

為之使。畏蛇蛻、茱萸。 絡石

661 杜仲、牡丹為之使。惡鐵落、萹蒲、貝母。 龍膽 貫衆為之使。惡防葵、地黃。 牛膝

惡螢火、龜甲、陸英、畏白前。 杜仲

662 畏蛇皮、玄參。 乾漆 半夏為之使。畏鷄子。 細辛 曾青、桑根白皮為之使。反藜蘆。

惡狼毒、山茱萸、黃耆、畏滑石、硝石。

663 獨活 蝨蟲實為之使。 柴胡 半夏為之使。 惡皂莢、畏女菴、藜蘆。 酸棗 惡防己。

槐子 景天為之使。 菴蘭

664 荆子、蕙為之使。 蛇牀子 惡巴豆、牡丹、貝母。 菟絲子 宜丸不宜煮。 得酒良、著鹽、

松脂為之使，惡薤白。

665 析蓂子 得荆實、細辛良，惡乾薑、苦參。 蒺藜子 烏頭為之使。 苗根 畏鼠姑。

天名

666 精垣衣為之使。 牡荊實 防風為之使，惡石膏。 秦椒 惡枯樓、防葵、畏雌黃。 蔓荊

實 惡烏

667 頭、石膏。 辛夷 芎藭為之使，惡五石脂，畏葛蒲、黃連、石膏、黃環。

〔草〕 中

當歸 惡蘭茹，畏葛蒲、海藻、杜家。

668 防風 惡乾薑、藜蘆、白薇、芫花，殺附子毒。 秦艽 葛蒲為之使。 黃耆 惡龜甲。 吳茱

萸 蓼實為之

669 使，惡丹參、硝石、白堊，畏紫石英。 黃芩 山茱萸、龍骨為之使，惡蔥實。 畏丹參、牡

丹、藜蘆。黃連、黃芩、龍骨、理石為之使。

670 惡菊花、羌花、玄參、白鮮。畏款（冬）。勝烏頭。解巴豆毒。

五味 從蓉為之使。惡萎

蕤。勝烏頭。決明子 著實為之使。惡大麻子。

671 芍藥 須丸為之使。惡石斛、芒硝。畏硝石、鱉甲、小蘗。反藜蘆。

桔梗 節皮為之使。畏白芨、

龍眼、龍膽。

672 芎藭 白芷為之使。惡黃連。藜蘆本 惡蘭茹。麻黃 厚朴為之使。惡辛夷、石韋。葛根 殺野葛、巴

673 豆、百藥毒。前胡 半夏為之使。惡皂莢。畏藜蘆。貝母 厚朴、白薇為之使。惡桃花。畏秦艸、

礬石、莽草。反烏頭。桔萋 枸杞

674 為之使。惡乾薑。畏牛膝、乾漆。反烏頭。丹參 畏鹹水。反藜蘆、厚朴。乾薑為之使。惡澤瀉、

寒水石、硝石。

675 玄參 惡黃耆、乾薑、大棗、山茱萸。反藜蘆。沙參 惡防己。反藜蘆。苦參 玄參為之使。

惡貝母、漏蘆、菟絲子。反

676 藜蘆。續斷 地黃為之使。惡雷丸。山茱萸 麥實為之使。惡桔梗、防風、防己。桑根

白皮 續斷

677 麻子為之使。 狗脊 葶藶為之使。 惡敗醬。 草薺 薏苡為之使。 畏葵根、大

黃、柴胡、〔牡蠣〕、前胡。 石韋

678 杏仁為之使。得菖蒲良。 瞿麥 葶藶、牡丹為之使。 惡桑螵蛸。 秦皮 大戟為

之使。 惡茱萸。 白芷 當歸

679 為之使。 惡旋覆花。 杜若 得辛夷、細辛良。 惡柴胡、前胡。 黃蘗 〔惡〕乾

漆。 白薇 惡黃耆、乾薑、乾漆、

680 大棗、山茱萸。 梔子 解躑躅毒。 紫苑 款冬〔為之〕使。 惡天雄、瞿麥、雷

丸、遠志、〔藜蘆本、畏〕茵陳。 白鮮

681 惡桑螵蛸、桔梗、茯苓、草薺。 薇 銜得秦皮良。 井水 藍殺巴豆、野葛諸毒、

海藻 反甘草。 乾薑 秦椒為之使、

682 惡黃芩、天鼠屎。 殺半夏、莨菪毒。 〔草〕下： 大黃 黃芩為之使。 所無畏。

蜀椒 杏仁為之使。 畏索吾。

683 巴豆 芫花為之使。 惡藜蘆。 畏大黃、黃連、藜蘆。 甘遂 瓜蒂為之使。 惡遠志。

反甘草。 葶藶 榆皮為之使。 得酒良。

684 惡僵蠶、石龍芮。 大戟 反甘草。 澤漆 小豆為之使。惡薯蕷。 芫花 決明為之使。反

甘草。 鈎吻 半夏為之使。惡

685 黃芩。 狼毒 大豆為之使。惡麥門冬。畏天名精。 鬼臼 畏垣衣。 天雄 遠志為之使。

惡腐婢。 烏頭、

686 烏喙 莽草為之使。反枯樓、貝母、白薇、白朮、惡藜蘆。 附子 地膽為之使。惡

蜈蚣、畏防風、甘草、黃耆、人參、烏韭、大豆。

687 皂莢 青桐子為之使。惡麥門冬、畏空青、人參、苦參。 蜀漆 枯樓為之使。惡貫衆。

半夏 射干為之使。惡皂莢。畏雄黃、生薑、乾薑、秦皮、

688 龜甲。反烏頭。 款冬 杏仁為〔之〕使。得紫菀良。惡皂莢、硝石、玄參。畏貝母、

辛夷、麻黃、〔黃〕芩、黃連、青葙。 牡丹 畏菟絲子。 防己

689 般藥為之使。惡細辛。畏葶藶。殺雄黃毒。黃環 鳶尾為之使。惡茯苓。 巴戟天

覆盆為之使。惡朝生、雷丸、丹參。 石南

690 草 五加為之使。 女苑 畏鹵鹹。 地榆 〔得髮良，惡麥門冬。 五加皮 遠志為之使。

畏蛇皮，玄參〕。 澤蘭

691 防己為之使。紫參畏辛夷。 藟菌〔得酒良。畏鷄子。 雷丸 荔實、厚朴為之使。

惡葛根。 貫

692 象藟菌為之使。 狼牙 蕪荑為〔之使。 惡地榆、棗肌。 藜蘆 黃連為〔之使。 反細辛、〔芍

藥、五〕參。 惡大黃。

693 蘭茹 甘草為之使。 惡麥門冬。 白薇 代〔赭為之〕使。 反〔烏頭。 白芨 紫石英為之使。

惡理石、李核仁、杏子〕。

694 占斯 解狼毒。 飛廉 得烏頭良。 惡麻黃。 虎掌 蜀漆為之使。 惡

695 莽草。 樂花 决明為之使。 蓋草 畏鼠婦。 〔夏枯草

696 土瓜為之使。 戈 共畏五朮、飛廉。 溲疏 漏〔蘆〕為〔之使〕。 〔蟲獸上 龍骨得

人參、牛黃良〕。 畏石膏。

697 龍角 畏乾漆、蜀椒、理石。 牛黃 人〔參為之使。 惡龍骨、地黃、龍膽、蜚蠊。 畏牛膝〕。

蠟蜜 惡光

698 花、齊蛤。 蜂子 畏黃芩、芍藥、牡蠣。 白膠 〔得火良。 畏大黃〕。 牡蠣 貝母為

之使，得甘

699 草、牛膝、遠志、蛇牀良。惡麻黃、吳茱萸、辛夷。〔蟲獸〕中 殺羊角 菟絲子為之

使。犀角 松子為之使。惡藜蘆、雷丸。

700 鹿茸 麻勃為之使。鹿角 杜仲為之使。伏翼 菟實、雲實為之使。蝟皮 得酒良。畏桔

梗、麥門冬。

701 蜥蜴 惡硫黃、斑蝥、燕羨。蜂房 惡乾薑、丹參、黃芩、芍藥、牡蠣。桑螵蛸 得龍

骨 治瀉精。畏

702 旋覆花。麩蟲 畏皂莢、菖蒲。蟻 蜚虻為之使。惡附子。海蛤 蜀漆為之使。畏狗

膽、甘遂、芫花。

703 龜甲 惡沙參、蜚蠊。鱉甲 惡礬石。鱧甲 蜀漆為之使。畏狗膽、甘遂、芫花。

烏賊魚骨

704 惡白薇、白芨。蟹 殺菴蓐毒。白馬莖 得火良。〔蟲獸〕下 麋脂 畏大黃。

蛇蛻 畏磁石及酒，少殺之良。蜥蜴

705 畏羊角、石膏。地膽 惡甘草。馬刀 得水良。天鼠屎 惡白薇、白薇。斑蝥 馬

刀為之使，畏



706 巴豆、丹(參)、空青。惡膚青。 果上 大棗殺烏頭毒。 [果]下 杏核得火

良、惡黃耆、黃芩、葛根、胡粉。畏藜蘆、解錫毒。

707 菜上 冬葵子 黃芩為之使。 葵根解蜀椒毒。 米食上 麻

708 蕒、麻子 畏牡蠣、白薇。惡茯苓。 [米食]中 大豆黃卷 惡五參、龍膽。得前

胡、烏喙、杏仁、牡蠣良。殺烏頭毒。 大麥 食蟹為之使。

709 豉 殺六畜、胎子毒。 右一百四十一種，「有相制使，其」餘皆無。

710 立冬之日，菊、卷柏先生時，為陽起石、桑螵蛸，凡十

711 物使。主二百草為之長 立春之日，木蘭、射干

712 先生，為柴胡、半夏使。主頭痛四十五節。

713 立夏之日，蜚蠊先生，為人參、茯苓使。主腹中七

714 節，保神守中。 夏至之日，豕首，茱萸先生，為

715 牡蠣、烏喙使。主四肢三十二節。 立秋之日，白

716 芷、防風先生，為細辛、蜀椒使。主胸背二十四節。

717 右此五條出《藥對》中，義旨淵深，非世所究，雖

718 莫可遵用，而是主統領之本，故亦載之也。

719 本草集注第一序錄 華陽陶隱居撰。

720 開元六年九月十一日射連盧麟

721 於都寫本草一卷，辰時寫了記。

### 校注

1 | 2 隱居：：聖人：此二行共三十二字原卷缺損，今據《證類本

草》卷一引文補。

8 繇：原訛「繇」。據《證類》卷一引文改，以下凡訛改字均同。

11 民：原脫，據《證類》補。

13 識識：當係西北方音「息息」之音訛。

14 于：原訛「乎」。

19 所：原訛「生」。

- 23 四十一：「四」，原作「三」，據《證類》改。
- 25 得失：原作「多少」。
- 26 智：假為「致」。
- 30 有：原脫，據《證類》補。以下凡脫補字均同。  
明時：假為「銘世」。
- 31 所出：原脫，據《證類》補。
- 35 七：原訛「三」。
- 45 實三品：「品」原訛「條」。
- 46 合：其下原行「生」字，據《證類》刪。
- 47 力：原訛「用」。
- 60 常：原訛「將」。
- 61 使：原脫。
- 用藥：原脫。

68 臣佐……有君；此十七字原脫。

74 毒宜：原倒，今乙易。

75 用也：原脫。

79 如：原訛「及」。

84 同：原訛「用」。

87 生：原訛「致」。

101 察：原訛「所」。

102 治：《證類》易為「療」字，是沿襲唐代抄本避李治諱故，今依舊不改，

下同。

109 乃：原脫。

110 輕身……死也；此十一字原脫。

112 逸：假為「佚」。

114 濁：原訛「獨」。

115 傳：其下原衍「以」。

121 有：原脫。

124 之源惟一種蓋有輕重；原作「蓋其一種之輕」，今據《證類》改。

126 人：原脫。

上者：原倒，今乙易。

128 損：原訛「積」。

130 如：原脫。

141 濕：原脫。

152 服湯：「服」字原脫。

162 證：原訛「診」。

163 體歸其始：「體」、「其始」三字原脫。

168 惟：原脫。

170 意：原脫。

174 | 175 殷淵源：「殷」字《證類》易為「商」，乃北齊時避廢帝高殷諱字。

「淵源」《證類》易為「仲堪」。而「淵」為唐高祖諱。

- 175 並：其下原行「亦」。
- 王：《證類》作「元」字。
- 176 秦：其下原行「有」，據《證類》刪。
- 178 旨：假為「指」。
- 181 或：原脫。
- 189 糧：假為「梁」。
- 195 依：假為「倚」。
- 198 或：原脫。
- 200 已：原訛「巳」。
- 205 昔：原脫。
- 206 有未達之辭：原脫「有」及「之辭」。
- 209 稍稍：假為「小小」。
- 致：原脫。
- 218 事：原訛「錄」。

- 219 汪：原脫。  
斟：原脫。  
227 如：原脫。  
力：原脫。  
229 都：假為「睹」。  
235 蜈蚣：假為「吳公」。  
239 王公：原創，今乙易。  
244 換：假為「還」。  
245 英：原脫。  
246 砂：假為「沙」。  
266 同：原訛「用」。  
267 方：原訛「秤」。  
269 等分：原創，今乙易。  
272 等分：原創，今乙易。

276 為度：原制，今乙易。

277 十勺：「十」原訛「一」。

287 如梧子準：原脫「如」及「準」。

289 | 290 如彈丸及鷄子黃者以十梧子準之：案此處疑原有錯簡文。

據《新修本草》注：「方寸匕散為丸如梧子，得十九如彈丸一枚，若鷄子黃者，準四十九。今彈丸同鷄子黃，此甚不等」。

303 白：假為「蒼」。

306 砂：其下原脫「鞏」，當據《證類》補。

308 斗：原訛「升」。

309 之：原訛「所」，據《證類》改。

310 不得：「不」字原脫，「得」下原訛「寧」，據《證類》改。

316 皆須：：密封：此十五字原脫。

324 币：原作「逆逆」，其一「逆」字乃行文。按逆與匝均「币」字異寫。

《說文》：「币，周也」。《玉篇》：「币，徧也」。



止：原訛「上」。

絞之：原脫，據《證類》補

湯：原脫。

掠：原訛「料」。

味子：「子」原脫。

明子：「子」原脫。

覆：假為「伏」。

射：假為「夜」。

乃服之：原脫。

仁：假為「人」。

不：其下原衍「不」。

藜：假為「梨」。

礬：假為「樊」。

瓦：原訛「凡」

包：假為「苞」。

355

354

352

350

349

348

347

344

343

337

334

327

- 386 380 377 376 373 372 371 369 362 359 356
- 矜：假為「零」。  
 坼：原訛「炆」。  
 用：原脫，據《證類》補。  
 不沸：「沸」，原訛「決」。  
 皆：原脫。  
 凡用：原倒，今乙易。  
 掠去：「掠」，假為「料」。  
 掠之：「掠」，原訛「剋」。  
 葶蘆：假為「亭歷」。  
 篩：原訛「從」。  
 臼：假為「臼（舊）」。  
 擣：原訛「治」。  
 野：假為「冶」。  
 之：原訛「子」。

392 正凡方云用桂一尺者削去皮畢：原脫。

395 蜜：假為「密」。

400 名：原訛「各」。

若：原脫。

解：原脫。

405 羊：原脫。

薯蕷：假為「署豫」。

406 藁：假為「藁」。

407 硫：假為「流」。

408 加：假為「茄」。

409 蒿：假為「蒿」。

412 狗：假為「苟」。

芟：假為「及」。

413 藿：原訛「灌」。

荒蔚：假為「充尉」。

414 柴：原作「訖」，訖胡係柴胡古寫。見《急就篇》顏注。

415 芍：假為「勺」。

416 蠶：假為「厲」。

417 知：原假「蜈」。按蜈母又係「知母」別名。

419 蚯：原脫。

硝：假為「消」。

420 恒山：為常山之古名。西漢避文帝劉恒諱改為常山，漢後復原。北宋時復

避真宗趙恒諱，再次改名常山，並以常山之名相沿迄今。

421 防：假為「房」。

422 薇：假為「微」。

426 高：假為「膏」。

427 漆：假為「柒」。

花：其下原衍「芫花」。

428 商：假為「當」。

432 榴：假為「留」。

438 笙：假為「芹」。

441 白前：原倒，今乙易。

445 痰：假為「淡」。

447 覆：假為「復」。

451 藺：假為「閻」。

456 梳：假為「支」。

458 硫：假為「流」。

460 鱗：《證類》引文作「鮫」。

461 砂：假為「沙」。

野：假為「冶」。

目：假為「母」。

463 光：假為「元」。

- 466 柏：其下原行「紫苑」，係重出文。
- 467 矜：假為「零」。
- 癩癩：原倒，今乙易。
- 468 岩：假為「蒼」。
- 469 子：原脫，據《證類》補。
- 470 齒：其下原行「蛻螂」，係重出文。
- 472 絡：假為「落」。
- 475 簪：假為「樊」。
- 瘧：假為「息」。
- 藜：假為「梨」。
- 487 葉：其下原行「目膚翳」三字，據《證類》刪。
- 488 珠：假為「朱」。
- 493 仁：假為「人」。
- 495 僵：假為「疆」。

496

留：假為「流」。

翁：假為「公」。

鈞：原訛「鈞」。

痰：原作「於」。

琥珀：假為「虎魄」。

絡：假為「落」。

蕉：原訛「佳」。

棟：假為「練」。

漏：疑為「鹿」字之假，《證類》亦作「漏」。

蟲：假為「猫」。

篇：假為「篇」。

肛：假為「工」。

蚶：假為「髻」。

蕪：假為「無」。

- 519 磁：假為「慈」。
- 521 從蓉：假為「縱容」。
- 522 瀉：假為「寫」。
- 525 杞：假為「起」。
- 527 頰：假為「頰」。
- 531 麋：原訛為「鹿章」二字。
- 541 至：假為「惡」。
- 543 歲：假為「威」。
- 546 躅：假為「躅」。
- 550 鷓鴣：係鷓鴣別名。
- 556 麝：假為「射」。
- 558 瘴：假為「鄣」。
- 560 五香：《證類》引文此條分別作：「沉香，木香、薰陸香、鷄舌香，麝香」五種。



- 563 根：原訛「核」。
- 564 鴨：原字模糊，據《證類》引文補。
- 566 蟲：假為「苗」。
- 568 木：其上原衍「及鹽湯煮猪」五字。
- 571 蜀：此字原缺下半。
- 581 蟹：假為「解」。
- 588 佳：原訛「桂」。
- 590 胡：原脫。
- 596 胡：假為「葫」。
- 603 肥：原訛「服」。
- 613 棟：假為「煉」。
- 623 涌：假為「踊」。
- 624 戎鹽累卵獺膽分杯其：此九字原脫。
- 625 之：原脫。

- 627 如：原作「今而」，據《證類》引文改。  
 相：原脫。
- 629 下：其下原衍「不」字。  
 證：假為「微」，據《證類》改。  
 不效：原脫。
- 641 更：原批「便」。  
 治：原批「治」。
- 643 不復疏出：原只存右邊殘字。
- 649 石：原脫，據《證類》補。  
 英：原脫。  
 石：原脫。  
 甲：原脫。  
 地：原脫。  
 天：原批「大」。
- 652  
 655  
 656  
 665

667 草：原脫。

668 光：原訛「利」。

670 冬：原脫。

677 牡蠣：原脫。

679 惡乾：「惡」字原脫。

680 為之：原脫。

藁本畏：原脫。

682 草：原脫。

688 之：原脫。

黃芩：「黃」字原脫。

690 得髮良……玄參：原卷自本行至六九八行之間的中下部有一較大破損處。

以上凡二十字均缺，今據證類補。下同。

691 得酒良……葛根：此十八字原缺。

692 之使惡地……黃連為：此十二字原缺。

五

芍藥五：原缺。

楮為之：原缺。

烏頭……杏子：此十六字原缺。

毒：其下原行「毒」字重文。

飛：假為「蜚」。

黃：其下缺損處尚缺一種藥物及其七情注文。

蓋：原訛「葦」。

蘆……之使：原缺。

蟲獸上……牛黃良：此十一字原缺。

參為之……畏牛膝：此十六字原缺。

得火良畏大黃：原缺。「黃」字以下尚缺一種藥物及七情注文。

牀：原訛「舌」。

蟲獸：原脫。

蟲獸：原脫。

706

參：原脫。

果下：「果」字原脫。

錫毒：其下原衍「中大豆黃卷」五字。

707

米食上：其上據《證類》尚脫「菜中 葱實 解黎蘆毒」。

708

米食：原脫。

709

有相制使其：原脫。

710

菊：假為「鞠」。

714

夏：原訛「立」。

717

非：原訛「所」。

# 四十九 新修本草甲本殘卷

〔斯四五三四〕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兩面書寫。正面為《宅經》，背面即本書，與傳世《新修本草》佚文（參見《證類本草》）對照時，可以證明均係《新修本草》正文部分。

《新修本草》為六五七—六五九年（顯慶二至四年）唐政府在蘇敬修訂增補陶弘景《本草經集注》一書基礎上編纂的官修著作。參加編撰醫官記有姓名者達二十餘人，領銜官員有英國公李勣、太尉長孫無忌，原書五十四卷，包括《新修本草》正文二十卷、目錄一卷，《新修本草圖》二十五卷、目錄一卷，《本草圖經》七卷。在敦煌發現的醫藥卷子中，《新修本草》殘卷共有四類寫本。今分別稱為甲、乙、丙、丁本。現稱本卷子為《新修本草》甲本，現存有

兩個殘片。其中殘片之一可辨識出為該書卷十七果部的殘文，稱為甲本甲卷。另一殘片，僅存《新修本草》卷十八菜部之末及卷十九米部子目及胡麻一藥殘文，稱為甲本乙卷。

此卷子中避「治」字諱，改「治」為「主」，又避「世」字諱，改「葉」為「荼」，如為唐代鈔本。

## 甲本、甲卷

0

- 1 筋骨斷碎，疼痛、腫癢有效，其皮名扶，搗為散、蜜和曰。
- 2 療丹火、療毒腫。實，餉孩兒，令齒不生。樹白皮水煮汁，主漢毒也。
- 3 櫻桃 味甘。主調中，益脾氣，令人好色，美志。此即今朱櫻桃，味甘酸，可食。

而所主又

4 與前櫻桃相似，恐醫載之，未必是今者耳。又，胡顏子凌冬不凋，子亦應益人。或云：

寒熱病不可食。謹案：搗葉封，主蛇毒。絞葉汁服，防蛇毒攻內也。

5 梅實 味酸，平，無毒。主療下（氣，除熱煩滿，安心，肢體痛）

6 偏枯不仁，死肌，去青黑痣、惡

7 中川谷，五月採。火乾，此亦是今曰漬飲汁，生曰

8 和以點蝕惡肉也。服黃精人，禁食梅口

## 甲本·乙卷

- 1 便覺脚痛。謹案：此物業似蕃<sub>口</sub>能蔓生，<sub>口口</sub>色，多生濕地，生谷陰處。山南、
- 2 〔江〕左〔人〕好生食，關中謂〔胃〕之〔道〕菜也。



3 葫 味辛，溫，有毒。主散癰腫、墜痞、除風邪，殺毒。

4 氣。獨子者亦佳。辛歸五臟，久食傷人，損目明，五月採之。

5 今人謂葫為大蒜，謂蒜為小蒜。其氣類相似也，性最熏臭，不可食，俗人作齋以口

膾，損性伐命，莫此之甚。此物惟不中煮。以合青魚酢

6 食令人發黃。取其條上子，初種之，成獨子葫，明年則復本。謹案：此物煮為羹臠，

極復美，熏氣亦微，下氣消穀，除風破陰。足為饌中之食，當是未經試用也。

7 蒜 味辛，溫，無毒。歸脾腎。主霍亂，腸中不安。消穀，理

8 胃，溫中。除邪癘毒，五月五日採之。小蒜生葉時可日至五月葉枯

9 口正而啜之，亦甚薰臭。味辛熱。主中冷霍亂，煮飲之主決毒。口

10 可長〔服〕。謹案：此蒜與胡蔥相得，主惡穢毒，山溪中沙虱水毒大效。山人徑

療時用之也。

11 薑汁，味甘，寒，無毒。主馬毒瘡，搗汁洗之並服之。

12 薑，菜也，出《小品方》。《萬畢方》云：除蛇蝎毒及癰腫。

13〔謹案〕：此菜野生，非人所種，俗謂之薑菜。葉似葢，花紫色者。新附。

14 芸薹 味辛，温，無毒。主風眩與腫，乳癰。《別錄》云：春食之，能發

口，此人間所喫菜也。新附。

15 《新修本草》米部卷第十九

16 上：胡麻 青蕒 麻蕒 麻子 飴糖

17 中：大豆 赤小豆 豉 大麥 續麥 小麥 青梁米

18 黃梁米 白梁米 粟米 丹〔春〕米 米蘗 秫米 陳廩米

19 下：腐婢 扁豆 黍米 稷米 稻米 稷米 酢醬 鹽

20 右米等部二十八種 六種 《神農本草經》，二十二種 《名醫別錄》。

21 胡麻 味甘，平，無毒。主傷中虛羸，補五內，益氣力，長肌

22 肉，填髓腦，堅筋骨。〔療〕金創止痛及傷寒、温瘧、大吐

23 後虛熱羸困。久服輕身，不老，明耳目，耐饑，延年。以

24 作油，微寒，利大腸，胞衣不落。生者磨瘡腫，生禿

25 髮，一名巨勝，一名狗虱，一名方莖，一名鴻臚。葉名青

26 藜。生上黨川澤。八穀之中，惟此為良。淳黑者名巨勝。巨者口口口口大勝。

本生大宛，故名胡麻。又莖方名曰

## 校注

### 甲本甲卷

1 筋：此字以上均殘脫，係《新修本草》「粟」條文

察：此下《證類本草》卷二十三粟條引文又有「血」字。

名：原訛「多」，據《證類》引文改。

2 丹火：《證類》作「火丹」。

飼：原訛「飴」，據《證類》引文改。

4 醫：其下《證類》引文又有「家濫」二字。

凋：原訛「周」。

攻：原訛「凌」，據《證類》引文改。

5 氣除熱煩滿安心肢體痛：原殘損不全，今補正。

6 恙：假為「誌」。

7 是：其上原行「於」字，據《證類》引文刪。

8 蝕：假為「食」。

## 甲本乙卷

1 便：此字以上均殘脫，係《新修本草》「葢」條文。

蕎：原作「麵」，係「蕎」、「麥」二字合文。

2 江：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人：同上。

謂：假為「胃」。

菹：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3 邪：假為「耶」。

5 膾：其上一字不清，《證類》引文作「啖」。

6 上：原訛「王」。

後：原訛「而」，據《證類》引文改。

8 毒：其下《證類》引文又有「氣」字。

9 辛：其下《證類》引文又有「性」字。

10 服：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但：假為「狸」。

12 萊：假為「采」。

13 謹按：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新附：此二字係《新修本草》新增藥物的注語。

16 貧：假為「賁」。

17 梁：假為「梁」。

18 黍：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廩：原訛「稟」。

21 羸：原說「羸」。

22 填：原說「慎」。

療：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五十 新修本草乙本殘卷 (伯三七一四)

題解

此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即本書，背面為乾封二年（公元六六七年）至總章二年（公元六六九年）伊西等州驛牒。本書首尾均缺，也無書名標題及撰者，所記均係草部藥品。將其與現存的《新修本草》佚文對照，知為《新修本草》卷十草部下品之上的部分藥品。《新修本草》卷十共三十五種藥，今此卷存三十種。其中包括《神農本草經》藥二十六種、《名醫別錄》藥一種。現稱為《新修本草》乙本。

此書鈔寫年代據書中避「治」及「世」字諱，而「恒」字不避諱；又根據王重民《敦煌古籍叙錄》中其卷背驛牒所記年月認為，當在乾封元年（公元六六六年）以前，距成書纔八年。

原卷除正文大字，注文小字外，大字部分以朱字寫《神農本草經》文，以墨字寫《名醫別錄》文。本書中凡直接在原文後的原注（屬於藥物七情部分的文章），均係《名醫別錄》的舊注。凡不加標記的注文為陶弘景注文。凡在注文之前有「謹案」字樣者屬於《新修本草》注文。

0 □

- 1 三四對者，皆一莖直上，葉既相亂，唯以根有心、無心為別耳。
- 2 甘遂 味苦、甘，寒、大寒，有毒。主大腹疝瘕腹〔滿〕。
- 3 面目浮腫、留飲宿食，破癥堅積聚，利水穀道。
- 4 下五水，散膀胱留熱，皮中痞，熱氣腫滿。一名
- 5 主田，一名甘藁，一名陵藁，一名陵澤，一名重
- 6 澤。生中山川谷。二月採根，陰乾。瓜蒂為之使。惡遠志。反甘草。
- 7 中山在代郡，先第一本出泰山、江東。比來用京口者大不相同。赤皮者勝白



皮。都下亦有，名草甘遂，殊惡。蓋謂屑偽之草耳。

8 非言草石之草。謹案：所謂草甘（遂），乃蛭休，療體全別。真甘遂苗似澤漆，草甘遂苗一莖，端六七葉，如蓖麻、鬼臼葉。

9 等。生食一升亦不能利。大瘰癧疽蛇毒。且真甘遂皆以皮赤、肉白、作連珠、實重者良。亦無皮白者，皮白乃是蛭休，俗名重臺。

10 葶藶 味辛、苦，寒，大寒，無毒。主癥瘕、積聚，結氣，

11 飲食寒熱，破（堅）逐邪，通利水道。下膀胱水，伏

12 留熱氣，皮間邪水上出面目。〔浮〕腫身，暴中風熱，癘

13 瘕。利小腹。久服令人虛。一名大空，一名大適，

14 一名丁藎，一名草（蒿），生藁城平澤及田野。立

15 夏後採實陰乾。得酒良，榆皮為之使。惡蠶蠶，石芮。出彭城者最勝。今近道亦

有。母即公薺。

16 子細黃，至苦，用之當熬也。

17 芫花 味辛、苦，溫，微溫，有小毒。主欬逆上氣，喉

18 鳴，喘，咽腫，短氣，蠱毒，鬼瘡，疝瘕，癰腫，殺蟲魚。

19 消胸中痰水，喜唾，水腫，五水在五臟，皮膚及

20 腰痛，下寒毒、肉毒。久服令人虛。一名去水，

21 一名毒魚，一名牡芫。其根名蜀桑根，療疥、疥，

22 可用毒魚。生淮原川谷。三月三日採花，陰乾。

23 決明為之使。反甘草。近道處處有，用之微熬，不可近眼也。

24 澤漆 味苦、辛，微寒，無毒。主皮膚熱，大腹水氣，四肢

25 面目浮腫，丈夫陰氣不足。利大小腸，明目，輕

26 身，一名漆莖，大戟苗也。生泰山川澤。三月三日、

27 七月七日採，陰乾。小豆為之使。惡薯蕷，是大戟苗，生時摘葉有白汁，故名澤漆。

不能啗人肉。

28 大戟 味苦、甘，寒，大寒，有小毒。主蠱毒，十

29 二水，腹滿急痛，積聚，中風，皮膚疼痛，

30 吐逆，頸腋瘰癧，頭痛，發汗，利大小腸。一名

31 邛鉅。生常山。二月採根，陰乾。反甘草。近道處處〔皆〕有，至微賤也。

32 莧花。味苦、辛，寒、微寒，有毒。主傷寒，溫瘧。

33 十二水，破積聚、大堅、癥瘕。蕩滌腸胃中

34 留癖，飲食寒熱邪氣，利水道。〔療〕痰飲、欬嗽。

35 生咸陽川谷及河南中牟。六月採花，陰乾。

36 中〔牟者，平〕時唯從河上來，形似芫花而極細，白色。比來隔絕，殆不可得。謹案，

此藥苗似〔胡〕荑，莖無刺，花細，黃白色。

37 四月、五月收。與芫花全不相似也。

38 旋覆花。味鹹，甘，溫、微溫，冷利，有小毒。主結氣，

39 脇下滿，〔驚〕悸，除水，〔去五〕臟間寒熱，補中下氣，

40 消胸上痰結，唾如膠漆，心脇疾水，膀胱留飲

41 風氣濕痺，皮間死肉，目中眇曠。利大腸，通

42 血脈，益色澤。一名金沸草，一名盛椹，一名

43 戴椹。根主風溫。生平澤、川澤。五月採花。

44 日乾，二十日成。出近道下（濕地），似菊花而大。又別有旋覆根，乃出河南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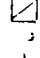
北國亦有，形似芍藥，惟

45 合旋覆膏用之，餘無所入也。非此旋覆根也。謹案：旋（覆）根在中品。陶云：苗

似薑，根似高良薑而細，此是山

46 薑，證不是旋（覆）根。今復道從北國來，似芍藥。芍藥與高良薑全無髣髴。

47 鈎吻 味辛，溫，有大毒。主金創，乳癰，中惡風，

48 咳〔逆〕，破癥積，除脚膝痹，四肢拘攣，惡瘡，疥

49 蟲。殺鳥獸。一名野葛，折之青烟出者名固

50 活。甚熱，不入湯。生傳高山谷及會稽東野。

51 秦鈎吻味辛，主喉痹，咽中寒，聲變，欬逆氣，溫中。一名除辛，一名毒根。生寒石山。

二月、八月採。半夏為之使。惡黃芩。《五符》

52 中亦云：鈎吻是野葛，言其入口能鈎人喉吻。或言吻作挽字，牽挽入腹而飽之。

核事而言，乃是兩物。（野）葛是根，狀如牡（牡）丹，

53 所生處亦有毒，飛鳥不得集之。今人用合膏服之無嫌。鈎吻別是一草，葉似黃精而莖紫，

當心抽花，黃

54 色。初生既極類黃精，故以為殺生之野也。或云鈎吻是毛茛，此《本經》及後說皆參錯不同，未詳定云何。又有一

55 物名陰命，紫色，着木懸其子，生山海中，最有大毒，入口即殺人。謹按：野葛〔生〕桂州以南，村墟闌巷皆

56 有，彼人通名鈎吻。亦謂苗名鈎吻，根名野葛。蔓生。人自求死者取一二葉手接便汁出，掬水飲，半日即死。而

57 羊食〔其〕苗大肥，物有相伏如此，若已立氣食則肥也。陶云：看鳥不得集之，妄矣。其野葛以時新殊者，皮白骨黃，宿

58 根似地骨，嫩根如漢中防己。皮節斷者良，正與白花藤根相類，不深別者，頗亦惑之。其新取者，折之無塵氣。

59 經年以後則有塵起。根骨似枸杞，有細孔者，人折之則塵氣從孔中出，今折枸杞根亦然。  
《經》古折之青烟

60 起者〔名〕固始，為良。此亦不〔違〕之言也。且黃精直生，如龍膽，澤漆兩葉或四五葉相

射。鈎吻蔓生，葉如柳葉。《博物志》

61 云：鈎吻葉似鳧葉，並非黃精之類。毛茛是有毛，石龍芮何干鈎吻？秦中遍訪元無物，陶乃文外瓊瑰耳。

62 藜蘆 味辛、苦，寒，微寒，有毒。主蠱毒、咳逆。

63 泄痢、腸澼、頭瘍、疥癢、惡瘡。殺諸蟲毒。

64 去死肌。療呪逆，喉痹不通，鼻中瘕（急）肉，

65 馬刀，爛瘡，不入湯。一名葱苒，一名葱莢，一

66 名山蔥。生泰山〔山〕谷。二月採根，陰乾。黃連為之使。反

67 細辛，芍藥。

68 五參。惡大黃。近道處處有。根下極似蔥而多毛。用之止別取根，微炙之。

69 豬魁 味甘，平，無毒。主心腹積聚，除三蟲，生山

70 谷。二月採。狀如小芋子，肉白，皮黃。出近道亦有。謹案：豬魁大者如斗，小者猶

如升。葉似杜

71 蘼。蔓生草木上。有小毒。陶所說者乃土卵耳，不堪藥用。梁、漢人名為黃獨，蒸

食之，非措魁也。

72 及已 味苦、平、有毒。主諸惡瘡、疥癩、瘰癧及

73 牛馬諸瘡。今人多用以合療疥膏，甚驗也。謹案：此草一莖，莖頭四葉。葉陳著白

花。好

74 生山陰虛軟地。根似細辛而黑。有毒，入口使人吐。而今以當杜蘅，非也。

75 烏頭 味辛、甘、溫、大熱，有毒。主中風、惡風，洗洗出

76 汗，除寒溫，欬逆上氣，破積聚寒熱。消胸

77 上痰冷，食不下，心腹冷疾，臍間痛，肩胛痛，

78 不可俛仰，目心痛，不可久視，又墮胎。其汁

79 煎之名射罔，殺禽獸。射罔味苦，有大毒。

80 療尸症，癢堅及頭風痺痛。一名奚毒、一名即子，一名烏喙。

81 烏喙 味辛，微溫，有大毒。主風濕，丈夫腎濕、陰

82 囊，寒熱歷節，掣引腰痛，不能行步。

83 癰腫膿結，又墮胎。生朗陵川谷。正月、二月

84 採，陰乾。長三寸以上為天雄。莽華為之使。反半夏、枯（藜）、貝母、白薇

85 白芨。慈藜（蘆）。初有腦形烏鳥之頭，故謂。兩枚共蒂狀如

牛角，名烏周。擣篩以數箭，射肉中人亦死，宜即解之。

86 謹案：烏口縱天雄、附子有歧者，仍依本名。如烏頭兩歧即名烏喙，天雄、附子若有並兩

歧者，復云何名之。

87 天雄 味辛、甘，溫、大溫，有大毒。主大風 寒濕痺，歷

88 節痛，拘攣緩急。破積聚邪氣，金創。強筋

89 骨，輕身，健行。秦頭面風去來疼痛，心腹結

90 積，關節重不能行步。長〔陰〕氣強志，〔令人〕武勇，力作

91 不倦。又墮胎。一名白幕。生少室山谷。二月

92 採根陰乾。遠志為之使。惡腐婢。今採用八月中旬。天雄似附子，細而長便是。長

者乃至三

93 四寸許。此與烏頭、附子謂為三建，本並出建平，故謂為三建。今宜都很山最好，謂

為西建，錢塘間者，謂為東



94 建。氣力不相似，故曰西水猶勝東白也。其用夫穀之時有水強者並不佳，謹案：天雄、附子、烏頭等並以蜀道

95 綿州、龍州出者佳。餘處縱有造得者，氣力劣弱，都不相似。江南來者全不堪用。陶以三物俱出建平故名之，非也。

96 《國語》：寔薑於肉。注云：烏頭也。《爾雅》云：芫，薑草。郭注云：烏頭苗。此物本出蜀漢，其本名薑，今說為建，遂以建

97 平釋之。又石龍芮葉似薑草，故名水薑。今復說為水薑，亦作建音，此豈復生建平耶？檢字書又無薑

98 字。甄立言《本草音》（義）亦論之。天雄、附子、側子並同用。八月採蓮。其烏頭四月上旬，今云二月採，恐非時也。

99 附子 味辛、甘，溫，大熱，有大毒。主風寒欬逆邪

100 氣，溫中，金創。破癥堅積聚，血瘕，寒濕

101 踠雙，拘攣膝痛，不能行走，脚痛冷弱，腰脊

102 風寒，心腹冷痛，霍亂轉筋，下痢赤白。堅肌骨，

- 103 〔強陰，又墮胎，為百藥長。生槩為山谷及廣
- 104 漢〕。八月採為附子，春採為烏頭。地膽為之使。忌蜈蚣。畏防風，黑
- 105 豆，甘草，黃耆，人參，烏蘆。附子以八月上旬採也。八角者為良。凡用三建
- 106 皆熟灰炮令圻，勿過焦。酒蘆附湯生用之。
- 107 俗方動用附子，皆須甘草或人參、生乾薑
- 108 相配者，正以制其毒故也。
- 109 側子 味辛，大熱，有大毒。主癰腫風痺、歷節
- 110 腰脚疼冷，寒熱，鼠瘻。又墮胎。此即附子
- 111 邊角之大者脫取之。昔時不用，比來醫〔家〕
- 112 以療脚〔氣〕多驗。凡此三建，俗中乃是同根，而
- 113 《本經》分生三處，當各有所宜故也。方云少
- 114 室天雄，胡陵烏頭，皆稱本土，今則無別矣。
- 115 少室山連高〔高〕，胡陵縣屬豫州汝南郡，今在
- 116 北園。謹案：側子祇是烏頭下共附子，天

117 確同生小者。側之與附，皆非正生。謂從高頭旁出也，以小者為側，

118 大者為附。今稱附子角為側，理必不然。若當陽以下江左及山南、嵩高、齊魯間附子時復有  
甬如大豆許。夔州以上劍南所

119 出者，附子之角曾微黍粟，持此為用，誠亦難充。比來京下皆用細附子有效，未嘗（當）  
取角。若然，方須八角附子，應

120 言八側子、附子也。言取角用，不近人情。

121 羊躑躅 味辛，溫，有大毒。主賊風在皮膚中淫痛，

122 溫瘧，惡毒，諸癢，邪氣，鬼疰，蠱毒。一名玉

123 支。生太行山谷及淮南山。三月採花，陰乾

124 今近道諸山皆有。花黃，似鹿蔥。羊誤食其葉，躑躅而死，故以為名。亦不可近眼。

謹案：玉支、躑躅一名。陶

125 於柅子注中云：是躑躅子名玉支。非也，花亦不似鹿蔥，正似旋（覆）花，黃色也。

126 茵芋 味苦，溫、微溫，有毒。主五臟邪氣，心腹寒

127 熱，羸瘦，如瘡狀，發作有時。諸關節風濕

128 痹痛。〔療〕久風脚弱，一名羌草，一名卑共。生秦

129 山川谷。三月三日採葉，陰乾。好者出彭城，今道道亦有。莖

130 葉狀如麥草而細軟耳。用之皆連細莖。方用甚希，惟以合療風酒散用之。

131 射干 味苦，平、微溫，有毒。主欬逆上氣，喉

132 痹咽痛，不得消息，散結氣，腹中邪逆，食

133 飲大熱。〔療〕老血在心肝脾間。欬唾，言語氣臭，

134 散胸中〔熱〕氣。久服令人虛。一名烏扇，一名烏蒲，

135 一名烏嬰，一名烏吹，一名草薑。生南陽川谷。

136 生田野，三月三日採根，陰乾。此即是烏嬰根，庭堙多種之，黃色。本療

137 毒腫。方多作〔夜〕干字，今將〔射〕亦作夜音。乃言其葉是鳶尾，而復有鳶頭，

此蓋相似耳，恐非。烏嬰即其葉名矣。又別

138 有射干，相似而花白，莖長似射人之執竿者，故阮公詩云：射干臨增城。此不入藥

用。根亦無塊。謹案：射干此說者是

139 其鳶尾，葉都似射干而花葉碧色，不抽高莖，根似高良薑而肉白。根即鳶頭也。

陶說由疑都論此耳也。

140 鳶尾 味苦，平，有毒。主蠱邪鬼疰諸毒，破癥

141 癘積聚、大水，下三蟲。療頭眩，殺鬼魅，一名烏

142 園。生九疑山谷。五月採。方家皆云是射夜干苗，無鳶尾之名。主療亦異。

此當別一

143 種物。方亦有用鳶頭者，即應是其根。療體相似而本草不顯之。謹案：此草

葉似射干而闊短，不舞長莖，花紫

144 碧色，根似高良薑，皮黃肉白。有小毒，嚼之殺人咽。與射干全別，人家亦種，

所在有之。射干花紅，抽莖長，根黃

145 有白。今陶云由跋，正說鳶尾根莖也。

146 貫衆 味苦，微寒，有毒。主腹中邪熱氣，諸

147 毒。殺三蟲，去寸白，破癥瘕，除頭風，止金創。

148 花療惡瘡，令人泄。一名貫節，一名貫渠，一

149 名百頭，一名虎卷，一名扁苻。一名伯苻，一名

150 樂藻，此謂草鴉頭。生玄山山谷及宛胸。

151 又少室。二月、八月採根，陰乾。蘆菌為之使。近道亦有，葉如大

152 蕨，其根形色甚全似老鴉頭，故呼為草鴉頭也。

153 半夏，味辛，平，生微寒、熱溫，有毒，主傷寒熱，

154 心下堅氣，咽喉腫痛，頭眩、胸脹，欬逆，腸

155 鳴，止汗。消心腹胸中膈痰熱滿結，咳（欬）嗽

156 上氣，心下急痛。堅痞，時氣嘔逆。消癰腫，

157 墮胎，療萎黃，悅澤面目。生令人吐，熟令

158 人下。用之湯洗令滑盡。一名地文，一名水玉，

159 一名守田，一名示姑。生槐里川谷，五月、八月採

160 根曝乾。射干為使。惡皂莢，畏雄黃，生、乾薑，秦皮，龜甲。反烏頭。槐里屬扶風。

今第一出青文。

161 吳中亦有。以肉白者為佳。不厭陳久。用之皆湯洗十許遍，令滑盡，不爾，殺人咽

方中有半夏，必須生薑者，

162 亦（以制其毒故）。謹案：半夏所在皆有。生澤中者名羊眼半夏，圓白為勝。然江

南者，大乃徑寸，南人特重之。

163 頃來互相用，功效殊異。問南人，說苗乃是由跋。陶注云：虎掌極似半夏，注由跋

乃說鳶尾，於此注似說由跋。三

164 事混淆，陶竟不識。

165 由跋 根主毒腫結熱。本出始興，今都下亦種之。狀如烏髮而布地，花紫色，

根似附

166 子。苦酒磨塗腫亦效。不入餘藥。謹案：由跋根尋陶所注乃是鳶尾根，即鳶頭也。

由跋，今南人以為半夏，頓

167 爾乖越，非惟不識半夏，亦不知由跋與鳶尾耳。

168 虎掌 味苦，溫、微寒，有大毒。主心痛、寒熱，

169 陰下濕，風眩。生溪中山谷及宛朐。二月、八月

170 採，陰乾。蜀漆為之使。惡莽草。近道亦有。極似半夏，但皆大，四邊有子如虎

掌。今用多破之，或三

171 四片耳，方藥亦不正用也。謹案：此藥是由跋宿者，其苗一葉，莖頭一葉，枝丫扶莖。根大者如拳，小者若卵，都似

172 扁柿，四畔有圓牙，者如虎掌，故有此名。其由跋是新根，猶大於半夏二、三倍，但四畔無子牙耳。陶云虎掌似

173 半夏，即由跋（來），以由跋為半夏也。釋由跋苗全說為尾，南人至今猶用由跋為半夏。

174 葭若子 味苦、甘、寒，有毒。主齒痛，出蟲。肉

175 癢拘急，使人健行，見鬼。療癲狂，風癩，

176 顛倒拘攣。多食令人狂走。久服輕身，狂

177 走及奔馬。強志，益力，通神。一名行唐，

178 一名橫唐。生海濱、川谷及雍州。五月採子。

179 今處處亦有。子形頗似五味核而小，惟入療癲狂方用。尋此乃不可多食過劑耳。久服自無嫌。通神，健行，

180 足為大益，而《仙經》不見用之。狼唐，今方家多作葭蒼也。



181 蜀漆葉 味辛，平、微溫，有毒。主瘧及欬逆，

182 寒熱，腹中癢堅，痞結，積聚，邪氣、蠱

183 毒，鬼疰，〔療〕胸中邪結氣，吐出之。生江林山

184 川谷。生蜀漢中。恒山苗也。五月採葉，陰乾。

185 柘樓為之使。惡貫衆。猶是恒山苗而所出又異者。江林山即益州江陽山名，故同處耳。

被人採，仍紫結作丸，得時味

186 者佳矣。謹案：此草日乾，微萎則把〔末〕曝使燥，色青白堪用。若陰乾，便黑爛鬱壞矣。

陶云作丸，此椽餅，非蜀漆。

187 恒山 味苦、辛，寒、微寒，有毒。主傷寒寒熱，

188 發溫瘧，鬼毒，胸中痰結、吐逆。〔療〕鬼蠱往來，

189 水脹，洒洒惡寒，鼠瘻。一名互草。生益

190 州川谷及漢中。八月採根，〔陰〕乾。畏玉札。出宜都，建平。細實

191 黃者呼為鷄骨恒山，用最勝。謹案：今恒山葉似茗，〔狹長莖圓〕，兩葉相當，三月生白

花，青莖。五月結實。

192 〔青圓、三子為〕房。生山谷間，〔高者不過三〕四尺。

193 〔青葙子〕味苦，微寒，無毒。主邪氣，皮膚熱，風

194 瘡身癢，殺三蟲，惡瘡、疥、虱、痔蝕、下部匿瘡。

195 其子名草決明。療唇口青。一名草蒿，一名

196 萋蒿。生平谷道旁。三月採莖，陰乾。

197 五月、六月採子。處處有，似麥梅花，其子甚細。後又有草蒿，別本亦作草蒿。今

主

198 療殊相類，形名又相似，極足為疑，而實兩種。謹案：此草苗高尺許，葉細軟，

花紫白色，實作角，子黑扁

199 〔光，似莧〕實而大。生下濕地。四月、五月採。荆襄人名為崑崙草。汁草

服，大療濕癩也。

200 牙子 味苦、〔酸〕，〔有毒〕。主邪氣熱、疥癢、惡瘡、

201 痔，去白蟲，一名狼牙，一名狼齒，一名狼子

202 〔一名〕犬牙。生淮南川谷及宛胸。八月採根，

203 「曝乾。中」濕腐生衣者殺人。蕪羹為之使。惡地榆，棗肌。

204 「近道處處」有，其根「牙亦」似獸之牙齒。

205 「白薇」味苦、甘，「平」、微寒，無毒。主癰腫疽瘡，

206 散結氣、止痛、除熱、目中赤，小兒驚癇、

207 溫瘧，女子陰中腫痛。下赤白，殺火毒。一名

208 □

### 校注

1 三：此字以上均殘脫，係《新修本草》「桔梗」條文。

2 甘遂：原脫，據《證類本草》卷十引文補。

滿：同上。

7 比：假為「北」。

膺：原訛「鷹」。

8 遂：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萹：原訛「草」。

6 X 8 1

9 蚤休：原訛「蚤体」。

10 麝：假為「歷」。

11 堅：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伏：假為「腹」。

12 邪：假為「耶」。

淳：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4 蒿：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9 爽：假為「淡」。

23 眼：原訛「明」。

26 漆：假為「柒」。

27 薯：假為「署」。

預：假為「預」。

肉：其下原衍「之」字，今刪。

31 皆：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34 療：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36 年者平：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胡：原脫，據補同上。

萋：假為「桉」。

37 其下原衍「之」字，今刪。

39 驚：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去五：原脫，據補同上。

43 椹：原訛「甚」。

澤：《證類》引文作「谷」。

44 濕地：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旋：假為「稔」。

覆：假為「復」。

根：原訛「相」。

芎藭：假為「穹窮」。

45 無：其下原行「正」字，今刪。

覆：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良：假為「涼」。

46 不：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48 咳：其下原脫「逆上氣，水腫，殺鬼疰中心毒」十字。

肢：假為「支」。

52 野：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牡：原訛「杜」。

53 而莖：其下原有「而莖」重文，今刪。

55 生：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57 食：其下原脫「其」字，據《證類》引文補。

肥物：此二字原倒，今乙易。

59 枸：假為「苟」。

人：原訛「久者」，據《證類》引文改。

60 名：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達：同上。

66 山：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68 根：原訛「本」，據《證類》引文改。

70 斗：原訛「十」，據《證類》引文改。

77 齊：假為「齊」。

脚：原訛「脾」。

78 久：原訛「力」，據《證類》引文改。

79 固：原作「岡」。

81 咏：原訛「咏」。

84 萋：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歛：假為「斂」。

85 蔡：假為「藜」，「蘆」，原脫，今補。

86 「蠖」：其上脫「咏即烏頭異名也。此物同苗或有三歧者，然兩歧者少」二

十一字。

87 並兩：其下原脫「歧」字。

歷：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90 步：其下原脫「除骨間痛」四字。

陰：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令人：同上。

91 幕：原訛「第」。據《證類》引文改。

92 婢：原訛「婦」。據改同上。

94 力：其下原脫「劣弱」二字。

水：《證類》引文作「冰」。

並：《證類》無。

97 似：原訛「以」。

水：原訛「冰」。

98 義：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03 強陰：自「強陰」以下至一。四行「漢」字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06 炘：《政和本草》引文訛作「拆」。《玉篇·火部》：「炘，熱也」。

111 醫：其下原脫「家」字，據《證類》引文補。

112 脚：其下原脫「氣」字，據《證類》引文補。

115 嵩：其下原脫「高」字，據《證類》引文補。

118 以下：原訛「八十」。

高：原脫，今補。

夔：原作「憂」，《集韻·平·脂》：「夔：一曰夔，州名。俗作憂，非是」。

119 嘗：原訛「當」。

須：原作「復」，據《證類》引文改。

125 梔：假為「支」。

旋覆：原作「蒿旋」，據《證類》引文改。

128 療：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風：其下原脫「濕走四肢」四字。

133 療：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34 熱：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36 壇：《證類》引文作「臺」。

137 夜干：原脫「夜」字，據《證類》引文補。

射：原脫，今據《證類》引文補。

乃：《證類》作「人」。

138 增：假為「層」。

塊：原訛「愧」。

139 良：假為「涼」。

142 射：原作「夜」。「射」與「夜」上古音均鐸部韻。臺韻通假。

144 根：原訛「相」。

152 色：其下《證類》引文又有「毛」字。

153 寒：其下《證類》引文又重「寒」字。

154 堅：其下《證類》引文又有「下」。

155 膈：假為「兩」。

咳：假為「效」。

161 咽：其下《證類》引文又有「喉」字。

162 以制其毒故：原脫，今據《證類》補。

羊：其上《證類》引文又有「名」字。

168 熬：其下原脫「結氣，積聚伏梁，傷筋縲拘緩，利水道，除」十五字。

171 枝丫拱：原訛「披个朕」。

172 者如：原倒，今據《證類》引文乙易。

173 跋：原訛「來」，據《證類》引文改。

174 岩：假為「磨」。

寒：《證類》引文作白字《本經》文。

181 葉：《證類》引文無此字。

183 療：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86 束：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88 察：原脫，今據補。

190 陰：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91 狹長莖圖：原脫，今據補。

192 青圓三字為：原脫，今據補。

高者不過三四尺：原脫，今據補。

193 青蒴子味：四字原殘。

熱：其上《證類》引文又有「中」字。

197 主：原訛「全」。

199 光似莧：原殘。

大：原訛「火」。

200 寒：其上原脫「酸」，其下原脫「有毒」，均墨字。今據補。

熱：其下《證類》引文又有「氣」字。

惡：其下《證類》引文又有「瘍」字。

202 一名：原殘，今據補。

南：原訛「方」

203 曝乾中：原殘，今據補。

204 近道處處：原殘，今據補。

牙亦：原殘，今據補。

205 白歛：原殘，今據補。

平：原殘，今據補。

206 赤：原訛「亦」。

# 五十一新修本草丙殘卷

(伯三八二二)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殘缺，缺書名標題及撰者。原卷共二葉十三行，每行三十至三十五字不等。全部用墨字書寫，除每藥前冠有朱圈外，未用朱字。所存共八藥，即蔥實子（包括根、汁）、苦瓠、水蘇、紫蘇、蓼實（包括葉及馬蓼）、荏子（包括葉）、苜蓿和芥，均為菜部藥。將其與現存的《新修本草》佚文對照，知其係自《新修本草》卷十八菜部所節錄。現稱為《新修本草》丙本。

此卷子「治」字及「世」字均避諱，應為唐人寫本。

原卷子中的正文與注文無大小字和朱墨區別，所記注文也多有省略。在本書注文中凡「謹案」以上者均為陶弘景舊注，以下者均為《新修本草》注文。

0 □

1 蔥實 味辛，溫，無毒。主療明目，補中不足。其莖蔥白 平。作湯主傷寒，寒熱，出

2 汗，中風，面目腫，傷寒骨肉痛，喉痹不通，安胎，歸目，除肝邪氣，安中，利五臟，益目精，殺百

3 藥毒。蔥根 主傷寒，頭痛。蔥汁 平。主溺血，解菴蘆毒。謹案：蔥有數種，

山蔥曰蒼。療病

4 似胡蔥。主諸惡氣，狐尿刺毒，山溪中沙虱、射工等毒。煮汁浸，或搗薄貼，大效。亦兼

山蘇、茱萸

5 葉單，不獨用也。其人間食蔥又有二種：有凍蔥，經冬不死，分莖栽蒔而無子也。又有  
漢蔥，

6 冬即蔥枯。食用入藥凍蔥最善，氣味亦佳。

7 苦瓠 味苦，寒，有毒。主大水，面目四肢浮腫。下水，令人吐。 水蘇  
味辛，溫，無毒。主下氣。殺數

8 除飲食。辟口臭，去毒，辟惡氣，久服通神明，輕身，耐老。主吐血，衄血，血崩。一名雞蘇。

9 紫蘇 味辛，溫。主下氣，除寒中。子尤良。葉下紫色而其氣香，其無紫〔色〕不香似荏者名野蘇，不任。

10 用。其子主下氣，與橘皮相宜同療。 蓼實 味辛，溫，無毒。主明目，溫中，耐風寒，下水氣，面目

11 浮腫，癰瘍。荏子 味辛，溫，無〔毒〕。主咳逆，下氣，溫中，補體。葉 主調中，去臭氣，九月

12 陰乾。首蒼 味苦，無毒。主安中。利人，可久食。芥 味辛，溫，無毒。歸鼻。主除腎邪氣，

13 利九竅，明耳目，安中。久食溫中。☐

## 校注



1 作：其上原行「中」字。

主傷：其下原行重文，今刪。

2 喉：原訛「唯」，據《證類》引文改。

3 汁：原訛「計」。

葵：假為「梨」。

種：原訛「動」。

4 蔥：原訛「荼」。

尿：原訛「灰」。

汁：原訛「汗」。

貼：假為「帖」。

山：《證類》引文作「小」。

菜：原訛「菜」。

5 輩：其上原行「葉」字，據《證類》引文刪。

裁：原訛「裁」。

無：以下原行重文，今刪。

7 肢：假為「枝」。

吐：其下《證類》引文尚有三百數十字，此本均無。

穀：其上原行「一」字，今刪。

8 去：原訛「玄」。

服：假為「腹」。

耐：假為「能」。

雜蘇：其下《證類》引文尚有一百一十八字，此本均無。

9 子：其上《證類》引文又有「其」字。

其氣：原倒，今乙易。

不：其上「色」字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10 主：原訛「至」。

11 癰瘍：其下《證類》引文尚有二百零五字，此本均無。

12 陰乾：其下《證類》引文尚有八十八字，此本均無。

久食：其下《證類》引文尚有七十四字，此本均無。  
13 温中：其下原卷已殘斷，據《證類》所引為「芥」條注文部分。

# 五十二 新修本草丁本殘卷

〔李盛鐸氏舊藏〕

## 題解

此卷子為李盛鐸氏收藏，現已下落不明。本卷首題「《新修本草》序例卷上第一」，其內容僅存《新修本草》序文及陶弘景序全文，其他內容全缺（據日人岡西為人《本草概說》）。係相當於《新修本草》序例上卷一的開始部分，可惜原卷下落不詳，現僅能據《本草概說》卷首的一頁插圖照片，即此殘卷的前半（係《新修本草》序的內容）收載其原文並作出校記，至於此殘卷的後半（包括陶序的內容）由於尚未能看到，故祇能有待今後覓見時補入。現稱為《新修本草》丁本。

將此卷子所載《新修本草序》與其傳世佚文（見《證類本草》卷一）所列撰修官員相對照，此卷獨缺領銜要員之一的長孫無忌之名。考長孫無忌為唐開

國功臣，封趙國公、太子太師及太尉等要職。顯慶四年（六五九年）以謀反罪責令自縊而死（見《舊唐書》卷六十五本傳）。據此可知此卷子鈔年當在公元六五九年以後。

1 「新修本」草序例卷上第「一」

2 司空上柱國公

3 蓋聞天地之大德曰生，運陰陽以播物

4 栖巢，感物之情蓋寡；範金採木，逐欲之道

5  沴（診）；「易」愆寒「燠」之宜，中外交侵。形神分載。

6 手足之災，幾纏膚腠，莫知救止；漸

7  雲瑞名官，窮珍候之術。草木成

8   飛丹煉石，引納清和。大庇蒼生

9    歧、和、彭、緩，騰絕軌於前；李、華

- 10 □ □ □ 喪亂。斯道尚存。梁。陶弘景。雅好禱生。研 □
- 11 □ □ 不刊之書也。惜其年代久遠。簡編殘盡。與 □
- 12 一家。亦以雕琢經方。潤色醫業。然而時鐘鼎峙。 □
- 13 獨學。至如重「建」平之防己。素槐里之半夏。秋 □
- 14 □ □ □ □ 異繁萋於鷄腸。合由跋於鶯 □
- 15 □ □ □ □ 鉛。錫其辨。橙。柚不分。凡斯 □
- 16 □ □ □ □ 名醫繼軌。史相祖述。罕能釐正 □
- 17 □ □ □ □ 而取荆藤。退飛廉而用馬薊。承疑行妄。曾 □
- 18 □ □ 我大唐之王天下也。承秦漢澆漓之後。隨漆 □
- 19 □ □ 將覆重鈞庶類。再育含靈神功。聘蠻避暢。有截和 □
- 20 □ □ 晦而米疑飛車之域。放風雨而內附甘凝。秋露效 □
- 21 □ □ □ 蕤蕤蕩蕩。信無而得稱焉。日若稽古皇帝。縱 □
- 22 □ □ □ □ 於以朝王帛俎豆之容。成俗雅頌 □
- 23 之漬策蛤。褒貶以垂範。均招 □

24 衆□□□□□固以陶甄□為糟粕成□

25 尚未刊綜，有虧極療，每切宸衷。既□

26 尉臣蘇敬撫陶氏之乖違，辨俗用之訛紊□

27 中大夫尚藥奉御臣許孝崇等二十二人與敬詳撰。竊以動植形生，□□□

28 性；春秋節變，感氣殊功。離其本土，則質同效異；乖於採摘，乃物是時非。

名

29 實既爽，寒溫多謬。用之凡庶，其歎已甚；施之君父，逆莫大焉。於是上稟

神現，下

30 詢衆議，普〔頌〕天下，徵求藥物，羽、毛、鱗、介，無不遠臻；根、莖、花

實，有名成萃。

31 遂乃詳探祕要，博綜方術。《本經》雖闕，有驗必書；《別錄》雖存，無微

必正。考

32 其同異，擇其善者，取鉛輸於昭章，定群言之得失。丹青綺煥，備庶物之

33 形容。撰《本草》〔並〕《圖經》、目錄等，凡成五十四卷。庶以網羅今古，

開條耳目，盡醫方之

34 □

## 校注

1 新修本：原殘損，今補。

第一：原殘損，今補。

4 寡：假為「卦」。

遂：假為「宙」。

5 診：原批「診」，今據《證類本草》引文。

易：原脫，據《證類本草》引文補。

燠：同上。

8 煉：假為「練」。

11 浸：假為「伎」。



13 建：原脫，據《證類本草》引文補。

18 找大唐……：自本行「找大唐」之後至二十五行「每切宸衷」一段原文均被

《證類本草》引文所刪，其中固有個別脫，故本書未作標點。

19 類：疑「類」字形訛。

23 漬：疑「遺」字形訛。

24 甄：原訛「甄」。

26 蔗：原訛「蔗」。

俗：原訛「俗」。

27 崇：原訛「宗」。

形：假為「刑」。

30 頌：原脫，據《證類本草》引文補。

麟：原訛「鮮」。

31 探：原訛「株」。

33 並：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五十三 新修本草戊本殘卷〔斯九四三四〕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殘，缺書名及撰者。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道家書，背面即本書。凡一葉五行文字，缺上半部。其內容所記與日本仁和寺本《新修本草》及《證類本草》對照，知為《新修本草》卷十七果部的梅實及枇杷葉二藥殘文。但祇有墨字及雙行小字注文，未見朱字。現稱為《新修本草》戊本。其鈔寫年代當在唐代末期。

0 □

1 □ 惡疾，止下痢，好唾，口乾，生瘻

2 〔中川谷，五月採，火乾。此亦是今〕烏梅也。用〔當〕去核〔微〕熬之。傷寒，煩熱，水〔漬〕，飲汁，〔生〕梅子及白梅亦應相似，今人多用白梅

3 〔和藥以點痣，蝕惡肉也，服黃精又云：禁食梅〕實。〔謹案〕：〔別錄〕云：梅根，蔡〔風痺〕，出土者，殺人。梅實，利筋脉，去痺。

4 〔枇把葉 味苦，平，無毒〕。主卒嘔不止，下氣。不暇煮，但爵食亦差，人以作飲，乃冷。〔謹〕案：用枇把葉須炙〔灸〕而拭去毛，毛〔射〕人肺

5 令咳不已。又主嘔逆不下食。

6

## 校 注

1 惡：原殘存「惡」字下半「心」、據仁和寺本（以下簡稱唐本）

及《證類本草》補。此字以上半行及前一行為梅實主治文。即：

「梅實，味酸平無毒，主下氣，除熱，煩滿，安心，肢體痛，

偏枯不仁，死肌，去青黑痣」二十九字。

荊：假為「利」。

2 中川……是今；原缺失，據《唐本》補。

當：原脫，據《證類》補。

微：原脫，據《唐本》補。

漬飲汁生：原缺失，據《唐本》補。

今人：原訛「人命」，據《證類》改。

3 和藥……食梅：原缺失，據《唐本》補。

謹案：原脫，據《唐本》補。在本書中凡「謹案」二字以下小字均《新修本

草》注文。

風痺：原缺失，據《唐本》補。

殺：原作「煞」，俗寫。

4 杞祀……無毒：原缺失，據《證類》補。

煮：其下原衍「者」字。

乃：《唐本》作「乃小冷」。

謹：原脫，據《唐本》補。

灸而：「灸」，原訛「灸」，《證類》「而」作「布」。

4—5 射人……下食：原缺落，據《唐本》補。

五十四 亡名氏本草序例殘卷〔斯五九六八〕

題解

此卷子首尾及上半截均缺，又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祇存殘片一方，共二十四個下半行。據其內容為本草總論，屬於序例性質，現稱為《亡名氏本草序例》。

- 1  他皆以
- 2
- 3 二為一乃
- 4  此數萬不失一

5  不愈

6  三辛（一）毒，五鹹一毒

7  藥力乃行矣。夫合和法以酸和甘，用酸復甘。

8  分少 君十臣三使一也。

9  分少 臣五君二使一也。

10  分少 君一臣二使五也。

11  臍不治臟 茅蘆、滑石是也。

12  高不能下 杜子、辛夷等是。

13  高能下 菊花、蜀椒等是。

14  用五菊等是。

15  大黃、知（蟻）母、麻黃等是。

16  利女人不利丈夫 茵桂、筋根等是。

17  他依此推之。

18

- 19  走於血。血病，不宜苦，辛入肺，走於
- 20  甘入脾，走於皮。皮病，不宜甘。春宜
- 21  長夏宜甘，甘味緩。秋宜
- 22  肝病 在頭，病驚，宜酸。以苦補，以酸瀉。
- 23  在五臟，在心，宜苦。以甘補，以苦瀉。
- 24  〔以〕辛補，以甘瀉。脾欲濕，
- 25  〔以〕補，以辛瀉。肺欲氣逆，
- 26

## 校 注

6 一：原脫，據下句補。

11 腑：假為「府」。

臟：假為「藏」。



22 瀉：假為「寫」。

24 以：原脫，據文例補。

25 以：原脫，據文例補。

肺：原作「肺」，異寫。

# 五十五 食療本草殘卷 (斯七六)

## 題解

此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印本書，背面雜記牒文、詩句及書狀。其首尾均缺，也缺書名標題及撰者，現僅存一百三十七行文字，每行二十字。原文用朱色書寫藥名、「又方」、「又」字標題及用以分隔句、段的圓點。書中所記各種食物藥的性味主治與現存《食療本草》佚文（散見《證類本草》及《醫心方》等書）對照基本相符，現仍稱為《食療本草》。

《食療本草》三卷之目，首載《新唐書·藝文志》。此書原係唐初孟詵氏撰，其後唐人張鼎氏又作了補充。在正文中各藥物項下凡記有「案」，或「案經」字樣以下的內容均係張氏所補入者。

此書撰於唐初，公元七一三年以前。據七三九年的陳藏器《本草拾遺》一

書已引有此書張鼎氏的個別條文。又據此卷子背面綾紙中記有「長興五年（公元九三四年）正月一日行首，陳魯修牒」字樣。而書不避「治」字諱，惟「葉」字仍用「葉」，故其鈔寫年代約在五代。

此書內容分條論述與食療有關各種藥物的藥性功效及禁忌，並在每藥項下附有若干單驗藥方。在部分藥物項下多記有「葉」、「葉經」（《證類本草》作「謹按」）字樣的文字，當係張鼎氏補入的文字。此卷子現共存食物藥二十六種，共八十二條。

0 □

1 疣蟲、白蟲

案：《經》：久食損齒，令黑。其皮炙令黃，搗為

2

末，和棗肉為丸，日服三十九，後以飯壓，斷赤白痢。

又：久

3 患赤白痢，腸肚絞痛，以醋石榴一個搗令碎，布絞

4 汁，空腹頓服之，立止。又：其花、葉，陰乾，搗為末，和鐵丹

- 5 服之，一年白髮盡黑，益面紅色。仙家重此，不盡書其方。
- 6 木瓜溫。右主治霍亂，瀉痺風氣。又：頑痺人若吐逆下
- 7 病轉筋不止者，取枝葉煮湯，飲之愈，亦去風氣。
- 8 消痰。每欲霍亂時，但呼其名字，亦不可多食，損齒。
- 9 又：臍下絞痛，可以木瓜一片，桑葉七枚，炙大棗三個，
- 10 中破，以水二大升，煮取半大升，頓服之，即「瘥」。
- 11 胡桃平。右不可多食，動痰。案：《經》：除去風，潤脂肉，令人
- 12 能食，不得多食之。計日月漸漸服食，通經絡氣血脈。
- 13 黑人鬚髮，毛落再生也。又：燒至煙盡，研為泥，和胡粉為
- 14 膏，拔去白髮，敷之即黑，毛髮生。又：仙家壓油，和麝香
- 15 塗黃髮，便黑如漆，光潤。初服日一顆，至二十
- 16 顆，定得骨細肉潤。又方：一切痔病。案：《經》：動風，益氣。發
- 17 癩疾，多喫不宜。軟棗平。多食動風，令人病冷氣，發咳嗽。
- 18 榧子平。右主治五種痔，去三蟲，殺鬼毒，惡症。又：患寸白蟲，

19 人日食七顆，經七日滿，其蟲盡消作水，即瘥。案：《經》：多食

20 三升，二升佳。不登病，令人消食，助筋骨，安榮衛，補中

21 益氣，明目，輕身

22 蕪荑。平。右主治五內邪氣，散皮膚肢節間風氣，能化食，

23 去三蟲，逐寸白，散腹中冷氣。又：患熱瘡，為末，和豬脂

24 塗，瘥。又方：和白沙蜜治濕癬。又方：和馬酪治乾癬。和沙

25 牛酪療一切瘡。案：《經》：作醬食之，甚香美。其功尤勝於

26 榆仁，惟陳久者更良。可少喫，多食發熱，心痛，為其味

27 辛之故。秋天食之宜人，長喫治五種痔病。又：殺腸惡蟲。

28 榆莢。平。右療小兒痢疾。又方：患石淋，莖又暴赤腫者，

29 榆皮三兩熟搗，和三年未醋滓，封莖上，日六七適易。又方：

30 治女人石癰，妬乳腫。案：《經》：宜服丹石人。取葉煮食，時

31 服一頓亦好。高昌人多搗白皮為末，和韭菜食之，甚

32 美。消食，利關節。又其子可作醬，食之甚香，然稍

33 辛辣能助肺氣，共諸蟲，下心腹間惡氣，內消之。陳

34 澤者久服尤良。又：塗諸瘡癬妙。又：卒冷氣痛食之瘥。

35 吳茱萸溫。右主治心痛、下氣、除咳逆，去臟中冷，能溫脾氣

36 消食。又：生樹皮；上牙疼痛養等立止。又：取茱萸一升，清

37 酒五升，二味合煮取半升，去滓，以汁微暖洗。如中風賊風。

38 口偏不能語者，取茱萸一升，吳清酒四升，和煮四五沸，冷

39 服之半升，日二服，得小汗為瘥。又案：《經》：殺鬼毒尤良。又方：

40 夫人衝冷風，欲行房，陰縮不怒者，可取二七粒（齧）之良久，咽

41 下津液，並用唾塗玉莖頭即怒。又：閉目者名櫛子，不宜食。又方：食

42 魚骨在腹中，痛，煮汁一盞，服之即止。又：魚骨刺在肉中

43 不出，及蛇骨者，以封其上，骨即爛出。又奔豚氣衝心兼

44 脚氣上者，可和生薑汁飲之，甚良。

45 葡萄酒（蒲桃）平。右益臟氣，強志，療腸間宿水，調中。案：《經》：

46 不問土地，但取藤收之釀酒，皆得美好。其子不宜多食，

47 令人心卒煩悶，猶如火燎，亦發黃病。凡熱疾不可食之。

48 眼暗(關)，骨熱，久成麻痺病。又方：其根可煮取濃汁飲之。

49 嘔噦及霍亂後惡心。又方：女人有娠，往往子上衝心，細細飲

50 之，即止，其子便下，胎安好。

51 甜瓜 寒，右止渴、除煩熱。多食令人陰下癢濕，生瘡。

52 又：發瘵黃，動宿冷病。惡癢痲人不可食瓜。其瓜蒂

53 主治：身面四肢浮腫，殺蟲，去鼻中惡肉、陰疽(瘰)黃及急黃。

54 又：生瓜葉搗取汁，治人頭不生毛髮者，塗之即生。案《經》：

55 多食令人羸瘦虛弱，脚手少力。其子熱，補中焦，宜人。

56 其自止渴、利小便，通三焦間壅塞(寒)氣。又方：瓜蒂七枚、丁

57 香七枚，搗為末，吹鼻中少時治壅氣，黃汁即出，瘥。

58 越瓜 寒。右主治利陰陽、益腸胃，止煩渴，不可久食，發痢。

59 案：此物動風，雖止渴，能發諸瘡，令人虛，脚弱，虛不能行。

60 小兒夏月不可與食，成痢，發瘵。令人腰脚冷，臍下痛。

- 61 患時疾後不可食。不得和牛乳及酪食之。 又：不可空
- 62 腹醋食之，令人心痛。 胡瓜 寒。不可多食、動風及寒熱
- 63 又：發疔瘡、兼積瘀血。 案：多食令人虛熱上氣，生百病。
- 64 消人陰，發瘡及發疔氣、及脚氣、損血脈，天行後不可
- 65 食。小兒食發痢，滑中，生疔蟲。不可和酪食之，必再發。
- 66 又：搗根敷胡刺毒腫，甚良。
- 67 冬瓜 寒。右主治小腹痛水鼓脹。又利小便、止消渴。 又：其子主益
- 68 氣，耐老，除心胸氣滿，消痰，止煩。 又：冬瓜子七升，絹袋盛，
- 69 投三沸湯中須臾，曝乾。 又：內湯中，如此三度乃止，曝乾，
- 70 與滑苦酒浸之一宿，曝乾，為末，服之方寸匕，日二服，令人肥悅，
- 71 明目，延年不老。 案：《經》壓丹石，去頭面熱風。 又：熱發者
- 72 服之良，患冷人勿食之，令人益瘦。又取冬瓜一顆，和桐葉
- 73 與猪食之一冬，更不食諸物，其猪肥長三四倍矣。 又：
- 74 煮食之能煉五臟精細，欲得肥者勿食之，為下氣。欲瘦



- 75 小輕健者，食之甚健人。又：冬瓜仁三升，退去皮殼。搗為丸。
- 76 空腹及食後各服二十九，令人面滑靜如玉，可入面脂中用。
- 77 瓠子冷。右主治消渴、患惡瘡、患脚氣虛腫者不得食之。
- 78 加甚。案：《經》：治熱風及服丹石人始可食之。除此一切人不可。
- 79 余也。患冷氣人食之加甚，又發痲疾。
- 80 蓮子寒。右治五臟不足，傷中氣絕。利益十二經脈二十五絡。
- 81 血氣、生喫動氣、蒸熟為上。又：去心曝乾為末，着蠟及
- 82 蜜等分為丸服，令不肥。學仙人最為勝。若鴈腹中中者，
- 83 空腹服之七枚，身輕，能登高涉遠。採其鴈之糞於野
- 84 田中，經年猶生。又：或於山巖石下息糞中者，不逢陰雨，數
- 85 年不壞。又：諸飛鳥及猿猴藏之於石室之內，其猿鳥
- 86 死後經數百年者，取得之服，永世不老也。其子房及葉皆
- 87 破血。又：根停久者，即有紫色，葉亦褐色。多採食之，令
- 88 人能變黑如璧。燕覆子干。右主利腸胃，令人能食。下三

- 89 焦，除惡氣，和子食更良。江北人多不識此物。即南方人食  
 90 之。又：主續五臟音聲及氣，使人足氣力。又：取枝葉煮  
 91 飲服之，治卒氣奔絕，亦通十二經脈。其莖為〔通〕草，利關節  
 92 壅塞不通之氣。今北人祇識通草，而不委子功。  
 93 榷子<sup>平</sup>。右多食損齒及損筋，惟治霍亂轉筋，煮汁飲  
 94 之，與木瓜功相似，而小者不如也。昔孔安國不識，而謂之不臧。  
 95 今驗其形小，况相似。江南得為果子，頓食之。其酸澆也，亦  
 96 無益，俗呼為痔梨也。藤梨<sup>寒</sup>。右主下丹石，利五臟。其熟  
 97 時收取瓤和蜜煮作膏，服之去煩熱，止消渴，久食發冷氣，  
 98 損脾胃。楊梅<sup>溫</sup>。右主〔和〕臟腑，調腹胃，除煩憤，消惡  
 99 氣，去痰實，不可多食，損人筋。然斷下痢。又：燒為灰，  
 100 斷下痢。其味酸美，小有勝白梅。又：取乾者常含一枚，咽  
 101 其液，亦通利五臟。下少氣。若多食，損人筋骨。甚酸之  
 102 物是土地使然。若南人，北杏亦不食。北人，南梅亦不飲。

- 103 皆是地氣鬱蒸，令煩憤，好食斯物也。覆盆子 平。右
- 104 主益氣，輕身，令人髮不白，其味甜酸，五月麥田中得者良。
- 105 採其子於烈日中曬之，若天雨即爛，不堪收也。江東十月有
- 106 懸鉤子，稍小，異形，氣味一同。然北地無懸鉤子，南方無覆
- 107 盆子，蓋土地殊也。雖兩種則不是兩種之物，其功用亦相似。
- 108 藕 寒。右主補中焦、養神、益氣力，除百病。久服輕身，耐
- 109 寒，不饑，延年。生食則主治霍亂，虛渴，煩悶，不能食。
- 110 長服生肌肉，令人心喜悅。案：《經》：神仙家重之，功不可說。
- 111 其子能益氣，即神仙之食，不可具說。凡產後諸忘生
- 112 冷物不食，惟藕不同生類也，為能散血之故。但美即而
- 113 已，可以代糧。〔又〕：蒸食甚補益下焦，令腸胃肥厚，益氣
- 114 力，與蜜食相宜，令腹中不生蟲。仙家有貯石蓮子及乾
- 115 藕經千年者，食之不饑，輕身能飛，至妙。世人何可得
- 116 之。凡男子食須蒸熟服之，生喫損血。

117 鷄頭子 寒。主溫，治風痺，腰脊強直，膝痛。補

118 中焦，益精。

119 強志意，耳目聰明，作粉食之，甚好。此是長生之藥，與蓮實

120 同食，令小兒不長大，故知長服當亦駐年。生食動少氣，

121 可取蒸，於烈日中曝之，其皮殼自開，按却皮取仁食，甚

122 美。可候皮開，於臼中舂取末。

123 菱實 平。右主治安中焦，補臟腑氣，令人不饑，

124 仙方亦

125 蒸熟曝乾作末，和米食之，休糧。凡水中之果，此物最

126 發冷氣。不能治衆疾，損陰，令玉莖消衰，令人或腹

127 脹者，以薑酒一盞飲即消。含吳茱萸子，咽其液，亦消。

128 石蜜 寒。右心腹脹熱，口乾渴。波斯者良。注少許於目中，除

129 去熱膜，明目。蜀川者為次，今東吳亦有，並不如波斯。此

130 皆是煎甘蔗汁及牛膝汁、煎則細白耳。又：和棗肉及巨

131 勝仁作末為丸，每食後含一九如李核大，咽之津，潤肺氣，

132 助五臟津。沙糖寒。右功體與石蜜同也。多食令人心痛。

133 養三蟲，消肌肉，損牙齒，發疔蠱，不可多服之。又：不可

134 與鯽魚同食，成疔蠱。又：不可共笋食之，笋不消成

135 病，心腹痛，重不能行履。芋平。右主寬緩腸胃，去死

136 肌，令脂肉悅澤。白淨者無味，紫色者良。破氣、煮汁飲

137 之止渴。十月以後收之，曝乾，冬蒸服則不發病，餘外不可服。

138 又：和〔鯽魚、鱧〕魚煮為羹，甚下氣，補中焦。〔久食〕令人虛無氣力，

此

139 物但先肥而已。又：煮生芋汁可洗垢膩衣，能潔白。又：

40 □

## 校注

1 究：此字以上卷子殘缺。此下至「木瓜」條以前均係「石榴」條文。可參見

《證類本草》卷二十三「安石榴」條。

按，本卷子凡「案」字以下案語均唐·張鼎氏為孟詵《食療本草》所加注文。

10 瘰：原缺。據《證類本草》卷二十三引孟詵文補。

12 通經絡氣血脈：據《證類本草》卷二十三引孟詵作：「通經脈、潤血脈」。

25 瘰：有二義，其一為瘰病。《墨子·經說下》：「若瘰病之人於瘰也」。畢

注：「瘰即瘰省文」。其二為瘰字異寫，即疼痛。《集韻·平·空》：「瘰、瘰瘰、痛也」。又案，《證類本草》卷十三蕪莢條引此文易為「瘰」字。

40 嚼：原缺，據《證類本草》卷十三引文補。

48 暗：假為「闇」。

53 瘰：假為「息」。

疽：假為「瘰」。

56 塞：原訛「寒」。據《證類本草》卷二十七引文改。

65 疖：假為「甘」。

83 雁之糞：「之」後原衍「或」字。《證類本草》卷二十三編實莖條引此條作：

「雁食，糞於田野中，經年尚生」。

91 通：原脫，據《證類本草》卷八通草條補。

94 臧：義為良好。原訛「藏」。

96 藤梨：即獼猴桃別名。見《證類本草》卷二十三。

97 膏：原訛「煎」。

98 楊：原假「羊」。

和：原脫。據《證類本草》卷二十三引文補。

99 然：疑衍文。

113 又：原脫。據《證類本草》卷二十三引文補。

135 履：假為「李」。

138 鯽魚鱧：原脫。據《證類本草》卷二十三引文補。

久食：原脫。據《證類》引文補。

第四編

其他醫術類古籍





# 五十六 呼吸靜功妙訣 (伯三八一〇)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完整。原缺書名及撰人姓名為道家方術著作。其鈔錄八篇，依次是「相祖白鶴紫芝遁法」，「白鶴靈彰咒」，「紫芝靈舍咒訣」，「鶴神所在日期」，「踏魁罡步法」，「太上金鎖速環隱遁真訣」，「乘雲咒」及本篇。以上前七篇均與醫無關，故此處僅錄第八篇，其全文共十六行，今單獨記行數。

據此卷首篇記有「唐大理寺丞韓湘」之名，又不避唐諱「治」字。考韓湘為唐代中期人，故此卷當為唐以後寫本。案，此靜功法一篇的大部分文字又被收載於明代晚期龔廷賢《壽世保元》卷四，但未記其出處篇名，也無「神仙粥方」。可知這種呼吸靜功法環轉流傳已久。通過此篇的發現，不僅可藉以上溯其淵源，而且作為保健防病的一種養生學寶貴遺產也是十分值得重視的。

1 呼吸靜功妙訣

2 人生以氣為本，以息為元，以心為根，以腎為蒂。天地相去八萬四千里。人

心腎

3 相去八寸四分。此腎是內腎，臍〔下〕一寸三分是也。中有一脈，以通元息之浮

4 沉。息總百脈，一呼則百脈皆開，一吸則百脈皆闔。天地化工流行亦

5 不出呼吸二字。人呼吸常在於心腎之間，則血氣自順，元氣

6 自固，七情不熾，百病不治自消矣。每子、午、卯、酉時，於靜室

7 中，厚褥於榻上，脚大坐，瞑目視臍，以綿塞耳，心絕念慮，

8 以意隨呼吸，一往一來，上下於心腎之間，勿亟勿徐，任其

9 自然。坐一炷香後，覺得口鼻之氣不粗，漸漸和柔。又一炷香

10 後，覺得口鼻之氣似無出入，然後緩緩伸脚閉目，去耳

11 塞，下榻行數步，又偃臥榻上，少睡片時，起來啜淡粥半碗，

12 不可作勞惱怒，以損靜功。每日能專心依法，行之兩月

13 之後，自見功效。 神仙粥：

14 山藥蒸熟，去皮，一斤，鷄頭實半斤，煮熟去殼，搗為末，入粳（米）半升，  
15 慢火煮成粥，空心食之，或葶子末二三兩在內尤妙。食粥後用好熱酒  
16 飲三盃妙。此粥善補虛勞，益氣強志，壯元陽，止泄，精神妙。

## 校注

3 下：原脫，據《壽世保元》補。

6 熾：原訛「熾」，據《壽世保元》改。

而：原訛「西」，據《壽世保元》改。

7 厚：訛「原」，據《壽世保元》改。

榻：原訛「榻」，據《壽世保元》改。

10 然：原倒，今乙易。

14 未：原脫，據文義補。

15 兩：原訛「兩」。

五十七 辟穀諸方第一種殘卷 (伯二六三七、二七〇三)

題 解

此書首尾均殘缺，書名及撰者姓名不詳。敦煌出土有兩種文字全同的卷子寫本，原卷存七十六行，共八方，均為辟穀方。現藏法國巴黎國立圖書館，其編號分別是P.2637及P.2703。今分別稱為《辟穀諸方第一種》甲本及乙本。以下釋文以甲本為底本，用乙本校補。

- 1 湧泉方：此藥齊急候虛渴法
- 2 油麻 二合，揀淨，去皮生用 杏仁 七顆去皮尖，生用 鹽花 一錢 宣臘 二兩
- 3 右件三味藥細研，以火煎臘化，傾向藥碗子內相和，更研令

4 勺。祇於火畔便丸，如櫻桃大。每服一丸，以津唾下在腹中，能折食，  
5 止饑渴。如要且折食，須不論世方可得。若要開食，請喫

6 米飯（飲），藥下却在水中却洗，取神驗也。

7 觀音菩薩最勝妙香丸法：

8 爾時，觀世音菩薩告大梵天王，却後未來五濁惡世之時，十魔競

9 起，三災八難，刀兵饑饉，苦劫諸難。生時若有比丘入於山，坐

10 禪持咒，修無上道。饑火所迫，我為人說妙香丸法，令此比丘永得解

11 脫，不遭水火之難，大小便利急比斷絕。得如來大圓鏡海，壽千萬

12 歲。獲五神通妙香丸法，但依經修合。

13 毗夜那鶴虱 諾迦多人參 必屑狗脊 摩那 硃砂 達多夜

14 松脂，煉過 貫衆 高石餘 牛膝 茯苓 白蜜 三兩

15 右件藥各一兩新好者，細搗為末，煉蜜為丸，丸如彈子大，若要服

16 時，於佛前禮拜，發至願當度衆生。用糯米一升，杏仁一合，白臘

17 壹兩，相和煮粥，飽食一頓，更吞大豆一合，復用乳香湯下一

18 丸。待（得）八十日後又服一九（待）三十二個月後，更吞一九，待終身也永脫

19 饑渴之苦。至須誠貪喫、五辛、酒肉等物。若力怯時，可食

20 煮棗三七顆助之，一月以米定無疑也。若要開食，即葵菜湯

21 轉下，後以水洗藥，於生土坑埋三七日取出，如服依前法

22 食之。後念天王護身真言：唵向那，底婆縛賀。念除穢真言：

23 唵習縛賀，娑縛訶。念智積真言：唵悉羅佉，毗摩尼，娑縛訶。念

24 諸真言及服藥一年後，身輕目明。二年，諸根通利，《大藏經》一

25 轉無遺。三年後，〔行〕疾如風。五年後，水上不沒。七年後，入火不燒。

十

26 年，萬病侵。十五年，肉眼變為天眼。二十年，知一切衆生。心念如來

27 大圓鏡海，壽命無量，一切無礙，是真沙門也。

28 喫華方：黑（墨）豆一升 蒼朮五兩

29 石件二味，以水煮，欲後乾炒令黃色，將行路中有一切草木、樹葉，

30 將已食之滿口，用法豆五七粒同喫，一切草木並作豆味，兼能香滑，  
31 請各記之。

32 出蠱毒方：豆豉七粒 黃龍腦一分 烏龍肝一分

33 右件藥細研為末，都為一服，空腹下。若是先喫著藥，服藥時，

34 誦呪即吐出。呪曰：父是蛻蠅蟲，母是耶闍鬼，眷屬百千萬，

35 吾今悉識你。真言：奄迦吒，同吒薩娑訶。佛說呪蠱毒真

36 言：奄支婆卓，毗尼娑卓，嗚蘇摩卓，菩提薩訶賀。

37 又，喫葷方：白朮 五兩，十兩亦得。

38 右件藥煉蜜為丸，丸如彈子大。遇修事時，以升半水化一彈子。

39 化盡為度，以藥水濕皆一升豆，炒令乾為度，熱更皆盡藥

40 水，炒為度。此藥不但年歲亦得。

41 佛說停厨經：

42 爾時，如來在俱尸那城雙樹下，二月十五日臨涅槃時告阿難及人天

43 大衆言，吾滅度後，末世衆生，從大劫來，輪溺生死，未得常



44 真，皆由未斷世間飲食五味，諸物萬計，辛苦勤求，縱得其

45 食，大小便利，九孔常流，食啖他身，遮相殺害。後不免四大無常，朽壞

46 體脈，沉諸惡道，我為汝說一切如來停厨法門，令教（支）此衆，依

47 法誦持。求利求食沉輪之苦，現世斷除貪欲愆犯，何況當得

48 決定常身。從初百及至百年一劫，萬年多劫。在世不饑，壽命

49 極長。廣修善道，如來入滅後，明日難逢，今我為最後流說。大

50 衆悲淚，瞻仰慈顏。

51 佛說：如是五方佛。南無東方不動如來。

無心緣心，心在莫存，無作絕緣，澄心

須

52 向東念一百四十遍。南無南方寶生如來。

一性和合，無智無大，體於智大，等同真

澄。

53 向南念一百八遍。南無西方無量壽佛。

真理智離，智南智釋，修非離寂，悲如

大。

54 向西念九十遍。南無北方微妙聲如來。

意不思意，無所思，不以意思，我法等持。

- 55 向北念九十遍。南無中方普過如來。斷食氣結，法擇非無定結，無住無施。
- 56 念過十方二十遍。阿難如來，偈句五方如來。若暫聞者，當得
- 57 升天，何況受持？依法憶念，凡作此法，若在家，若出家，先於
- 58 佛前發願，休歇攀緣，淨其身意，令無散亂，觀其心意，亦莫
- 59 昏沉，舌住上腭，不得作聲。念聞思之五方，說誘乃或一遍。口
- 60 生津液，輕回咽之，令出入息調。持得所物三日已，小齋寂寞，
- 61 常當服人參，茯苓，棗湯助之，或喫一茶碗，啖薄餅。至三日後，
- 62 小便微，亦欲有睡。過七日後，定成不疑。此法作時，或清齋一日，日
- 63 中初後，約隨時不餓渴，寒暑之患疾，自後自除，身上宿疾並皆
- 64 除。遺心法：自變身輕體虛，離二七日後夢見天廚種種香氣，自
- 65 然不欲世間飲食。但得不食食，欲，息，微妙功德，當自發生。茶
- 66 菓些些，不妨助之。三七日後，氣力得實，行步轉輕疾，乃至入
- 67 佛境界。千萬之永脫無常。得證如無生法思能知，他意記了，大
- 68 垂不妨教道，乃彌勒下生成佛，得自然智。若要却食，先

69 飲汁一兩日，後稀粥，便任喫物。此法更有四種護法善神名字常

70 須浴念，令魔鬼不侵。南無偈伽末，薩波那羅波陀，歧支體

71 羅伽帝多，羅提伽。休糧方；

72 朱砂一分 膩粉一分 金、銀箔各二片 水銀一分

73 右件藥 細研如粉，用南白臘消為丸，丸如彈子大。如要喫時，早

74 晨面東，用鹽茶一盞服之，忌熱物。此藥長在腹中，如要聞，

75 却喫鹽湯下來。又〔方〕：不灰木 太陰玄精 白雲母

76 銀星石 龍腦一分 細搗羅為末，使臘，依前例使用。

## 校 注

2 去……去；乙本「去」均作「棄」。「去」在西北方音中近「棄」故假為「

棄」。

4 畔：假為「伴」。

腹：假為「獲」。

6 飯：甲本作「飲」，據乙本改。

9 苦：原訛「草」，據乙本改。

11 息比斷絕：乙本作「息絕」。疑「息」為「悉」字之假，「比」為「皆」字之訛。

13 毗夜那：鶴虱的梵語譯音，下藥均同比例。

殊：原訛「牛」，據乙本改。

14 貫：假為「管」。

牛：原訛「朱」。

15 煉：假為「練」。

蜜：假為「密」。

17 合：此後原行「一九」，據乙本刪。

18 待：假為「得」。

待三：「待」為「得」之假字，甲本原脫，今據乙本補。

也：乙本無。

21 如：乙本作「如却」。

22 婆：乙本作「娑」。

25 行：原脫，據乙本補。

28 黑：原訛「墨」。

32 方：此後乙本又有「藥用」二字。

腦：原訛「惱(惱)」，乙本及本卷子第二十六均訛「腦」。

35 言：乙本作「言曰」。

36 言：乙本作「言曰」。

菩：乙本無。

39 皆：假為「節」。

45 小：假為「少」。乙本作「小」。

46 脉：原訛「耻」。據乙本改。

教：假為「交」。

教此衆：乙本作「此衆生」。

47 愆：原作「愆」，古異寫（參見《集韻·平·僊》）。

50 淚：乙本作「淚說」。

53 理：假為「里」。

非：乙本作「悲」。

54 無：此後乙本脫「北方」二字。

57 升：假為「生」。

74 晨：假為「辰」。

75 方：原脫，據乙本補。

76 依：假為「衣」。乙本作「依」。

五十八辟穀諸方第二種殘卷〔斯五七九五〕

題解

此卷子首尾及下半截均缺，不詳書名及撰人姓名。原卷存十二行，共六方，以辟穀方為主，兼有健行、強志方，故名之為《辟穀諸方第二種》。以書中避唐太宗李世民諱，改「葉」為「茶」，當係唐人寫本。

- 1 □時時得喫三兩，非其人勿□
- 2 雄黃八兩，禹餘糧六兩，硝石四分，礬〔石〕五分□
- 3 為丸，吞四丸，即不饑。又方：雲母□
- 4 車前根葉二升，茯苓一斤，防風一斤□

- 5 服半升。速欲斷穀，可服一升，日再服，渴飲冷。
- 6 不饑，服六十日升仙，智慧萬倍，日誦千言。
- 7 車前方：取車前根葉、澤瀉二物，可恣。
- 8 人氣力強，足能起騰，服之百日，身輕目明。
- 9 長生不死。健行方：龍骨一兩，速。
- 10 臘脂三升。治，篩末，和猪脂。欲遠行時，以塗。
- 11 惟不得雨露中行住，即洗却，欲行更塗。
- 12 □志方：遠志一斤 □

## 校 注

- 2 硝：假為「消」。
- 礬石：「石」字原脫，據藥石補。
- 6 慧：假為「惠」。
- 7 瀉：假為「寫」。



五十九 辟穀諸方第三種殘卷（伯三〇四三）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不詳書名及撰人姓名。原卷現存二十行文字，其內容包括服氣法，六字（吐音）法及歌，休糧（辟穀）方及妙香丸子方，故稱為《辟穀諸方第三種》。

1 日經

- 2 三百息，漸漸方可，不令意亂，良久便納。學習多時，或得七息，
- 3 為之初地之人。初一兩息不通，百十、
- 4 二十息大通矣。若能集之一千息，或三千息，仙矣。第一日服七口，第

5 二〔日〕六口，三日五口，四日四口，五月三口，六月兩〔口〕，七月一口，八日不吐不納。如要開食，先

6 喫麵，或三日來不得喫鹽、醋、油膩、生冷、醋滑、陳硬、粘物、小豆、蕎

7 麥麵等。七日、三日有病，六字法如後作之，瘥矣。噓：除赤眼。

8 吹：除冷。呵：總除四大病。歌曰：勤守志，甘放

逸，外不入，內不出，還

9 本源，萬事畢。又歌曰：內有真田不朽，若人得之命長久，上補泥

10 丸下補元，三田之中為住壽。六字法：大月從呵至呼、呵、吹、噓、嘻。

小月從

11 呵至噓、吹、呵、呼、嘻。極妙之方。

12 休糧方：大麻子三升，以水浸，夏月三日，冬七日，候芽生，蒸為度，乾曬，去皮

取仁。

13 黑豆三升，為末，取前麻仁放入杵拌盡豆末，旋曬乾為度，仍候日色，可九蒸

九味，右件藥特

14 地杵，羅為末。每要絕食時，祇可喫三合已來，細細咽之。不

15 得喫熱物，便飲冷湯、冷水。如要開食，喫羹粥遲

16 之。退後三五日，不得喫濕麵、粘食。如覺寂寞，即少少

17 更喫，不得多。極妙之「方」。

18 鶴虱二分 朱砂一分 禹餘糧二分 人參二分 茯苓一分 狗脊一分

19 貫衆一分 白松脂、白臘、黃臘各等分

20 右件藥，須細搗羅為末，先須消松脂，次下白

## 校注

4 第：假為「弟」。

5 二日：日字原脫，據上下文補。

兩口：「口」字原脫，據上下文補。

6 蕃：假為「番」。

8 吹：原訛「呵」，與上句「呵」字相重，今改。

焦：其上疑脫「三」字。

11 至：原脫，據上句體例補。

17 方：原脫，據第十一行文例補。

18 珠：假為「朱」。

萬：假為「雨」。

人：假為「仁」。

狗：假為「苟」。

20 消：假為「銷」。

六十 辟穀諸方第四種殘卷〔斯二四三八〕

題 解

本卷子首尾均殘缺，書名及撰人姓名不詳。原卷前六十九行雜錄辟穀服食諸方，自第七十行以下為道經《三方化同根本神祕之印並法》，後者有文首，缺文尾。現稱前者為《辟穀諸方第四種》。本卷子中避「世」字諱及「旦」字諱，但不避「恒」字諱，知其為唐中葉寫本。

此書內容有茯苓餅法、服胡麻法、服槐子法、去三尸方，以及服黃精、大豆、麻子、五芝諸方。

1 □光紫色而□

- 2 年化為流星，流星千年
- 3 為浮水，金入水，不耗反益
- 4 太清，此飛仙之法，勿傳
- 5 酒二升，與茯苓合餅
- 6 純穀仙方胡麻之法；
- 7 如一名三光之貴榮，一名
- 8 昌，一名含映，一名青藜，是其葉，食
- 9 好成熟者搗，持土穢，隨意多少，湯
- 10 乾後蒸之，使微氣出，極渴通止，更曝
- 11 曝，每至蒸時要須快日，天陰不得蒸
- 12 復溫而復蒸，都曝訖而後搗之，和以白蜜
- 13 至服時，一服一枚，以日三時服之，可長生不死，年
- 14 十一月上亥日收槐子熟好者，著黃
- 15 服之百日，上見天文，二百日初服一枚，後

- 16 又十月上建收槐子三升□□□枚一年夜□
- 17 二年萬病皆除，服之三□聰明□
- 18 取商陸根三十斤，去惡□
- 19 陰乾六十日，末篩，方寸匕，和□
- 20 取寶，立得不難，日行千□
- 21 金不傳。去三屍方：恒以□
- 22 黃、雌黃等分，末之，以綿裹□
- 23 死，出去壽五百年活。又方：□
- 24 以酒和取，八月破除日和藥□
- 25 百病愈，服三節，耳目聰明□
- 26 同光，上屍百日，中屍六十日，下□
- 27 鷄子，上屍黑，中屍青，下屍□
- 28 伺人罪過，上奏翁，世間□
- 29 洵其藥力，令人百病不愈□

- 30 五味色。若不去三，但 ☐
- 31 仙人與日月同光，莫視。凡下 ☐
- 32 又方：七月十七日去手爪、足爪，吞腹中，去三屍 ☐
- 33 又方：取蕪蕒五升、乾漆四兩，枸杞八 ☐
- 34 華水服，日一食，五日三屍蟲於下部中出 ☐
- 35 防護之，三日後自好，不須防。觀世音菩薩 ☐
- 36 螃蟹八枚，上好酒半升 末和 ☐
- 37 肉身，日行萬里，奔馬趁不及 ☐
- 38 從經劫數以來，不曾見之念 ☐
- 39 說令人狐疑顛倒。採黃精方： ☐
- 40 洗却惡皮毛，細切，一石水煮之，至 ☐
- 41 黃末和作餅，日服如鷄子 ☐
- 42 不老，聰明萬倍，與天地相 ☐
- 43 搗熟，以水一石煮，復內麻 ☐



- 44 可丸如鷄子大，日服三丸，十日以後□
- 45 服之百日，萬病皆除，三二間即昇天矣□
- 46 洗，生搗，以生大豆黃末一升，和合作餅如常，以塘□
- 47 服一餅，後日三餅，漸自不饑，至十日□
- 48 睡眠，自然不須食，一年以後昇□
- 49 黃精，二名重樓，三名仙人餘糧□
- 50 天老曰：天地所生草，不食之令□
- 51 名曰黃精，餌而食之，所以度世□
- 52 之，入口即死，人若信鈎吻傷人□
- 53 或乎。其草精者，葉似竹□
- 54 也。夫採以二月、八月、三月□
- 55 禁忌食梅。絕穀不饑方：□
- 56 大豆熬之。上六味各五合，搗篩為末，白蜜一斤□
- 57 可丸如李子大，頓吞服之，令人終不饑渴。夫□

- 58 皆須天氣清明，先當清心齋戒，香湯沐浴。☐
- 59 可合和仙藥。又，治三屍法：取狼牙根陰乾。☐
- 60 服之一方寸匕，三日，明蟲下得。☐
- 61 麻子二升、大豆一升已上冬服。麻子。☐
- 62 麻子亦炒，和搗作末，每日一抄，三。☐☐之。☐
- 63 服之，若經一年日行千里。五芝方：烏麻油一。☐
- 64 茯苓半斤、椒四兩、錫半。☐、蜜二合、令童。☐
- 65 日三服，食之三丸，以日出時。☐及午時、申時。☐
- 66 年，頭白更黑，力嶽虛空，。☐☐千里。王喬。☐
- 67 五斤，水三石，於釜口稍稍添水煮之，可至一升。☐
- 68 之。又，內白蜜一升，重湯中更煎五升。☐
- 69 騰躍自在。☐

## 校注

- 8 裏：假為「裏」。
- 11 快：據下句「陰」字對文，疑為「晴」字之訛。
- 13 枚：原訛「枚」。
- 18 商：假為「章」。
- 33 枸：假為「苟」。
- 36 磅：假為「傍」。

# 六十一療服石方殘卷

(羅振玉氏舊藏)

## 題解

此卷子原為羅福頤家藏，並以影印件收入《貞松堂藏西陸秘籍叢殘》中。其首尾均殘，原缺書名及撰者，現據其內容稱為《療服石方》。殘卷共存九十六行，包括獨立的症治條文三十六條，其中第二十條之後有原書第七篇篇目，即「解石方第七」（原注：「合二十七條」）。據此可知前二十條乃第六篇之後部，但其篇目未詳，而現存第七篇佚文中祇有十六條。考其大部分文字多散見於《諸病源候論》卷六「寒食發動候」、《千金翼方》卷二十二、第三、《外臺秘要》卷三十七及《醫心方》卷十九、第四等篇，但各條編次互異。

0 □

1 飲

- 2 或以目痛如刺，但勤飲食，清朝以小便洗，〔不過三日即瘥〕。
- 3 或耳鳴以風聲而汁出者，由勞力過甚故。但勤冷食，數數行
- 4 步，自瘥。或舌強如燥並瘡，不得食味者，由食少並失時
- 5 故也。宜含朴硝細咽汁，並作梔子湯服更佳。或脫衣便寒，
- 6 著衣便熱，由著不以時脫故也。
- 7 可少熱，熱便脫即止，洗之亦佳。或患冷食不可下，由久冷
- 8 食，口中不知味故也。當作白酒糜兼著酥，熱服一兩頓即瘥。
- 9 若中悶還須冷飲食。或顛逆，咽中血出，由臥坐處濕故也。
- 10 當以冷石熨咽，數進冷食並冷洗咽。須不瘥，但檢方。
- 11 或得傷寒、溫瘧，並由犯熱所致。餘藥療之亦得，惟不
- 12 得用熱藥。或夜中不得眠睡，由食久熱氣在內，〔服梔〕子
- 13 湯，數進冷食即瘥。或欲屏處臥，不欲人語。□□□□

- 14 繫氣少故。但數飲熱酒、冷食自愈。或四肢、〔面目皆浮〕
- 15 腫者由食溫故也。但飲熱酒、冷食，冷洗瘥。或〔鼻中作〕
- 16 蠶鷄子臭，由衣溫故，即宜速著薄衣，鼻中徐徐畜取冷
- 17 氣，還緩緩於口中吐出熱氣，甚良佳也。或皮膚癢腫，
- 18 腫移處者，排風也。但以水洗、濕布浴癢，佳。或手足痛，諸骨
- 19 節痛如解，身體又發癰及瘡結，由寢處久不移處，藥
- 20 氣異熱並聚一處，初覺即宜以水洗、冷石熨，痛若
- 21 數日不差，取磨刀石火燒令熱，投酒中，石即破裂，然
- 22 後向中擣作末，以水和塗癰上，日□三回或石發動飲酒
- 23 不解，不能下食下熱，不洗復熱，洗即患寒，眠睡不得，
- 24 愁悲煩惱，忽自驚跳，恐懼恍惚，狂言妄語者，由犯
- 25 溫積久，寢處失節，並食食熱故。可冷食冷洗，服三黃
- 26 湯下之自愈。或嗜睡不能自覺者，亦由眠生久不移處。
- 27 只須冷食、冷洗自愈。或悶、腹滿而痛者，飲熱酒，薄

28 衣自癢。或患腹背有如手，或如疊子許，以石熨。

29 或遺糞不覺，由衣濕故也。洗，冷食。或失氣不可禁止，

30 亦須冷食。或脚指間生瘡，由鞋濕故也。解石方第七 合二十七條

31 大三黃湯方：療石發動上氣，熱寒不除，腹脹心滿，小

32 便赤，大便難，痞逆衝胸，口中焦燥，目赤。黃連二兩

33 大黃一兩 黃芩二兩 芒硝二兩，炙。右件三味哎咀，以水五升，

34 煮取二升半，絞去滓，復內芒硝，令沸，分再服，令小便利

35 小三黃湯：前療除同，殺石勝前方。若除實，不如前方。

36 大黃一兩 甘草一兩，炙。梔子十四枚 豉三升，好者。右件三味

37 絞，哎咀，三味以水六升，煮令數沸。然後以袋盛豉，內湯中更

38 煮，取二升，分再服。三黃五味湯方：除熱，殺石下，去炎，兼

39 發汗，中風熱不解。梔子十四枚，擘。麻黃一兩，去節。甘草一

40 兩，炙。黃芩二兩 大黃三兩 右件五味，哎咀三味。以水九升，

41 先煮取麻黃四、五沸，漉出定沸，然後內餘藥，煮取四升，以好

42 鼓一升內中煮三沸，去滓服一升，下便止。 黃芩葱豉湯方：

43 療人石發，內有虛熱，胸心滿，外有風濕不解，肌中急

44 舉。 好豉一升 梔子十四枚，細擘 葱白一虎口，擘。 黃芩二兩，㕮咀。

45 右件四味，以水七升先煮豉，取二、三沸，澆却，內餘藥煮取三升，

46 分三服。若熱盛可頻服盡，若味作服之甚良。 麻子湯方：

47 療人虛熱，下焦有熱，骨節煩疼，肌急內虛，小便利，大便

48 數而少，吸口燥，少氣。折石熱，取一升半。腹脹頭痛，腹逆疼，先有

49 癖，每每不減，或飲熱酒連醉不能食，內熱時痛。 甘草二兩，炙

50 黃芩二兩 大黃二兩 右件三味㕮咀，以水五升，煮取二升，絞去滓，

51 分三服。得下便愈，未下更服。 大黃湯方：療人石發煩熱，心腹

52 脹滿及身生熱瘡。若體無石藥，亦面有熱瘡，經載

53 積日不愈，諸方不得痊瘥者，悉主之。 大黃三兩，炙。

54 麥門〔冬〕三兩，去心。 梔子十枚，擘。 黃芩二兩 芒硝二兩〔甘草二兩，炙〕

右件六味



55 咳咀，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絞去滓，然後內芒硝，分服六合，日三夜  
56 二。升麻湯方：〔治石發熱，熱結生腫堅起，始作腫宜下之。升麻二兩〕

大黃二兩 當歸一兩 黃芩一兩 甘草一兩，炙。

57 芍藥二兩 枳實二兩，去子，炙之。右件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二升，分三

58 服便得，六種即有消。前胡湯方：療石發頭痛，心痛。

59 胸上腫滿，或寒或熱，手足冷，或口噤、口中燥爛，或嘔

60 惡中食氣，或氣上欲絕，進退經時不瘥方。

61 甘草二兩，炙 黃芩二兩 大棗二十枚，去核，大黃二兩 芍藥二兩

62 加秦朮二兩 右件六味咳咀，以水八升，煮取二升半，分三服。

63 若心脅堅滿，加茯苓三兩。若胸中寒者，加枳實二兩。連胸中

64 冷不用食者，加生薑三兩。若虛乏口燥者，加麥門冬二

65 兩。若加藥者亦須加水一升，即得。黃芩湯方：療石發方如火

66 燒。黃芩三兩 甘草二兩，炙。枳實二兩，去子，炙。厚朴一兩 桔萎根

67 一兩，炙。梔子十四枚，擘。〔芍藥一兩〕 右件七味咳咀，細切，以水七升，

煮取二升半，分

68 為三服。 薺萑湯方：療石發熱，或十載、三十載而發，或慄

69 慄而寒，欲得飲。若服紫石英發熱，煮熱悶閣寄喜卧。

70 起無力。或欲寒皆是者，氣所生，臟氣不加。發發者，熱燥，燥

71 如戰慄也。石硫黃發者，熱鬱，鬱而身體有如擘裂也。此方皆

72 悉療之，甚驗。 (薺萑 四兩 茯苓 一兩 蔓菁子 一升 芍藥 人參

籃子 黃芩 甘草 炙，各一兩) 右件八味，咀咀七味，先以水一斗煮蔓菁子

取八

73 升汁，絞去滓，然後內餘藥煮取三升半，一服七合。若體寒者，倍

74 人參，或去黃芩用半夏。若氣上，倍黃芩，加薺萑 一兩

75 大麥雙湯方：準前壓石熱毒。 大麥奴 四兩，麥青是。 人參

76 甘草 二兩，炙。 桂肉 二兩 麥門冬 四兩，去心。 蔥白 八兩，勿有薑。

77 右件六味細切，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服。若無麥奴，以大麥三升

78 淨洗亦得。若用麥者，先煮使熟，作大麥麩方，壓諸石熱，宜常作

79 服之。取大麥任意多少，熟搗，令使皮盡，蒸之入熱，曝使乾，  
80 微熱使香，細搗出之。和水服，甚解石熱，宜恒有之，甚要。

81 麥門冬湯方：療一切雜石發。麥門冬二兩，去心。人參二兩

82 甘草一兩，炙。右件三味咬咀，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半，分五服

83 梔子〔湯〕方：梔子二十枚，擘。麻黃一兩 甘草一兩，炙。黃芩二兩

84 大黃三兩 右件五味咬咀，以水煮麻黃四、五沸，去火少時停，

85 然後內餘藥，取三水，絞去滓，內芒硝，分再服。葱豉湯方：

86 無問善石，如覺不和，即宜服之。葱白八兩，去葉。好豉三升

87 麥門冬四兩，去心。右件三味細切破，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再服。

88 卧如覺溫覆汗，汗出自愈。療服石人瘡方：當歸

89 升麻 右件二味等分搗篩，蜜和丸，綿裹，含咽汁。

90 療服石人寒水石方：療服石人患不得卧厚床及

91 患熱痢等，並四肢煩，五臟悶，氣急等。此藥除之甚驗。

92 寒水石 六分 石膏 六分 苦參 十分 大青 四分 葳蕤 六分

93 青箱苗 六分 五加皮 十分 乾薑 十二分 牡丹皮 五分

94 甘草 五分 桂心 六分 芍藥 六分 礞石 六分 梔子 六分 大黃 三分

95 杏仁 (一人) 六分，去皮，煮紫色。葶藶子 五分，煮紫色。右件十七味，藥並最上

精

96 新者，

97

### 校注

2 飲：《諸病源候論》卷六，《千金翼方》卷二十二作「冷」

不過三日即瘥：原缺，「日」字據《千金翼方》補，其餘五字據

《病源》補。

4 步：原訛「出」，據《病源》改。

6 著衣便熱：此上原行「著衣便由着，或脫衣便寒」十字。

熱：原訛「執」，據《病源》改。

7 下：原訛「不」，據《病源》改。

8 酥：假為「蘇」。

9 顏：《病源》作「咳」，《翼方》作「嘔」。

12 服梳：原缺損，據《病源》補。

14 飲：原訛「領」，據文義改。

肢：假為「支」。

面目皆淳：原缺，據《病源》補。

15 鼻中作：原脫，據《病源》補。

16 輓：原作「段」，據《病源》改。

17 腫：原訛「鼓」，據下文改。

18 浴：原訛「格」，據上文改。

22 擣：假為「禱」。

癰：假為「壅」。

- 日：原訛「口」。
- 回：假為「迴」。
- 32 衝：原作「充」，據《翼方》改。
- 33 灸：原訛「灸」。
- 34 利：假為「痢」。
- 36 甘草二兩灸：《翼方》無「甘草」，有「黃芩二兩」。
- 37 豉：原脫，據《翼方》補。
- 38 災：《翼方》作「實」。
- 39 汗：原訛「服」，據《翼方》改。
- 44 虎：原訛「虐」，形近。
- 45 豉：原脫，據《翼方》補。
- 47 焦：假為「舊」。
- 48 腹：假為「服」。
- 49 時：原訛「肘」。

52 面：原訛「而」。

54 冬：原脫，據《翼方》補。

甘草二兩炙：原脫，據《翼方》補。

56 治石發熱……升麻二兩：此二十字原脫，據《翼方》補。

57 芍：假為「勺」。

實：原訛「確」。

59 燥：假為「療」。

嘔：假為「歐」。

61 芍：假為「勺」，又訛為「勾」。

62 加秦苳二兩：《翼方》無。

咀：此後原行「五味」二字，今刪。

63 茯：假為「伏」。

寒：《翼方》作「塞」。

實：原訛「子」，據《翼方》改。

64 乏：原「之」。

67 芍藥一兩：原脫，據《翼方》補。

68 慄慄：原訛「慄慄」。

69 煮熱悶寄寄：《翼方》作「熱悶惛惛」。

70 起：《翼方》此後有「止」字。

或欲寒……不加：《翼方》作「或寒，皆腑氣所生，臟氣不加」。

礬：《翼方》作「礬石」。

71 慄：原訛「慄」。

硫：假為「留」。

72 齊莢……各一兩：原脫，據《翼方》補。

八兩：「八」原作「七」，據《翼方》改。

七：原作「六」，據文義改。

斗：原訛「升」，據文義改。

74 倍黃芩：《翼方》作「倍茯苓」。



75 壓：假為「押」。

79 入：原訛「人」。

83 湯：原脫，據文義補。

甘草一兩：此後原行「一」字。

87 八：原訛「一」，據《外臺秘要》卷三十七改。

89 節：原訛「師」。

裹：原訛「哀」。

91 急：原訛「愁」。

等：此後原行「藥」字。

92 蕪：原訛「鈔」。

93 牡：原訛「杜」。

## 六十二 五石藥方（甲本）殘片（斯一一三六三）

### 題解

此卷僅存殘葉，其首尾上下均不存。其內容記述五石藥方一首，係用東、西、南、北、中的五色石藥配合五種穀物所組成。其中五色石藥似指《神農本草經》中的五色石脂而言，惟此殘片祇有「東方白石」、「北方黃石」及「西方（赤石）」字樣。而與此卷文字相近的另一殘片，即斯九九三六，則有「南方黑石」、「（西方）赤石」字樣，同樣係以五石配合五穀之藥方。故此兩卷當屬同書的不同傳寫本，現分別稱為甲本與乙本。

考之五石藥方既知最早為東漢名醫張仲景已用「五石湯」療疾（事見皇甫謐《鍼灸甲乙經序》及《太平御覽》卷七二二引《何顯別傳》文）。其後《諸病源候論》卷五、卷六、《千金要方》卷二十四第三也記有「五石之藥」、「

五石」及「五石毒」之說，但均祇有方名，未記方藥配伍。可知「五石湯」藥方亡佚已久。今此五石藥方（甲、乙本）或即源自「五石湯」之舊者。

- 1 □ 東方白石十四斤、白米一升。西方 □
- 2 □ 北方黃石六十斤，黍米一升 □

### 校注

1 西方：此二字之下據本卷「東方白石」、「北方黃石」之文，當補「赤石」二字。蓋赤屬五行之火，可剋西方之金。與白屬金，可剋東方之木；黃屬土，可剋北方之水同理。

六十三 五石藥方（乙本）殘片〔斯九九三六〕

題解

此卷僅存殘葉，其首尾上下均不存。其內容與甲本相近，可資互補。參見甲本解題。

- 1 □ 南方黑石十斤，大豆 □
- 2 □ 赤石十二斤，赤小豆一 □
- 3 □ 石十三斤，青米一升，中 □

## 校注

2 赤石：其上當補「西方」二字，理由可見甲本校注1。

六十四 王宗無忌單方殘卷〔伯二六三五〕

題解

此卷子古醫籍及簿錄均未見記載。卷首題有「王宗《無忌單方》」數字，王宗應即是本書的作者。其標題「宗」下一字原文畧呈「无」形。但「无」義為「飲食氣逆，不得息」（《說文·无部》），與書名、人名均不符。應係「无」字之訛。案：「无」同「無」。《說文·亡部》段注：「无，奇字無也」。「无」亦係今之簡寫。故此書名即《無忌單方》，蓋取所載諸單方均無所忌之義。從殘存文字來看其內容為雜論禁術。本卷第一行記有：「九十處具題如後」，係指原書共藥方九十首，現存祇有八首。

1 王宗無忌單方 九十處俱題如後。

2 治小兒初生，煮虎頭骨汁洗，令子無驚怕。惡□

3 治小兒，以初生月入學，聰明益智慧，令人尊貴大吉。

4 治小兒聰明多智，取七月七日瓜下土，着臍中，吉。

5 □ □ 無病，取八月一日土，臍中垢，長命鏡子大吉。

6 □ 脂着臍中 □

7 □ 作灰，和臘月豬脂塗上，即瘥。

8 治時氣，取蔓菁煎，取汁洗身體，大吉。

9 治婦人少乳，取母衣帶燒作灰，三指撮和酒及水服。

10 □

## 校注

3 慧：假為「惠」。

4 臍：假為「齊」。  
7 瘞：假為「差」。



六十五 陵陽禁方殘卷 (斯六〇三〇)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書名及撰者姓名不詳。卷子中有兩處記有「陵陽曰」字樣。「陵陽」係漢代道家人物陽子明，原姓竇，丹陽人，論服餌養生，隱於「陵陽」之地，故以為名。漢王逸《楚辭注》中曾引有《陵陽子明經》佚文。《隋書·經籍志》也記有《陵陽子說黃金秘法》之目，今據之稱本卷為《陵陽禁方》。

原卷共存十九行文字，首載禁方一首的後半截，次載禳役鬼神之文，末附七步足述圖，因後半文字與醫學無關，故不予引錄，僅錄前八行文字。

0 □

- 1 木三兩 五月五日收。 地神枝三兩 九月九日收。 人神根三兩 七月七日收。 □
- 2 此藥出處人間多晚。 此 □ 故不言耳。 天神木， 餌蠶子更不重 □ 也。
- 3 地神枝者， 桑木東向根肥皮入土是也。 此藥按四方取之， 東行桑木乃可
- 4 用， 餘者不用耳。 人神根者， 構木根東向是也。 此藥出處人間多晚。 此藥
- 5 取一名楮， 一名白茱， 一名茄木， 一名構木， 凡有四名， 能通四方鬼， 與人通靈也。

- 6 此三種神藥， 至其日收之， 各別陰乾百日， 各別杵三百杵。 凡三藥總 □ 九
- 7 百杵畢， 搗和丸， 以井華水少許和之， 為 □ 丸如羊屎， 為丸以五色 □ 囊盛之，
- 8 藥隨身即隱， 不過七日皆自見形。 (下略)

## 校注

- 1 月七：原殘缺， 據上下文義及行文格式補入。
- 2 晚：假為「鏡」。

# 六十六雜方術殘卷

〔伯三〇九三〕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書名及撰人姓名不詳。原卷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佛說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陀天經講經文》，背面即此書，共存一百零二行。殘卷前部存有七方，主要是煉製金石藥方及疾風方、地黃丸方等雜方。後部存「定風波」詞三首，論陰毒、夾食、風濕三種傷寒的症狀鑒別，現稱為「《雜方術》」。本卷中有六朝時「飯」的諱字，似為隋唐以前寫本。

○

1 子   不佳，亦不可

- 2 化白慢。其滓共用之亦得。其上藥赤白共
- 3 丸亦得。祇要赤者別製庚辛之故，是不
- 4 同體。俚用細羅灰，安生鐵銚子中，中作
- 5 坑子，下物，即加藥於其上如庚辛之用，即倍赤丸子一口。
- 6 以灰覆之，瓷碗圍，大火鐵頃，即勁，便任，鐵器
- 7 若結沙子，即微火，頃出於一槌子，候冷，復入
- 8 銚子，三度，便似面皴，四入火即止，可入櫃用。若
- 9 要乾，即以臘裹沙子，武火鐵銚子中鐵，煙
- 10 盡即勁矣。庚辛用加姪丸製斷勁就
- 11 者物以俚製沙子，指令勻，微火矣，着軟物輕
- 12 拭。又灸三四度，即以赤丸子末，取其勁者，共紙
- 13 裹，燒煨，火中燒，以筋急撥令宛轉，頃之
- 14 就矣。立就，前安一爐輔訖，取坩鍋子入
- 15 姪後，以黑豆、石灰紙裹壓之，如無二色，即

- 16 細羅壁上，以紙裹安坩鍋子灶上亦得。然後碎
- 17 丸子作末，後以紙裹安豆、炭土等畔。初以微火
- 18 漸溫，蓋恐鍋子傷損耳。候□鑪即急扇良久，
- 19 視之光燦如星，即加火又鑪，不炊頃，作金汁，
- 20 出於鑪子內，亦可預設一盆子，沙土在傍，恐鍋
- 21 子破奔逃。似有煙起，即急以盆子圍之，周回
- 22 致土，勿令通氣。候良久於爐中尋求藥灶，俱
- 23 抱一物而住，或在爐底上取之，再入好鍋子，依前
- 24 鑪為汁。雌□，金線黃卷，光明砂各半兩，庚一分米，
- 25 一處相和，細研，入鼎中，瓷盒亦得，爐中用甄襯底，
- 26 便坐盒中，着用友擁著盒上頭灰蓋，却着火。用
- 27 金箔十片鋪盒內底，上置藥了。又用金箔十片蓋藥，
- 28 盒却固濟畢。六一泥法：用黃丹瓦刀刮取之，鹽、醋
- 29 調和為泥，固濟，用熟火五兩已來，養二十一日，七日一

- 30 開，研三百下，熱研，準前金箔固濟。三七日候五  
 31 斤一斷，通赤。
- 32 依前研一分，縮銀一斤，點豬朮，須入宿，煎黃
- 33 檀濃汁中掬花庚顆子，丹砂，金櫃養，首尾
- 34 除，三七日成。非但能齊天地壽，亦能點銀化
- 35 為庚。長生湧泉汞法：燒金灰十五斤。
- 36 白結砂子三十兩，綠礬，白礬，消石，白鹽，礪砂，石腦油，
- 37 以上六味，各隨砂子分兩。右以醋水於平底鑊中，用
- 38 柳篋不住手攪三日，煮三日。就後澆淨。其砂
- 39 子於銚子內炒，出陰氣，入顆鹽，鐵櫃內如法固
- 40 濟，養二七日，就後更添生砂子，須秤櫃內死者是
- 41 母，每兩母可入砂子一兩，此後要結子及造鼎子，
- 42 但祇用一味，櫃內死者用之。凡氣不存，用限養
- 43 櫃法：可須取好灰，池深。初用火，可一斤已來，分

- 44 三面，日多，漸加大三七已來，出櫃舖良也。
- 45 類鹽五斤，火燒，杵三千為膠，固濟櫃子所用。
- 46 牡蠣、大楮、膠土、炭灰、大鹽等分，搗羅為
- 47 泥粘用之。
- 48 釵子法：蛭脂、粉霜等分，和為泥。釵子用濃
- 49 酢塗，以火炙通赤，用二藥勻塗。又炙，如此三
- 50 上，軟白如銀。
- 51 右取牡蠣一所可貯物者，用漁帛拭却塵
- 52 土，然用紙筋泥，厚泥打合緊，曬乾，別取地
- 53 榆、五加皮，不計多少，用水煎取濃汁，別
- 54 器收，安牡蠣如銚子，入真珠，以五加皮煎，慢
- 55 火煮，耗即添汁。可時一服。看極得碎，即出於鉢
- 56 內，細研，秤一兩，青銅粉一兩，和訖，取黃精不
- 57 限多少，却根上兩眼子，搗自然汁，煎如錫，

- 58 和藥丸如綠豆大，日食五丸，須湯任下。
- 59 金鑰匙子。取車前子兩指一捻，水下之。
- 60 蓋真珠之功秘精尤效。慮其擁蔽，服此開通。
- 61 又方：珠一兩，魚枕一分，二物生絹袋共貯，取牡蠣一  
62 枚剉，可受袋，用雲母一片，勒合作蓋，綫  
63 繫定訖，五加皮、地榆各二兩，馬牙消
- 64 一兩，鹽一合，蠟三兩、蜜三兩
- 65 右取鼎子，入牡蠣合訖，入諸藥，以水  
66 煮一服時，即軟，可極碎，乃取瓷盒貯乳  
67 半升出珠囊，安中，取黑豆，甑中埋蓋，  
68 同蒸之，豆爛即止，入鉢研如粉，日服  
69 一字匕，不必須丸。祕塞以後難通，要通，  
70 取細辛和棗煮啜，甚易。
- 71 白硃砂法：硃砂半兩，礬一兩，



72 硃（朱）砂油，水精五，用火三兩，養一服時，

73 大大五斤斷出火毒，入龍腦少許，真

74 酥一兩和之。合訖，以火養漸未止，稍冷

75 開油凝，即加飯丸令化伏矣。

76 疾風方：雄黑豆三升豆中小者是，拭光。大麻子三合。

77 去批，草烏頭三兩，細剉。

78 右三味，以無灰酒一斗，於瓷瓶中貯，

79 密封瓶。東舍深房內，東壁下實地

80 地安。其烏頭、麻子以絹袋貯，懸酒

81 內，春夏一七日，秋冬二七日。取黑豆，餘

82 藥棄之。曬乾，盒中盛之。每日空心

83 酒下四十九。三、五日覺身癢，切忌抓也。

84 五十（日）有驗七十日眉生，百日平復。

85 五年者併治之。忌房事。愈後，每日十粒，

86 百日已。

87 地黃丸：地黃二斤，搗取自然汁 椒三兩，汁

88 天麻三兩 神麩十二兩 並搗、羅

89 右以不津器中取黃汁，浸，用薄絹籠，日

90 煎。惟堪丸。每空心酒下十五粒，忌三百

91 日。喫生薑湯少許。

92 足風波：陰毒傷（寒）脈又微，四肢厥冷最難醫，

93 更遇盲醫與宣瀉，休也。頭面大汗永分離，

94 時當五六月，頭如針刺汗微微，吐逆粘滑

95 脈沉細，胃脈潰，斯須兒女獨孤悽。

96 夾食傷寒脈沉遲，時時寒熱頗微微，只為臟

97 中有結物，虛汗出，心脾連胃睡不得，時當八九日，上氣喘粗人不識。鼻頓

舌悴

98 容顏黑，明醫識，堆積千金醫不得。

- 99 風濕傷寒脉緊沉，過身虛汗似湯淋。此是三傷  
100 誰識別：情切，有風有氣有食結，時當五六日，言語  
101 惺惺精神出，勾當如同強健日。明醫識，喘粗如  
102 睡遭沉溺。

### 校注

3 庚辛：庚與辛均指五行中的「金」而言。《淮南子·天文訓》：「其日庚辛」。高注：「庚、辛皆金也」。又，本卷子第二十四行、三十三行及三十五行的「庚」字均同此義。

4 僂：《說文·人部》：「好貌」。

鐵：原訛「鐵」。

銚：《廣韻·去·嘯》：「燒器」。

6 碗：假為「椀」。

- 7 模：假為「摸」。
- 9 裹：原訛「裏」。
- 14 韃：《玉篇·韋部》：「韃，韋索也。可以吹火令熾」。
- 坩：假為「甘」。
- 15 壓：假為「厭」。
- 18 候：假為「喉」。
- 19 又：原訛「叉」。
- 20 沙：原訛「少」。
- 24 唯：其下缺文疑為「黃」字。
- 25 盒：假為「合」。
- 28 黃丹：鉛丹別名。
- 鹽：原訛「鹽」。
- 32 銀：假為「良」。
- 36 碩：原訛「洵」。

- 腦：假為「惱」。  
46 孛：假為「利」。  
48 濃：假為「醜」。  
53 加：原訛「茄」。  
56 銅：假為「同」。  
精：假為「菁」。  
61 牡：假為「母」。  
孛：假為「利」。  
62 枚：此上原衍「一」字，今刪。  
63 榆：原訛「榆」。  
各：原訛「冬」。  
66 盒：假為「合」。  
71 殊：假為「朱」。  
72 殊：假為「朱」。

80 地：疑行。

83 九：原訛「九」。

84 五十：「十」下原脫「日」字。

復：假為「伏」。

85 粒：假為「立」。

92 寒：原脫，據下文補。

肢：假為「支」。

醫：假為「依」。

94 時：假為「是」。

95 脉：原訛「全」，據文義改。

斯：假為「思」。

悽：假為「栖」。

潰：原訛「墳」。

悽：假為「栖」。

96 頰：假為「夾」。

頰：假為「破」。

97 心：原訛「公」。

胃：原訛「冒」。

鼻頓舌摧：「頓」，原訛「顛」。「摧」，原訛「權」。即鼻壞，舌縮。《

春秋左傳·襄公四年》：「甲兵不頓」。注：「頓，壞也」。《經典釋文

·周易音義·晉》：「摧，退也」。

98 頰：原脫，據文義補。

堆：假為「墮」。

101 神：假為「身」。

明：假為「名」，據98行改。

# 六十七 佛家醫方第一種殘卷（伯二六六五）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為殘遺經，背面為佛家醫方、願文等。醫方部分不詳書名及撰人姓名，現稱為《佛家醫方第一種》。其內容共載目病、耳病及腰脚痛四方。根據原卷中的武周新字（「人」作「𠂔」，「月」作「𠂔」），其寫本年代應在武則天當政時期。

1 | 29（原佛經，從略）

30 蔽生目

32 眼上白眈



33 鬱金、青黛水，常使病人向

34 東方日月淨明德佛懺悔，洗目至七日。

35 腰痛

38 耳聾

39 須三升小接取

40 清，七七過咒於晨朝時，蔥、箕豆安綿擣取七遍。一一稱鬼名。

41 清盲，鬼名。

45 用胡椒、安石榴子、細辛、人參、薑末、小豆、麻子各一

46 銖末，和石蜜漿、葡萄漿，日咒七遍，乃至七日，

47 用作餅，大如錢許，用搭眼上，以水從頭後 之。

48 (自此行以下原佛經，從略)

## 校注

38 龔：假為「龍」。

39 小：據下文此後似脫「兇溺」二字。

六十八 佛家醫方第二種殘卷〔斯五五九八〕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殘缺，不詳書名及撰人姓名。原卷共存三十八行，前二十四行為佛經，自第二十五行以後記有藥方一則。即神妙補心丸方，全方內容完整。現僅將此方全文錄入，稱為《佛家醫方第二種》。其具體撰年與鈔錄年代不詳。

1 | 24 (原佛經，從略)

25 佛說加句靈驗尊勝陀羅尼神妙

26 章句真言曰：

27 毗沙門天王奉宣和尚神妙補心丸方：

- 28 乾薯蕷 乾地黄 杜仲 百節 防風
- 29 人參 丹參 茯苓 茯神 貝母 乳
- 30 糖 五味子 石菖蒲 麥門冬 去心。
- 31 甘草 炮過。 遠志 柏子仁 石
- 32 件藥十七味，細挫，洗去塵，乾焙
- 33 為末，煉白粉蜜為丸，如彈子
- 34 大，每日空心含一丸，徐徐咽津，
- 35 去滓，細嚼咽下，服十日二十日□
- 36 清雅，三十日骨健身安，不驚疑，
- 37 開心益智，補髓久□駐顏□□□
- 38 大不可述。
- 39 (有此行以下原佛經，從略)。

## 校注

28 百節：《世醫得效方》天王補心丹作「百部」，疑「節」為「部」之訛。  
防：假為「方」。

29 人：原作「苙」。

乳糖：沙糖煎稀為乳糖飴，《政和本草》果部中品甘蔗條下  
《唐本草》注：「……乳糖飴……去煩止渴，解酒毒」。

36 健：原字模糊不清，暫釋為「健」字。

# 六十九 佛家醫方第三種殘卷

〔伯三二三〇及斯六一〇七〕

## 題解

此醫方係佛典《金光明最勝王經·大辨才天女品第十五》中的洗浴藥方。藥方之後記有咒語。所載藥方無方名，共三十二藥，每藥末均附記梵文譯音，考其殘文，似為密宗合製香藥之配方。現全文抽出名《佛家醫方第三種》。在敦煌出土卷子中此佛經所載醫方共有兩種寫本，均首尾殘缺，但內容相同，今分別稱為甲本（伯三二三〇）與乙本（斯六一七〇）。為了避免重複，在此祇錄甲本，並用乙本校補。

155 (原佛經，從略)

156 □洗浴之法，彼人所有惡星災

157 變與初生時星屬相違，疫病之告，聞諍戰陣，

158 惡夢鬼神、蠱毒、厭魅、咒術起死，如是諸惡，為

159 障難者，惡令除滅。諸有智者，應作如是洗浴

160 之法，當取香藥三十二味，所謂：

161 葛蒲 跋者 牛黃 瞿嗑折娜 首宿香 塞畢力伽

162 麝香 莫訶婆伽 雄黃 莫捺眇羅 合歡樹 尸利灑

163 白芨 應達羅喝悉多 芎藭 闍莫迦 枸杞根 苦珥

164 松脂 室利薛瑟得迦 桂皮 咄者 香附子 目□哆

165 沉香 惡揭嚕 旃檀 旃檀娜 零陵香 多揭羅

166 丁子 索瞿者 鬱金 荼鉅麼 波律膏 曷羅婆

167 藁香 茶刺花 竹黃 □略義娜 細豆蔻 蘇泣迷羅

168 甘松 苦珥哆 藿香 鉢坦羅 茅草根 濕尸羅

- 169 叱脂 薩羅計 艾納 世黎也 安息香 窶具羅  
 170 芥子 薩利教跋 馬芹 葉婆你 龍花鬚 那伽口  
 171 白膠 薩折羅婆 青木 短志佗 皆等分  
 172 以布灑星日一處持節（節）取其香末，當以□  
 173 （自此行以下原佛經，從略）

## 校注

- 160 所：原訛「可」，據乙本改。  
 162 歡：原訛「昏」。  
 163 枸：假為「苟」。  
 168 羅：原脫，據乙本補。  
 169 窶具羅：原缺，據乙本補。  
 171 佗：原缺，據乙本補。  
 172 節：原訛「節」。



# 七十道家醫方殘卷〔伯四〇三八〕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不詳書名及撰人姓名。現共存八十四行文宇，其中第七十行之後有一段空白，第七十一行記有「五」字，當是卷四之末與卷五之首。

全文共存醫方十二首，主為道家養生之方，兼有治髮白、聲啞、鼻瘡方，現稱為「道家醫方」。

卷子避「世」字及「旦」字諱，知為唐睿宗以後寫本，其撰年當在此以前。

〇



1 青龍實中仁三兩

杏仁也。新白者，湯退皮，去

- 2 尖、多仁，蒸熟，搗為糊，玄中津二升生天門冬子也。去皮心，生
- 3 搗絞取汁，大煎，令如錫，以白蜜一合，以下鍋
- 4 中攪和。
- 5 右以前諸藥末等一時入鍋中，調攪乾濕得
- 6 所，將出，入鐵臼中，搗一萬餘杵，並手捻為顆，顆
- 7 如梧子大。每日空腹酒下三十九，日再服。服經一百
- 8 日，肌骨肥潤，血脈通流。至二百日，眼明耳聰，
- 9 宿疾、氣勞、暗風、頭風悉除，手脈自知有
- 10 力，面目已有光澤。固得鬚髮不白，永無衰
- 11 老，登高履深，筋力不乏，奔馬心神不動。
- 12 雖不上升，永為地仙，下鬼冥目，莫如近也。
- 13 此藥有神合和，和時取太玄晴朗□□□
- 14 □吉日。忌具足人，懷妊女子、孝子，忌心嫉
- 15 妬等人見之，飛禽走獸不得令見。合藥成，

- 16 捧香燭望北啓天神太一君、北斗真人，點
- 17 心中□，服藥之意訖，即再拜、□□取藥服
- 18 之。切忌向惡人、不信道、不信三□人說此
- 19 藥名，玄科天符下罰，令藥無功。
- 20 此藥最忌向無信人說也，餘不忌飲食。
- 21 皂莢子 鹿茸 白茯苓 地黃 菟絲子
- 22 枸杞子 杏仁 生天門冬汁 白蜜
- 23 療丈夫四十以上七十以下不及少年方：
- 24 鐘乳一分，令精焙（倍） 蛇牀子一分 遠志一分
- 25 鹿茸一分，細研如磨末 肉蓯蓉一分
- 26 薯蕷一分 續斷一分為末
- 27 右以上七味，並搗為散，和合一處，每旦以
- 28 無灰好酒服方寸匕，食後再服，十日即自
- 29 知，身輕眼明，力生腰脊，神妙不可多也。

30 臨川何詮廿四歲傳得方：

31 漢□一斤 旋覆花一斤 白芷一斤 瓦

32 松五兩 桂心一尺，濶一寸者 柏花五兩

33 側柏者，兼絕人行處者妙 生地黄三斤，

34 取汁用，取足。

35 右以前藥共搗末了，取生地黄汁浸

36 諸藥，夜浸，日中曝之，取汁盡為度，鍊

37 蜜為丸。每日服十丸，加至一百丸，周而復始。

38 忌蒜。

39 又，鉛梳子方：鬚髮已白，從根變黑。

40 折搗紫草一斤，細搗為末 乳頭香一大兩，

41 搗為末 鉛沙半斤，鎔中鎔鉛成水了，以

42 少石硫黃末投鉛水中，鉛當時成乾沙。

43 乾柞木梳子二枚

- 44 右以臘月生油一大升，乾淨瓷器中盛
- 45 之，以前三味投油中浸四十日乾，以梳二枚
- 46 安藥中浸，一月日了，取梳出，拭却藥，以
- 47 梳梳頭並鬚了，依前藥中浸，用即更□
- 48 使，其功無比。
- 49 又，松笋變白方：
- 50 松笋 長五寸已來者，株三斤已上，不得取
- 51 莖莖上者。
- 52 右取松笋曝乾，遇雨即火焙乾，後取
- 53 桑椹、地黃、旱蓮子草、南燭葉四味
- 54 汁各三升，以上次第浸松笋，以藥汁盡
- 55 為度。然後曝乾擠篩，蜜合為丸。空
- 56 心酒下三十丸，任意加減。
- 57 忌依服地黃法。

58 韋侍郎變白方：

59 生地黄一斤 生牛膝半斤 枸杞子二升 烏

60 麻一斤，煎 黃連五兩 生天門冬五兩

61 右以酒三斗，浸七日，任服多少。

62 通聲膏方：

63 五味子 通草 人參 細辛 桂心 竹茹

64 薑（昌）蒲 款冬花 各三兩 杏仁 蜜 薑汁

65 各一升 酪酥五升 棗膏一升

66 右微火煎，三上三下，去滓，內薑汁、蜜、棗

67 等，攪調，酒服如棗大。

68 療鼻中生瘡方：

69 黃連 黃蘗 大黃 黃芩 各二分，搗為散，

70 傅瘡上。

71 神仙定年法：依王五經本

72 生地黃 百二十斤， 笮取汁， 置銅器中， 湯上煎令得

73 斗許， 以乾地黃細末二斗、 阿膠二挺、 白蜜二斗， 煎。

74 可丸， 丸如梧子。 服十九， 日三， 二十日驗。

75 又方：

76 地黃、 門冬 各十斤， 絞取汁， 微火煎減半， 內蜜

77 四斤， 阿膠五兩。 又煎， 可丸如彈子。 三二枚， 日三， 令

78 人健、 髮不白。

79 八公神散：

80 乾地黃 三十兩 天門冬 十二兩 萹蒲 十八兩 遠志

81 四兩 石韋 四兩 五味子 四兩 茯苓 二兩 桂心

82 三兩 凡八味搗篩， 飯後服方寸匕， 日三。 三十日知，

83 二百日行及奔馬， 一年身若飛。

84 □

# 校注

- 1 仁：假為「人」。
- 11 奔馬：其下應有二字脫文，不詳。
- 14 嫉：假為「疾」。
- 21 菝：假為「伏」。
- 菟：假為「兔」。
- 24 培：假為「倍」。
- 25 磨：疑衍文。
- 菹：假為「縱」。
- 26 薯蕷：假為「署預」
- 27 旦：原作「旦」，避唐睿宗李旦諱字。
- 31 覆：假為「葛」。
- 39 鬚：假為「須」。



59 枸：假為「苟」。

64 葛：假為「昌」。

71 依：假為「於」。

# 七十一 救諸衆生苦難經中的十種死病

〔斯三四一七〕

## 題解

《救諸衆生苦難經》係佛家宣揚去惡從善之文，其中提到當時流行的十種病名，現予以摘錄。

在敦煌卷子中不同寫本的《救諸衆生（一切）苦難經》共十九種。又有《新菩薩經》的不同寫本約三十餘種，均載有此十種疾病名稱，屬同一系統的產物。其寫本年代可考者上限為貞元十九年（八〇三年），日人藤枝晃氏在《墨美》一九六〇年，九十七期發表的敦煌論文中對此曾有論述。

1—11 (從略)

12 今年大熟，無人收割，有數種病死：第一，瘧（虐）病死。第二，天行病死。  
13 第三，卒病死。第四，腫病死。第五，產病死。第六，患腹死。第七，患癱  
死。

14 第八，風黃病死。第九，水刺病死。第十，患眼病死。（下略）

### 校注

1 瘧：假為「虐」。

七十二 勸善經中的七種死病 [伯三〇三六]

題解

《勸善經》係佛家勸人行善之文，其中提到當時流行的七種病名，現予以摘錄。原卷係後晉天福三年（九三八年）釋寶宣據唐貞元十九年（八〇三年）寫本重錄。

1 | 2 (從略)

3 今年大熟，無人收割，有數種病死：

4 第一，瘧病死。第二，天行病死。第三，赤白痢死。第四，赤眼死。

5 第五，人產生死。第六，水痢死。第七，風病死（下略）

## 七十三 伍子胥變文中的藥名詩（斯三二八一）

### 題解

《伍子胥變文》是用變文體裁撰寫的戰國時人伍子胥故事，主要記述伍子胥投奔吳國經過。其內容有一段夫妻對話文字用藥名編寫，類似遊戲文章。據其原文即稱為「藥名詩」，雖非醫藥著作，但也反映了隋唐之際某些常用藥物的一個側面。在敦煌出土的《伍子胥變文》共有四個殘卷，王重民在《敦煌變文集》上集中分別稱為甲卷（伯三二一三，僅存故事開端），乙卷（斯六三三一，僅存十二行，且有斷文），丙卷（斯三二八，此卷雖首尾均殘，但卻保留了內容的主要部分），和丁卷（伯二七九四，存兩節文字）。以上甲、乙兩卷均缺「藥名詩」，故本釋文即以丙卷為據，以丁卷互校，並參考王氏釋文。至於行號的排列也按照丙卷中「藥名詩」一文的先後順序標記。

1 (上略) 其妻遂作藥名詩。問曰：「妾是乍茹之婦細辛。早仕於

2 梁。就禮未及當歸，使妾閉居獨活。膏良薑芥，澤瀉無憐。仰嘆攢榔，何時

3 遠志。近聞楚王無道，遂發材狐之心。誅妾家破芒消。屈身首蓮，蕨蕪怯弱，

4 石膽難當。夫怕迷人，茱萸得脫。潛形菌草，匿影藜蘆。狀似被趁野干，遂

使狂

5 夫葭蓉。妾憶淚霑赤石，結恨青箱。夜寢難可決明，日念干卷柏，聞君乞聲

6 厚朴，不覺躑躅君前。謂言夫婿參冬，遂使從蓉緩步。看君龍齒，似妾狼

7 牙。桔梗若為，願陳枳殼」。子胥答曰：「余亦不是乍茹之子，不是避難逃

人。聽

8 說途之行里。余乃生於巴蜀，長在蘆鄉。父是吳公，生居貝母。遂使金牙珠

寶，之

9 子遠行。劉寄奴是余賤朋，徐長卿為之貴友。共渡叢河，被寒水傷身，三碎

10 芒消，惟余獨活。每日懸腸斷續，情思飄飄，獨步恒山，石膏難渡。披巖巴

戟，

11 數值柴胡。乃意款冬，忽逢鐘乳。留心半夏，不見鬱金。余乃返步當歸，芍藥  
12 至此。我之羊齒，非是狼牙。桔枝之情，願知其意。  
13 婁荅曰：「君莫急，即路遂長」。

## 校注

1 作茄：為「五加」之借字，即木部藥名「五加皮」。下同。

細辛：草部藥名。

仕：丁本假為「是」。

1 | 2 於梁：為「餘糧」之借字，即石部藥名「禹餘糧」。

2 當歸：草部藥名。

獨活：草部藥名。

蒼莖：為「高良」之借字，再加「薑」字，即草部藥名「高良薑」。

芥：菜部藥名。

澤瀉：草部藥名。

無隣：為草部藥名「茯苓」之借字。

仰：乙本脫。

檳榔：木部藥名。

3 遠志：草部藥名。

材狐：為草部藥名「柴胡」之借字。

芒消：石部藥名。

首蓐：「蓐」為「菴」之借字。「首菴」為菜部藥名。

葳蕤：「葳」為「姜」之借字。「姜蕤」為草部藥名。

4 石膽：石部藥名。

逃人：為果部藥名「桃仁」之借字。下同。

茱萸：藥名有「吳茱萸」、「山茱萸」及「食茱萸」，均木部藥。

茵草：「茵」為「蓋」之借字。「蓋草」為《本經》草部藥名。

藜蘆：草部藥名。



野干：「干」為「葛」之借字。「野葛」為《本經》草部藥「吻」的別名。

一說：「野」為「射」（音夜）之借字，「射干」為草部藥名。

5 葭蓉：草部藥名「葭蓉子」略稱。

赤石：石部藥名「赤石脂」略稱。

青箱：「箱」為「箱」之借字。「青箱」為草部藥「青箱子」略稱。

決明：草部藥名「決明子」略稱。又《別錄》石部藥名有「石決明」。

舌干：「舌」為「射」之借字。「射干」為草部藥名。

卷柏：草部藥名。

6 厚朴：木部藥名。

躑躅：《本經》草部藥名「羊躑躅」略稱。

麥冬：草部藥名「麥門冬」略名。

茯苓：草部藥名「肉茯苓」略稱。

龍齒：《本經》獸部藥「龍骨」的副品藥名。

6 | 7 狼牙：《本經》草部藥「牙子」的異名。

7 桔梗：草部藥名。

枳殼：《別錄》木部藥名。

8 李：丙本、丁本均假為「里」。

藿香：草部藥名「藿香」之借字。

吳公：蟲部藥名「蜈蚣」之借字。

貝母：草部藥名。

金牙：《別錄》有「金屑」一藥。金牙當指金鑲之苗狀而言。《證類本草》

「金屑」條引《丹房鏡源》：「楚金……若天生牙，亦曰黃芽」。

8 | 9 之子：「之」為「梔」之借字。梔子為木部藥名。

9 劉寄奴：草部藥名。

徐長卿：草部藥名。

藜蘆：菜部藥「藜蘆」之借字。《別錄》名「白藜蘆」。

寒水：石部藥名「寒水石」略稱。

三倅：丁本訛「二倅」。

10 芒消：「消」為「硝」之借字。「芒硝」為石部藥名。

獨活：草部藥名。

斷續：即草部藥名「續斷」。

甌：丁本作「飄」。

恒山：木部藥名「常山」的古稱。

石膏：石部藥名。

巴戟：草部藥名。

11 柴：原訛「狼」，乃因其假字「豺」字組詞「豺狼」之誤。

款冬：草部藥名「款冬花」略稱。

鐘乳：石部藥名「石鐘乳」略稱。

半夏：草部藥名。

鬱金：草部藥名。

芎藭：草部藥名。

羊齒：此草名首見《爾雅·釋草》。其異名又稱「棘鳥」。但未見收載古本草中。

七十四 乞藥箋 [斯五九〇一]

題解

此卷子係一長條書札，為一僧人要求施主布施藥物的名單，共存五行文字，首尾完整。原無標題，現據其內容稱為《乞藥箋》。具體寫年不詳。

- 1 □上開大德，卑僧有少乞賜，莫違重情，欲擬和合藥草，虧
  - 2 闕頗多，幸望尊意乞焉。橘皮 桂心 附子 香白芷 茱萸 乾薑
  - 3 芍藥 高良薑 草豆蔻 芍藥 人參 胡椒 訶黎勒 麻黃 地黃
  - 4 細辛 黃蘗 天麻 牛膝 天南星 牽牛子 茯苓 檳榔 華（畢）撥
- 黃連

5 上□藥物乞賜少多矣。

## 校注

1 上：其上一字不詳。

3 黎：假為「利」。

5 葦：假為「畢」。

撥：原訛「撥」。

# 七十五佛說行事鈔中的治病所須（伯二二一五）

## 題解

此卷子首缺尾全。原係佛書《四分律刪繁補缺行事鈔》卷第一，又有小題「量處重輕物儀」，末記：「沙門釋迦道宣述」及「龍朔三年（六六三年）寫訖記」字樣。其中所記「治病所須」三條，具有醫學史料價值，現予以摘錄。

又，本釋文的行號係據自本節先後順序排列。

### 0（上略）

1 三、治病所須，其例有三。

2 初謂醫術：針、灸、刀、角、槌、棹，療病之具。

- 3 二謂諸方：《本草》、《明堂流注經》、《脈經》、《藥訣》之書。
- 4 三謂對病：四藥如上列名，餘之三藥，如上入重，盡形藥中，如
- 5 後正斷。以前三件，資身正要，非常恒有，是病即身。第一
- 6 治殺刀鍼，律文通許。既是小細，機惟所宜，準如十誦。灌鼻
- 7 筒等，入輕所收，餘有藥筒、藥函諸器相從分。第二，諸方本
- 8 草，既是俗習，宜從重收，盡形藥中。未持治者入重，若已持治，
- 9 和合成湯、丸、膏、煎。異本藥相者，及服殘餘分，此實非所
- 10 奉，宜準僧祇入輕分之。（下略）

## 校注

- 5 前：原訛「許」。
- 8 治：原訛「活」。

七十六 佛說痔病經中的病名 (斯五三七九)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全，共二十三行文字。係譯自印度梵文者。書中所記痔病名稱達十餘種之多，又記有咒文二則，今僅節錄其病名於後。

又。《醫心方》卷七，治諸痔方第十五也引此書之文，稱為《療痔病經》，內容基本相同。

1 佛說痔病經

三藏法師義靜奉制譯

2 | 5 (中略)

6 (上略) 身患痔病，形體羸瘦，痛苦縈纏，於日



7 夜中極受憂惱（下略）

8（中略）

9（上略）所謂風痔、熱痔、陰痔、三

10 合痔、血痔、腹中痔、鼻內痔、齒痔、舌痔、耳痔、頂痔、

11 足痔、脊背痔、囊痔、遍身肢節所生諸痔。如是痔瘻

12 恣皆皆乾燥墮落消滅，必瘥無疑。（下略）

## 校注

9 陰：假為「瘰」。與《醫心方》卷七引文合

10 腹：《醫心方》作「腸」。

舌痔：《醫心方》此後又有「眼痔」二字。

11 脊背：《醫心方》作「背脊」。

糞：《醫心方》其下有「門」字。

肢：假為「支」。  
12 瘥：假為「差」。

七十七 百一物本中的醫用物品 (斯四六三六)

題解

此卷子正、背兩面書寫。正面缺首存尾，末記「比丘道惠所供(恭)養經」及「……比丘項知書」。背面為「百一物本」，係開列僧侶所需各種物品之清冊。首尾完整，其中也記有僧家所需的醫用物品。作為醫史資料，茲摘錄如下

1 百一物者(下略)

2 19 (中略)

10 (上略) 磨石，藥臼，藥杵，藥口，盛藥筒，附眼藥物

11 磨藥石(下略)

# 校注

10 磨：假為「摩」。  
白：假為「舊」。  
附：假為「拊」。

# 七十八 不知名陰陽書中有關病症與藥名

〔斯一四六八〕

## 題解

此卷子首尾均缺，共七十八行文字。記有「十二時中得病日推勘即知輕重」某支月病鬼姓名等。雖涉迷信，但其中所記病症及象徵性治療的藥名，仍有醫學史的參考價值。茲摘錄原文片斷如下。

1 | 20 (從略)

21 (上略) 又曰：亥日病咽喉腫，氣集，體煩楚。(下略)

22 | 24 (從略)

25 子日得病者，須赤小豆一升，水花五升，卯上土五升，合溲儲置午地  
26 上，去舍九步，不然九尺，其病即瘥。

27 丑日得病者，須大炭三十五挺，每長五寸。取子上土九升，江水三升，生鐵

28 五斤，合溲置米上，去舍八步，亦八尺，其病即瘥。

29 寅日得病者，須死人骨一枚，大豆三升，生鐵十斤，取亥上土四升作溲

30 置申上，去舍七十步，亦七步，即瘥。

31 卯日病者，須五姓人來者，人剝土五升，清酒一升，生鐵九斤，置大門

32 中埋，病即瘥。

33 辰日病者，須東家陌頭土七升，以赤小豆七升，白米七升，川流水一升。

34 瓮盛之，置病人房內，即瘥。

35 巳日病者，須作土人七枚，每長七寸，書人腹作鬼字，以酒脯祭之（下略）。

36 | 38（從略）

39 午日病者，須舍西方土方別三升，作溲於□中，□作土人高一尺，面向

40 北，遺手把刀，病人即瘥。

41 末日病者，須鹿角一枚，雄鷄尾一枚，埋大門限下即瘥。（下略）。

## 校注

26 瘥：假為「差」。  
29 枚：原訛「枚」。

# 七十九 天地陰陽交歡大樂賦中的房中佚文

〔伯二五三九〕

## 題解

此殘卷首完尾缺，但全文基本完整。其首行為賦名及撰者姓名。以下為小序及賦文。內容主要記述閨房情趣，間也涉及房中之道。案房中一家在《漢志》中與醫經、經方、神仙三家並列入方技類中。而在宋以前古醫籍中如馬王堆出土古書與《千金要方》、《醫心方》等書也多收採房中之文。據此，本書也將此賦中凡有關醫理及房中者予以輯校。

考之此賦原作者白行簡係唐代文人白居易之弟，係貞元末（約八〇五年）進士。卒於寶歷間（八二五—八二七年）。其事跡可見《唐書·白居易列傳》，但此賦文則早已不見傳世古籍。



又案自此殘卷出土後，最早已有清末學者葉德輝將其釋文收入所撰的《雙梅景閣叢書》中。葉氏為漢學大家，其所作校語雖甚精闢，足資參考，但限於當時條件，似未能直接目睹卷子實物，而據自間接的影摹本。現以照片對照，在個別釋文方面仍應有所釐訂，故本釋文也作了相應的調整。

1 天地陰陽交歡大樂賦

白行簡撰

2 夫性命者，人之本；嗜欲者，人之利。本存利賓，莫甚乎衣食；〔衣食〕既足，莫遠乎

3 歡娛。至精極乎夫婦之道，合〔乎〕男女之情。所知莫甚交接。交接者，夫

婦行陰陽之道

4 | 9 (案，自第1行至第9行為賦文前的小序。其中第2 | 9行記男女婚嫁及本賦命名之由，非房中內容，茲從略)

10 賦曰：玄化初闢，洪爐耀奇。鏘勁成雄，銘柔制雌。鑄男女之

- 11 兩體，範陰陽之二儀。觀其男既稟剛而立矩，女之質亦叶順
- 12 而成規。原夫懷抱之時，總角之始，蛹帶米囊，花含玉蕊。忽
- 13 皮開而頭露男也，俄肉匝而突走女也。時速歲改，生戢戢之烏毛
- 14 男也；日往月來，流涓涓之紅水，女也。既而男已羈冠，女當笄年
- 15 | 17 (中略)
- 18 乃求吉士，問良媒，初六禮以盈止，復百兩而爰
- 19 來。既納徵於兩姓，媾支禮於同盃。於是青春之夜，紅燁
- 20 之下，冠纓之際，花鬢將却。忍心淨默，有珠鸚(鶯)鷓之言；柔情
- 21 暗通，是念鳳凰之卦。而乃出朱雀，攬紅禪；擗素足，撫玉
- 22 臂。女握男莖而女心惑惑，男含女舌而男意昏昏。方以精(津)
- 23 液塗抹，上下揩擦。含情仰受，越微皎而不知；用力前衝，莖
- 24 突入而如割。觀其瞳開點點，精漏注注。六帶用拭，承筐是
- 25 將。然乃成於夫婦，所謂合乎陰陽，從茲一度，永無閉固。或
- 26 高樓月夜，或閑窗早暮。讀《素女》之《經》，看隱側之鋪。立郭

- 27 圓施，倚枕橫布。美人乃脫羅裙，解綉袴。頰似花園，腰如束素。情兒轉以潛舒，妓眼低迷而不顧。初遍體而拍蕩，後從頭而拗素。或掀託也。脚而過肩，或宣裙而至肚。然更鳴口
- 30 明舌，矜勒高臺。玉莖振怒而頭舉男也。金溝顫音戰。懾而
- 31 唇開女也。屹若孤峰，似嵯峨之捷坎；湛如幽谷，動趨（趨）趨呼伎之鷄
- 32 臺。於是精液流漸，淫（媠）水洋溢。女伏枕而楷腰，男據牀而峻膝。玉莖乃上下來去，左右措挫。陽峰直入，邂逅過於
- 34 琴弦；陰幹斜銜，參差磨於穀實。《交接經》云：「男陰頭峰亦曰陰幹」。又，《素女》曰：「女人陰深一寸曰琴弦。五寸曰穀實。過（穀）實則死也」。莫不上挑下刺，側拗旁搭。臂搖似振，屭入如鯉。
- 36 暖滑燻燻，滾滾。或急抽，或慢碎。淺插如嬰兒含乳，深刺似凍蛇入窟。扇蕪而和核欲吞，衝擊而連根盡沒。乍淺乍深，載浮載沉。舌入其口，屭刺其心。濕達達，鳴揮揮。或即據，或即捺。或久浸而淹留，或急抽而滑脫。方以帛子乾拭，再

40 內其中。袋闌罩而亂擺，莖逼寨而深攻。縱嚶嚶之聲，每  
41 聞氣促；舉搖搖之足，時覺香風。然更縱枕上之淫，用房  
42 中之術，行九淺而一深，待十候而方畢。既恣情而乍疾乍  
43 徐，亦下顧而看出看入。女乃色變聲顫，釵垂髻亂。慢眼  
44 而橫波入鬢，梳低而半月臨肩（眉）。男亦彌茫兩目，攤垂

四肢。

45 精透子宮之內，津流丹穴之池。《洞玄子》曰：「女人陰孔為丹穴池也」。

於是玉

莖已退，

46 金溝未蓋。氣力分張，形神散潰。苦回。顧精尚濕，旁粘畫袋

47 之間；漏補滿汁猶多，流下尻門之外。侍女乃進羅帛，具香湯。

48 洗拭陰畔，整頓禪榻。開花箱而換服，攬寶鏡而重粧。

49 | 58 (中略)

59 (上略) 是時也，脣蒼

60 核袋而羞為，夏姬掩呻而耻作。則有暎眳素體，迴轉輕

引身。回精養液，吸氣咽津煙清。是學道之全性，圖保壽以還神。  
62（自此行以下至末，賦文叙四時閨閣瑣事，與房中無關，茲從略）

## 校注

- 2 衣食衣食：下「衣食」二字據上句對文補。
- 3 合乎：「乎」字原脫，據葉校補。葉校：「合，此下亦當有乎字」。
- 10 雄：原訛「健」，據下句對文改。
- 11 男：葉校：「此下當脫二字」。
- 12 總：假為「粽」。
- 始：原訛「姑」。
- 帶：原訛「吊」，據葉校改。
- 13 突：原訛「尖」。
- 14 涓涓：原訛「消消」，據文義改，葉校同。

19 徵：原訛「微」，據文義改，葉枝同。

20 鸚：假為「鶯」。

22 惑：假為「忒」。

精：假為「津」，據文義改。葉枝同。

23 抹：假為「沫」，據文義改。葉枝同。

擦：原訛「揲」，據葉枝改。

24 瞳：假為「童」，據文義改。

開：原訛「關」，據葉枝改。

六：葉枝：「此不知有誤否？」

筐：假為「匡」，據葉枝改。

是：假為「侍」，據葉枝改。

25 合：原訛「含」，據葉枝改。

26 素女之經：即《素女經》，原書已佚。下文又簡稱《素女》。《醫心方》卷

二十八引有此書佚文。

28 妓：葉校：「此是說字」。

通：假為「髮」，據文義改。

29 | 30 鳴口嘲舌磳勒高臺：「鳴」，原訛「鳥」。「勒」原作「脚」。據《醫

心方》卷二十八「臨御」引《洞玄子》也記有：「更拖磳勒，鳴口嘲舌」，

及「男即疾撞急刺，磳勒高臺」之文。

引也：原訛「陰」，據三十行注文「男也」改。

趨：原訛「趨」。據葉校改。葉校：「原注『呼役』二字，蓋音切也。然則

字當作趨矣」。

淫：原作「媼」，古俗寫。

32 伏：原訛「狀」。

腰：假為「要」。

### 34 琴弦

較實：以上二詞均為女陰深度之專名。據《素女妙論·深淺篇》（原書僅存

日本，所藏明鈔本，已收入日本東京影印本《祕戲圖考》卷中），即將女

陰深度分為九段。並記有：「琴弦」為「陰深一寸」，「穀竇」為「陰深五寸」之文。

文接鯉：唐以前古房中佚書。

琴：原訛「瑟」。

35 過穀：「穀」字原脫，據文義補。

鯉：假為「慳」。

36 焯焯：葉枝：「此二字原本旁添」。

淺溪：葉枝：「此二字上有脫文」。

38 載：假為「再」，據葉枝改。葉枝：「兩再字均當作載」。

攤攤：葉枝作「撈撈」，但其義不詳。

40 寨：假為「塞」，據葉枝改。

攻：原訛「切」，據葉枝改。

嬰：假為「嬰」，據文義改。

41 枕：原作「湛」。葉枝：「此當作榷，即枕字也」。今據改。



42 九淺而一深：房中術語。《醫心方》卷二十八「臨御」引《洞玄子》：「乃行九淺一深之法」。《素女妙論》：「淺插九回，深刺一回，每一回以呼吸定息為度，謂之九淺一深之法也」。

十候：《素女經》稱為「十動」。參見《醫心方》卷二十八「十動第九」一節。

44 肩：原訛「肩」，據葉枝改。

茫：假為「忙」，據文義改。

肢：假為「枝」，據文義改。

45 以：假為「已」。

47 牖：假為「牖」，據文義補。「牖」字義據《揚子方言》：「床上版或曰牖」。

」。

猶：假為「由」，葉枝同。

48 服：原訛「眼」，據原本旁注改。

59 屨截：葉枝：「此二字不知何字之誤，以下句夏姬作對，當是人名」。

60 呻：假為「深」，據文義改。

61 吸：假為「汲」，據葉校改。

煙清：原作大字，乃旁注「咽津」之假字。

# 八十 不知名類書中的醫家郭玉傳

〔斯二〇七二〕

## 題解

此卷子前後均缺，其內容係集錄自古書中有關兩漢以前歷史人物傳記分類編纂而成。向達云：「疑為《搜神記》」，但此書「方術」左慈條下引有晉干寶《搜神記》書名，則非《搜神記》甚明。現稱為《不知名類書》。其中「醫卜」類記有董奉、郭玉等七人傳記。茲謹摘錄屬於醫家的郭玉傳。

又，本釋文行號係據自本節先後須次排列。

〔郭玉〕後漢廣陵人，善能診脈。漢帝乃令童男衣女子服。詐云為病，使

2 玉珍之。玉曰：此女雖言有病，乃無病狀。陽盛陰弱，臣謂非女。帝善之。遷五宮郎中。《類林》。

## 校注

1 使，假為「史」。

2 乃無病；此下原行重文「乃無病」三字，今刪。



附錄：醫史資料



# 有關敦煌醫藥文獻的主要論著參考目錄

食療本草的考察 中尾萬三 上海自然科學研究所匯報 一九三〇年第一卷第

三號

中央亞細亞出土醫書四種 萬斯年譯 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 一九三五年

一—二

敦煌石室古本草之考察 朱中翰 浙江省立圖書館館刊 一九三五年四：五

中央亞細亞出土醫書四種 黑田源次 支那學 一九三五年第七卷第四號

仁和寺藏新修本草殘卷影印 中尾萬三 本草圖書刊行會刊 一九三六年

敦煌石室六朝寫本《本草集注》考 范行準 中國醫藥 一九三七年三—四

敦煌石室六朝寫本本草集注序錄殘卷校注 范行準 中西醫藥 第三卷

一九三七年一、三、四期



陶弘景の本草に對する文獻學的研究 渡邊幸三 東方學報、京都第二十冊

一九五一年

西陲古方技殘卷匯編 羅福頤影抄 一九五二年

西陲古方技書殘卷匯編 羅福頤 中華醫史雜誌 一九五三年四、一

敦煌出土本草集注序録の文獻學的性格 渡邊幸三 《日本東洋醫學會誌》

第四卷第三號 一九五四年

英國倫敦不列顛博物館藏敦煌卷子中の古代醫藥方文獻 王慶菽 醫學史與保

健組織 一九五八年三、一二

張仲景五臟論について 宮下三郎 漢方臨床第六卷第四號 昭和三十九年

(一九五九年)

スタイン敦煌文書 No. 702と現傳宋板「傷寒論」辨脈法並「金匱玉函經」辨

脈との比較、付 No. 5614, 6245 「平脈略例」 三木榮 漢方の臨床 第

六卷第五號 昭和三十四年(一九五九年)

敦煌醫學殘卷的初步整理研究 馬繼興 北京市中華醫史學會 一九六一年四

月年會論文

西域出土醫藥文獻總合解說目錄 三木榮 東洋學報 一九六四年四七：一

敦煌本張仲景五臟論校譯注 宮下三郎 東方學報 第三十五冊 昭和三十九

年（一九六四年）

唐人寫繪灸法圖殘卷考 馬繼興 文物 一九六四年六月

從三種古經脈文獻看經絡學說 馬繼興 醫史與文獻研究 一九七七年一月

簡介敦煌古抄本唐張惟澄「內藥方：療一切風冷病」 陳祚龍、書和人

一九八二年二月

敦煌石室藏醫雜療方的醫史價值 洪武娉等 中華醫史雜誌 一九八二年四月

敦煌本藏醫學殘卷介紹（上） 王光 中華醫史雜誌 一九八二年四月

敦煌文獻中新發現的藏醫史料 容銘 中國科技史料 一九八三年一月

敦煌本食療本草殘卷初探 譚真 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 一九八三年

現代最早的灸法專著——敦煌古藏醫灸法殘卷 洪武埋等 西藏研究

一九八三：三

敦煌本吐蕃醫學文獻「火灸療法」的研究 洪武埋 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

一九八三年

敦煌本藏醫學殘卷介紹 王堯、陳踐 中華醫史雜誌 一九八三年二月

敦煌出土的古鍼灸圖 馬繼興 一九八五：五

古代中國の醫學史料 小曾戶洋 現代東洋醫學 一九八六年：八一—十

敦煌石窟醫學卷子概覽 王淑民 上海中醫藥雜誌 一九八七年：一

敦煌本無名本草殘卷考 譚宗達 敦煌研究 一九八七：四

玄感脈經初探 王淑民 上海中醫藥雜誌 一九八七：八

敦煌寫本張仲景五臟論簡析 趙健雄 敦煌研究 一九八七：四

敦煌石窟中的脈訣著作 王淑民 上海中醫藥雜誌 一九八八：七一—八

列寧格勒藏孫真人《千金方》殘卷考察 李繼昌 敦煌學輯刊

一九八八：一—二

龍門藥方洞的初創和續鑿年代 常青 敦煌研究 一九八九：一

敦煌古醫籍考釋 馬繼興 江西科學技術出版社 一九八九年

敦煌寫本《傷寒論辨脈法》考析 趙健雄 敦煌研究 一九八九·四

敦煌唐人寫本《備急單驗藥方卷》在英國首次發現 王冀青 中華醫史雜誌

一九九一：二

敦煌卷子輔行訣臟腑用藥法要考 王淑民 上海中醫藥雜誌 一九九一：三

本書引用的敦煌醫學卷子編號索引

P.2115	P.3201	S.76	S.5795	龍530
P.2215	P.3230	S.202	S.5901	
P.2378	P.3247	S.1467	S.5968	李盛鐸舊藏
P.2539	P.3287	S.1468	S.6030	羅振玉舊藏
P.2565	P.3378	S.1467-2	S.6052	張俊南舊藏
P.2635	P.3477	S.2072	S.6084	
P.2637	P.3481	S.2438	S.6107	
P.2662	P.3596	S.3281	S.6168	
P.2662-2	P.3655	S.3347	S.6177-2	
P.2665	P.3714	S.3395	S.6245	
P.2666	P.3731	S.3417	S.6262	
P.2675	P.3810	S.4329	S.6289	
P.2703	P.3822	S.4433	S.9431	
P.2755	P.3885	S.4534	S.9434	
P.2882	P.3930	S.4636	S.9443	
P.3036	P.3960	S.5379	S.9936	
P.3043	P.4038	S.5435	S.9987	
P.3093	P.5549	S.5598	S.10527	
P.3144	P.6177-2	S.5614	S.11363	
		S.5737	S.碎片.79	
			S.碎片.181	

補錄

俄藏敦煌文獻醫藥部分文獻輯校



## 說明

在敦煌發掘出土的卷子文獻實物已知在國外收藏者除本書前面已提到的大多分別保存於英、法、德、日等國外，尚有在俄羅斯國內收藏有相當多的數量。惟長期以來由於歷史原因，這部分卷子的發掘及其保存情況迄未能向世人公開發表，因而國人知之極罕。直至不久前始由中、俄雙方的學術界共同協作，在一九九二——一九九四年間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正式出版了影印本的《俄藏敦煌文獻》第一——五冊。并擬於今後陸續通過其餘各分冊將全部俄藏敦煌文獻出齊。現在，適值本書此次初版即將付印之際，故本人決定將業已公開發表的圖影中有關醫藥部分予以輯錄校注，作為本書的「補錄」。在補錄中所收各文獻順序均依次編號，不再分類插入前面的相應各篇中。現謹將已知俄藏敦煌文獻的歷史與概況略作說明。

本世紀初期俄羅斯曾先後數次派遣來中國大西北地區（包括敦煌在內）的探險隊從事考古發掘活動，其中主要是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分別由院士奧登堡（S. F. Oldenburg）和克羅特科夫



(N. N. Krotkov) 等氏爲首的(中國)西域考察團,此外還有一九〇六—一九〇九年以馬洛夫(S. E. Malov)爲首的和闐地區考察團和一九〇九—一九一〇年以奧登堡爲首的吐魯番地區考察團。以上這些探險隊所發掘的大批中國古代文獻遺物最初曾收藏於俄國的亞洲博物館內。一九二九年以後,該博物館改歸屬於俄羅斯科學院東方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愛爾米塔日博物館的中國敦煌、黑城館內,並被統一編號,總稱爲「敦煌藏卷」。這批文獻(包括寫本與殘片在內)的俄藏編號總數已有一萬八千餘件。由于上述俄國探險隊足迹所至,涉及到敦煌周圍遼廓僻遠的和闐、吐魯番、黑城……等處,故所謂「敦煌藏卷」實際上尚包含有其他地區出土的成份,惟在俄藏編目中尚未能將其具體地點逐一注明,故在以下的「補錄」中也祇能依據自該國編目暫列入本書的敦煌醫藥文獻之內。

又,根據俄藏敦煌卷子的編目法係以本世紀三十年代俄國最早研究敦煌學者弗魯格(Ф. Ф. Флуг)的名字字頭「Ф」(以下本書均記作「弗」字)爲寫本的代號。而以「敦煌」二字俄文音譯字頭「Дх」(以下本書均記作「敦殘」二字)爲卷子的代號。共四篇與前八十種序號順延。特此說明。

# 八十一 無名氏注素問殘葉〔敦殘·〇〇一六三〕

## 題 解

本殘葉首尾均缺，其下半部亦已不存，原係烏絲欄寫本，共存十二行的上半部。原無書名及篇目。《俄藏敦煌文獻》據其內容可見於《素問》，而記其爲「黃帝內經素問卷六」。今此殘卷中除在其第四行以下殘留《素問·三部九候論》一篇的部分原文外，尚可見有小字注文。如將此注文與傳世的兩種《內經》古注（即唐·楊上善《黃帝內經太素》注與唐·王冰《黃帝內經素問》注）相對照，內容均不相同。故本殘葉原書的注文當係出自隋、唐之際其他注家之手。今名之爲「無名氏注素問殘葉」。

0

- 1 端會手太陰，營行脉中
- 2 手太陰者，寸口是也。寸口者，
- 3 生決於寸口，手太陰法水，而行以水。 有  魚手太陰亦有魚，而象
- 4 天光，星辰曆紀，下副四時五行
- 5 聞其方？○岐伯曰：妙哉問
- 6 九焉。一者天，二者地，三者人。三而
- 7 三部各有三候，以決死生，以處百
- 8 ○何謂三部？○岐伯曰：有下
- 9 有天、有地、有人。必指而責之
- 10 下部之地，地以候腎，下部
- 11 ○中部之候奈何？○岐伯曰：亦有
- 12 中部之地，地以候胸中之氣。

### 校注

1 營行脉中：《靈樞·營衛生會》作：「營在脉中，衛在脉外」。行：原假為「名」。

4 天光：此下至本殘葉之末均可見《素問·三部九候論》（以下簡稱《素問》），文字大同。「天」字以上《素問》尚有「黃帝問曰：余聞九鍼於夫子，衆多博大，不可勝數。余願聞要道以屬子孫，傳之後世，著之骨髓，藏之肝肺，軟血而受，不敢妄泄。令合天道，必有終始，上應」五十八字，均與本殘葉第一——三行之文不合。

曆：原訛「歷」。

五行：此下《素問》尚有「貴賤更互，冬陰夏陽，以人應之奈何，願」十五字。

5 ○：此圓圈原卷子記作紅色。下同。

問：此下《素問》尚有「也。此天地之至數。帝曰：願聞天地之至數，合於人形，血氣通，決死生，爲之奈何？岐伯曰：天地之至數，始於一，終於四十三字。

6 三而：《素問》作「因而」，此下尚有「三之。三三者九，以應九野。故人有三部」十五字。

7 三部各有三候：《素問》作：「部有三候。」

百：此下《素問》尚有「病，以調虛實，而除邪氣。帝曰」十一字。

8 下：此下《素問》尚有「部，有中部，有上部。部各有三候。三候者」十五字。

9 責：《素問》作「導」。「責」字係訛。

之：此下《素問》尚有「乃以爲真。上部天，兩額之動脈。上部地，兩頰之動脈。上部人，耳前之動脈。中部天，手太陰也。中部地，手陽明也。中部人，手少陰也。下部天，足厥陰也。下部地，足少陰也。下部人，足太陰也。故下部之天以候肝」七十八字。

- 10 下部之地地以候腎：《素問》作：「地以候腎」四字，也無第十行以下的「下部」諸字。
- 11 中部之候奈何：《素問》在「中」字以上尚有「人以候脾胃之氣。帝曰」九字。  
亦有：《素問》其下尚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肺」十一字。
- 12 中部之地地以候胸中之氣：《素問》無「中部之地」四字，「氣」字下尚有：「人以候心」及帝曰「上部以何候之……」諸文。

# 八十二 不知名醫方第三十七種殘片〔敦殘·一〇二九八〕

## 題 解

本殘片首尾及其下半部均缺，原寫本有行綫，今祇存九行的上半部。其書名及撰者均不詳，現稱爲「不知名醫方第三十七種」。殘片中「治」字不避諱，或爲唐以前寫本。

- 0
- 1 治上氣咳嗽方：皂莢一挺，去皮、子、炙
- 2 三兩蜜和爲丸。含之。 又方：獨顆蒜五
- 3 相和空腹服之。 氣斷者  灸大椎
- 4

- 5 夫上氣脉數者死，謂其形損故
- 6 又加痢者死。上氣咳嗽，吐血，其脉
- 7 冷嗽取椒五兩，酒一升，浸。經三宿，服
- 8 治咳嗽吐血方：取羊肺一具，切之
- 9 煎取一升汁，服之。


## 校 注

- 1 莢：假爲「夾」。
- 挺：原訛「挺」。「挺」爲古代條狀物的計量單位。
- 炙：原訛「灸」。
- 2 蒜：原作「蒜」，俗寫。
- 3 者：其下一字字迹不清。
- 5 故：原訛「攷」。
- 7 浸：原訛「溲」。

# 八十三 不知名方第三十八種殘片〔弗·三五六背面〕

## 題 解

本殘片首尾均缺，爲正、背兩面書寫。正面抄錄有鍾乳散方。此爲其背面，共存八行文字。又可分爲前、後兩部分。前部共存七行，係二則醫方（即除咳逆短氣方及專中方丸）。後部存一行爲「閔公左氏傳解第四」的標題。

0 

- 1 人參三分 杏子六分 甘草 薑
- 2 桂 茯苓各五分 凡六物冶合，和以蜜，
- 3 丸如彈丸。含咽汁。除咳逆短

補錄 不知名方第三十八種殘片



4 氣

5 專中丸方：用人參 烏頭 蕘花 芫花 大黃 丹□

6 雄黃各二分 代赭六銖 巴豆七十枚，去心皮，熬。

7 九物

8 閔公左氏傳解第四

### 校 注

5 花：原作「莘」，係「花」的通假字「華」字之訛。

芫：假為「元」。

6 赭：原訛「堵」。

# 八十四 鍾乳散方〔弗·三五六〕

## 題 解

本殘葉首尾均缺，爲正、背兩面書寫。背面錄有醫方。此爲其正面，錄鍾乳散方及其服藥調理法，但其後部殘脫。

- 1 鍾乳散方
- 2 石鍾乳散：治五勞七傷，五臟錯逆，素搶心，喘咳□□
- 3 不得安眠，或食嘔，痰不下，或呼吸□氣，惡聞人聲，溼便□□□
- 4 □□獨冷，心腹脹不消，□注下暴。或大病後動則勞復，骨內削，則
- 5 此人顛眩，小兒□癩，皆悉主之。心腹處有寒疝，不能□食，亦可服之，但不可將

6   令藥喜  而與寒熱相交，將温便自消，能食得安和。若患脅下留 ，  
 結滯為痛者，可先下癖，然後服之，使藥  ，勤於自勞，無不愈也。其服  
 7 藥節度將御之法如後方說，勿使違犯，違犯令人生病。方用：穢草分數  
 8  五分 防風四分 細辛三分 茯苓

### 校注

- 3 嘔：假為「歐」。  
 痰：假為「淡」。  
 惡：假為「無」。  
 涇：假為「徑」。  
 4 削：假為「消」。  
 此：原訛「背」。  
 5 令：原訛「今」。  
 6 與：原訛「步」。  
 能：原訛「龐」。  
 7 癖：假為「辟」。

9 8

穞草：爲生有芒刺的穀草。〔說文·禾部〕：「穞，芒粟也。」  
防：假爲「房」。  
辛：原訛「辜」。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敦煌文献分类录校丛刊 敦煌医药文献辑校

作者=马继兴 王淑民 陶广正等

页数=827

SS号=10225620

DX号=000000656954

出版日期=1998年10月第1版

ISBN=7-80519-898-5

定价=150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第一编 医经诊法类古籍

- 一 鍼经·病形脉诊残卷〔伯三四八一〕
- 二 素问·三部九候论及又四种残卷〔伯三二八七〕（包括伤寒杂病论乙本、亡名氏脉经第一种、伤寒杂病论丙本、亡名氏脉经第二种）
- 三 伤寒杂病论甲本残卷〔斯二 二〕
- 四 伤寒杂病论丁本残片〔斯、碎片 七九〕
- 五 王叔和脉经残卷〔斯八二八九〕
- 六 张仲景五脏论甲本及又一种残卷〔伯二一一五〕（又有：平脉略例乙本）
- 七 张仲景五脏论乙本及又三种残卷〔斯五六一四〕（又有：平脉略例甲本、五脏脉候阴阳相乘法甲本、占五脏声色源候）
- 八 张仲景五脏论丙本〔伯二七五五〕
- 九 张仲景五脏论丁本〔伯二三八八〕
- 十 明堂五脏论及又两种残卷〔伯三六五五〕（又有：七表八里三部脉、青乌子脉诀）
- 十一 五脏脉候阴阳相乘法乙本及又两种残卷〔斯六二四五〕（又有：占五脏声色源候残文、平脉略例残文）
- 十二 玄感脉经残卷〔伯三四七七〕
- 十三 不知名脉法残片〔斯·碎片·一八一〕

第二编 医术医方类古籍

- 十四 辅行诀脏腑用药法要佚书（张偃南氏旧藏）
- 十五 杂疗病药方残卷〔伯三三七八〕
- 十六 唐人选方残卷三截〔甲卷伯二五六五、乙卷伯二六六二、丙卷伯三七三一〕
- 十七 黑帝要略方残卷〔斯三九六 〕
- 十八 单药方残卷〔伯二六六六〕
- 十九 备急单验药方残卷〔斯九九八七〕

- 二十 不知名医方第一种残卷〔斯一四六七〕
- 二十一 不知名医方第二种残卷〔斯一四六七—二〕
- 二十二 不知名医方第三种残卷〔斯三三九五〕
- 二十三 不知名医方第四种残卷〔斯五四三五〕
- 二十四 不知名医方第五种残卷〔斯六一七七—二〕
- 二十五 不知名医方第六种残卷〔伯二八八二〕
- 二十六 不知名医方第七种残卷〔伯三一四四〕
- 二十七 不知名医方第八种残卷〔伯三二 一〕
- 二十八 不知名医方第九种残卷〔伯三五九六〕
- 二十九 不知名医方第十种残卷〔伯三九三 〕
- 三十 不知名医方第十一种残卷〔斯六 五二〕
- 三十一 不知名医方第十二种残卷〔斯四三二九〕
- 三十二 不知名医方第十三种残卷〔斯三三四七〕
- 三十三 不知名医方第十四种残卷〔伯五五四九〕（甲、乙

卷）

- 三十四 不知名医方第十五种残卷〔斯六 八四〕
- 三十五 不知名医方第十六种残卷〔伯二六六二—二〕
- 三十六 不知名医方第十七种残卷〔斯四四三三〕
- 三十七 不知名医方第十八种残卷〔斯九九八七〕
- 三十八 不知名医方第十九种残卷〔斯八二八九〕
- 三十九 不知名医方第二十种残卷〔伯三八八五〕
- 四十 不知名医方第二十一種殘片〔斯九四三一〕
- 四十一 不知名医方第二十二種殘片〔斯九四四三〕
- 四十二 不知名医方第二十三種殘片〔斯一 五二七〕

### 第三編 鍼灸藥物類古籍

四十三 灸法圖殘卷〔斯六一六八及斯六二六二〕（又包括甲、乙、丙、丁、戊、己卷）

附：灸法圖復原圖三幅

四十四 新集備急灸經甲本殘卷〔伯二六七五〕（甲、乙卷）

四十五 新集備急灸經乙本

四十六 灸經明堂殘卷〔斯五七三七〕

四十七 人神流注殘卷〔伯三二四七〕

- 四十八 本草经集注甲本残卷〔龙五三 〕
- 四十九 新修本草甲本残卷〔斯四五三四〕
- 五十 新修本草乙本残卷〔伯三七一四〕
- 五十一 新修本草丙本残卷〔伯三八二二〕
- 五十二 新修本草丁本残卷〔李盛铎氏旧藏〕
- 五十三 新修本草戊本残卷〔斯九四三四〕
- 五十四 亡名氏本草序例残卷〔斯五九六八〕
- 五十五 食疗本草残卷〔斯七六〕

#### 第四编 其他医术类古籍

- 五十六 呼吸静功妙诀〔伯三八一 〕
- 五十七 辟谷诸方第一种残卷〔伯二六三七 伯二七 三〕
- 五十八 辟谷诸方第二种残卷〔斯五七九五〕
- 五十九 辟谷诸方第三种残卷〔伯三 四三〕
- 六十 辟谷诸方第四种残卷〔斯二四三八〕
- 六十一 疗服石方残卷〔罗振玉氏旧藏〕
- 六十二 五石药方甲本残片〔斯一一三六三〕
- 六十三 五石药方乙本残片〔斯九九三六〕
- 六十四 王宗无忌单方残卷〔伯二六三五〕
- 六十五 陵阳禁方残卷〔斯六 三 〕
- 六十六 杂方术残卷〔伯三 九三〕
- 六十七 佛家医方第一种残卷〔伯二六六五〕
- 六十八 佛家医方第二种残卷〔斯五五九八〕
- 六十九 佛家医方第三种残卷〔伯三二三 及斯六一 七〕
- 七十 道家医方残卷〔伯四 三八〕
- 七十一 救诸众生苦难经中的十种死病〔斯三四一七〕
- 七十二 劝善经中的七种死病〔伯三 三六〕
- 七十三 伍子胥变文中的药名诗〔斯三二八一〕
- 七十四 乞药笈〔斯五 九一〕
- 七十五 佛说行事钞中的「治病所湏」〔伯二二一五〕
- 七十六 佛说痔病经中的病名〔斯五三七九〕
- 七十七 百一物本中的医用物品〔斯四六六〕
- 七十八 不知名阴阳书中的有关病症与药名〔斯一四八六〕
- 七十九 天地阴阳交欢大乐赋中的房中佚文〔伯二五三九〕



八十 不知名类书中的医家郭玉传〔斯二 七二〕

附录 医史资料

补录 俄藏敦煌文献医药部分文献辑校

八十一 无名氏注素问残叶〔敦残· 一六三〕

八十二 不知名医方第三十七种〔敦残· 一 二一八〕

八十三 不知名医方第三十八种〔弗· 三五六背面〕

八十四 钟乳散方〔弗· 三五六正面〕